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02年度年報

股票代號：2610

查詢年報網址：<http://www.china-airlines.com>

<http://mops.twse.com.tw>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 103 年 4 月 20 日



ANNUAL REPORT *2013*
CHINA AIRLINES



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

姓名	發言人 郭興長	代理發言人 鍾婉君
職稱	公共關係室副總經理	財務處副總經理
聯絡電話	(03)399-8888	(03)399-8888
傳真	(03)399-8640	(03)399-8313
電子郵件信箱	kuo.jeffrey@china-airlines.com	gracechung@china-airlines.com

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單位	地址	電話
總公司	桃園縣大園鄉航站南路 1 號	886-3-399-8888
台北分公司	臺北市南京東路二段 131 號	886-2-2715-2233
台灣營運中心	台北市敦化北路 405 巷 123 弄 3 號	886-2-2715-5151
高雄分公司	高雄市苓雅區新光路 38 號 6 樓亞太財經廣場大樓	886-7-231-5186
修護工廠	桃園縣大園鄉埔心村航勤南路 15 號	886-3-383-4251
大陸營運中心	上海市長寧區延安西路 726 號 22 樓 1 座	86-21-2220-3292
北京辦事處	北京市建國門內大街 7 號光華長安大廈 1 座 1111 室	86-10-6510-2671
上海辦事處	上海市長寧區延安西路 726 號 22 樓 A 座	86-21-2220-3333
廣州辦事處	廣州市天河區天河路 208 號粵海天河城大廈 12 樓 1210 室	86-20-8527-2950
深圳辦事處	深圳市深南東路 5002 號信興廣場地王大廈 4805 室	86-755-8246-3560
西安辦事處	西安市高新區高新三路財富中心二期 C 座 31502 室	86-29-6852-2560
成都辦事處	成都市武侯區領事館路 7 號保利中心南塔 16 樓 1608 室	86-028-8602-7507
鄭州辦事處	鄭州市紫荊山路 59 號裕鴻國際 B 座 1101-1102 室	86-371-5562-9880
長沙辦事處	長沙市芙蓉中路 2 段 359 號佳天國際新城北樓 29H 室	86-731-8815-7661
瀋陽辦事處	瀋陽市沈河區北站路 59 號財富中心 E 座 20 樓 2009 室	86-24-3128-7021
廈門辦事處	廈門市思明區廈禾路 189 號銀行中心 33 樓 3310 單元	86-592-2388-388
南京辦事處	南京市中山南路一號南京中心大廈 38 樓 B1-B2 室	86-25-8467-1050
寧波辦事處	寧波市海曙區鎮明路 36 號中信銀行大廈 17 樓 02 室	86-574-8775-4090
杭州辦事處	杭州市上城區中河中路 222 號平海國際商務大廈 704 室	86-571-8668-4214
福州辦事處	福州市鼓樓區東街 83 號 2508 單元(中庚青年廣場)	86-591-87559705
重慶辦事處	重慶市北部新區新南路 166 號龍湖國際 2404 室	86-023-8828-0118
大連站	大連市甘井子區迎客路 168 號大連國際機場 B4-008 室	86-411-8388-6550
海口辦事處	海口市金貿西路 15 號環海國際商務大廈 18 樓 E 室	86-898-6853-9677
麗江辦事處	雲南省麗江市古城區祥和路 397 號柏麗水樹心悅庭 4 棟 3 單元 102 室	86-888-5800011
南昌辦事處	南昌市廣場南路 205 號恆茂國際中心 A 座 701 室	86-0791-8378-0580
三亞站	三亞鳳凰機場國際候機樓西側辦公區郵編 572000	86-0898-8828-9677
溫州辦事處	溫州市鹿城區車站大道 2 號華盟商務廣場 2310 室	86-0577-8605-2181
無錫站	無錫市高新區機場路 1 號	86-510-8500-0059
鹽城辦事處	鹽城市人民南路 1 號華邦東廈 B 區 1207 室	86-515-8996-6950
青島、威海辦事處	青島市市南區香港中路 9 號香格里拉中心辦公大樓 2302 室	86-532-6887-7106
烏魯木齊辦事處	新疆烏魯木齊市天山區紅山路 16 號 D 座 7 樓 H 室	86-991-2697788/2697781
武漢辦事處	武漢市建設大道 568 號新世界國貿大廈 13 樓 1315 室	86-27-8555-8172
日本營運中心	8F, 1-2-1, Uchisaiwaicho, Chiyoda-ku, Tokyo, 100-0011, Japan	81-3-6378-8860
東京分公司	8F, 1-2-1, Uchisaiwaicho, Chiyoda-ku, Tokyo, Japan	81-3-6378-8855
大阪分公司	Nakanoshima Mitsui Bldg 20F 3-3, 3-Chome Nakanoshima Kita-Ku Osaka 530-0005, Japan	81-6-6459-5783
札幌分公司	3F, International Terminal, New Chitose Airport, Bibi, Chitose City 066-0012, Hokkaido, Japan	81-123-462-081
靜岡站	Excelworld Shizuoka Bldg 903, 11-30, Miyuki-Cho, Aoi-Ku Shizuoka-Shi, Shizuoka, 420-0857, Japan	81-54-205-0230
雲山站	International Terminal Building 3F, 191 Akigashima, Toyama-Shi, 939-8252, Japan	81-76-461-7200
鹿兒島站	Kagoshima Chuo Terminal bldg. 304, Chuo-cho 11, Kagoshima, 890-0053, Japan	81-99-297-4900
宮崎站	Miyazaki Airport, Akae Miyazaki 880-0912, Japan	81-985-64-9811
名古屋分公司	3F, NOF Nagoya-Fushimi Building, Nishiki2-9-27, Naka-ku, Nagoya, Aichi, 460-0003 Japan	81-52-202-7253
福岡分公司	8FL, Daihakata Bldg., 2-20-1 Hakata Ekimae, Hakata-Ku, Fukuoka 812-0011, Japan	81-92-471-7788
廣島分公司	7F 2-7-10, Ote-Machi, Naka-Ku, Hiroshima-Shi, Hiroshima Japan Postal Code:730-0051	81-82-542-0883
高松站	Takamatsu Airport Building, 1312-7, Konancho-Oka, Takamatsu-City, Kagawa, 761-1401, Japan	81-87-815-8702
琉球分公司	3FL, Tamaki Komeya Bldg., 2-1-12 Matsuyama, Naha, Okinawa 900-0032, Japan	81-98-863-1013
韓國分公司	106 Seosomun-Ro, Choong-Ku, Seoul, Korea 100-736	82-2-755-1523
釜山分公司	3F, Kyo-Won B/D, 1199-9, Choryang 3-Dong, Dong-Gu, Busan, Korea,	82-51-462-8885
香港分公司	Suites 2701-2705, Devon House, Taikoo Place, 979 King's Road, Quarry Bay, Hong Kong	852-2843-9800
泰國分公司	4FL, The Peninsula Plaza,153 Rajadamri Rd.,Bangkok 10330,Thailand	66-2-250-9898
峇里分公司	Departure Int'l Terminal 2nd FL., No A0-12B Ngurah Rai Airport. Tuban-Bali Indonesia	62-361-9357-298
馬來西亞分公司	Unit15.01-15.02,Level 15,AMODA Building,22,Jalan Imbi,55100 Kuala Lumpur,Malaysia	60-3-2148-9417
檳城分公司	Unit 9.04, Level 9, Menara Boustead Penang, 39 Jalan Sultan Ahmad Shah, 10050 Penang, Malaysia	60-4-2270-229
新加坡分公司	302 Orchard Road, #14-02 Tong Building Singapore 238862	65-6-737-2144
泗水分公司	Intiland Tower, 2nd Floor, Suite 9B, Jl. Panglima Sudirman No. 101-103 Surabaya 60271, Indonesia	62-31-547-0898
柬埔寨分公司	No. 32, Norodom Blvd., Sangkat Phsar Kandal II Khan Daun Penh, Phnom Penh, Cambodia	855-23-223-525
緬甸分公司	No. 353/355, Bo Aung Kyaw Street, Yangon, Myanmar	95-1-392-663
帛琉分公司	P.O. BOX 10027 Koror, Republic of Palau 96940	680-488-8888
澳洲分公司	Suite 1, level 1, Central Terrace Building, 10 Arrivals Crt. Sydney International Airport Mascot NSW 2020	61-2-8339-9188
布里斯本分公司	LEVEL 1, Brisbane International Terminal, Airport Drive, Brisbane airport QLD 4007	61-7-3860-5611
紐西蘭分公司	GM60, Level 1 Auckland International Airport, Auckland Z150, New Zealand	64-9-256-8088
菲律賓分公司	G/F Unit-1 Golden Empire Tower 1322 Roxas Boulevard Cor. Padre Faura St.Ermita Metro, Manila Philippines	63-2-354-6700 ext to 09
印尼分公司	Intiland Tower,M1 Floor,Jl.Jend.Sudirman Kav.32, Jakarta 10220, Indonesia	62-21-251-0788
越南分公司	37, Ton Duc Thang St.,Dist.1, Ho Chi Minh City, Vietnam	84-8-39111-591
河內分公司	4th Floor, Opera Business Center, 60 Ly Thai To Street, Hoan Kiem District, Hanoi, Vietnam	84-4-39366-364
印度分公司	Office No. 323, 3rd Floor, MGF Metropolis, M.G. Road, Gurgaon 122001, Haryana, India	91-124-711-5000
洛杉磯分公司	200 N. Continental Blvd., Suite 100, El Segundo, CA 90245, U.S.A.	1-310-322-2888
紐約分公司	633 3rd Ave., 8th Fl., Suite 800, New York, NY 10017, U.S.A.	1-917-368-2000
舊金山分公司	433 Airport Blvd., Suite 501 Burlingame, CA 94010, U.S.A.	1-650-931-8000
檀香山分公司	1600 Kapiolani Blvd., Suite 1401 Honolulu, HI 96814, U.S.A.	1-808-955-0087
安格拉治分公司	Anchorage Int'l Airport, P.O. Box 191013, Anchorage, AK 99519, U.S.A.	1-907-249-2300
加拿大分公司	Suite 1416, 1030 West Georgia St., Vancouver B.C. V6E 2Y3 Canada	1-604-682-6028
美洲營運中心	5651 West 96th Street, Los Angeles, CA 90045. U.S.A	1-310-646-4293
關島分公司	518 Pale San Vitores Road Suite 202-203, Concorde Building Tumon, Guam 96913	1-671-649-0861
荷蘭分公司	Officia Gebouw I, De Boelelaan 7, 6th Floor, 1083 HJ Amsterdam, The Netherlands	31-20-646-1001
德國分公司	Gutleutstrasse 80, 60329 Frankfurt, Germany	49-69-297-0580
義大利分公司	Viale Marco Polo, 71, 3F, Roma, Italy	39-06-474-5045
歐洲營運中心	Cargo Center Luxair, L-1360 Luxembourg	352-34-83-63
奧地利分公司	Mariahilfer Strasse 123/8 O.G. 1060 Vienna, Austria	43-1-8130-156

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83 號 5 樓
網址：<http://www.chinatrust.com.tw>
電話：(0 2) 2 1 8 1 - 1 9 1 1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黃瑞展、陳麗琦會計師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電話：(0 2) 2 5 4 5 - 9 9 8 8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不適用

公司網址：<http://www.china-airlines.com>

目 錄

● 致股東報告書	1
一、102年經營結果	2
二、未來外在環境分析及103年營業計畫概要	3
三、未來經營方針與發展策略	4
● 公司簡介	5
一、設立登記日期	6
二、公司沿革	6
● 公司治理報告	8
一、組織系統	9
二、董事、總經理、資深副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3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36
五、最近二年度更換會計師資訊	37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情形	37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7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訊	39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情形	40
● 募資情形	41
一、資本及股份	42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5
三、其他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46
四、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6
● 營運概況	47
一、業務內容	48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4
三、從業員工資料	59
四、環保支出資訊	59
五、勞資關係	61
六、重要契約	64
● 財務概況	67
一、簡明財務報表	68
二、財務分析	71
三、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73
四、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73
五、公司及關係企業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及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73
六、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74
● 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75
一、財務狀況	76
二、財務績效	76
三、現金流量	77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77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77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評估	77
七、其他重要事項	80
● 特別記載事項	81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82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87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88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88
五、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88
(附錄一)一〇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89
(附錄二)一〇二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160

致股東報告書

一、102 年經營結果

二、未來外在環境分析及 103 年營業計畫概要

三、未來經營方針與發展策略

致股東報告書

本公司 102 年在股東們的支持、董事會的指導以及經營團隊帶領全體同仁全力努力下，持續加強飛航安全、提升服務品質與營運效能、維持穩健的財務結構，以鞏固本公司在臺灣航空業之領導地位。

102 年因全球經濟成長動能有限，油價持續波動，客運市場面臨低成本航空公司價格競爭，貨運市場仍未全面復甦，公司營運備受挑戰。儘管外部營運環境不定，本公司除致力提升服務品質及強化競爭力外，亦積極進行航網布建與新產品規劃。102 年共開闢了 7 條定期區域航線，為公司全球航網的布建再下一城。貨運方面，近幾年表現雖較為保守，但也在 102 年第 4 季開始止跌回升，逐漸緩慢回溫。此外，本公司致力推動環保節能作業，建立環境及能源系統，為東亞首家、全球第二家取得 ISO 14001 (環境管理標準) 與 ISO 50001 (能源管理標準) 國際驗證證明之航空公司。

展望未來，持續受到外在因素(如燃油價格)等影響，103 年航空業經營仍充滿挑戰。面對瞬息萬變的市場，本公司除了持續確保飛航安全外，103 年將引進波音 B777-300ER 客機，為長程航線成長增添動能。另為面對不同消費市場的需求，本公司成立「台灣虎航」(Tigerair Taiwan)，預計於 103 年第 4 季啟航，將可提升集團整體綜效。

一、102 年營業結果

102 年營業收入為新臺幣(以下同) 1,317.53 億元，較 101 年減少 0.29%，稅後純損 12.74 億元，每股淨損 0.25 元。謹摘要如下：

(一)營運狀況

1.機隊：

至 102 年底，55 架客機及 21 架貨機(含 3 架封存貨機)，共 76 架。

- 於 102 年 4 月 16 日、5 月 16 日、6 月 28

日各承租 1 架波音 B737-800 客機，租期 8 年。

- 於 102 年 12 月 2 日承租 1 架空中巴士 A330-300 客機，租期 12 年。

2.客運：

102 年客運營業收入 875.74 億元，較 101 年增加 1.63%，占全部營業收入 66.47%。華航集團至 102 年底共飛航 27 個國家、110 個客運航點。新增航點包括東北亞的高松、石垣島、釜山，大陸的麗江、烏魯木齊、威海、臺南-香港及臺中-大阪等航線，另有極具紀念意義的臺北松山-日本松山包機。

3.貨運：

102 年貨運營業收入 389.84 億元，較 101 年減少 4.47%，占全部營業收入 29.59%。華航集團至 102 年底共飛航 27 個國家、88 個貨運航點，其中 32 個為全貨機航點，分布於亞、歐、美洲，每週飛航 80 個航次。新增的貨機航點包括東南亞的河內及大陸的鄭州。

4.其他營業收入：

102 年其他營業收入，包括空中免稅品銷售收入等共計 51.95 億元，較 101 年增加 0.7%，占全部營業收入 3.94%。

(二)財務收支、獲利能力及預算執行情形

1.收支情形：

營業收入 1,317.53 億元、營業成本及費用 1,335.25 億元。

2.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0.20%、權益報酬率-2.49%、稅後純益率-0.97%、基本每股淨損 0.25 元。

3.預算執行情形：

102 年預計營業收入為 1,355.99 億元，實際營業收入為 1,317.53 億元，達成率 97.16%；預計營業成本及費用 1,321.29 億元，實際營業成本及費用為 1,335.25 億元，支用率為 101.06%。102 年預計營業外虧損 1.28 億元，實際營業外盈餘 8.28 億元。全年實際稅前淨損 9.44 億元。

4.重大訴訟和解金額提列：

緣美國司法部於 95 年對全球多家航空公司於 89 年至 95 年間所收取之貨運燃油附加費展開反托拉斯法調查，故自 95 年起陸續有約 2,100 名貨運代理商提起數個相應民事團體訴訟，後由紐約東區區域法院綜合審理。本公司參酌律師意見並權衡訴訟成本後，經第 19 屆董事會第 12 次會議決議，與原告以美金 9,000 萬元和解（此為已和解被告航空公司中，最低的和解比率之一），其中美金 5,000 萬元已於 102 年財務報表提列費用。

(三)投資概況

至 102 年底，本公司轉投資事業共 36 家，遍及航空事業、地勤服務、物流、航空貨運站事業等，102 年共認列投資收益 16.93 億元。

二、未來外在環境分析及 103 年營業計畫概要

航空業與全球經濟環境高度相關。根據國際貨幣基金（IMF）103 年 4 月公布「世界經濟展望報告」（WEO）指出，全球經濟雖逐步復甦，但仍脆弱且成長不均衡，預估今年全球經濟成長率為 3.6%；而國際航空運輸協會(IATA)則預估全球航空業獲利率將由 102 年的 1.8%提升至 103 年的 2.5%，仍顯示航空業屬獲利不易之產業。綜觀而言，103 年如經濟持續發展及油價維持穩定或下跌，航空業前景應屬審慎樂觀。

(一)新機引進與產品創新計畫

為符合穩健成長之需求，以及配合本公司航網發展策略，103 年將引進 3 架波音 B777-300ER 客機、3 架波音 B737-800 客機以及 1 架空中巴士 A330-300 客機，並汰除 1 架波音 B747-400 客機，至 103 年底客機及貨機總數將分別達 61 架及 21 架。

產品創新方面，本公司配合新型波音 B777-300ER 客機引進，已著手進行「新世代客艙產品」設計，屆時將以嶄新的內艙、產品及服務提供給旅客更舒適的飛行旅程。

(二)客運

鑑於歐美地區經濟成長相對緩慢，本公司 103 年營業計畫重點將持續著重於兩岸直航、東北亞、東南亞等區域航線、以及提升服務品質為目標，同時因應來自於低成本航空的競爭。

1.兩岸航線：

隨著兩岸政策逐步開放，本公司除積極掌握開航增班的機會，同時開發培養 2、3 線城市，並積極爭取陸客來臺中轉之機會，擴大布局大陸航網。103 年華航集團除已於 2 月開航松山-福州航線外，將陸續使用新增之兩岸航權，用於既有航線增班(鄭州/麗江/瀋陽/南昌/溫州/寧波)及新闢航點(長春/煙臺/合肥/徐州)，每週合計共增 21 班。

2.亞洲區域航線：

臺日開放天空後，兩地觀光、商務往返更為頻繁，加上日幣貶值刺激國人赴日旅遊的動機之下，102 年已突破 2 百萬人次，創歷史新高。為掌握商機與熱潮，103 年華航集團將持續增加臺日及臺韓航班，除桃園機場外，亦加強自臺中及高雄出發的航班，包括桃園-釜山、高雄往返東京、札幌、首爾及臺中往返札幌、大阪、琉球等。另外，東南亞主要航線也將陸續增班，以建置本公司在亞洲區域市場的布局。

3.長程航線：

本公司 103 年起陸續引進波音 B777-300ER 長程線航機，並逐步汰換波音 B747-400 及空中巴士 A340-300 等舊有機種，屆時將可有效降低營運成本，以及提升長程航線之產品競爭能力。此外，本公司將持續利用天合聯盟（SkyTeam）成員全球綿密的網絡，提供旅客更多航點選擇，以及享受更多優惠與禮遇。

(三)貨運

102 年第 4 季起航空貨運景氣開始轉趨上揚，國際運輸需求已觸底反彈，並依據 IMF、IATA 與波音預測報告顯示 103 年全球貿易將成長 3~4%。就供給面而言，102~103 年期間廣體客機平均成長 5%，根據未來全世界航空公司的機隊計畫，廣體客機將持續呈現成長趨勢，IATA 預期未來運能供給恐將大於貨運市場需求。103 年對航空貨運而言，仍需面對嚴峻的挑戰。103 年航網發展策略如下：

1.長程航線：

本公司貨運長程航線以美國線為主，將隨市場緩步回溫，暫且維持 102 年班次數水準；歐洲經濟已緩慢復甦，貨運班次規劃朝向緩和增加；又，103 年波音 B777-300ER 新機陸續交機，將充分利用腹艙運能以維持市占率為目標。此外，亦持續爭取與聯航合作，拓展中南美洲市場，以掌握商機。

2.亞洲區域航線：

兩岸貨機航線將適時爭取增班利基航點，並配合新增客運航點持續開拓腹艙貨源；另因應市場需求，將加強發展越南、印尼等新興市場。

(四)火鳳凰計畫

本公司自 97 年起推行火鳳凰專案，至今 103 年已邁入第 7 年。在『不影響飛安、不降低服務品質、不降低市場占有率及不損害員工權益』四大原則下，透過創新、改變及歸零思考，由各單位提出開源節流方案，提升公司競爭力。

三、未來經營方針與發展策略

本公司長期發展策略將以臺灣作為發展基地，構建東亞轉運樞紐，短期內以布建區域航網為發展重點，俟新長程機種引進，續將發展長程航線。此外，與新加坡欣丰虎航（Tigerair）共同設立之低成本航空公司「台灣虎航」（Tigerair Taiwan）將以「區域型低成本航空公司」做為市場定位，與華航通力合作，共同為集團創造更大的市場占有率。

展望未來，本公司將積極規劃新機隊及新服務，提供優質產品以因應市場競爭。最重要的，在飛航安全上力求做到完美零缺失，除落實安全管理系統外，103 年持續推動整合安全管理系統及推動公司安全文化。盼不負股東及社會大眾的期盼和支持，創造更佳績效。

董事長：

孫洪祥



經理人：

林鵬良



會計主管：

鍾民君



公司簡介

一、設立登記日期

二、公司沿革

公司簡介

一、設立登記日期

民國 48 年 9 月 7 日。

二、公司沿革

民國 48 年：由 26 位空軍退役人員共同發起設立，資本額為新臺幣 40 萬元。租用兩架 PBY 小型水陸兩用飛機，經營不定期包機業務。

民國 50 年：代行寮國戰地運補工作。

民國 51 年：承包越南政府及駐越美軍的特種運輸任務。開闢第一條臺北至花蓮國內航線。

民國 55 年：開闢第一條臺北至西貢(今稱胡志明市)的國際航線，正式步上國際航空舞台。

民國 56 年：開闢東北亞航線。

民國 59 年：發展飛越太平洋航線，擴展美國市場。

民國 65 年：首航中沙航線。

民國 67 年：投資桃園航勤公司。

民國 69 年：投資日本華泉旅行社。

民國 72 年：增闢歐洲航線。

民國 75 年：業務處劃分為客運處與貨運處，拓展營運。

民國 77 年：27 位股東捐出股權，成立「財團法人中華航空事業發展基金會」，將監督管理權交給社會。

民國 78 年：投資華夏公司及太空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79 年：增設普吉站、峇里站。投資先啟資訊系統公司。

民國 80 年：創設華美投資公司。成立華信航空公司。財政部證管會核准華航股票公開發行。

民國 81 年：復航胡志明市。臺灣證券交易所核准華航股票以第一類股上市。本公司持有華信航空百分之百股權。

民國 82 年：首航法蘭克福。成立德國分公司。股票於臺灣證券交易所集中交易市場掛牌上市。

民國 83 年：發動機修護新廠啟用、松山航訓區民權大樓啟用。與香港太古集團合資成立華膳空廚公司。

民國 84 年：首航瑞士及義大利航線。與美國普惠公司及新加坡航空工程公司合資在臺成立華普飛機引擎科技公司。投資華航(亞洲)公司。推出新企業識別標誌「紅梅揚姿」。

民國 85 年：首航臺北 - 檳城貨運航線。

民國 86 年：開闢高雄 - 香港 - 雅加達航線。首闢亞洲與邁阿密全貨運直航。與美國大陸航空及美國航空共用班號合營。投資華陞投資公司及華潔洗滌公司。

民國 87 年：設立檳城分公司、河內營業處。三機棚廠啟用。

民國 88 年：開闢澳洲雪梨、德里、可倫坡貨運航線。與復興、遠東航空合資成立高雄空廚公司。與郵政總局合資成立中華快遞公司。轉投資成立華儲公司。

民國 89 年：飛航加拿大、澳洲及紐西蘭、臺北 - 關島、臺北 - 馬尼拉、高雄 - 馬尼拉、函館市包機、臺北 - 檳城等客運航線及法蘭克福貨運航線。設立大陸地區上海辦事處、加拿大、澳洲、紐西蘭及關島分公司。成立華旅網路科技公司。

民國 90 年：開闢美國西雅圖、納許維爾貨運航線。間接投資廈門國際航空港空運貨站公司。與美國達美航空共用班號合營。引進 A340-300 客機機隊。

民國 91 年：開闢德里客運航線、曼徹斯特貨運航線。獲核准投資中國貨運航空公司。向法國空中巴士公司訂購 18 架 A330 客機，及向美國波音公司訂購 10 架 747-400 客、貨機。重返國際航空運輸協會(IATA)。

民國 92 年：首航兩岸春節臺商包機。開闢漢城包機、澳洲布里斯本、越南河內、直飛夏威夷客運航線。開闢越南胡志明、印度德里貨運航線。創設頂級「晶鑽卡」，成立「客服中心」。榮獲總統親頒「卓越服務獎」。

民國 93 年：首開兩岸海空聯運包機。開闢廣島客運新航點，及米蘭、布拉格等全貨機航線。引進 3 架空中巴士 A330-300 客機，2 架波

音 B747-400 客機及 2 架 B747-400 貨機。

民國 94 年：首度直航北京包機、廣州及上海兩岸春節包機。開闢維也納客運航線及名古屋、維也納貨運航線。投資香港中國飛機服務公司。

民國 95 年：開闢大阪、河內、休士頓、瑞典斯德哥爾摩貨運航線。首航上海貨運包機。投資大陸揚子江快運航空公司。興建臺灣桃園國際機場航空事業營運中心。

民國 96 年：與法國空中巴士公司簽署購機意向書。宣布與法國雅高旅館集團簽約機場旅館。開闢高雄 - 清邁定期客運航線。

民國 97 年：首飛兩岸人道救援包機，直飛成都免費運送賑災物資。飛航兩岸節日包機及上海、北京、廈門、廣州週末包機、兩岸貨運直航包機。

民國 98 年：首航臺北 - 大阪 - 洛杉磯貨運航線。開闢兩岸定期航班往鄭州、廈門、西安、寧波、瀋陽及長沙。正式成為 IATA e-Freight 航空公司。啟用全臺最大型 12 萬磅發動機試車台。

民國 99 年：新闢航線：臺北至宮崎、倫敦、青島、松山至虹橋、羽田、高雄至廈門、成田及貨運直航廈門、南京、福州，專案貨運包機直飛西安。華航園區企業總部正式啟用並榮獲國家建築金質獎及全國首獎。

民國 100 年：新闢航線：桃園 - 布里斯本航 - 奧克蘭、桃園 - 大阪 - 紐約、桃園至武漢、三亞、鹽城、海口、南昌、大連、臺中至重慶、南昌、高雄至長沙、重慶、北京、吉隆坡等航線。正式加入天合聯盟(SkyTeam)，成為臺灣第一個加入國際航空聯盟的業者。

民國 101 年：新闢航線：開闢松山至溫州、金浦、桃園至鹿兒島、靜岡、富山、金浦，桃園-雪梨延伸至奧克蘭、桃園至鹿兒島、首爾及仰光等客運新航線。加入天合聯盟貨運，成為臺灣第一家加入國際航空貨運聯盟的航空公司。9 架波音 747-400 客機改艙

完成，全面更新座椅及影視系統等客艙設備。與中華電信簽訂策略合作備忘錄。與 GE 航空集團簽署 OnPoint 燃油減碳解決方案協議。榮獲數位時代雜誌「Super Green」評審團大獎及 2012 綠色品牌交通運輸類首獎。蟬連讀者文摘 2012「信譽品牌」金牌獎。榮獲體委會「體育推手獎」。蟬聯管理雜誌理想品牌第一名。榮獲 101 年度「節能減碳行動標章」特優獎。華航修護廠區榮獲 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驗證。全球首架跨太平洋氣候觀測機正式啟航。成為全球首家標示餐點碳足跡及熱量的航空公司。

民國 102 年：與南航、東航、廈航結盟成立「大中華攜手飛」。與俄羅斯全祿航空、夏威夷航空合作共用班號，與南方航空擴大共用班號合作。增闢桃園-高松航線、嘉義-靜岡包機、桃園-夏威夷直飛航班、桃園-烏魯木齊、麗江航線。開闢桃園-石垣島、臺南-香港、桃園-釜山航線、臺北松山-日本愛媛松山包機。開闢桃園-南京-鄭州貨運航線、桃園-威海航班。推出溫控產品貨運服務。蟬聯數位時代 Super Green 評審團大獎及 2013 綠色品牌交通運輸類首獎。榮獲經理人月刊「2013 影響力品牌大調查」航空類首獎、讀者文摘「信譽品牌」金牌獎。榮獲全國標準化獎之「公司標準化獎」、「第三屆臺灣綠色典範獎」、102 年遠見雜誌「傑出服務獎」、環保署「第二十二屆企業環保獎」。

民國 103 年：獲頒「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擴大驗證」及「ISO 50001 能源管理系統建置驗證」、榮獲「2014 國際綠色典範獎」。蟬聯數位時代 Super Green 評審團大獎及三度榮獲綠色品牌交通運輸類首獎。開闢松山-福州航線。

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二、董事、總經理、資深副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
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五、最近二年度更換會計師資訊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
理人，最近一年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
其關係企業情形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
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
權質押變動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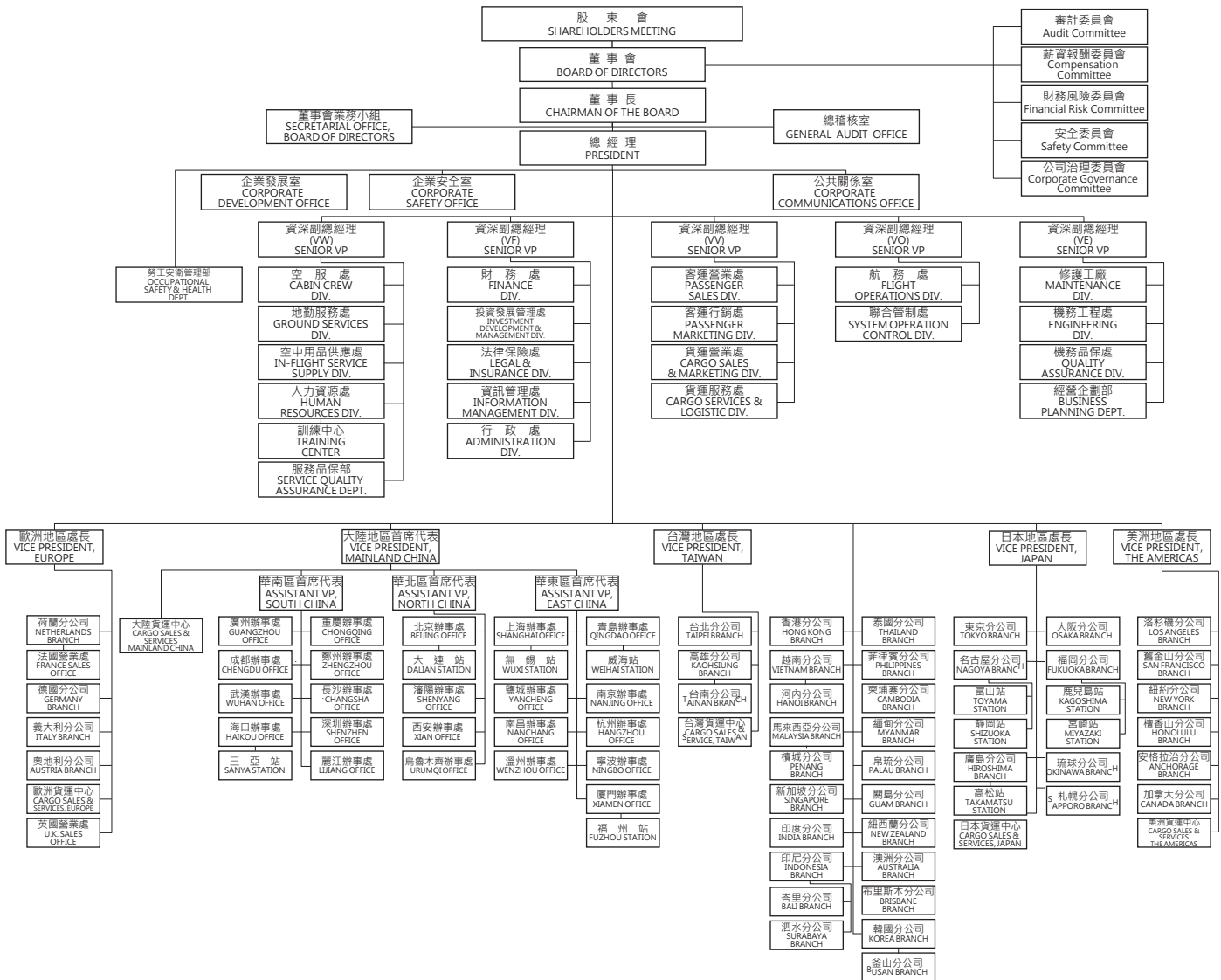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訊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
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情形

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系統圖(103 年 4 月 20 日)



註：杭州、長沙、南京、溫州、寧波、鄭州、瀋陽、麗江、鹽城、廈門、福州等為華信經營之辦事處。

(二)各部門主要所營業務

總稽核室	負責稽核內部控制制度、年度業務計畫之執行成效。
企業安全室	策訂公司安全品保及風險管理政策與制度，推展安全品保及航空保安教育訓練與航空保安業務、執行調查飛安事件，提供改善意見、規劃並督導飛安、安保、地安、規劃維護災害防救作業相關文件及演練等業務。
公共關係室	負責公司對外發言、國會及媒體之溝通聯繫、策劃社會公益活動、贊助慈善愛心活動、籌辦公司首航及各項節慶活動、華航園地月刊之編撰、華航雜誌編務之監督及協調、籌辦員工聯誼活動、策訂公司形象廣告策略。
法律保險處	負責審查公司各項對外合約、處理訴訟案件，並辦理機隊、航材等公司各項資產及貨運之保險事宜。
財務處	負責規劃公司資金來源、管理資金運用、控管預算，審核記錄收付事項，編製財務報表，管理稅務、油料採購、提供會計及成本分析資訊等業務。
行政處	負責辦理服務與辦公用品採購、工程營建管理、提供公司人員及物資陸路輸運服務；以及負責董事會、股東會之庶務業務，及總公司重要會議之秘書、庶務業務，辦理公司營業執照、飛機證照及年鑑、內控制度編撰、公文總收發、文書檔案管理等業務。
投資發展管理處	負責公司投資發展評估與規劃、督導轉投資事業之經營績效與管理等業務。
空服處	負責制訂空服作業標準、管理培訓空服人員、規劃空服人力需求、執行空服簽派等業務。
地勤服務處	負責制訂地勤服務作業標準、發展地服作業系統、督導各站地服業務、提供桃園及松山機場地勤服務、綜理地勤代理合約等業務。
空中用品供應處	負責策訂服務標準、規劃空地服務產品(客艙設施、娛樂等)與用品(餐飲、餐具、贈品等)、管理空地服務用品、機售商品之供應等業務。
企業發展室	負責公司中長程經營策略規劃、機隊計畫及年度計畫、爭取航權並增進公司與有關國家民航當局關係、飛機購、售、租等業務。
客運營業處	負責督導全線客運營業促銷及商、旅展活動計畫、控管機位分配、釐訂客運運價及營業配額、評估營業績效、推廣宣傳品及禮品製發、發展建立及維護各層次營收管理系統。
客運行銷處	擬訂及執行電子商務、會員推廣及精緻旅遊之發展策略及產品分析，並制定及督導各分公司達成年度MBO。負責規劃公司客運班表。管理與督導維護顧客關係之服務政策執行與作業。
資訊管理處	結合資訊科技與業務知識，推動公司資訊化，以提升企業營運競爭能力。
人力資源處	負責規劃公司組織與人力資源、制訂人事管理制度及給與標準、提供人員招募服務、督導人事管理、規劃員工培訓體系與前程發展、提供員工安全衛生之工作環境與健康管理等業務。
貨運營業處	規劃公司貨機班表及研發新貨運產品，布建全球綿密貨運航網、開發潛力貨運市場，規劃新貨機航線，爭取貨運航權、制定及管理貨、郵運運價及配額，監控及檢討各航線收益、統籌管理公司客、貨機之貨運艙位分配及運作。
貨運服務處	開發、制定與督導全線貨運服務及作業標準、訓練、地勤代理合約審核、貨運裝備控管及運補、貨運資訊系統之策劃、台北貨運場站之作業及貨營處、貨服處、台貨中心之會計業務。
航務處	負責前艙組員之人力需求計畫、前艙組員之培訓與管理、制訂飛航作業標準、控制油料消耗、規劃執行組員及航務簽派、維護機上手冊、維護模擬機等業務。
聯合管制處	負責桃園機場航機簽派作業、客貨機裝機與卸載作業，督導各站航機簽派與機坪作業品質，監管班機動態、協調處理異常狀況之班機調度、即時提供資訊給在空航機、確保飛行安全，調查班機重大延誤原因，建立完整航機及統計分析資料。
修護工廠	負責航機維修執行、顧客機修護服務、各站修護支援與督導、修護能量建立等業務。
機務工程處	負責航機維修之規劃與管制、航材補給管理、修護成本控制、及機務資訊系統發展策略之規劃等業務。
機務品保處	負責各國民航主管機關之協調聯繫，維持營運規範、修理廠執照及航空器適航證之有效性、維修人員之教育訓練與簽放之授權管理、品質稽核系統之制定及實施、航機品質管理與現場檢驗系統之建立及執行、依機隊計畫執行新機引進及售還機之交機並協助航空器事件調查之處理等業務。
國內外各分公司	開發及推廣各分公司客貨運營業。

二、董事、總經理、資深副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 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獨立董事資料

1.主要經(學)歷、選(就)任日期等資訊

103年4月20日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年)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財團法人中華航空事業發展基金會	101/06/15	3	77/07/07	1,867,341,935	35.91%	1,867,341,935	35.91%	-	-	-	-	-	-	-
董事長	孫洪祥(註1)	101/06/15 (102/03/07當選董事長)	3	97/06/20	211,183	0.00%	211,183	0.00%	0	0.00%	中華航空公司總經理 復興航空公司總經理 華信航空公司副總經理 國立政治大學畢業	財團法人中華航空事業發展基金會董事 華美投資公司董事長 華航園區公司董事長 華航大飯店公司董事長 華航亞洲公司董事長	-	-	-
董事	林鵬良(註1)	101/06/15	(註4)	102/11/08	0	0.00%	0	0.00%	0	0.00%	桃園機場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臺灣高速鐵路股份有限公司興建處協理、營運副總、董事會秘書處主任秘書 香港中文大學企管碩士 MBA	中華航空公司總經理 財團法人中華航空事業發展基金會董事 華航大飯店公司董事 華信航空公司董事 華航亞洲公司董事 華航園區公司董事 中美企業公司董事 桃園航勤公司董事	-	-	-
董事	陳致遠(註1)	101/06/15	3	89/07/01	190,166	0.00%	190,166	0.00%	0	0.00%	萬海航運公司董事 新加坡聯合科技集團董事長 華儲公司副董事長 晶元光電公司董事長 美國紐約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中華航空公司財務風險委員會委員 遠達控股體系董事長 華儲公司副董事長 泰安產物保險公司副董事長 晶元光電公司董事 晶華酒店董事 騰飛集團董事 勇源基金會執行長	-	-	-
董事	李昭平(註1)	101/06/15	3	91/10/03	97,915	0.00%	97,915	0.00%	0	0.00%	中華航空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總幹事 中華航空公司行銷服務處經理 中華航空公司空服處空服長 國立政治大學碩士	中華航空公司財務風險委員會委員 中華航空公司安全委員會委員 中華航空公司企業工會理事長 中華民國全國航空業總工會理事長 中華民國全國總工會副理事長 勞動部勞動基準諮詢委員會委員 勞動部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委員 航空運輸工人產業工會理事長 臺北市政府市政顧問	-	-	-
董事	葛作亮(註1)	101/06/15	3	95/06/23	15,240	0.00%	15,240	0.00%	0	0.00%	中華航空公司企業工會常務理事 中華航空公司台北分公司行政組組長 南亞技術學院畢業	中華航空公司公司治理委員會委員 中華航空公司財務風險委員會委員 中華航空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總幹事 中華航空公司企業工會常務理事 中華民國全國航空業總工會監事會召集人	-	-	-
董事	丁廣欽(註1)	101/06/15	3	97/01/28	0	0.00%	0	0.00%	0	0.00%	中央貿易開發公司董事長 美國波士頓大學財務學士	中華航空公司公司治理委員會召集人 中央貿易開發公司董事長 富美興聯營董事長 協孚電力有限公司董事長 越南宏達科技責任有限公司董事長	-	-	-

職 稱	姓 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年)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 數	持股比例	股 數	持股比例	股 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 事	賴清祺 (註 1)	101/06/15	3	97/08/29	0	0.00%	0	0.00%	2,340	0.00%	中華郵政公司董事長 臺灣高鐵公司監察人 高等考試、甲等特考及格 會計師考試及格 國立政治大學財政研究所碩士	中華航空公司財務風險委員會召集人 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董事長 財團法人保險犯罪防制中心董事長 臺灣金融服務業聯合總會理事	-	-	-
董 事	宋宏烈 (註 1)	101/06/15	3	99/08/01	21,963	0.00%	21,963	0.00%	0	0.00%	國華人壽保險公司總經理 復興航空公司顧問 日本明治大學法學碩士	中華航空公司安全委員會委員 圓山大飯店監察人	-	-	-
董 事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	101/06/15	3	101/06/15	519,750,519	9.99%	519,750,519	9.99%	-	-	-	-	-	-	-
董 事	林世銘 (註 2)	101/06/15	3	101/06/15	0	0.00%	0	0.00%	0	0.00%	行政院賦稅改革委員會委員 臺北市訴願審議委員會委員 國立臺灣大學管理學院副院長 美國亞利桑那州立大學會計學博士	中華航空公司公司治理委員會委員 中華航空公司財務風險委員會委員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公益董事 南山人壽獨立董事 一卡通票證公司董事 國立臺灣大學會計系教授	-	-	-
董 事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101/06/15	3	101/06/15	263,622,116	5.07%	263,622,116	5.07%	-	-	-	-	-	-	-
董 事	黃秀谷 (註 3)	101/06/15	3	101/06/15	0	0.00%	0	0.00%	0	0.00%	中華電信企業客戶分公司總經理 中華電信公司副總經理兼企業客戶分公司經理 中華電信公司企業客戶處處長 國立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碩士	中華航空公司安全委員會委員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執行副總裁 臺北金融大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中華智慧型運輸系統協會理事 中華民國能源技術服務商業同業公會常務理事 臺北市電腦公會理事	-	-	-
獨立董事	鍾樂民	101/06/15	3	101/06/15	0	0.00%	0	0.00%	0	0.00%	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執行副總經理 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副總經理 美國亞利桑那州立大學企管碩士	中華航空公司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中華航空公司財務風險委員會委員 中華航空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中鋼碳素化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網際優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	-	-
獨立董事	劉紹樑	101/06/15	3	101/06/15	0	0.00%	0	0.00%	0	0.00%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總經理 行政院經建會亞太營運協調服務中心主任 理律法律事務所合夥律師 美國芝加哥大學法學博士	中華航空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召集人 中華航空公司審計委員會委員 中華航空公司公司治理委員會委員 中華開發金控公司資深副總經理 開發科技顧問公司董事長 中亞創業投資公司董事長 中瑞創業投資公司董事長 開發文創價值創業投資公司董事長 中華開發資產管理公司監察人 中華開發創業投資公司監察人 中華開發股權投資管理公司董事 CDIB Venture Capital (HK) Corp. Ltd. 董事 臺灣證券交易所董事 華研國際音樂公司董事 臺灣世曦工程顧問公司董事	-	-	-
獨立董事	羅孝賢	101/06/15	3	101/06/15	0	0.00%	0	0.00%	0	0.00%	臺北市交通局局長 臺北市交通安全促進會理事長 中華民國消費者文教基金會交通委員會委員兼召集人 臺灣大學土木工程(運輸)博士	中華航空公司安全委員會召集人 中華航空公司審計委員會委員 淡江大學運輸管理學系副教授兼總務長 中華民國運輸學會理事長 臺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常務董事 悠遊卡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暨悠遊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	-

註 1：「財團法人中華航空事業發展基金會」代表人。註 2：「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代表人。註 3：「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註 4：於 102 年 11 月 8 日「財團法人中華航空事業發展基金會」推派為法人代表擔任本公司第 19 屆董事會董事。

1.1.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財團法人中華航空事業發展基金會	非公司組織，不適用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	非公司組織，不適用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部為主要股東，持股比例為 35.29%

1.2.表 1.1.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不適用。

2. 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資訊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1)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孫洪祥			✓	✓	✓		✓				✓	✓	✓		-
陳致遠	✓		✓	✓	✓		✓	✓	✓		✓	✓	✓		-
葛作亮			✓	✓			✓		✓	✓	✓	✓	✓		-
李昭平			✓	✓			✓		✓	✓	✓	✓	✓		-
丁廣鉉			✓	✓	✓		✓	✓	✓	✓	✓	✓	✓		-
賴清祺		✓	✓	✓	✓		✓	✓	✓	✓	✓	✓	✓		-
宋宏烈			✓	✓	✓		✓	✓	✓	✓	✓	✓	✓		-
林世銘	✓	✓	✓	✓	✓		✓	✓	✓	✓	✓	✓	✓		1(註 3)
黃秀谷			✓	✓	✓		✓	✓	✓	✓	✓	✓	✓		-
鍾樂民			✓	✓	✓	✓	✓	✓	✓	✓	✓	✓	✓	✓	-
劉紹樑	✓	✓	✓	✓	✓	✓	✓	✓	✓	✓	✓	✓	✓	✓	-
羅孝賢	✓		✓	✓	✓	✓	✓	✓	✓	✓	✓	✓	✓	✓	-
林鵬良 (註 2)			✓	✓	✓		✓				✓	✓	✓		-

註 1：各董事獨立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業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註 2：財團法人中華航空事業發展基金會於民國 102 年 11 月 8 日推派法人代表林鵬良先生擔任本公司第 19 屆董事會董事。

註 3：自民國 102 年 6 月 26 日起任南山人壽獨立董事。

(二)總經理、資深副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3年4月20日

職 稱	姓 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 (學) 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總經理	林鵬良	102/11/12	0	0.00%	0	0.00%	0	0.00%	桃園國際機場公司總經理、臺灣高速鐵路股份有限公司興建處協理、營運副總、董事會祕書處主任祕書 香港中文大學企管碩士 MBA	財團法人中華航空事業發展基金會董事 華航大飯店、華信航空、華航(亞洲)、華航園區、桃園航勤、中美企業公司董事	-	-	-
總稽核室 總稽核	吳文國	101/02/16	12,167	0.00%	0	0.00%	0	0.00%	投資發展管理室派先啟服務、資管處處長、資管處副處長 國立臺灣大學商學研究所	華夏、華欣公寓大廈管理維護、桃園航勤、華潔洗滌公司董事 臺灣航勤、華航大飯店、華航園區公司監察人	-	-	-
總稽核室 副總稽核	林萬居	99/03/01	0	0.00%	228	0.00%	0	0.00%	機務工程處補給部經理、財務處油料業務部經理、機務處油料補給組組長 私立淡水平商專校會計科	無	-	-	-
資深副總經理 (VW)	楊辰	100/07/05	61,975	0.00%	2,204	0.00%	0	0.00%	日本地區處長兼東京分公司總經理、企劃處處長、美洲區處長兼洛杉磯分公司總經理 私立中國文化大學海洋系	高雄空廚公司董事長 華航大飯店、華信航空公司董事	-	-	-
資深副總經理 (VF)	韓梁中	97/07/22	41,950	0.00%	0	0.00%	0	0.00%	大陸地區首席代表兼北京辦事處總經理、財務處處長、公共及顧客關係處處長 美國匹茲堡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	華信航空公司監察人 廈門國際航空港空運貨站、廈門國際航空港航空貨物服務公司副董事長 華航大飯店、華航園區、華儲、華航(亞洲)、Freighter Prince、Freighter Princess、台灣虎航董事	-	-	-
資深副總經理 (VV)	余劍博	100/08/12	150,852	0.00%	0	0.00%	0	0.00%	台灣地區處長兼台北分公司總經理、企劃處處長、歐洲區處長兼荷蘭分公司總經理 私立東吳大學經濟系	華旅網際旅行社、台灣虎航董事長 華信航空、華航大飯店、科學城物流、華儲公司董事	-	-	-
資深副總經理 (VO)	高呈漢	100/06/01	62,809	0.00%	0	0.00%	0	0.00%	航務處處長、航務處副處長、AB6 總機師 國立成功大學交通管理系	華信航空公司董事	-	-	-
資深副總經理 (VE) (業務代理)	黃純俊	103/03/01	105,233	0.00%	27,281	0.00%	0	0.00%	修護工廠總廠長、機務工程處處長、機務品質管理室主任 私立淡江學院航空工程系	華夏、中國飛機服務、廈門太古起落架維修服務、晉江太古勢必銳複合材料公司董事	-	-	-
人力資源處 副總經理	鍾明志	102/11/16	80,638	0.00%	0	0.00%	0	0.00%	日本地區處長兼東京分公司總經理、資訊管理處處長、馬來西亞分公司檳城分公司總經理 國立臺灣大學資訊管理學系研究所	桃園航勤公司董事	-	-	-
人力資源處 協理	方遠懷	100/04/18	30,348	0.00%	0	0.00%	0	0.00%	人力資源管理處處長、廣島分公司總經理、投資發展管理室事業發展部經理 Royal Melbourne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Aviation Management	無	-	-	-
航務處 副總經理	楊定輝	100/11/16	23,412	0.00%	0	0.00%	0	0.00%	航務處副處長、744 總機師 空軍官校	無	-	-	-
航務處 協理	賴銘輝	99/11/01	19,127	0.00%	0	0.00%	0	0.00%	企業安全管理處處長、A340/330 總機師、航務處計劃發展部經理	無	-	-	-

職 稱	姓 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國立成功大學水利工程學系				
航務處協理	方承儒	100/08/16	1,656	0.00%	0	0.00%	0	0.00%	航務處專案經理、航務處組員派遣部經理、修護工廠經營企劃部經理 華盛頓州立大學航太研究所	無	-	-	-
聯合管制處副總經理	劉雅川	102/08/01	11,548	0.00%	209	0.00%	0	0.00%	聯合管制處協理、地服處副處長兼桃園運務部機場機理、地服處桃園運務部機場經理 私立逢甲大學交通管理系	無	-	-	-
聯合管制處協理	鄭忠信	102/08/01	1,494	0.00%	0	0.00%	0	0.00%	修護工廠場站修護部經理、修護工廠停機線修護部經理 私立龍華工專機械科	無	-	-	-
聯合管制處協理	周志賢	103/03/26	9,171	0.00%	7,382	0.00%	0	0.00%	投資發展管理室派桃勤服務、企業安全管理處副處長、企業安全管理處航空安全管理部經理 Royal Melbourne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Aviation Management	無	-	-	-
客運營業處副總經理	張志潔	102/08/16	96,553	0.00%	0	0.00%	0	0.00%	紐約分公司總經理、客運處副處長、客運處航線管理部經理 私立東海大學政治系	華旅網際旅行社、華泉旅行社、先啟資訊、Abacu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董事	-	-	-
客運營業處協理	歐陽應祈	102/11/25	13,903	0.00%	0	0.00%	0	0.00%	印尼分公司總經理兼泗水分公司總經理、德國分公司總經理、洛杉磯分公司副總經理 私立新埔工專紡織科	無	-	-	-
客運行銷處副總經理	曹志芬	102/11/08	9,522	0.00%	16,948	0.00%	0	0.00%	企業發展室協理、企業發展處副處長、企業發展處國際事務部經理 英國薩里大學國際旅館管理研究所	台灣虎航公司董事	-	-	-
客運行銷處協理	陳中民	102/12/14	32,779	0.00%	0	0.00%	0	0.00%	德國分公司總經理、歐洲地區行銷協理、荷蘭分公司副總經理 國立交通大學海運管理系	無	-	-	-
財務處副總經理(財會主管)	鍾婉君	101/02/16	27,687	0.00%	0	0.00%	0	0.00%	投資發展管理室主任、財務處副處長、財務處稅務暨股務部經理 美國伊利諾州立大學香檳分校企管/會計研究所	華夏、華欣公寓大廈管理維護、華旅網際旅行社、華潔洗滌公司監察人	-	-	-
財務處協理	黃子驥	102/05/04	110	0.00%	0	0.00%	0	0.00%	峇里分公司總經理、成都辦事處經理、台北分公司會計經理 私立淡江學院會計系	全球聯運公司監察人	-	-	-
財務處協理	何惠芬	102/11/28	0	0.00%	0	0.00%	0	0.00%	財務處總會計部經理、投資發展管理室經營管理部經理、投資發展管理室研究員 私立東吳大學會計研究所	無	-	-	-
企業安全室副總經理	孫嘉民	100/11/16	27,758	0.00%	0	0.00%	0	0.00%	機務工程處處長、機務品保室主任、修護工廠協理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管理學院工業管理所	無	-	-	-
企業安全室協理	陳一戈	102/10/01	23,541	0.00%	0	0.00%	0	0.00%	A340 總機師、A340 助理總機師、航務處標考部考核組 A340 檢定機師 私立聯合工專陶玻科	無	-	-	-
法律保險處副總經理	黃達芳	102/11/18	639	0.00%	0	0.00%	0	0.00%	法律保險室協理、法律保險室法務研究員、法律保險室法務專員 Baruch College, City University of	無	-	-	-

職 稱	姓 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New York, MBA				
公共關係室 代副總經理	郭興長	103/03/01	782	0.00%	0	0.00%	0	0.00%	公共關係室協理、空服處協理、公共關係室協理 私立淡江大學歷史系	華懋國際廣告公司董事	-	-	-
行政處 副總經理	程鼎原	101/02/16	51,362	0.00%	118,972	0.00%	0	0.00%	總稽核室總稽核、聯合管制處處長、安格拉治分公司總經理 私立世界新專廣播電視科	華夏、華欣公寓大廈管理維護公司董事	-	-	-
行政處 協理	段策	99/06/01	84,041	0.00%	0	0.00%	0	0.00%	總經理室高級專員兼營運中心開發專案室主任、行政處副處長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管理研究所	無	-	-	-
資訊管理處 副總經理	陳兆麟	100/07/11	18,569	0.00%	0	0.00%	0	0.00%	福岡分公司總經理、投資發展管理室派先啟服務、資訊管理處副處長 國立政治大學企業管理所	先啟資訊公司董事	-	-	-
資訊管理處 協理	劉端旭	100/04/01	111,068	0.00%	0	0.00%	0	0.00%	資訊管理處資訊計劃部經理、資訊管理處航機系統部經理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工業工程與管理所	無	-	-	-
空服處 副總經理	耐毅君	100/07/12	39,934	0.00%	0	0.00%	0	0.00%	投資發展管理室派華膳服務、企業發展處高級專員、行銷服務處副處長 國立中山大學高階經營研究所	華膳空廚公司董事	-	-	-
空服處 代協理	潘文琮	103/03/01	298	0.00%	0	0.00%	0	0.00%	空服處空服管理部經理、公共及顧客關係部新聞事務部經理、空服處空管部副理 國立政治大學經營管理所	無	-	-	-
企業發展室 副總經理	董孝行	100/04/01	23,153	0.00%	0	0.00%	0	0.00%	總經理室高級專員兼流程改善小組負責人、舊金山分公司總經理、德國分公司總經理 美國麻省理工學院交通中心研究所	台灣虎航公司董事	-	-	-
企業發展室 協理	董瑋	103/03/01	8,937	0.00%	4,049	0.00%	0	0.00%	美洲地區行銷協理、企業發展處助理、投資發展管理室派華信服務 國立政治大學經營管理所	無	-	-	-
企業發展室 專案協理	盧世銘	101/06/06	24,917	0.00%	0	0.00%	0	0.00%	地服處協理、資管處副處長、資管處行銷系統部經理 國立政治大學資訊管理研究所	無	-	-	-
投資發展管理處 副總經理	陳康瑞	102/08/01	0	0.00%	0	0.00%	0	0.00%	投資發展管理室派臺勤服務、航務處副處長、人力資源管理處人事經理 私立淡水工商專校會統科	華美投資、夏威夷酒店、中美企業、臺灣航勤、中國飛機服務公司董事 華泉旅行社、華航大飯店監察人	-	-	-
投資發展管理處 協理	林銘琇	101/02/16	14,644	0.00%	0	0.00%	0	0.00%	行銷服務處副處長、行政處秘書室主任、財務處副處長 私立淡江大學管理科學研究所	全球聯運公司董事	-	-	-
空中用品供應處 副總經理	楊子葆	103/03/01	0	0.00%	0	0.00%	0	0.00%	公共關係室副總經理、輔仁大學國際教育長、輔仁大學客座教授 法國國立橋樑與道路學院運輸工程博士	華潔洗滌、華膳空廚、高雄空廚公司董事	-	-	-
空中用品供應處 協理	劉世華	101/02/16	33,627	0.00%	0	0.00%	0	0.00%	空中用品供應處協理、空服處空服管理部經理、行銷服務處餐飲服務部經理 國立臺北大學企業管理所	無	-	-	-
地勤服務處 副總經理	張明璋	102/11/01	30,512	0.00%	0	0.00%	0	0.00%	客運行銷處協理、大陸地區行銷協理、北京辦事處副總經理 私立輔仁大學英國語文學系	桃園航勤公司董事	-	-	-
地勤服務處	陳偉韜	103/03/01	36,165	0.00%	4,392	0.00%	0	0.00%	地勤服務處桃園運務部機場經理、地勤	無	-	-	-

職 稱	姓 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代協理									服務處地服標準部經理、泰國分公司運務部機場經理 私立輔仁大學經濟系				
貨運營業處副總經理	張程皓	102/03/09	11,803	0.00%	0	0.00%	0	0.00%	大阪分公司總經理、流程改善專案小組主任、企業發展處副處長 英國 Cranfield 大學航空運輸管理所	全球聯運、東聯國際貨運(香港)公司董事	-	-	-
貨運營業處協理	江添茂	102/03/11	100,589	0.00%	1,120	0.00%	0	0.00%	歐洲貨運中心總經理、大阪分公司總經理、貨運服務處協理 私立淡江文理學院西洋語文學系	無	-	-	-
貨運服務處副總經理	劉得涼	99/07/17	172	0.00%	0	0.00%	0	0.00%	美洲貨運中心總經理、歐洲貨運中心總經理、貨運營業處副處長 私立輔仁大學經濟系	華儲公司董事	-	-	-
貨運服務處協理	董大偉	103/02/10	0	0.00%	0	0.00%	0	0.00%	揚子江快運航空有限公司總裁、臺灣貨運中心總經理、上海辦事處總經理 私立文化大學英文系	無	-	-	-
修護工廠總廠長	黃純俊	99/12/16	105,233	0.00%	27,281	0.00%	0	0.00%	機務工程處處長、機務品質管理室主任、修護工廠協理 私立淡江學院航空工程系	華夏、中國飛機服務、廈門太古起落架維修服務、晉江太古勢必銳複合材料公司董事	-	-	-
修護工廠代協理	李志偉	103/02/18	10,295	0.00%	0	0.00%	0	0.00%	修護工廠停機線修護部經理、機務品保室稽核部經理、修護工廠停機線修護部修管中心值勤經理 私立開南大學空運管理學系	無	-	-	-
機務品保處代副總經理	李榮輝	103/02/16	10,298	0.00%	0	0.00%	0	0.00%	修護工廠協理、修護工廠場站修護部經理、修護工廠場站修護部基地維護組組長 私立大同大學機械工程所	無	-	-	-
機務工程處副總經理	王宏	101/01/01	12,069	0.00%	0	0.00%	0	0.00%	機務品保室主任、修護工廠協理、修護工廠發動機修護部經理 私立逢甲大學航空工程系	華普飛機引擎科技公司董事	-	-	-
臺灣地區處長兼台北分公司總經理	羅皓明	102/03/01	80,552	0.00%	0	0.00%	0	0.00%	客運營業處副總經理、大阪分公司總經理、客運處副處長 私立致理商業專科學校會計科	先啟資訊系統、華旅網際旅行社公司董事	-	-	-
美洲區處長兼洛杉磯分公司總經理	俞智	102/03/08	0	0.00%	0	0.00%	0	0.00%	人力資源處副總經理、財務處副處長、菲律賓分公司總經理 國立中興大學經濟系	華美投資公司董事 中美企業、夏威夷酒店公司董事長	-	-	-
日本地區處長兼東京辦事處總經理	石炳煌	102/11/11	155,294	0.00%	0	0.00%	0	0.00%	投資發展管理處派臺勤服務、總經理室服務副總經理、地勤服務處處長 國立政治大學外交系	華泉旅行社董事	-	-	-
歐洲地區處長兼荷蘭分公司總經理	李獻光	102/09/02	25,000	0.00%	0	0.00%	0	0.00%	客運營業處協理、客運處副處長、臺灣地區行銷協理 國立海洋學院航海系	無	-	-	-
大陸地區首席代表兼華北區首席代表兼北京辦事處總經理	彭榮敏	102/10/24	33,536	0.00%	0	0.00%	0	0.00%	地勤服務處副總經理、客運處副處長、地服處副處長 私立中原大學土木工程系	無	-	-	-

註：本公司之總經理、資深副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於前揭期間未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亦無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之情事。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含獨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資深副總經理之酬金

1.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註 1)	董事酬金								A、B、C 及 D 等 四項總額 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註 11)	
		報酬(A) (註 2)		退職退休金(B)		盈餘分配之酬勞 (C) (註 3)		業務執行費用 (D)(註 4)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註 8)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註 8)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註 8)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註 8)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8)
董事長	孫洪祥	5,670	5,670	0	0	0	0	573	925	-0.49%	-0.52%
董事	張家祝	860	860	1,681	1,681	0	0	272	297	-0.22%	-0.22%
董事	林鵬良	0	0	0	0	0	0	0	0	0.00%	0.00%
董事	陳致遠	30	30	0	0	0	0	375	435	-0.03%	-0.04%
董事	丁廣鉉	30	30	0	0	0	0	370	370	-0.03%	-0.03%
董事	葛作亮	0	0	0	0	0	0	0	0	0.00%	0.00%
董事	宋宏烈	30	30	0	0	0	0	365	365	-0.03%	-0.03%
董事	林世銘	30	30	0	0	0	0	390	390	-0.03%	-0.03%
董事	李昭平	0	0	0	0	0	0	0	0	0.00%	0.00%
董事	賴清祺	30	30	0	0	0	0	380	380	-0.03%	-0.03%
董事	黃秀谷	30	30	0	0	0	0	380	380	-0.03%	-0.03%
董事	鍾樂民	50	50	0	0	0	0	655	655	-0.06%	-0.06%
董事	劉紹樑	50	50	0	0	0	0	645	645	-0.05%	-0.05%
董事	羅孝賢	50	50	0	0	0	0	645	645	-0.05%	-0.05%

註 1：上表所列董事，鍾樂民、劉紹樑、羅孝賢為獨立董事，其餘為本公司法人股東「財團法人中華航空事業發展基金會」、「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之代表人；孫洪祥先生於 102/03/07 選任董事長，張家祝先生於 102/02/18 轉任公職。

註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

註 3：係指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上述費用不包括給付司機之報酬計新臺幣 987 仟元。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上述費用不包括給付司機之報酬計新臺幣 150 仟元。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紅利(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者，已揭露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員工紅利金額。本公司 102 年度無可供分配盈餘，故擬不配發員工紅利。

單位：新臺幣仟元 102 年 12 月 31 日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 G 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 11)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 10)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註 5)		退職退休金(F)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註 6)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H)(註 7)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I) (註 13)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8)	本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49%	-0.52%	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22%	-0.22%	無
841	872	0	0	0	0	0	0	0	0	0	0	-0.07%	-0.07%	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03%	-0.04%	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03%	-0.03%	無
2,086	2,086	0	0	0	0	0	0	0	0	0	0	-0.16%	-0.16%	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03%	-0.03%	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03%	-0.03%	無
2,188	2,188	0	0	0	0	0	0	0	0	0	0	-0.17%	-0.17%	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03%	-0.03%	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03%	-0.03%	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06%	-0.06%	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05%	-0.05%	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05%	-0.05%	無

註 7：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本公司未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註 8：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9：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本公司 10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為純損新臺幣 1,274,046 仟元。

註 10：(1) 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2) 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 11：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本公司未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註 12：(1) 除孫洪祥董事長、林鵬良董事未支領本公司車馬費外，其餘董事支領本公司車馬費。

(2) 丁廣銘董事所支領之稅後車馬費全數捐贈予本公司企業工會；李昭平董事及葛作亮董事所支領之 1 至 12 月稅後車馬費捐贈予本公司企業工會。

(3) 屬董事兼任員工者，為林鵬良董事、葛作亮董事及李昭平董事。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總經理及資深副總經理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註1)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 特支費等等(C) (註3)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6)
總經理	林鵬良	14,448	14,448	0	0	7,683	8,188
資深副總經理	楊辰						
資深副總經理	韓梁中						
資深副總經理	余劍博						
資深副總經理	梁德基						
資深副總經理	高星漢						

註1：林鵬良總經理同時擔任董事，其報酬顯示於上表並列入「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註2：係指最近年度總經理及資深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係指最近年度總經理及資深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已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司機之報酬計新臺幣4,748千元。

註4：係指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總經理及資深副總經理之員工紅利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本公司102年度無可供分配盈餘，故擬不配發員工紅利。

註5：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總經理及資深副總經理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本公司未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註6：已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資深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3.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資深副總經理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資深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資深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7)	所有轉投資事業(註8)E
低於2,000,000元	林鵬良	林鵬良
2,000,000元(含)~5,000,000元	楊辰、韓梁中、余劍博、梁德基	楊辰、韓梁中、余劍博、梁德基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	高星漢	高星漢
總計	6人	6人

註7：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資深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資深副總經理姓名。

註8：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資深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資深副總經理姓名。

單位：新臺幣仟元 102 年 12 月 31 日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註 4)				A、B、 C 及 D 等四 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 (%)(註 9)		取得員工 認股權憑證數額 (註 5)		取得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股數 (註 11)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註 10)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 公司 (註 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6)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紅 利金額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紅 利金額							
0	0	0	0	-1.74%	-1.78%	0	0	0	0	270

註 9：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本公司 10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為純損新臺幣 1,274,046 仟元。

註 10：(1)本欄已填列公司總經理及資深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2)已將公司總經理及資深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3)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資深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4)除楊辰先生及余劍博先生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外，其餘無此情形。

註 11：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本公司 102 年度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註 12：林鵬良先生於 102/11/12 就任總經理；梁德基先生於 103/03/01 因合約屆滿解任資深副總經理職務，改由黃純俊先生業務代理。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四)比較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資深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資深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職稱	102 年度本公司及合併報表公司 給付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01 年度本公司及合併報表公司 給付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董事	-1.50%	-5.09%
監察人(註 1)	-	-0.10%
總經理及資深副總經理	-1.78%	-7.73%

註 1：本公司監察人任期於 101/06/15 任期屆滿，另選任獨立董事成立審計委員會，故 102 年度無給付監察人酬金。

註 2：為表達一致性，101 年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

依公司章程規定，董事長報酬，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授權董事會比照本公司經理人報酬之相關規定議定之；其他董事之車馬費與報酬，由董事會參照相關業界及上市公司水準議定之；總經理及資深副總經理之報酬依照公司法第 29 條規定，由董事會決議依照本公司從業人員薪給相關規定支給，獎金及員工紅利則視公司整體經營績效及個人績效達成率，作為給付之參考。

3.訂定酬金之程序：

董事及經理人之報酬，依規定由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定期評估及訂定薪資報酬，並提送董事會通過後辦理。

4.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1)董事之報酬已充分考量本公司營運目標、財務狀況及董事職責。

(2)總經理報酬已充分考量其專業能力及公司營運與財務狀況；資深副總經理則依本公司從業人員考績規定辦理，以連結個人績效目標管理及工作評比，綜合考核後評定績效。

5.與未來風險關聯性：

本公司經營階層之重要決策，均於衡酌各種風險因素後為之；重要決策之績效將反映於公司獲利情形，進而與經營階層之薪酬相關；亦即本公司董事、董事長、總經理、資深副總經理之薪酬與未來風險之控管績效相關。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董事會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03 年 4 月 20 日計開會 8 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註 1)	實際出(列) 席次數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 率(%) (註 2)	所代表法人姓名	備註
董事長	孫洪祥	8	0	100%	財團法人中華航空事業發展基金會	自 101/06/15 擔任董事，自 102/03/07 擔任董事長
董事	林鵬良	4	0	100%	財團法人中華航空事業發展基金會	自 102/11/08 擔任董事(新任)，應出席 4 次，實際出席率 100%
董事	陳致遠	5	3	62.5%	財團法人中華航空事業發展基金會	自 101/06/15 擔任董事
董事	李昭平	8	0	100%	財團法人中華航空事業發展基金會	自 101/06/15 擔任董事
董事	葛作亮	8	0	100%	財團法人中華航空事業發展基金會	自 101/06/15 擔任董事
董事	丁廣鉉	6	2	75%	財團法人中華航空事業發展基金會	自 101/06/15 擔任董事
董事	賴清祺	7	1	87.5%	財團法人中華航空事業發展基金會	自 101/06/15 擔任董事
董事	宋宏烈	5	3	62.5%	財團法人中華航空事業發展基金會	自 101/06/15 擔任董事
董事	林世銘	8	0	100%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	自 101/06/15 擔任董事
董事	黃秀谷	7	1	87.5%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自 101/06/15 擔任董事
獨立董事	鍾樂民	7	1	87.5%	-	自 101/06/15 擔任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劉紹樑	8	0	100%	-	自 101/06/15 擔任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羅孝賢	7	1	87.5%	-	自 101/06/15 擔任獨立董事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一)本公司成立「公司治理」、「財務風險」、「安全」、「薪資報酬」及「審計」等功能性委員會，並各依相關規章，分別召集會議針對相關議題進行審議討論，成效良好。功能性委員會應對董事會負責，並將所提議案交由董事會決議。但審計委員會依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4 第 4 項規定行使監察人職權者，不在此限。功能性委員會訂定組織規章，經由董事會決議通過。組織規章之內容包括委員會之人數、任期、職權事項、議事規則、行使職權時公司應提供之資源等事項。
 - (二)有關本公司「公司治理」資訊，敬請查詢本公司網站(<http://www.china-airlines.com>)「關於華航」→「企業社會責任」→「公司治理」。

註 1：董事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註 3：張家祝前董事長因於 102/02/18 轉任公職，本公司於 102/01/01 至 102/02/18 並未召開董事會，故無張前董事長實際出席董事會次數資料。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於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03 年 4 月 20 日共計召開 5 次委員會議，獨立董事出席會議之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獨立董事	鍾樂民	5	0	100%	自 101/06/15 就任
獨立董事	劉紹樑	5	0	100%	自 101/06/15 就任
獨立董事	羅孝賢	5	0	100%	自 101/06/15 就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暨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
-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 (一)內部稽核主管定期向審計委員會報告稽核結果，並於每季召開之審計委員會會議中作內部稽核報告，遇有特殊情況，亦即時向審計委員會委員報告。民國 102 年度至本年報刊印截止日並無上述特殊狀況。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頻繁且狀況良好。
 - (二)簽證會計師於每季召開之審計委員會會議中報告當季財務報表查核或核閱結果以及其他相關法令所要求之溝通事項，遇有特殊情況時，亦會即時向審計委員會委員報告，民國 102 年度至本年報刊印截止日並無上述特殊狀況。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與簽證會計師溝通狀況良好。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 (二)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 (三)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	(一)本公司對股東建議事項，按內容分由董事會業務小組及財務處(稅股部)專人辦理。 (二)「財團法人中華航空事業發展基金會」為本公司最大股東，對本公司隨時保持充分溝通與聯繫。 (三)本公司訂有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關係企業管理作業辦法、轉投資事業業務訪問作業辦法等，對子公司之資金貸與、背書保證及業務監督管理等，悉依該規定辦理。稽核單位每季亦對公司背書保證、資金貸與他人等作業執行稽核作業，並呈管理階層及獨立董事查閱。投管處每年對轉投資事業實施業務訪查，發現缺失均持續追蹤要求限期改善。	無差異。
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 (二)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一)本公司董事會由13位董事組成(含3位獨立董事)，均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任期3年，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相關法令之規定行使董事職權。 (二)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之聘任，經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審議通過。	無差異。
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	(一)本公司定期舉行聯席會議，實施意見溝通(董事會、股東會、擴大會報、行政會報及勞資會議)。 (二)本公司尊重且維護往來銀行及其他債權人、員工、消費者、供應商或與公司利益之相關者，將公司財務資訊、基本資訊及重要訊息等，經「中華航空公司網站」、證交所「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布；同時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並尊重及維護其應有之合法權益。當利害關係人之合法權益受到侵害時，均就其反應之意見秉持誠信原則處理。 (三)提升旅客服務方面，本公司近年內分別在臺灣、北美、日本及香港地區相繼成立「客服中心」，除提供旅客更快速、便捷的資訊化服務之外，並創新提供頂級「晶鑽卡」會員精緻的個人化服務。	無差異。
四、資訊公開 (一)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二)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一)本公司架設有「中華航空公司網站」(http://www.china-airlines.com)，可連結證交所「公開資訊觀測站」並提供公司各項訊息，包括行銷、營運、財務、行政、機務、人力、訓練、股東會、年報、公開說明書及重大訊息等；另於該網站放置本公司中英文基本資料及公關室發佈之新聞稿等，讓消費者、供應商及股東等瞭解公司重要資訊。 (二)本公司落實發言人制度，由專責單位(公關室)負責對外發佈公司訊息，包括新聞稿、新聞採訪及記者會等；另有英文版「華航網站」以提供公司各類資訊及投資人相關資訊。	無差異。
五、公司設置提名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本公司已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請參閱本年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二)審計委員會及(四)薪資報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無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參酌「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已訂定「公司治理守則」、「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範」、「董事選舉辦法」、「董事道德行為準則」及「高階主管道德行為準則」等相關規範，並遵循規定辦理。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一)本公司董事均具有專業背景，並依需要參加專業機構舉辦之進修課程，查詢網址：http://mops.twse.com.tw。 (二)本公司以達成值得信賴之航空公司為願景，本公司策略目標訂有具體績效指標，除分段辦理外，並逐年訂定年度目標，納入績效指標系統，由相關業務單位定期更新、檢討。隨主、客觀因素改變，策略目標亦隨之修正，以符合實際需要，並定期檢視目標達成情形。 (三)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涵蓋所有營運活動，以交易類型區分為十大項內控循環，落實執行公司內部稽核作業，以加強各單位之監督管理。 (四)本公司整體風險內、外在因素變動將隨管理活動及經濟因素、社會因素所產生之變化而變動，以修訂業務計畫及預算以為因應，有關作業層級內、外在因素變動則隨該層級管理活動及組織結構之變化而變動，並以公司組織結構、職掌，修訂及訓練、溝通以消除不利因素。 (五)影響本公司重大營業因素如飛安、資金管理等，管理階層均加強改善，並有效地因應改變。本公司為航空服務業，極易受到內、外在環境因素改變造成衝擊，外在因素如經濟景氣興衰、旅客旅遊習慣、社會安定與否、油價變動及各國幣值升貶等，內在因素如員工滿意度、員工對公司向心力、員工工作績效、主管領導風格以及內部各層級相互溝通等，均足以影響公司營運績效；因此管理階層均經常加以注意，發現有所變動，立即作出適當因應措施。 (六)為因應經濟環境、社會環境、法令變動，管理階層以資金調度、飛安維護、服務水準提升及飛機維護為本公司重要指標，如發生各項因素變動，立即採取適當方式處理，確保公司最大利益。 (七)本公司董事均獨立運作，依公司法及相關法令規章行使指導及監督職權，董事均遵守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秉持高度自律，對於涉有董事本身利害關係致損及公司利益之議案，主動迴避不加入表決。	
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 (或委託評鑑) 結果、主要缺失 (或建議) 事項及改善情形：	(一)本公司業於99年6月29日獲得中華公司治理協會頒發「CG6005公司治理制度評量」證書，成為國內航空業中第一家通過中華公司治理協會認證之公司。 (二)為保障股東權益及企業永續經營目標，本公司積極推動公司治理，履獲國內外機構認同，自93年起陸續獲得「Euromoney」、「Corporate Governance Asia」等雜誌評選為臺灣地區公司治理典範，並連續獲得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之「上市櫃公司資訊揭露評鑑」評列為資訊揭露透明度之A級公司。 (三)本公司董事會下成立「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公司治理委員會」、「財務風險委員會」及「安全委員會」，以強化董事會職能，並於內部控制制度增設風險管理指標，加強防範各類風險發生。	

(四)薪酬委員會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薪酬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執行與評估公司整體薪酬與福利政策，以及董事及經理人之報酬。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 數	備註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劉紹樑	✓	✓	✓	✓	✓	✓	✓	✓	✓	✓	✓	0	-
獨立董事	鍾樂民			✓	✓	✓	✓	✓	✓	✓	✓	✓	0	-
其他	曹壽民	✓			✓	✓	✓	✓	✓	✓	✓	✓	0	-
其他	何俊輝	✓		✓	✓	✓	✓	✓	✓	✓	✓	✓	0	-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

親。(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7)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8)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 3：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 5 項之規定：劉紹樑先生、鍾樂民先生為本公司之獨立董事，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 5 項之規定。

註 4：薪資報酬委員會由四位委員組成。組織章程請參考本公司「企業網站」(<http://www.china-airlines.com>)。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薪酬委員會召集人於最近年度(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03 年 4 月 20 日)共計召開 3 次委員會議，薪酬委員會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主席	劉紹樑	3	0	100%	-
委員	鍾樂民	3	0	100%	-
委員	曹壽民	3	0	100%	-
委員	何俊輝	3	0	100%	-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 (一)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 (二)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 (三)公司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	(一) 公司企業社會責任五大政策訂定如下： 1. 公司治理:公司資訊及董事會運作透明，對員工及股東負責。 2. 企業安全:確保航機務安全；提供勞工安全健康工作環境。 3. 員工關懷:創新培育人才、提升員工價值、建立良好勞資關係。 4. 社會公益:長期投入慈善公益、國際人道救援、及國際觀光推廣。 5. 環境保護:環保節能具體化，為維護永續環境負責。 (二) 成立「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以高階主管為主要委員，其下設置執行秘書處及工作執行小組：各執行小組設專責單位，成員由各權責單位共同分工負責，並定期更新相關資訊，落實推動企業社會責任政策： 1. 公司治理 – 財務處；2. 企業安全 – 企安室；3. 員工關懷 – 人力處；4. 社會公益 – 公關室；5. 環境保護 – 企安室 (三) 人事業務手冊中有明訂「員工獎懲辦法」及「績效考核」作業規定，另有「員工行為準則」及「員工工作規則」之行為規範。 本公司每位新進員工之新人訓練『華航與我』，安排有關『員工權利與義務』課程二小時，內容包括各類員工紀律要求之宣導說明。102年度共辦理19班、時數共38小時、參與人數為580人。 本公司於工作規則以及人事業務手冊均明訂有員工獎懲辦法，對於各類有功及違規事項均按章辦理，同時依法公布，以使同仁明確知悉；同時亦以年度績效考核制度反映同仁工作表現，並以實際之調薪及獎金、晉升等方式回饋同仁，對於有重大缺失之員工，最重處以解僱。	無差異。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	(一) 1. 本公司為民用航空運輸業，主要為提供優質的飛航服務，飛航燃油為最主要的能資源耗用與溫室氣體產生源。因生質燃油迄今尚未被商業化廣泛運用，本公司與其它全球航空公司相同，現階段仍需	無差異。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 (二)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 (三)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 (四)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	使用化石燃料。本公司體認資源短缺情況將日益嚴重，於96年起開始進行用油管理，藉由各項作業流程檢視，包含飛航計畫、飛航操作、客艙減重、航機維護等，提升燃油的使用效率。於102年延續進行30項專案，相較於101年，102年計節約2,081公噸燃油使用，同步減少6,555公噸CO₂e排放；另從96至102年期間，共累積節約73,059公噸燃油使用，同步減少230,136公噸CO₂e排放。 2.在地面的辦公行政作業部分，本公司在102年度除了延續前期節能作業，另加強「空調節能」作業，包含增設獨立空調替代大型空調系統供應下班時段、調整空調系統啟停時間、飛行模擬機機房空調溫度最佳化、非固定常態使用辦公室裝設獨立分離式空調設備以減少大型中央空調用電等。另在修護部份，本公司持續秉持安全第一原則下進行航機維修作業，逐步汰換高耗能之燈具、將廢棄材改裝運用於地面作業電動車輛、按規定進行廢水廢氣排放等。相較於101年，102年辦公行政與修護作業共節約190萬度用電量，減少超過1,000噸CO₂e之溫室氣體排放。 3.另在旅客服務部份，本公司將「環保」與「文創、科技、感動、信賴」同列為五大服務核心價值，持續進行Eco服務，讓旅客從e化訂位、登機與機上餐飲採用在地食材、服務用品減輕重量、鼓勵旅客自行重複利用餐具等，皆以環境友善為出發點，實現愛護地球的承諾。另配合新機隊引進，具體推動「Next Generation 新世代計畫」，將減重、減廢、永續使用等概念與時尚整合至新世代服務軟硬體的設計概念中，並希望透過Eco服務平台的建立，將臺灣的自然資源、綠色產品、環保文化傳達給旅客，邀請旅客與華航一同珍惜地球環境。此一執行成果，榮獲了102年經濟部第三屆「臺灣綠色典範獎」之「綠色典範服務」殊榮。 (二)1.本公司於96年即先於國內其他同業，制定「符合環保法規、節約地球資源、提高生態效益、善盡社會責任」的環境暨能源理念。 2.制訂環境暨能源政策：本公司依據環境暨能源理念，制定六項環境暨能源政策，並由董事長、總經理簽名發佈，以確保本公司朝向環境友善及低碳節能的永續發展方向前進；六項政策如下： (1)遵行法律規範，善盡環保節能責任。(2)建立環境及能源管理系統，制定管理績效指標。(3)執行環境及節能教育，培養員工自主環保意識。(4)落實綠色供應鏈管理，提升整體生態效益。(5)建構低碳作業環境，持續改善能源與環保績效。(6)支持綠色設計與採購，促進環境永續。 3.擴大環境管理系統：因101年度已於修護廠區完成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導入與通過BSI驗證，102年度續擴大至園區、台北分公司、高雄分公司、貨運服務作業，並於年底完成擴大驗證作業。 4.新建立能源管理系統：配合經濟部能源局的「102年度服務業能源管理系統示範輔導計畫」，於102下半年展開ISO50001能源管理系統建制作業，範圍包含本公司園區Q棟與修護廠區，接受綠基會與成大基金會輔導，並於年底順利完成BSI驗證，取得證書。 (三)1.高階環境委員會：於101年度建立，其下依作業特性設置園區、EMO、CGO、Eco、KHH分公司等五大環境管理委員會及碳管理專案小組。102年度持續進行，每季定期召開會議檢視環境管理工作；範圍涵蓋服務、訓練、減碳、維修、辦公等作業。各專案小組檢視作業流程與環境，提出環境管理KPI與改善方案。 2.環境管理專責部門運作：100年8月於企安處設立「環境管理部」，後於101年5月1日更名為企安室環境部，將環境管理作業納入公司組織與運作體系，該部門現有經理與環境管理師共六名，主要負責制定節能減碳、環境保護各項工作策略與持續推動。 (四)1.推動ISO 14064-1組織型溫室氣體盤查：本公司自98年起，定期進行「年度溫室氣體盤查與查證」作業，以瞭解作業中所產生的溫室氣體來源與產生量，做為「碳減量」基礎。歷年來的查證結果均為「合理保證等級 (Reasonable Assurance)」 2.推動航機節油作業：從96年開始進行航機節油(Air Fuel Saving)作業，從飛航計畫、飛航操作、航機維護、航機維修等方向進行檢視。在102年度進行30項專案，相較於101年，102年計節約2,081公噸燃油使用，同步減少6,555公噸CO₂e排放。 3.推動能源管理作業： 節電部份，藉由空調系統改善與逐步更換耗能燈具，102年較101年節電190萬度，減少超過1,000噸CO₂e之溫室氣體排放。 節水部份，依循「開源」及「節流」兩大方向，持續節省用水，總計102年度已達成逾8,210度之節水量。 車輛節油部份，目前本公司於修護廠區之各式車輛中，已有近100部車輛由油動系統替換為電動系統，再配合車輛調度最佳化等多項措施，總計102年華航已達成逾133公秉之節油量，減少351噸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CO_{2e}之溫室氣體排放。 節紙部份，102年較前一年減少使用241.2萬張A4用紙，相關作為包含推廣無紙化會議、加強宣導減少用紙與紙張雙面運用概念、單位申請時減少發放5%、進行內部教育宣導相關概念。 4.支持跨國大氣活動與氣候變遷研究 (PGGM)： 本公司與行政院環保署、國科會、國立中央大學，合作推動「太平洋溫室效應氣體觀測計畫(Pacific Greenhouse Gases Measurement Project)」，在A340-300機型、編號B18806航機電子艙內安裝IAGOS (In-service Aircraft for a Global Observing System)，並於101年6月26日正式啟航，成為亞洲第一家參與IAGOS計畫、投入溫室效應氣體觀測的航空公司，也是全球第一架裝置IAGOS儀器跨太平洋蒐集高空氣體資料的航機。 於101年6月26日至102年12月31日期間，共執行完成984航次的大氣資料匯集，為地球生態研究、我國重視環境保護形象，做出貢獻。 5.參與國際航空貨運碳足跡計算研發作業： 本公司自102年5月起獲邀參與 IATA 貨運委員會轄下『航空貨運碳足跡 (Air Cargo Carbon Footprint, ACCF)』工作小組，目標為於103年第1季產出全球航空貨運碳足跡計算原則。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與程序之情形。 (二)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 (三)公司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以及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之情形。 (四)公司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 (五)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六)公司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	(一)配合政府勞工政策，以政府勞動法規為依據，制訂本公司各項作業規章，落實法令；並尊重兩性平權，實施員工育嬰留停、女性同仁生理假、育嬰事假等。使員工能兼顧事業與家庭，創造友善職場。 (二)定期安排實施各工作場所安全巡查，並實施室內二氧化碳測定及噪音防護區監測。另外，公司每年實施安全與健康相關教育訓練，以及員工健康檢查，並於檢查後依個人健檢結果開辦現場醫師諮詢及衛教，並辦理工作場所急救訓練與多項健康促進活動。 (三)定期辦理勞資會議、高階主管與員工溝通會，建立勞資溝通平台，維持勞資和諧。 (四)1.凡客戶隱私保護及資料安全均以中華民國法律為準據法；是項訊息公告於本公司網頁。 2.本公司提供消費者對產品及服務申訴管道，包括：機內意見單、公司網頁、各分公司服務電話，亦可直接致函，申訴案均於處理後回覆申訴者。 (五)本公司評估採購行為對供應商來源社區環境與社會之影響，並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 (六)1.慈善捐助與國際救援： (1)配合疾管署播放機上宣導短片(2)贊助中華民國喜願協會(3)贊助臺灣婦女團體全國聯合會「2013 單親有娘家」活動(4)贊助財團法人周大觀文教基金會(5)捐贈機上汰舊資源，如機艙座椅、餐車、雜誌、毛毯、救生衣。 2.觀光推廣與文化深耕： (1)贊助「2013 年美國加州洛杉磯玫瑰花車大遊行」(2)觀光局「2013 福隆國際沙雕藝術季活動」(3)觀光局「2013 年南投燈會活動」(4)觀光局「2013 年第 800 萬名來臺旅客」(5)觀光局推廣臺灣影片託播(6)贊助觀光協會「2013 年臺灣觀光旅館及餐廳簡介手冊」(7)執行元首專機任務，出訪教廷及中南美洲、加勒比海等地之友邦(8)中華航空臺灣文創系列彩繪機「幾米擁抱機」(9)觀光局合作推出「臺灣觀光彩繪機」(10)推出臺灣在地東山咖啡入菜的「咖啡雞」餐點(11)「2013 朱宗慶打擊樂團美洲巡演擊樂華夏之旅」(12)朱銘「刻畫人間」雕塑大展(13)「2013 亞洲職棒賽合作案」(14)「2013 高雄海碩國際男子網球挑戰賽」(15)贊助聯合報系「輝煌時代：羅馬帝國」及「珍珠之光：透視維梅爾」特展(16)以「中華航空支持中華英雄」為概念，成立中華航空啦啦隊，與臺灣網球好手謝淑薇，及美國職棒大聯盟球星陳偉殷等人合作，攜手推廣體育活動。 3.社區關懷與志工活動： (1)大園鄉暖暖圍爐活動(2)大園鄉溪海國小學童授課(3)大園鄉竹圍國小學童授課(4)大園鄉溪海 / 竹圍國小空服體驗營活動(5)竹圍漁港淨灘活動(6)大園養護中心、長青安養中心敦親敬老活動(7)邀請美國職籃休士頓火箭隊明星後衛林書豪，與竹圍國小弱勢學童互動進行趣味籃球體驗營 4.辦理年度員工感恩系列活動，辦理弱勢團體慈善義賣(包括自閉症兒手工饅頭、原住民農產品、弱勢婦女手工糕點、身障畫家作品展等)，捐贈物資予偏鄉學童(鞋盒傳愛)等。	無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	(一)1.本公司已建置企業社會責任網頁：http://www.china-airlines.com/ch/dream/index.htm	(一)無差異。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 (二)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2.本公司參與之社會公益活動，均於機上雜誌及華航網站刊登，另不定期邀請媒體宣傳本公司 CSR 事蹟，增加媒體曝光率。 3.本公司自101年開始參與並回覆 國際「碳揭露專案 (Carbon Disclosure Project, CDP)」調查問卷，向CDP機構揭露企業營運活動之氣候變遷風險鑑別、評估與管理作為。 (二)101年首次發行環境永續報告書並於102年全面更新企業環保網站。計劃於103年編製永續報告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CSR)。	(二)本公司計劃於103年編製永續報告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不適用。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一)同上述項目三、之(四)(五)(六)等運作內容。 (二)華航身為地球村的一員，積極投入環保減碳、節能綠化，對內推動企業無紙化會議、環保教育、落實全員節能管理及機上綠色服務等，100年4月成立「中華航空公司志工社」，以扶助社會弱勢團體及創造員工心靈滿足為宗旨，招募華航員工自動自發參與，藉由不定期舉辦各類公益活動，以實質行動回饋社會及社區。 (三)本公司102年榮獲《數位時代》「2013綠色品牌大調查」Super Green評審團大獎與交通運輸類首獎。行政院環保署頒發第22屆「企業環保獎」。經濟部國貿局頒發第3屆「綠色典範獎」。喜馬拉雅自然文明保護協會「綠色永續獎」。香港新城財經「卓越低碳環保航空品牌獎」。		
七、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一)本公司已於年報、公司網頁及新聞媒體充分揭露本公司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二)公司現有產品通過查核認證項目約略有：通過英國標準協會(BSI)環境管理系統ISO14001:2004版本驗證；通過英國標準協會(BSI)能源管理系統ISO50001:2011版本驗證。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承諾積極落實之情形。 (二)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情形，以及方案內之作業程序、行為指南及教育訓練等運作情形。 (三)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時，對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等措施之情形。	(一)1.本公司「中華航空公司董事道德行為準則」業經董事會承認，已於 102 年股東常會向股東報告。 2.本公司「中華航空公司高階主管道德行為準則」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nas/STR/261020050425PI001.pdf，業經董事會承認，已於 102 年股東常會向股東報告。 (二)本公司對新進員工安排有關「員工權利與義務」課程說明；總稽核室稽核得隨時查核各項業務是否合於規定，俾於事前防範弊端發生於未然。 (三)1.本公司要求人員應避免與不誠信經營之代理商、供應商、客戶或其他商業往來對象進行交易，倘發現交易往來對象有不誠信行為者，立即停止交易，並將其列為拒絕往來對象；亦要求人員不得提供非法政治獻金，及進行任何行賄及收賄情形。 2.依「高階主管道德行為準則」，如遇具較高之不誠信行為，除依法追究其法律責任外，另應由總稽核室追究其行政責任（含接受申訴）。如情節重大時，應提報董事會審議；並得依公司相關申訴制度，提供違反道德行為準則者救濟之途徑。	無差異
二、落實誠信營業 (一)公司商業活動應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並於商業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之情形。 (二)公司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以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三)公司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及提供適當陳述管道運作情形。 (四)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有	(一)本公司與客戶之商業往來，訂有相關信用管理作業辦法，依據顧客之過往交易情形，制定交易客戶信用額度、保證金等；以往有不誠信行為之紀錄者，不與其進行交易。 (二)本公司設有隸屬於董事長之總稽核室，負責稽核公司內部是否有違反誠信經營情事。 (三)本公司訂有「員工行為準則」及「員工申訴辦法」，並建置專線電話及電子信箱等檢舉管道提供員工及外界申訴檢舉。 (四)1.本公司建立有效會計制度，並因應主管機關法令規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或業務上實際需要適時修訂。 2.本公司內部稽核人員業依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透過檢視相關作業執行情形是否與公司制定之內部規範控制點相符，進而檢視公司經理人、員工等是否有違反相關法令、主管機關規定及公司內部規範情形。	無差異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效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之運作情形，以及內部稽核人員查核之情形。		
三、公司建立檢舉管道與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懲戒及申訴制度運作情形。	(一)依「高階主管道德行為準則」、「員工行為準則」及「員工申訴辦法」，本公司鼓勵呈報任何非法或違反誠實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任何個人得以檢舉方式向獨立董事、經理人、總稽核或其他適當人員呈報，公司並應盡全力保密及保護呈報者之身份，使其免於遭受威脅。 (二)本公司除主動查察外，對於受理案件依本公司相關規定辦理並視情節依獎懲辦法議處。	無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情形。 (二)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 (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放置公司網站等)。	(一)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相關規定(如：「高階主管道德行為準則」)，由人力資源處提供，並揭露於本公司網站，另公告於內部網站供查詢;公司章程、重要作業程序、董事會決議等亦放置於公司網頁，供投資人查詢。 (二)本公司設有專人負責蒐集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並設有發言人制度。	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不適用。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商業往來廠商宣傳公司誠信經營決心、政策及邀請其參與教育訓練、檢討修正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無。		

(七)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之查詢方式

本公司訂定有「公司章程」、「公司治理守則」、「董事會議事規範」、「董事道德行為準則」、「董事選舉辦法」、「高階主管道德行為準則」、「股東會議事規則」，以及在董事會之下設立有「審計」、「薪資報酬」、「財務風險」、「安全」及「公司治理」等 5 個委員會，並訂定各別的組織規章。以上相關規章均公告於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se.com.tw>) 及本公司「企業網站」(<http://www.china-airlines.com>)。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了解之重要資訊

1.公司內部稽核之組織及運作已揭露於公司網站：<http://www.china-airlines.com>。

2.本公司財務資訊人員有關人員取得相關證照之情形：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內部稽核師證書 8 人、國際內部稽核師證書 5 人、中華民國會計師執照 4 人、中華民國證券(高級)營業員 4 人、中華民國投信投顧業務員 1 人、中華民國期貨業務員 2 人、中華民國理財規劃人員專業能力測驗合格證明書 2 人、中華民國股務人員專業能力測驗合格證明書 6 人、美國會計師證書 1 人、中華民國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能力測驗合格證書 4 人。

3.本公司董事進修情形：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03 年 4 月 20 日

職稱	姓名	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間
董事	賴清祺	102/06/21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監企業貪腐趨勢與防制	3 小時
董事	李昭平	102/09/30	勞委會	勞工董事知能培訓研習活動	6 小時
		102/10/01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董事會中不可或缺之功能性委員會	3 小時
董事	葛作亮	102/04/09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董事會中不可或缺之功能性委員會	3 小時
董事	宋宏烈	102/09/24	社團法人公司治理協會	從公司治理看關係人交易	3 小時
董事	林世銘	102/11/14	社團法人公司治理協會	經營風險控管與實務個案研討	3 小時
		102/02/05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表達 IAS32 與揭露 IFRS7	4 小時
董事	黃秀谷	102/07/24	證基會	董監事與跨境查稅因應策略	3 小時

職稱	姓名	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間
		102/12/16	政大公司治理法律研究中心、臺灣證交所、證券櫃檯中心、集保中心、公益信託財經法制新趨勢研究基金會	公司治理法治學術研討會	7 小時
獨立董事	羅孝賢	102/05/09	證基會	結合企業社會責任的商業策略	3 小時

4.本公司經理人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與訓練：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03 年 4 月 20 日

職稱	姓名	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間
副總經理	鍾婉君	102/09/16 102/09/17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董事會中不可或缺之功能性委員會 公開發行公司公司治理專題講座：「爭取/保衛經營權」的法律與實務	6小時

5.本公司於 101 年 12 月 6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訂定「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除公告周知董事、經理人及所有員工外，亦放置於公司內部企業網頁「品質文件系統」中，供董事、經理人及所有員工查閱，以避免違反及發生內線交易之情事。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

- 第一條 為建立本公司良好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機制，避免資訊不當洩漏，並確保本公司對外界發表資訊之一致性與正確性，訂定本作業程序，以資遵循。
- 第二條 本公司辦理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應依有關法律、命令及臺灣證券交易所之規定及本作業程序辦理。
- 第三條 本作業程序適用對象包含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
其他因身分、職業或控制關係獲悉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人，本公司應促其遵守本作業程序相關規定。
- 第四條 本作業程序所稱之內部重大資訊係指證券交易法及相關法律、命令暨臺灣證券交易所相關規章所稱之重大消息或重大訊息。
- 第五條 本公司處理內部重大資訊專責單位為財務處，其職權如下：
一、負責擬訂、修訂本作業程序之草案。
二、負責受理有關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及與本作業程序有關之諮詢、審議及提供建議。
三、負責受理有關洩漏內部重大資訊之報告，並擬訂處理對策。
四、負責擬訂與本作業程序有關之所有文件、檔案及電子紀錄等資料之保存制度。
五、其他與本作業程序有關之業務。
- 第六條 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及忠實義務，本誠實信用原則執行業務。
知悉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於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未公開前，不得洩露所知悉之內部重大資訊予他人。
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不得向知悉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人探詢或蒐集與個人職務不相關之公司未公開內部重大資訊，對於非因執行業務得知本公司未公開之內部重大資訊亦不得向其他人洩露。
- 第七條 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檔案文件以書面傳遞時，應有適當之保護。以電子郵件或其他電子方式傳送時，須以適當的加密或電子簽章等安全技術處理。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檔案文件，應備份並保存於安全之處所。

- 第八條 本公司應確保前二條所訂防火牆之建立，並採取下列措施：
- 一、採行適當防火牆管控措施並定期測試。
 - 二、加強公司未公開之內部重大資訊檔案文件之保管、保密措施。
- 第九條 本公司以外之機構或人員因參與本公司併購、重要備忘錄、策略聯盟、其他業務合作計畫或重要契約之簽訂，應簽署保密協定，並不得洩露所知悉之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予他人。
- 第十條 本公司對外揭露內部重大資訊應秉持下列原則：
- 一、資訊之揭露應正確、完整且及時。
 - 二、資訊之揭露應有依據。
 - 三、資訊應公平揭露。
- 第十一條 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揭露，除法律或法令另有規定外，應由本公司發言人或代理發言人處理，並應確認代理順序；必要時，得由本公司負責人直接負責處理。
- 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之發言內容應以本公司授權之範圍為限，且除本公司負責人、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外，本公司人員，非經授權不得對外揭露內部重大資訊。
- 第十二條 公司對外之資訊揭露應留存下列紀錄：
- 一、資訊揭露之人員、日期與時間。
 - 二、資訊揭露之方式。
 - 三、揭露之資訊內容。
 - 四、交付之書面資料內容。
 - 五、其他相關資訊。
- 第十三條 媒體報導之內容，如與本公司揭露之內容不符時，本公司應即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澄清及向該媒體要求更正。
- 第十四條 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如知悉內部重大資訊有洩漏情事，應儘速向專責單位及內部稽核部門通報。
- 專責單位於接受前項報告後，應擬定處理對策，必要時並得邀集內部稽核等部門商討處理，並將處理結果做成紀錄備查，內部稽核亦應本於職責進行查核。
- 第十五條 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本公司應追究相關人員責任並採取適當法律措施：
- 一、本公司人員擅自對外揭露內部重大資訊或違反本作業程序或其他法令規定者。
 - 二、本公司發言人或代理發言人對外發言之內容超過本公司授權範圍或違反本作業程序或其他法令規定者。
- 本公司以外之人如有洩漏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情形，致生損害於本公司財產或利益者，本公司應循相關途徑追究其法律責任。
- 第十六條 本作業程序納入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應定期瞭解其遵循情形並作成稽核報告，以落實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之執行。
- 第十七條 本公司每年至少一次對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辦理本作業程序及相關法令之教育宣導。
- 對新任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應適時提供教育宣導。
- 第十八條 本作業程序經董事會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3年03月27日

本公司民國102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並就附表所列事項，採取因應措施。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2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3年03月27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12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董事長：

符浩祥



總經理：

林鵬良



桃園縣大園鄉航站南路一號

No.1, Hangzhan S. Rd., Dayuan Township

Taoyuan County 33758, Taiwan, R.O.C.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貨運燃油附加費所涉訴訟事件

訴訟事件	因應措施	預定完成時間
本公司為美國貨運代理商所提起之美洲地區貨運燃油附加費違反反托拉斯民事團體訴訟案之共同被告之一，本訴訟於102年底至103年初情勢有具體明顯變化，本公司應有適當之風險管理機制及資訊揭露。	由於民事團體訴訟仍在進行，本公司尚難就全部潛在負債作出精確評估，惟已根據現有資訊及事態發展之研判，於102年度財務報告中估列及附註揭露，餘其他詳細資訊，俟此事件有明確發展時，適時予以揭露。	已完成改善。

桃園縣大園鄉航站南路一號
No.1, Hangzhan S. Rd., Dayuan Township
Taoyuan County 33758, Taiwan, R.O.C.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股東會與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民國 102 年股東常會重要決議

承認及討論事項	決議	執行情形
1.民國 10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本案經表決照案通過。	已依本案之決議執行。
2.民國 101 年度盈餘分派案	本案經表決照案通過。	已依本案之決議執行。
3.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本案經表決照案通過。	於 102 年 6 月 25 日起遵循。
4.修訂「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本案經表決照案通過。	於 102 年 6 月 25 日起遵循。
5.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本案經表決照案通過。	於 102 年 6 月 25 日起遵循。
6.修訂「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案	本案經表決照案通過。	於 102 年 6 月 25 日起遵循。

2.董事會重要決議(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03 年 4 月 20 日)

第 19 屆	案 由	決 議
第 5 次	選舉新任董事長	孫洪祥董事當選為新任董事長，自民國 102 年 3 月 7 日起生效。
第 6 次	1.民國 10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2.修訂內部稽核實施細則 3.召集民國 102 年股東常會 4.民國 101 年度營業報告書 5.民國 101 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 6.民國 101 年度盈餘分派 7.修訂中華航空公司董事道德行為準則 8.修訂董事會議事規範 9.修訂公司治理委員會組織規章及治理守則 10.修訂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	1.同意通過 2.同意通過 3.同意通過 4.同意通過 5.同意通過 6.同意通過 7.同意通過 8.同意通過 9.同意通過 10.同意通過
第 7 次	1.「揚子江快運航空有限公司」股權轉讓和解規畫案 2.修訂「中華航空公司高階主管道德行為準則」案 3.「美國銀行、臺灣票券金融公司及大中票券金融公司」等 3 家金融機構提供融資綜合額度及金融商品交易額度案	1.同意通過 2.同意通過 3.同意通過
第 8 次	1.2013 年業務計畫暨預算調整案 2.發行新臺幣 45 億元 3 年期免保商業本票融資案 3.第一銀行等 8 家金融機構提供融資綜合額度及金融商品交易額度 4.發行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總額上限新臺幣 60 億元案 5.修訂本公司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案	1.同意通過 2.同意通過 3.同意通過 4.同意通過 5.同意通過
第 9 次	1.新任總經理委任案 2.新任林總經理薪資報酬建議案 3.修訂安全委員會組織規章 4.2014 年度業務計畫暨預算案 5.2014 年度稽核計畫 6.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等十家金融機構提供融資綜合額度及金融商品交易額度	1.全體出席董事同意林鵬良先生擔任總經理乙職，自 102 年 11 月 12 日起生效。 2.同意通過 3.同意通過 4.同意通過 5.同意通過 6.同意通過
第 10 次	1.低成本航空(Low Cost Carrier, LCC)合資案 2.與 ICBC International Leasing Company Limited 承作六架 777-300ER 全新客機之『售後租回案』	1.同意通過 2.同意通過
第 11 次	1.民國 10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2.召集民國 103 年股東常會	1.同意通過 2.同意通過

第 19 屆	案 由	決 議
	3.民國 102 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 4.民國 102 年度虧損撥補 5.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6.修訂「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 7.合作金庫等八家金融機構提供融資綜合額度及金融商品交易額度 8.美國貨運反托拉斯民事團體訴訟授權和解協商案 9.董事長、總經理及資深副總經理 2013 年年終獎金建議案	3.同意通過 4.同意通過 5.同意通過 6.同意通過 7.同意通過 8.同意通過 9.同意通過
第 12 次	美國貨運反托拉斯民事團體訴訟授權和解案	同意通過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彙總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董事長	張家祝	100/01/01	102/02/18	轉任公職
總經理	孫洪祥	97/06/23	102/11/12	免兼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會計師公費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 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瑞展 陳麗琦	102/01/01~102/12/31	無

單位：新臺幣仟元

金額級距 \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 計
1	低於 2,000 仟元			
2	2,000 仟元 (含) ~ 4,000 仟元			
3	4,000 仟元 (含) ~ 6,000 仟元		✓	
4	6,000 仟元 (含) ~ 8,000 仟元	✓		
5	8,000 仟元 (含) ~ 10,000 仟元			
6	10,000 仟元 (含) 以上			✓

(二)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公費內容：詳下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 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 他	小 計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瑞展 陳麗琦	6,800	-	-	-	5,321	5,321	102/01/01~102/12/31	其它包含兼營業人採直接扣抵之營業稅查核公費、移轉訂價報告服務公費、IFRS 專案公費、HFM 合併財報導入顧問費、發行公司債相關公費及美國機場設施費(PFC)代收稅款查核公費等。

(三)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不適用。

(四)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無。

五、最近二年度更換會計師資訊：

本公司 101 年度因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簽證會計師由黃瑞展、張日炎更換為黃瑞展、陳麗琦。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情形：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02 年 度		當年度截至 4 月 20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財團法人中華航空事業發展基金會 代表人：孫洪祥	0	0	0	0
董 事	財團法人中華航空事業發展基金會 代表人：林鵬良、陳致遠、丁廣鈺、葛作亮、宋宏烈、李昭平、賴清祺				
大股東	財團法人中華航空事業發展基金會				
董 事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秀谷	0	0	0	0
董 事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 代表人：林世銘	0	0	0	0
獨立董事	鍾樂民	0	0	0	0
獨立董事	劉紹樑	0	0	0	0
獨立董事	羅孝賢	0	0	0	0
總經理	林鵬良(就任日期：102/11/12)	0	0	0	0
總稽核	吳文國	0	0	0	0
資深副總經理	楊辰	0	0	0	0
資深副總經理	韓梁中	0	0	0	0
資深副總經理	余劍博	0	0	0	0
資深副總經理	高星漢	0	0	0	0
副總經理	程鼎原	0	0	0	0
副總經理 兼財會主管	鍾婉君	0	0	0	0
修護工廠總廠長	黃純俊	0	0	0	0
副總經理	劉得淙	0	0	0	0
副總經理	孫嘉民	0	0	0	0
副總經理	楊定輝	0	0	0	0
副總經理	張明璋	0	0	0	0

職稱	姓名	102 年 度		當年度截至 4 月 20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副總經理	曹志芬	0	0	0	0
副總經理	王宏	0	0	0	0
副總經理	董孝行	0	0	0	0
副總經理	陳兆麟	0	0	0	0
副總經理	尉毅君	0	0	0	0
副總經理	黃達芳	0	0	0	0
副總經理	楊子葆(就任日期：102/03/01)	0	0	0	0
副總經理	張程皓(就任日期：102/03/09)	0	0	0	0
副總經理	陳康瑞(就任日期：102/08/01)	0	0	0	0
副總經理	張志潔(就任日期：102/08/16)	0	0	0	0
副總經理	鍾明志(就任日期：102/11/16)	0	0	0	0
副總經理	劉雅川	0	0	0	0
代副總經理	郭興長	0	0	0	0
代副總經理	李榮輝	0	0	0	0
副總稽核	林萬居	0	0	0	0
協理	林銘琇	0	0	0	0
協理	賴銘輝	0	0	0	0
協理	方承儒	0	0	0	0
協理	方遠懷	0	0	0	0
協理	段策	63,456	0	0	0
協理	劉世華	0	0	0	0
專案協理	盧世銘	0	0	0	0
協理	劉端旭	53,294	0	0	0
協理	江添茂	0	0	0	0
協理	黃子驥(就任日期：102/05/04)	0	0	0	0
協理	鄭忠信(就任日期：102/08/01)	0	0	0	0
協理	陳一戈(就任日期：102/10/01)	0	0	0	0
協理	歐陽應旻(就任日期：102/11/25)	0	0	0	0
協理	何惠芬(就任日期：102/11/28)	0	0	0	0
協理	陳中民(就任日期：102/12/14)	0	0	0	0
協理	董大偉(就任日期：103/02/10)	0	0	0	0
代協理	李志偉(就任日期：103/02/18)	0	0	0	0
協理	董璋(就任日期：103/03/01)	0	0	0	0
代協理	陳偉韜(就任日期：103/03/01)	0	0	0	0
代協理	潘文琮(就任日期：103/03/01)	0	0	0	0
協理	周志賢(就任日期：103/03/26)	0	0	0	0
總經理	孫洪祥(解任日期：102/11/12)	0	0	0	0
資深副總經理	梁德基(解任日期：103/03/01)	0	0	0	0
副總經理	傅小雯(解任日期：102/11/09)	0	0	0	0
副總經理	顧約翰(解任日期：102/08/01)	0	0	0	0
副總經理	吳孝遂(解任日期：102/11/11)	0	0	0	0
副總經理	方陵生(解任日期：102/07/31)	0	0	0	0
副總經理	俞智(解任日期：102/03/07)	0	0	0	0
副總經理	伍國光(解任日期：102/02/27)	0	0	0	0
副總經理	劉國芊(解任日期：102/02/28)	0	0	0	0
副總經理	彭榮敏(解任日期：102/10/24)	0	0	0	0
副總經理	羅皓明(解任日期：102/02/28)	0	0	0	0
副總經理	廖崇良(解任日期：103/02/16)	0	0	0	0
副總經理	張永青(解任日期：102/07/08)	0	0	0	0
協理	劉東明(解任日期：102/10/01)	0	0	0	0
協理	戴岳天(解任日期：102/02/01)	0	0	0	0
協理	李獻光(解任日期：102/09/02)	0	0	0	0
協理	毛禮忠(解任日期：103/03/18)	0	0	0	0
協理	蕭立懷(解任日期：102/07/31)	0	0	0	0
協理	王微(解任日期：102/11/28)	0	0	0	0
協理	劉東海(解任日期：103/02/28)	0	0	0	0

職稱	姓名	102 年 度		當年度截至 4 月 20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協理	閉兆莘(解任日期：102/03/31)	0	0	0	0
協理	劉朝洋(解任日期：103/01/24)	0	0	0	0
協理	鄧淑華(就任日期：102/03/11)(解任日期：103/02/15)	0	0	0	0
協理	張鳳炳(就任日期：102/04/01)(解任日期：102/10/31)	0	0	0	0
協理	林光輝(就任日期：102/04/01)(解任日期：102/05/24)	0	0	0	0

註 1：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為大股東。

註 2：以上股權移轉之相對人均非關係人。

註 3：本公司各主管之實際就任日期以 p.14-p.17 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為準。

(二)股權移轉資訊：不適用。

(三)股權質押資訊：不適用。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訊

姓名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 (或姓名)	關係	
財團法人中華航空事業發展基金會 (代表人：陳建宇)	1,867,341,935	35.91%	0	0%	0	0%	無	無	無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 (召集人：管中閔)	519,750,519	9.99%	0	0%	0	0%	無	無	無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力行)	263,622,116	5.07%	0	0%	0	0%	無	無	無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鄭本源)	75,650,000	1.45%	0	0%	0	0%	無	無	無
中國信託商銀受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員工持股信託專戶	46,787,548	0.90%	0	0%	0	0%	無	無	無
花旗（臺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	46,049,353	0.89%	0	0%	0	0%	無	無	無
渣打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	45,336,050	0.87%	0	0%	0	0%	無	無	無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宏圖)	37,350,000	0.72%	0	0%	0	0%	無	無	無
勇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清治)	32,605,639	0.63%	0	0%	0	0%	泰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企業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無
泰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駱鴻基)	32,044,223	0.62%	0	0%	0	0%	勇春股份有限公司	對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	無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情形

102 年 12 月 31 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1. 華美投資公司	2,614,500	100	-	-	2,614,500	100
1A 中美企業公司	-	-	5,000	100	5,000	100
1B 夏威夷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	-	400,000	100	400,000	100
2. 華航（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47,016,200	100	-	-	47,016,200	100
2A 東聯國際貨運有限公司	-	-	1,050,000	35	1,050,000	35
2B 廈門國際航空港空運貨站有限公司	-	-	(註 1)	28(註 2)	(註 1)	28(註 2)
2C 廈門國際航空港航空貨物服務有限公司	-	-	(註 1)	28(註 2)	(註 1)	28(註 2)
2D 廈門太古起落架維修服務有限公司	-	-	(註 1)	5.83	(註 1)	5.83
2E 晉江太古勢必銳複合材料有限公司	-	-	(註 1)	5.45	(註 1)	5.45
3. 華夏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100	-	-	50,000	100
3A 華欣公寓大廈管理維護股份有限公司	-	-	1,000,000	100	1,000,000	100
4. Freighter Queen	1,000	100	-	-	1,000	100
5. Freighter Prince	1,000	100	-	-	1,000	100
6. Freighter Princess	1,000	100	-	-	1,000	100
7. 華旅網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0	100	-	-	1,600,000	100
8. 華航園區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	100	-	-	150,000,000	100
9. 華航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46,500,000	100	-	-	46,500,000	100
10. 華信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188,154,025	93.99	-	-	188,154,025	93.99
11. 先啟資訊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13,021,042	93.93	-	-	13,021,042	93.93
12. 華潔洗滌股份有限公司	13,750,000	55	-	-	13,750,000	55
13. 華儲股份有限公司	135,000,000	54	12,500,000	5	147,500,000	59
14. 華泉旅行社	408	51	-	-	408	51
15. 華膳空廚股份有限公司	43,911,000	51	-	-	43,911,000	51
16. 桃園航勤股份有限公司	34,300,000	49	-	-	34,300,000	49
17. 臺灣航勤股份有限公司	20,626,644	47.35	-	-	20,626,644	47.35
17A 臺灣航勤（薩摩亞）有限公司	-	-	(註 1)	100	(註 1)	100
18 高雄空廚股份有限公司	14,329,759	35.78	-	-	14,329,759	35.78
19. 全球聯運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	25	-	-	250,000	25
20. 華普引擎股份有限公司	7,732,200	24.5	-	-	7,732,200	24.5
21. 科學城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13,293,000	28.48	-	-	13,293,000	28.48
22. 中國飛機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28,400,000	20	-	-	28,400,000	20
23. 怡中機場地勤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0	15	-	-	12,000,000	15
24. Abacu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註 3)	13.59	-	-	(註 3)	13.59
25. 中華快遞股份有限公司	1,100,000	11	-	-	1,100,000	11
26. 華懋國際廣告股份有限公司	559,584	6.22	-	-	559,584	6.22

註 1：該公司未發行股票。

註 2：華航(亞洲)公司直接持有 14% 股權，臺勤(薩摩亞)公司直接持有 14% 股權。

註 3：含普通股 1,359,368 股及特別股 135,937 股。

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三、其他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四、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股本形成經過：

103年4月20日 單位：股；新臺幣元

年月	發行價格 (面額)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核准日期及文號
101/02	每股 10元	60億	600億	52億	520億	現金增資 5,683,776,490元	101年2月20日經授商字第10101028630號

註：無「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之情事。

2.股份種類：

103年4月20日 單位：股

股份 種類	核定股本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備註
普通股	5,200,000,000	800,000,000	6,000,000,000	上市公司股票
特別股	0	0	0	--

(二)股東結構

103年4月20日

股東結構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外國機構及外國人	個人	庫藏股	合計
人數	4	36	295	635	147,923	0	148,893
持有股數	519,750,836	194,446,380	2,358,686,011	585,532,519	1,541,584,254	0	5,200,000,000
持有比率%	10.00%	3.74%	45.35%	11.26%	29.65%	0.00%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03年4月20日 每股面額10元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有比率 %
1-999	37,367	12,803,008	0.25%
1,000-5,000	63,994	157,905,835	3.04%
5,001-10,000	20,483	160,785,805	3.09%
10,001-15,000	8,144	99,751,891	1.92%
15,001-20,000	5,057	92,741,405	1.78%
20,001-30,000	4,897	122,784,691	2.36%
30,001-40,000	2,317	81,679,055	1.57%
40,001-50,000	1,613	74,581,292	1.43%
50,001-100,000	2,854	205,653,293	3.96%
100,001-200,000	1,179	165,466,541	3.18%
200,001-400,000	522	142,053,530	2.73%
400,001-600,000	158	78,651,430	1.51%
600,001-800,000	55	37,394,261	0.72%
800,001-1,000,000	51	47,012,996	0.90%
1,000,001股以上	202	3,720,734,967	71.56%
合計	148,893	5,200,000,000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股權比例達 5%以上之股東名稱或股權比例占前 10 名股東名單

103 年 4 月 20 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財團法人中華航空事業發展基金會		1,867,341,935	35.91%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		519,750,519	9.99%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263,622,116	5.07%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仟股・新臺幣元

項目		年度	101年 (102年分配)	102年 (103年分配)	當年度截至103年4月20日 (註10)
每 股 市 價	最 高		15.15	13.45	11.00
	最 低		11.00	10.20	10.00
	平 均		12.75	11.57	10.45
每 股 淨 值	分配前		9.90	9.78	9.24
	分配後		-	-	-
每 股 盈 餘	加權平均股數		5,197,111	5,197,111	5,197,111
	每股盈餘		(0.08)	(0.25)	(0.52)
每 股 股 利 (註 8)	現金股利		-	-	-
	無 價 配 股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計未付股利(註4)		-	-	-
投資報 酬分析	本益比(註5)		N/A(註11)	N/A(註11)	-
	本利比(註6)		N/A(註11)	(註8)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7)		N/A(註11)	(註8)	-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1：各年度平均市價=各年度成交值/成交量。

註2：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3：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分別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5：本益比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每股盈餘。

註6：本利比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每股現金股利。

註7：現金股利殖利率 = 每股現金股利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8：102年度為營運虧損，無可供分配盈餘，實施情形須俟股東會決議之。

註9：依據證交所規定已考量庫藏股影響數。

註10：每股淨值、每股盈餘係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 11：因每股盈餘為負數，故不適用。

(六)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股利政策：

本公司現行章程有關股利政策規定如下：

第 25 條 本公司當年度決算稅前盈餘經先扣減所得稅、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法定

盈餘公積及依法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如有餘額先提撥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三，再以不低於百分之五十之額度內，由董事會擬訂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現金股利不低於全部股利之百分之三十）方式分派之。惟當年度稅前盈餘經依上述方式計算扣減後，如可分配之數額不足時，得以累積未分配盈餘支應。

前項盈餘提供分派之比率，將視當年度實際獲利、資本預算及資金狀況等相關因素酌予調整。

2.執行狀況：

本公司 102 年度虧損撥補案業經 103 年 3 月 27 日第 19 屆董事會第 11 次會議決議，不分配股利。

3.預期未來股利政策將無重大變動。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酬勞

1.公司章程規定：詳(六)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2.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本期並無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

3.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1)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事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本公司董事會並無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認列費用年度亦無估列員工分紅等相關金額。

(2)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及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3)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不適用。

4.前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員工分紅：無。

(2)董事酬勞：無。

5.前十大取得員工分紅及員工認股權人士之姓名、職位、及前十大分紅總股數：

本公司 102 年度擬不派發員工紅利、董事酬勞及股東紅利。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一)尚未償還之公司債：

公 司 債 種 類	98 年國內第二次 無擔保 私 募公司債	99 年國內第一次 有擔保公司債	100 年國內第一次 有擔保公司債	101 年國內第一次 無擔保 私 募公司債	102 年國內第一次 無擔保公司債	102 年國內第五次 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 行 日 期	98 年 6 月 15 日	99 年 1 月 25 日、99 年 2 月 1 日、99 年 2 月 8 日分次發行	100 年 5 月 20 日	101 年 1 月 10 日	102 年 1 月 17 日	102 年 12 月 26 日
面 額	每張新臺幣 1,000,000 元	每張新臺幣 1,000,000 元	每張新臺幣 1,000,000 元	每張新臺幣 1,000,000 元	每張新臺幣 1,000,000 元	每張新臺幣 100,000 元
發 行 及 交 易 地 點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發 行 價 格	按面額十足發行	按面額十足發行	按面額十足發行	按面額十足發行	按面額十足發行	按面額十足發行
總 額	新臺幣 30 億元。	新臺幣 36 億元	新臺幣 60 億元	新臺幣 57.85 億元	新臺幣 109 億元	新臺幣 60 億元
利 率	甲券：3 年期 3.4% 乙券：5 年期 3.6%	採浮動利率，為路透 社第 6165 頁 90 天期 CP Rate + 1.5%。	甲券、乙券、丙券、 丁券：5 年期 1.35%	2.0%	甲券：5 年期 1.60% 乙券：7 年期 1.85%	0%
期 限	甲券：98 年 6 月 15 日至 101 年 6 月 15 日(3 年期) 乙券：98 年 6 月 15 日至 103 年 6 月 15 日(5 年期)	甲、乙券：99 年 1 月 25 日至 104 年 1 月 25 日(5 年期)；丙、丁、戊券：99 年 2 月 1 日至 104 年 2 月 1 日(5 年期)；己、庚、 辛券：99 年 2 月 8 日至 104 年 2 月 8 日(5 年期)。	100 年 5 月 20 日至 105 年 5 月 20 日(5 年期)。	101 年 1 月 10 日至 104 年 1 月 10 日(3 年期)。	甲券：102 年 1 月 17 日至 107 年 1 月 17 日 (5 年期)；乙券： 102 年 1 月 17 日至 109 年 1 月 17 日 (7 年期)。	102 年 12 月 26 日至 107 年 12 月 26 日(5 年期)。
保 證 機 構	不適用	國泰世華銀行、高雄銀行、 聯邦銀行、玉山銀行、元大 銀行部、日盛銀行、華南銀 行、臺灣工業銀行	臺灣銀行、合作金庫 商業銀行、臺灣土地 銀行、上海商業儲蓄 銀行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受 託 人	中國信託商業銀 行信託部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信託部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信託部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信託部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信託部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信託部
承 銷 機 構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 證 律 師	現代法律事務所郭 惠吉律師	現代法律事務所郭惠 吉律師	現代法律事務所郭惠 吉律師	現代法律事務所郭惠 吉律師	現代法律事務所郭惠 吉律師	翰辰法律事務所邱雅 文律師
簽 證 會 計 師	不適用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 事務所黃瑞展、張日 炎會計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 事務所黃瑞展、張日 炎會計師	不適用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 事務所黃瑞展、陳麗 琦會計師	不適用
償 還 方 法	各券均自發行日起 屆滿三年及五年一 次到期償還。	滿三、四、五年各還 本 30%、30%、40%	滿三、四、五年各還 本 30%、30%、40%	自發行日起屆滿到期 一次償還。	甲券滿第四、五年各償 還本金 50%、50%；乙 券滿第六、七年各償還 本金 50%、50%。	詳本公司「國內第五次 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 及轉換辦法」第 6 條
未 償 還 金 額	新臺幣 8 億元	新臺幣 14.4 億元	新臺幣 60 億元	新臺幣 57.85 億元	新臺幣 109 億元	新臺幣 60 億元
贖 回 或 提 前 清 償 條 款	無	無	無	無	無	(註 1)
限 制 條 款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信 用 評 等 機 構 名 稱、 評 等 日 期 及 評 等 等 級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附 其 他 權 利	已轉換(交換或認股) 普通股、或其他有價 證券之金額 發行及轉換(交換 或認股)辦法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無 (註 2)
對 股 權 可 能 稀 釋 情 形 及 對 現 有 股 東 權 益 影 響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註 3)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註 1:詳本公司「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 18 條及第 19 條。

註 2:詳本公司「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 8 條及第 9 條。

註 3:根據轉換價格新臺幣 12.24 元估算，假設轉換公司債全數轉換後，航發會、國發基金及中華電信等三大股東之持股比率，將由發行前 50.98%降低至 46.58%，惟股權結構無重大改變且不影響董事席次之分配。

(二)辦理中之公司債：無。

(三)轉換公司債資料：

單位：新臺幣元

公司債種類		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項目	年度	102 年	當年度截至 103 年 04 月 20 日
	最高	100.05	101.25
轉換公司債市價	最低	99.25	99.95
	平均	99.83	100.41
轉換價格		12.24	12.24
發行(辦理)日期及發行時轉換價格		於 102 年 12 月 26 日發行上櫃，發行時轉換價格 12.24 元整。	於 102 年 12 月 26 日發行上櫃，發行時轉換價格 12.24 元整。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四)交換公司債、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附認股權公司債資料：無。

三、其他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一)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三)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四)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五)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四、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3 年 4 月 20 日止，歷次發行之有價證券之資金運用皆按照計畫進度執行並符合預期計畫效益。

營運概況

- 一、業務內容
-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 三、從業員工資料
- 四、環保支出資訊
- 五、勞資關係
- 六、重要契約

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業務主要內容

- (1)國際間旅客航空運輸及定期、不定期承攬國際包機業務。
- (2)國際間貨物及快遞、郵件、包裹之運送。
- (3)其他：空運業務代理(包括旅客服務、航機修護)及機上免稅品銷售。

2.營業比重

單位：新臺幣百萬元

年度	客運收入	貨運收入	其他營業收入	總營業收入
100	80,825(61%)	46,388(35%)	5,027(4%)	132,240
101	86,167(65%)	40,809(31%)	5,159(4%)	132,135
102	87,574(66%)	38,984(30%)	5,195(4%)	131,753

註：100 年營業資訊係採我國財務會計準則編製；101、102 年則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3.服務項目

國際線航空客運服務：本公司目前以 13 架波音 B747-400 客機、6 架空中巴士 A340-300 客機、23 架空中巴士 A330-300 客機及 14 架波音 B737-800 客機經營國際間之旅客運輸服務及定期、不定期承攬國際包機業務。

國際線航空貨運服務：本公司整體貨機波音 B747-400F 機隊共 21 架，提供國際間貨物及快遞、郵件、包裹之運送服務。

機上免稅商品銷售服務：於機上提供免稅品販賣之服務。

4.計劃開發之新服務

(1)引進波音 B777-300ER 新型客機，推出全新艙等服務

本公司預計 103 年 9 月起陸續引進 10 架波音 B777-300ER 新型客機，並加速機隊汰換計畫。為提供最新、最好的服務給華航旅客，新機內將捨棄頭等艙，推出經濟艙、豪華經濟艙、豪華商務艙等三種全新艙等，並提供客艙內無線寬頻網路（Wi-Fi）服務，提供每位華航旅客更優質的客艙享受。

(2)持續擴充區域線機隊運能，加強亞洲航網布局

為符合市場實際需求，本公司將持續引進區域型航機，以擴增航網運能；繼 102 年引進 3 架波音 B737-800 租機及 1 架空中巴士 A330-300 租機後，今（103）年 3 月起再引進 3 架波音 B737-800 租機，以及 6 月引進 1 架空中巴士 A330-300 區域型廣體客機，未來將有助提升本公司東南亞及東北亞航網運能，不僅提供國人出國旅遊更多元的航班選擇，也方便東北亞旅客轉機東南亞，或東南亞旅客轉接北美、歐洲及澳洲等長程航班，強化臺灣在亞洲的空運樞紐地位。

(3)率先引進亞洲唯一「Skycouch」客艙設備

為提供多元的服務產品及提升客艙舒適，本公司已取得紐西蘭航空授權，未來將於波音 B777-300ER 機上提供亞洲唯一的「Skycouch（空中沙發床）」客艙設備。「Skycouch」能把 3 個經濟艙座位變成一張沙發床，並透過收起座椅扶手、升起躺板等方式，讓長途旅客能享受更舒適的睡眠品質。

(4)推出「新世代服務」，全面提升旅客服務品質

配合未來新機陸續引進，華航將從品牌、市場、產品與服務等各項與旅客息息相關接觸面，以「新世代服務內容」為設計主軸，從古典出發、以中華文化、臺灣人文為基底，輔以科技、文創等元素進行檢視設計，呈現臺灣這個世代與這片土地獨有的敦厚特色與人文美學。讓華航旅客享受前所未有的飛行體驗，再遠的飛行也能有「天涯若比鄰」的舒適自在。「新世代服務內容」，將在品牌識別與顧客體驗的一致性上發展，創造顧客與品牌的情感連結。從營造整體新客艙氛圍出發，逐步推展至機場、貴賓室、企業網站、營業服務，也包括機內與旅客互動的空中娛樂系統與空服用品

等的設計上。

(5)成立低成本航空 (LCC) 公司，搶攻廉價航空市場

為因應低成本航空公司 (LCC) 的競爭，以及符合不同族群旅客需求，本公司已於 102 年與新加坡欣丰虎航 (Tigerair) 共同設立低成本航空公司「台灣虎航」(Tigerair Taiwan)，希望藉由虎航經營低成本航空的成功經驗，搶攻該等市場。有別於華航長、中、短程航線兼具的全服務航空公司，未來台灣虎航將以「區域型低成本航空公司」做為市場定位，與華航通力合作，共同為集團創造更大的市場占有率。

(6)貨運推出冷鏈(Cool Chain)產品服務

開發冷鏈(Cool Chain)產品業務項目，配合天合聯盟推廣貨運生鮮貨物及藥物運送等溫控運輸產品，提供市場更多元服務。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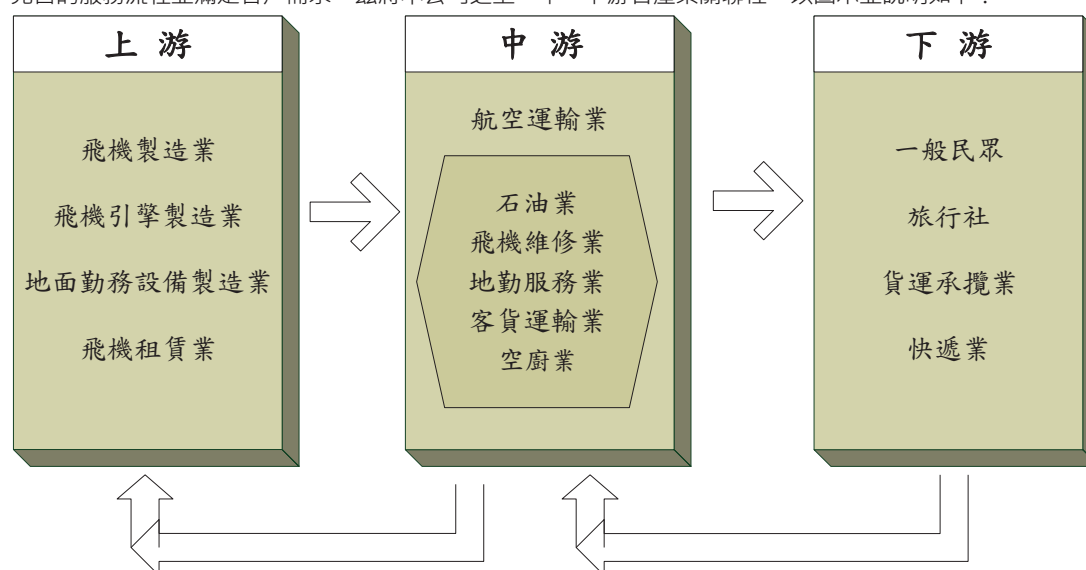
102 年因全球經濟成長動能有限，油價持續波動，客運市場面臨低成本航空公司價格競爭，貨運市場仍未全面復甦，各家航空公司營運均備受嚴厲地挑戰。

根據 IATA 統計，102 年全球航空客運總量(Revenue Passenger Kilometer, RPK)相較於 101 年成長了 5.2%，此一幅度符合過去 30 年來航空客運產業的成長坡度。102 年航空客運總運能供應量較 101 年成長 4.8%，總載客率約 79.5%。貨運市場方面，102 年全球航空貨運總量(Freight Tonne Kilometers, FTK)較 101 年成長了 1.4%。整體運能供給受客機機腹可用載貨量大增影響，102 年航空貨運總運能成長達 2.6%，較需求成長率高，總體載貨率(Load Factor)約 45.3%。

展望 103 年，IATA 預估 103 年全球航空客運需求增加 4.8%，而亞洲總進出人數將增加 2,171 萬人次，預計成長 5.8%，其中區域內需求將成長 5.5%，亞洲至歐洲及美洲則分別成長 5.0%及 6.6%，各區成長率均較 102 年為佳。貨運市場方面，IATA 預估 103 年亞洲市場將成長 3.5%，優於歐洲 2.4%及北美 2.7%，但均低於中東及拉丁美洲等新興經濟體的 3.8%及 3.6%。根據 IATA 預測，103 年全球航空公司從每名旅客上產生的淨利潤將為 5.94 美元，淨利潤率為 2.6% (102 年淨利潤率為 1.8%)。展望各區域主要市場 103 年整體將較 102 年表現為優。面對 103 年，本公司則將持續秉持著「穩健經營」、「審慎樂觀」的態度，以臺灣作為發展基地，構建東亞轉運樞紐，短期內 (至 104 年) 以布建區域航網為發展重點，續將發展長程航線。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航空運輸服務業係以提供客、貨運輸服務為主，而其營運有賴上、中、下游各相關產業的支援及配合才得以提供完善的服務流程並滿足客戶需求。茲將本公司之上、中、下游各產業關聯性，以圖示並說明如下：



上游產業：主要為飛機、引擎製造業及地面勤務設備 (如機坪作業所需之拖曳、裝載車輛或機具等) 製造業。而目前國內航空公司擴增機隊方式除自購外，亦透過租賃，故飛機租賃業亦為航空運輸業之上游。

中游產業：以航空公司本身及相關支援行業為主，如提供飛機燃油之石油業、提供航空公司飛機組件修護之飛機維修業及提供飛機上供應品之空廚業等。因應下游需求之變動，航空運輸業之策略性調整營運規模、機隊組成或航網架構等，亦會影響上游產業之發展。

下游產業：為航空運輸業主要提供服務之對象，客運方面包括一般民眾及旅行社，而貨運方面則有快遞業以及貨運承攬業。身為航空運輸業者，下游客戶之需求為本公司規劃產品及服務之核心，並以提供安全、便捷、完善的服務為營運之宗旨。

3.產品之發展趨勢

(1)航空公司將從服務競爭升級為科技競爭

航空產業之競爭環境，已逐漸從成本優勢、市場回應能力進一步提升到以科技創新增加競爭優勢，並提升服務品質、強化旅客之便利性為基礎要素；華航多年來引領國內航空業界 e 化及 M 化服務，103 年行動服務再升級，正式推出 WeChat 官方帳號以互動方式提供民眾最實用的資訊，例如點選「航班服務」即可用出發地及抵達地、航班編號快速查詢航班動態；若有訂位疑問，無須打電話等待，點擊「e 對 e 客服」即可使用更改訂位、選位、機位再確認等服務，即時便利；「好康資訊」則有不定期的促銷優惠等實用訊息，並可連結臉書 (Facebook) 華航旅遊頻道及下載華航 APP、免費貼圖等。

(2)全球開放天空的趨勢將持續發展

隨著全球航空市場一體化的現象日趨成熟，航空運輸自由化也開始向國際市場進一步擴展。臺灣繼 100 年與日本正式簽署「開放天空協議」後，航線運能大幅提升。此外，102 及 103 年再與紐西蘭、加拿大及澳門等地區陸續簽署協議，顯見臺灣與國際之間的航空運輸將日益發展。本公司亦持續把握此波世界趨勢，開創新機、擴大市場占有率。

(3)航空運輸強調品質服務與價值的整合

現代的消費者，不論是從事觀光旅遊或商務考察的旅客，或是空運貨物之貨主，已不再以到達目的地為唯一考量，其對於安全性、方便性、舒適性及飛航時間的準點率等要求都愈來愈高，因此航空公司除提供空中運輸服務外，更要有完美無缺的飛安紀錄、親切周到的服務、寬敞舒適的空間與設備以及飛行準點率，才能在激烈的市場競爭中屹立不搖。本公司配合未來新機陸續引進，從品牌、市場、產品與服務等各項與旅客息息相關接觸面，以旅客為導向並以「新世代服務」為設計主軸。

(4)落實綠色運輸，提供安全、舒適、環保的永續經營環境

近年來全球性的資源、環境和氣候等問題日益突出，愛護環境、節約資源、低碳環保、綠色發展成為人類生存發展的必然選擇。為應對全球氣候變暖、滿足人類綠色環保需要，「綠色、環保」將是未來民航業發展的主題，世界航空運輸發展的綠色化、低碳化將滿足人類社會可持續發展的需求。本公司長期致力環保，首創多項國內航空及運輸業環保作為，並多次獲得政府及民間環保團體的肯定，103 年更榮獲亞洲生產力組織(APO)「EPIF 國際綠色典範獎」獎項殊榮。

(5)開放陸客來臺中轉，促進東亞樞紐形成

根據 102 年美國商務部資料指出，102 年有 182.8 萬人次陸客入境美國，其中約 6 成係透過中轉 (包括：韓國首爾、日本東京、香港等地)，顯示中轉服務實際需求非常大。開放陸客免簽來臺轉機，不但有利未來兩岸空運進一步發展，更攸關臺灣桃園航空城的發展，並藉由開放陸客中轉，引入周邊需求，加速臺灣航空市場運轉動能。為順應兩岸市場發展，未來本公司除持續爭取現有航點增班外，將積極評估其他具潛力的航點，適時拓展大陸航網，以維持本公司市場領導地位。

(6)低成本航空的迅速發展，促進航空運輸的大眾化

為滿足消費者多元化的需求，低成本航空公司藉由差異化的經營策略，長期以低票價攻勢在市場上快速發展；低成本航空已經成為一股不可小覷的力量。本公司為符合市場實際需求，於 102 年與新加坡欣丰虎航共同成立「台灣虎航」(Tigerair Taiwan) 低成本航空公司，預計 103 年第 4 季正式開航，提供旅客多元的旅運選擇。

4.產品之競爭情形

本公司主要經營國際客貨運輸服務，因持續致力於穩定營收及成本控制，不僅在本國航空市場居龍頭地位，在國際上亦有相當之代表性。依據民航局之統計資料，本公司之客貨運市場占有率均領先同業；又依據 IATA 102 年公布 101 年國際客運量排名顯示，本公司為全球排名第 29 的航空業者，載客量達 32,308 百萬酬載旅客延人公里(Revenue Passenger Kilometers : RPK)；在

貨運部份·本公司全球排名第9名·載貨量達4,538百萬噸載貨物延噸公里 (Freight Revenue Ton Kilometers : FRTK)。

臺灣地區 102 年國際航線客貨運量統計

國籍航空公司	飛行架次(次)	國際客運		國際貨運	
		載客人數(人)	載客率 (%)	貨運噸數(公噸)	載貨率(%)
中華	67,143	12,153,142	77.25	796,404	70.93
長榮	46,362	8,009,484	79.65	713,803	82.63
復興	13,097	1,694,714	67.43	31,313	23.83
華信	9,923	1,202,492	74.24	26,613	31.40
立榮	5,182	701,543	71.92	29,146	56.20
遠東	2,428	299,712	75.73	-	-

資料來源：民航局 102 年 1-12 月統計月報，為以該局之計算模式統計。

IATA 102 年 全球國際線客貨運排名

客運 (延人公里數) 排名 單位：百萬			貨運 (延噸公里數) 排名 單位：百萬		
1	Emirates	180,880	1	Emirates	9,319
2	United Airlines	140,711	2	Cathay Pacific Airways	8,433
3	Lufthansa	136,882	3	Korean Air	8,099
4	Air France	125,966	4	Federal Express	7,787
5	Delta Air Lines	125,141	5	Lufthansa	7,170
6	British Airways	121,272	6	Singapore Airlines	6,694
7	Ryanair	96,991	7	UPS Airlines	5,452
8	Cathay Pacific Airways	93,842	8	British Airways	4,728
9	Singapore Airlines	92,944	9	China Airlines	4,538
10	KLM	86,281	10	EVA Air	4,470
11	American Airlines	85,290	11	Cargolux	4,403
12	Qatar Airways	71,945	12	Qatar Airways	4,323
13	Korean Air	65,178	13	Air France	4,306
14	Qantas Airways	65,143	14	Asiana Airlines	3,689
15	Turkish Airways	63,437	15	KLM	3,523
16	Air Canada	61,063	16	Air China	3,288
17	Thai Airways	56,973	17	LAN Airlines	3,090
18	easy Jet	54,198	18	Delta Airlines	2,880
19	Etihad Airways	47,717	19	United Airlines	2,672
20	IBERIA	44,339	20	Etihad Airways	2,642
21	Air Berlin	40,722	21	Thai Airways	2,610
22	Virgin Atlantic	39,398	22	China Southern Airlines	2,573
23	LAN Airlines	36,167	23	Martinair	2,459
24	Air China	35,996	24	Nippon Cargo Airlines	2,393
25	Aeroflot	34,033	25	AirBridge Cargo	2,378
26	SWISS	33,404	26	All Nippon Airways	2,347
27	Japan Airlines	33,152	27	Qantas Airways	2,119
28	Malaysia Airlines	33,078	28	American Airlines	2,080
29	China Airlines	32,308	29	Malaysia Airlines	1,841
30	Asiana Airlines	31,047	30	Turkish Airlines	1,828

資料來源：IATA WATS 2013，為以 IATA 之計算模式統計。

英國倫敦的顧問業者 Skytrax 於 102 年依據航空公司服務標準及設備的品質分析，再透過專業估算，將全球所有的航空公司做星級的評比，本公司再度被評為四星級。故不論是運能或服務水準與品質，本公司皆能達到全球業界水準，具備國際競爭力。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投入之研發費用與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本公司 102 年度至年報刊印日止共投入研發費用約新臺幣 10,780 萬元，其中主要技術或產品研發摘要如下表：

研發產品	研 發 產 品 事 項 說 明
新一代華夏哩程酬賓系統	因應客運業務不斷成長，會員人數不斷增加，本公司為提昇會員服務與市場競爭力，於 102 年 3 月完成新一代華夏哩程酬賓系統建置；以提供會員更精緻、更優惠與更有效率之服務，達到強化會員服務品質與提升會員忠誠度之目標。
新一代網路訂位購票系統	隨著國際網路蓬勃發展，及旅客自行上網訂位購票人數之快速成長；本公司為增進旅客服務效能，於 102 年 11 月推出新一代網路訂位購票系統；以提供功能更強大及更人性化之網路訂位購票平台，藉以提昇服務品質、爭取更多客源及增進公司收益。
旅行社電子多用途票證系統	本公司於 103 年 3 月完成與 Sabre、Abacus、Infini 公司開發旅行社電子多用途票證系統，將各項升等、超重行李等雜項票證無紙化。本案除可強化票務服務品質，並可提升本公司形象與增進營運競爭力。
臺灣地區「e 對 e 客服」系統	本公司為強化旅客服務品質與效率，於 102 年 9 月完成「客服中心旅客線上問答系統」之建置，讓旅客以 Email 替代電話詢問方式，以降低旅客等待時間及強化旅客服務品質。
客運四艙級系統	配合本公司波音 B777-300ER 新機引進及符合 Skyteam 聯盟規範，將原客運訂位、開票與報到系統由三艙級提昇為四艙級服務功能；以利未來機位之靈活配置，發揮機位最大銷售效益，及提昇本公司營運收益。
Cargo 2000 作業平台	Cargo 2000 為 86 年 10 月由國際主要航空公司與承攬業所成立之組織，Cargo 2000 制定一個空運流程標準，藉由程序及品質管理，提升航空貨服品質。目前亞洲地區有國泰、韓航、新航與南航等會員航；本公司已於 103 年 3 月完成加入 Cargo 2000 之組織，將大幅提升本公司貨運資訊透明度及貨運服務品質。
貨運電子提單 (eAWB)傳送系統	為提升貨運服務品質與效率，本公司於 103 年 3 月起將航空貨運通關相關貿易文件電子化；以提升貨物通關資訊的正確性、加速貨運通關作業及掌握貨物通關即時資訊。 配合 IATA 設定 103 年電子提單占總提單量 22%之目標，本公司規劃 103 年於全球選定之站別，實施主提單、分提單之電子格式傳送，及建立相關檢核及審核功能。本公司預計於 103 年年底電子提單之比例達到 25%，並超越 IATA 目標。
新安全報告整合系統	安全是本公司的核心價值，本公司於 102 年完成新安全報告整合系統之建置，將現行安全報告管理、安全風險管理及稽核管理等納入電腦化管理，並運用電腦分析，以供事先採取預防措施，提升整體飛航安全。
客艙行動服務 (CIS, Cabin iService) 系統	本公司為因應無紙化與行動化作業趨勢，於 102 年開發客艙行動化服務系統；運用行動配備，提供行動化客艙服務；客艙經理除以 iPad 填寫客艙經理報告、查閱空服規範與 MVC 喜好資訊外；並藉以提供優質之空中服務，提升旅客滿意度。
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系統	本公司於 103 年 1 月完成建置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系統，將各子公司的財務狀況，納入整個集團的財務報表內，以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International Financial Reporting Standards)之世界潮流及政府法令規定。
新客運應收帳款系統	本公司為強化客運應收帳款管理，於 102 年 12 月完成整合性之新客運應收帳款系統建置，以開放式作業平台銜接相關系統，將客運應收帳款及銷帳等上下游作業整合，並提供有效管理資訊。

2.未來之研發計畫

(1)本公司為因應未來發展需要將持續投入研發計畫，預估未來二年內將投入研發費用約新臺幣 52,350 萬元，主要計畫摘要如下表：

最近年度計畫	未來研發產品事項說明	預計完成時間/執行進度
引進新客運營運系統	本公司為提升旅客服務，計劃於 103 年開始引進以旅客需求及服務為導向之新一代客運營運系統。新系統將採開放式之作業平台，並提供訂位、開票與報到等各項圖形化操作介面功能；以期符合業界發展趨勢、快速反應市場變化、提升作業效率與顧客服務品質，強化本公司的競爭力與增裕營收。	104 年 5 月 目前執行進度 10%
建置客戶關係	本公司為提昇忠誠顧客之服務，與擴大顧客服務對象，計劃於 103 年發展顧客關係管理系	103 年 12 月

最近年度計畫	未來研發產品事項說明	預計完成時間/執行進度
管理系統	統；以建置完整之客戶資料庫，並提供第一線服務人員完整之顧客資訊；以精確掌握顧客之屬性、喜好、需求與建議，進而提供個人化服務；同時運用各式分析工具，挖掘潛在客戶，以利精準行銷與增裕營收。	目前執行進度 27%
建置商業智慧決策分析系統	本公司為有效運用長期累積的財務、營業、航網、收入、成本及通路等數據資產，將運用先進的分析工具進行各項作業之分析與預測，以期運用科學化的數據降低成本、增進營收，達資源運用最佳化，即時提供主管決策參考資訊。	105 年 12 月 目前執行進度 15%
建置修護財務 ERP 系統	配合修護物料 ERP 系統建置，本公司計劃於 103 年導入完整之修護標準化財務系統。以期透過系統自動化及界面方式，強化修護上、下游資源之整合與運用，管控修護工時與耗料，提高管理透明度，提供利潤中心績效評量及成本管理，以達提升整體修護競爭力之綜效。	103 年 12 月 目前執行進度 22%
建置修護物料 ERP 系統	本公司致力於提升飛機維修能量與品質，繼修護 ERP 系統建置後，續建置修護物料 ERP 系統。以精進改善物料管理，提供全球各點維修人員即時查詢物料存量與領用，並即時補充物料以支援修護。本系統將可提升整體修護效率，增加航機使用率及飛安品質，強化供應鏈，縮短備料時間及減少存貨，加強營運競爭力。	103 年 12 月 目前執行進度 52%
建置企業內部作業行動化	本公司為掌握行動化之發展趨勢，計劃將航務、空服、地服、貨服與辦公室等各項作業行動化，並整合成單一入口。以期藉由各式行動化裝置，提昇公司整體作業效率、降低營運成本與增進營運競爭能力。	103 年 12 月 目前執行進度 21%
建置新一代組員派遣系統	因應本公司航班與空勤人員大幅成長，以及客、貨機任務派遣之需要，本公司計劃於 103 年開始導入 Sabre 公司的新一代飛航組員排班系統。新系統將運用先進技術管理空勤人員之產能，以整體、準確、自動、迅速之作業方式，達到空勤人員最經濟有效之派遣管理。	105 年 4 月 目前執行進度 48%
建置新飛行計劃系統	為達符合公司法規需求與安全政策之目標，本公司計劃於 103 年導入新飛行計劃系統，運用最新科技自動計算最佳航路，以節省飛時與用油；航機行進中更可即時根據當時位置的高空風速，即時計算最佳空層，讓航路保持最佳化，以精確控管飛航成本。	104 年 6 月 目前執行進度 10%

(2)未來影響研發成功之主要因素

- A.營運管理階層的全力支持 B.掌握業務需求導向 C.掌握 IT 新知、新技術
D.精進資訊系統架構 E.落實專案管理 F.預算嚴格控管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為了公司之永續經營與強化國際競爭力，本公司乃依據訂定之願景 - 「值得信賴、邁向卓越」，規劃客、貨運之長、短期業務發展方向如下：

1.短期計畫

(1)提升航機客艙軟硬體服務設施，強化產品競爭力

本公司將於 103 年陸續引進 10 架波音 B777-300ER 新型客機，新客艙設計將朝向「文創、科技、環保、感動、信賴」五大品牌核心價值進行設計，旅客進入客艙之同時，便能直覺地感受整體客艙簡單而典雅的氛圍，跳脫以往客艙給人空間侷促的感覺，另外，特別規劃一個深具特色的舒適空間，及一些貼心的設計，讓每位旅客有如在家一般輕鬆又自在的旅行。

(2)持續引進區域型新客機，提升亞太航網布局

為符合市場成長之需求，以及配合本公司航網發展策略，將持續引進波音 B737-800 及空中巴士 A330-300 等區域型客機，並評估引進新型窄體客機。

(3)擴大布局兩岸直航市場，積極爭取陸客來臺中轉機會

隨著兩岸直航政策逐步開放，本公司除積極掌握開航增班的機會，同時開發培養 2、3 線城市，並積極爭取陸客來臺中轉之機會，擴大布局大陸航網。此外，為加強兩岸往來旅客服務品質，本公司將持續透過「大中華攜手飛」聯盟合作，提升聯盟會員更優質、更便利的飛行服務。

(4)配合日韓旅遊熱潮，加強東北亞航線運能

根據觀光局統計指出，102 年國人赴日人次達 234 萬人，年成長率近 5 成，創歷史新高。為掌握商機與熱潮，本公司自 103 年夏季班表開始，包括桃園—琉球、名古屋、富山、高松、宮崎、鹿兒島及高雄—成田、高雄—大阪等多條

日本航線將陸續增班，增班後華航在日本航線每周航班增至 172 班，全力搶攻日本市場。另韓國市場也受流行影劇影響，吸引大量國人前往旅遊，本公司將視市場需求積極投入增班計畫。

(5)成立低成本航空公司，提供多元化產品選擇

為因應低成本航空公司 (LCC) 的競爭，以及符合不同族群旅客需求，本公司已與新加坡欣丰虎航 (Tigerair) 共同設立低成本航空公司「台灣虎航」(Tigerair Taiwan)，希望藉由虎航經營低成本航空的成功經驗，搶攻該等市場。有別於華航長、中、短程航線兼具的全服務航空公司，未來台灣虎航將以「區域型低成本航空公司」做為市場定位，與華航通力合作，共同為集團創造更大的市場占有率。

(6)102 年配合越南地區消費性電子商品與紡織品產業發展所帶動的空運需求，除增開河內貨機航班，亦將視執行成效規劃第三班河內及西貢定期貨機航班，並適時安排臨時加班貨機，以因應高度成長之越南空運市場。

(7)因應中國大陸貨運市場 102 年高科技產品需求增溫，除增開鄭州貨機航班，亦將適時爭取兩岸貨機航線增班利基航點，並配合新增客運航點持續開拓腹艙貨源。

(8)將視日本貨運市場需求，適時執行加班貨機，以因應需求旺盛之東京進出口空運市場，同時評估定期增加東京貨機航班之可行性。

(9)歐洲經濟已緩和復甦，評估旺季歐洲線貨機增班可能性，以拓展歐洲市場，並提升航機使用率。

2.長期計畫

(1)強化機隊營運效能，加速航機汰舊換新

機隊效能提升，目的在於提高航機使用率及營運競爭力。引進新一代效率更佳之機種，以汰換部分漸失競爭力的機種，期望降低單位營運成本，增強營運競爭能力。

(2)提升客艙軟硬體服務，強化服務品質

航空業為典型服務產業，在現今激烈的航空市場，本公司以兼顧「以客為尊」的服務理念及符合成本效益的方式，達成整體服務水準的提升，持續在服務及產品創新上回應顧客的需求，長期將以追求「世界一流航空公司」服務品質與效能為目標。

(3)積極拓展航權開發新市場，並持續深耕開發大陸地區第二、三線城市及東北亞、東南亞市場。

(4)持續推動電子商務及網路行銷，加強社群網路媒體服務

隨著現代科技的普及，本公司為了促進旅客消費之便捷性，同時降低銷售成本，本公司之電子商務服務內容，也將趨趨多元化，以吸引更多網路消費者，開發更多消費群。本公司多年來引領國內航空業界 e 化及 M 化服務，為加強社群網路連結，103 年再度正式推出 WeChat 官方帳號以互動方式提供民眾最實用的資訊。

(5)配合國家航空城發展計畫，以桃園機場作為營運發展樞紐

配合桃園航空城發展計畫，本公司身為國家旗艦航空公司，將積極協助桃園機場提升運量及做為亞太地區樞紐機場，透過本公司綿密的區域航網，提供轉機旅客便利的銜接。

(6)優化貨運航網與加強聯航合作，拓展東協、墨西哥、巴西以及遠東各航點之貨運市場，以延伸服務航網。

(7)積極爭取日本東京貨運服務網絡直接延伸至越洋航線之臨時航權，以拓展越洋市場。

(8)開發冷鏈物流產品，103 年規劃將此服務推廣至全線各場站，提供客戶更廣泛的專業貨運服務。

(9)引進最佳化收益管理工具，優化貨運航網貢獻與艙位分配，有效提升整體收益。

(10)強化全球主要貨商管理，透過策略合作、客戶關係與績效管理，掌握穩定貨源，增加公司營收。

(11)持續推廣銷售高收益產品(如：快遞貨、冷鏈產品)、加強發展越南、印尼以及中國大陸等新興市場、提高兩岸及全球網購電子商務與郵件貨量，以提升貨運營收。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公司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客、貨運分區域航線載客/貨情形(RPK/ FRTK、REV)及客貨運市場占有率等關鍵績效指標詳如下表：

(1) 客運航線：

單位：人/百萬公里/新臺幣百萬元

地區 \ 項目	101 年度			102 年度		
	載客人數	RPK	客運營收	載客人數	RPK	客運營收
Trans-Pacific	1,417,739	11,446	21,279	1,436,669	11,517	21,405
Europe	693,051	4,676	8,341	648,761	4,489	8,077
South-East Asia	2,764,795	7,240	16,417	2,840,818	7,480	16,189
Domestic	126,628	37	184	130,922	38	190
Hong Kong	2,240,104	1,668	7,799	2,400,534	1,783	7,879
North-East Asia	2,425,735	4,352	16,082	2,901,754	5,197	17,458
Australia	250,436	1,361	2,709	316,972	1,516	2,953
Mainland China	2,189,168	2,084	13,491	2,183,140	2,191	13,423
總 計	12,106,822	32,864	86,167	12,859,570	34,210	87,574

註 1：酬載旅客延人公里(RPK)係以酬載旅客人數乘以飛行距離(公里)。

註 2：以上數據包括定期航班(Scheduled Flights)、包機(Charter Flights)、加班機(Extra Flights)。

註 3：為表達一致性，101 年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

(2) 貨運航線：

單位：百萬公里/新臺幣百萬元

地區 \ 項目	101 年度		102 年度	
	FRTK	貨運營收	FRTK	貨運營收
Trans-Pacific	3,146	23,016	3,081	21,586
Europe	813	5,989	864	6,215
South-East Asia	576	6,308	603	6,416
North-East Asia	154	2,951	146	2,351
Australia	53	410	64	467
Mainland China	86	2,136	97	1,948
總 計	4,828	40,809	4,854	38,984

註 1：酬載貨物延噸公里(FRTK)係以酬載貨物重量乘以飛行距離(公里)。

註 2：以上數據包括定期航班(Scheduled Flights)、包機(Charter Flights)、加班機(Extra Flights)。

註 3：為表達一致性，101 年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

2. 本公司及主要競爭對手之臺灣市場占有率

航空公司 \ 年度	客運		貨運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華航	29.10%	28.46%	31.51%	31.77%
長榮	20.83%	20.18%	27.94%	26.71%
復興	3.55%	4.20%	0.34%	0.75%
華信	3.04%	2.73%	0.66%	0.73%
立榮	2.04%	1.80%	0.89%	0.82%
遠東	0.50%	0.54%	0.00%	0.00%
其他-外籍業者	40.93%	42.09%	38.67%	39.21%

資料來源：民航局 102 年 1-12 月統計月報 - 國籍航空公司國際航線客貨運市場占有率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航空產業市場需求與全球經濟環境高度相關，參考各經濟預測機構所提出的展望報告指出，103

年總體經濟將較 102 年略為增長，其中國際貨幣基金組織(IMF)預測 103 年全球經濟成長為 3.6%，經濟學人(EIU) 預估為 2.9%，環球透視(Global Insight) 預估為 3.3%。航空市場方面，IATA 預估 103 年全球航空客運需求增加 4.8%，而亞洲總進出人數將增加 2,171 萬人次，預計成長 5.8%，其中區域內需求將成長 5.5%，亞洲至歐洲及美洲則分別成長 5.0%及 6.6%，各區成長率均較 102 年為佳。貨運市場方面，IATA 預估 103 年亞洲市場將成長 3.5%，優於歐洲 2.4%及北美 2.7%，但均低於中東及拉丁美洲等新興經濟體的 3.8%及 3.6%。此外，航空公司在 103 年從每名旅客上產生的淨利潤將為 5.94 美元，淨利潤率為 2.6% (102 年淨利潤率為 1.8%)。IATA 認為在美國經濟走強適逢產業整併的情況下，北美航空業預料會在 103 年將獲利 49 億；歐洲航空業今明兩年分別會有淨利 17 億美元和 32 億美元，亞太地區航空業 103 年獲利應可進一步增長，從 102 年的 32 億美元提升至 41 億美元；展望各區域主要市場 103 年整體將較 102 年表現為優。

(1)客運

根據交通部觀光局統計，102 年臺灣地區客運市場，外人來臺達 801 萬人次(成長率約 9.6%)、國人出國達 1,105 萬人次(成長率 7.9%)，總計整體之成長率為 8.6%。觀光局預估 102 年之外人來臺人數將突破 900 萬人，成長率約 12%，而國人出國成長率約 5%以上，整體市場成長率約為 9%，主要客運成長動能為大陸及日本等區域市場。

至於途經臺灣的轉運市場部份，日本、韓國往返東南亞、中國大陸南部及澳洲仍有部分係透過中間點轉運之方式，中轉點包括新加坡、臺灣及香港等地。

(2)貨運

臺灣貨運市場方面，102 年國際航空貨運進出口總運量約 107 萬公噸，進口運量約為 49.0 萬噸，占進出口總運量之 46%，出口約 57.6 萬噸，占進出口總運量之 54%。由於全球景氣復甦遲緩，國際貿易競爭加劇，加上中國大陸出口停滯及推動產業供應鏈在地化，均影響臺灣地區進出口成長力道，影響所及，102 年較 101 年全年出口僅微幅成長 0.5%，進口則衰退 4.4%。

至於 103 年臺灣地區貨運需求預估進口貨量可與 102 年持平，而出口貨量則微幅成長。本公司將持續掌握臺灣轉運中心地理優勢，爭取中國大陸、東北亞、東南亞間區域貨源經臺中轉歐美，並透過聯航合作、通路管理、運能規劃等策略，積極拓展越南、中南美洲等新主流市場版圖。

4.競爭利基

(1)推出「Next Generation 新世代計畫」打造全新華航品牌

「Next Generation 新世代計畫」將以「文創、科技、環保、感動、信賴」五大品牌核心價值進行破壞性改革，全面調整軟硬體，以波音 B777-300ER 與空中巴士 A350 新機隊為主，從客艙、設備、服務三方面打造全新華航。本公司已聘請各領域設計專家組成團隊，並邀請陳瑞憲先生擔任首席設計師，未來從新機隊機身彩繪、客艙設計開始，到工作人員制服、服務用品、品牌視覺，甚至是貴賓室整新等，都將大幅度提升，一定讓人耳目一新。此外，本公司為呈現臺灣文創、環保、科技生命力的元素，未來波音 B777-300ER 新機客艙將運用文創、科技於客艙設備、空間，並多用地食材設計餐食，搭配輕量環保餐具，並創造感動的服務體驗，塑造華航品牌價值。

(2)龐大機隊陣容提供充足運能

截至 103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擁有波音、空中巴士等各型航機共 77 架(客機 56 架/貨機 21 架)，平均機齡 10.2 年；未來將持續擴充運能，至 103 年底本公司總機隊數將達 82 架，充足的運能成為未來發展之利基。

(3)航線網絡密集飛航城市遍佈世界

本公司經營航運業已逾 50 年，除自有航線外，並與他航以共用班號方式聯營合作，服務航點遍佈歐、美、亞、澳四大洲達 29 個國家/地區及 114 個航點(截至 103 年 3 月 31 日止)，形成完整的客、貨運飛航網路。又本公司積極布局兩岸航線，華航集團兩岸航網涵蓋大陸東北、華北、華中、華南，市占率為各家航空公司最高。本公司積極在全球市場布局，讓旅客可藉由華航的綿密航網，往來臺灣、大陸及全球主要城市之間，提供旅客更便捷及完善的服務。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臺灣地理位置適中，足以發展亞太地區空運轉運中心；亞太地區空運市場潛力無窮，發展空運中心可以掌握此一商機，同時也可進一步暢通人與貨的進出，加強跨國企業在臺設置營運中心的誘因。臺灣擁有絕佳的地理位置，又有綿密的經貿網絡、豐富的觀光資源，頗具規模的國際機場設施，有利於臺灣發展成為航空客貨轉運中心，帶進更多貨運量亦刺激客運之成長。此外，政府近年來逐漸重視國內航空產業發展，積極以桃園機場為核心，推廣桃園航空城計畫；「桃園航空城」是國家旗艦型發展計畫，航空城的發展不僅將帶動我國航空產業的發展，更能促進臺灣成為東亞轉運中心的發展目標。

自 98 年兩岸正式直航以來，兩岸人民往來更加頻繁。根據民航局統計，102 年兩岸空運直航旅客總運量達 919 萬人，年均成長率 31.2%，顯示兩岸直航需求仍具相當潛力。根據美國商務部資料指出，102 年有 182.8 萬人次陸客入境美國，其中約 6 成係透過中轉（包括：韓國首爾、日本東京、香港等地），顯示中轉服務實際需求非常大。未來若開放陸客免簽來臺轉機，不但有利未來兩岸空運進一步發展，更攸關臺灣桃園航空城的發展，並藉由開放陸客中轉，引入周邊需求，加速臺灣航空市場運轉動能。

(2)不利因素：

航空業的景氣與全球經濟脈動密不可分，且經營環境容易受到全球政治動盪與天然災害所影響；如曼谷反政府示威活動造成赴泰旅遊人數大幅銳減，各家航空公司不得不調整運能，進行減班策略，也直接衝擊到航空公司的整體營收。而近年來居高不下的燃油價格也將持續造成航空產業的經營壓力。廉價航空加入促使市場競爭更為激烈，尤其近年來亞洲開始掀起廉價航空風潮，瓜分了傳統航空業部份客源，也使得航空市場營運面臨嚴峻的挑戰。

(3)因應對策：

透過資訊蒐集與管理方式密切掌握全球政治及經濟脈動；為隨時因應變化莫測的營運市場，透過機動性之航班調整，以及航機之調派，彈性調整運能，提升航線之載客率及獲利率。

有鑒於油料成本約占整體營運成本 4 成，因此透過徵收燃油附加費及尋找省油方案，如規劃最佳化航路、淘汰或地停舊機種、航機減重等來降低油料成本。

持續加強成本控管與推動「火鳳凰專案」，結合相關營運、行政、財務部門，尋找新的空間，朝結構、流程、產品、外購等四大方向努力，找出具體方法，提升營運績效；跳脫現有的框架，發揮創意廣增營收。

掌握天空開放商機，積極開闢新航點/線，強化網路，同時擴大與聯航之合作，開拓全球航網，創造收益。

本公司為順應市場趨勢，將持續不定期地推出各種促銷活動，同時提升產品服務品質，以強化本公司競爭能力。此外，本公司已於 102 年底與新加坡欣丰虎航合資成立「台灣虎航」低成本航空公司，並預計 103 年第 4 季正式開航，全面搶攻廉價航空市場。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製程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主要產品	重要用途
客運服務	提供國際間旅客運輸及定期、不定期之包機業務。
貨運服務	提供國際間貨物及快遞、郵件、包裹之運送。
機上銷售服務	提供旅客於機上購買免稅商品之業務。

2.主要產品之製作過程：

本公司係屬航空運輸服務業，並非生產事業，故無製作過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係屬航空運輸服務業，並非生產事業，故無製造業之製造原物料，惟營業成本中以航空燃油所占比例最高。本公司除桃園機場係由台灣中油公司及台塑石化公司供應飛行用油外，並於全球各航線所至之地向各大油商標購燃油，執行加油工作，故燃油供應來源極為分散且無虞。

(四)最近二年度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主要銷貨客戶

本公司為航空服務業，消費對象為一般社會大眾，並無特定主要銷售客戶。

2.主要進貨供應商：

本公司係屬航空服務業，進貨係以航空燃油為主，整體而言，進貨比重尚屬穩定。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01 年				102 年				103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台灣中油	15,898,106	12.82	無	台灣中油	17,350,476	13.89	無	台灣中油	4,527,034	13.48	無
2	台塑化	7,506,609	6.05	無	台塑化	6,804,037	5.45	無	台塑化	1,767,103	5.26	無
3	Chevron Texaco	5,134,984	4.14	無	Chevron Texaco	4,770,879	3.82	無	Chevron Texaco	1,277,059	3.80	無
4	World Fuel Services	4,232,106	3.41	無	VITO	4,115,504	3.29	無	VITO	944,653	2.82	無
5	VITO	4,211,046	3.40	無	World Fuel Services	3,495,730	2.79	無	World Fuel Services	834,652	2.49	無
其他		87,050,694	70.18	-	-	88,396,344	70.76	-	-	24,222,394	72.15	-
進貨淨額		124,033,545	100.00	-	-	124,932,970	100.00	-	-	33,572,895	100.00	-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年 度	101年度	102年度	增(減)率
供給量及載運量			
可售座位公里(千) Available Seat Kilometers (ASK)	42,511,063	44,314,027	4.24%
酬載旅客延人公里(千) Revenue Passenger kilometers (RPK)	32,864,478	34,210,382	4.10%
載客率 (%)	77.3%	77.2%	-0.11百分點
貨運可售噸公里(千) Freight Available Ton Kilometers (FATK)	6,772,513	6,842,852	1.03%
酬載貨物延噸公里(千) Freight Revenue Ton Kilometers (FRTK)	4,827,616	4,853,788	0.54%
載貨率 (%)	71.28%	70.93%	-0.35百分點
客貨運能總供給(千) Available Ton Kilometers (ATK)	10,598,509	10,831,114	2.19%
客貨運總運量(千) Revenue Ton Kilometers (RTK)	7,785,419	7,932,722	1.90%
整體裝載率 (%)	73.5%	73.2%	-0.22百分點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千收益旅客/噸公里，新臺幣仟元

項目	101 年度		102 年度	
	收益旅客/噸公里	金額	收益旅客/噸公里	金額
客運收入	32,864,478	86,167,009	34,210,382	87,573,928
貨運收入	4,827,616	40,808,925	4,853,788	38,983,676
其他營業收入	-	5,159,534	-	5,195,073
合計	-	132,135,468	-	131,752,677

三、從業員工資料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 4 月 20 日
員工 人數	男	6,053	6,019	6,008
	女	4,813	5,122	5,102
	合計	10,866	11,141	11,110
平均年歲		41.3	41.1	41.2
平均服務年資		13.9	13.8	13.9
學歷 分布 比率	博士	0.10%	0.10%	0.10%
	碩士	7.37%	8.48%	8.59%
	大專	83.34%	82.04%	81.95%
	高中	8.59%	8.64%	8.64%
	高中以下	0.60%	0.74%	0.72%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致損失及處分：無。

(二)本公司於未來環境保護問題之因應對策：

1. 推展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及 ISO50001 能源管理系統建置：

為健全企業整體環境及能源管理機制，本公司引進國際通用之 ISO 14001 管理系統及 ISO50001 能源管理系統，以其 PDCA 管理流程，全面性鑑別與管理營運活動產生之環保及能源議題；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從 101 年修護廠區在 102 年延伸擴大至華航園區總部、台北分公司、高雄分公司，為臺灣航空運輸服務業第一家通過 ISO14001 驗證的航空公司；ISO50001 能源管理系統 102 年優先於華航園區、修護廠區推動，為全球第二家、國內航空運輸服務業第一家通過 ISO50001 驗證的航空公司。

2. 落實環保 KPI 控管：

藉由 5 大環境管理委員會及碳管理專案小組研定與執行環保 KPI，並由總經理召開之環境委員會執行年度審查與檢討，期能督促各單位落實環保作為。

3. 實施環境管理督察機制：

本公司推動環境管理督察機制，由各單位自主實施環境管理一級督察，由總公司實施環境管理二級督察，藉由雙重稽核機制，確保環境管理落實於各單位基層作業中。

4. 實施全員環境教育訓練：

為落實公司環境政策與環境管理作業，本公司推動全員環保教育訓練，由總公司實施系統面、政策面環境教育訓練，各單位執行作業面環境教育訓練，培養同仁愛護地球環境態度，並精進專業人員職能。

5. 推行碳盤查與減量計畫：

本公司按 ISO/CNS 14064-1 規範，完成溫室氣體盤查，涵蓋飛航、地面勤務與辦公行政作業，並通過 BSI「合理保證等級 (Reasonable Assurance)」查證作業。

為符合歐盟 Emissions Trading Scheme Directive (EU ETS 指令) 規定，本公司完成 Tonne Kilometer 與 Annual Emission 二份 Monitoring Plan，並按此 Monitoring Plan 從 101 年起正式進行 Annual Emission Report 製作、第三者查證與申報；另 102 年度的 Annual Emission

Report 則按歐盟的新規定，延至 104 年度再提報。本公司持續本項作業，除符合歐盟規定，亦可瞭解作業中所產生的溫室氣體來源與產生量，做為碳減量之基礎。

6.參與國際環保研究計畫：

本公司與環保署、中央大學及歐盟 IAGOS-ERI 環保單位等合作，進行「太平洋溫室效應氣體觀測 (Pacific Greenhouse Gases Measurement, PGGM)」計畫。於 101 年 6 月安裝 IAGOS 儀器於公司 B18806 航機上，自此於飛行途中自動蒐集大氣層氣體資料，供國內外重要研究單位偵測及瞭解高空氣體變化，做為生態保護研究參用。於 101 年 6 月 26 日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期間，共執行完成 984 航次的大氣資料匯集，為地球生態研究、我國重視環境保護形象，做出貢獻。

7.建立節能環保機隊：

新機隊之籌建，以符合國際航空噪音、空污排放標準之機種為原則，並優先考量節油省碳之機型。

8.推動修護作業持續改善作業

(1)設立修護廠區環境管理組織：

修護廠區設立有環境管理委員會，由協理層級高階主管擔任環境管理代表，委員會成員由修護廠區和環境議題相關單位組成，透過委員會平台定期追蹤與檢視修護廠區環境管理成效，以符合環保法規、國際趨勢、總公司政策及企業環境永續責任。

(2)訂定廠區環境管理 KPI：

修護廠區每年依據總公司目標及修護廠區環境考量面，訂定環境管理 KPI，包括節油、節電、節水、節紙、廢棄物減量、環境教育訓練等，各目標定期於環境管理委員會追蹤與檢討，依國內外環保趨勢持續改善與精進環境管理作為。

(3)建置廠區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

修護廠區於 101 年開始建置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從修護廠區環境政策訂定、環境管理文件制定、環境考量面評估、環境目標訂定、教育訓練實施、環境績效量測、內部稽核、環境管理審查等依 ISO 條文完成管理系統 PDCA 循環，並於 101 年 12 月通過英國標準協會驗證。

(4)空污防治：

本公司修護工廠之發動機工廠及電鍍工場加溫用鍋爐，每年依相關規定定期實施空氣污染物排放檢測，並按季申報繳納空氣污染防治費(修護工廠因使用超級柴油免測但需申報)。

(5)污水處理：

修護工廠廢水處理場為處理本廠飛機清洗、脫漆及電鍍廢水，已取得廢水排放許可證，並依法於民國 100 年再次更新水污染防治措施計畫書，且隨時執行改善及增設相關設備，以符合最新環保法規。

(6)廢棄物處理：

修護工廠所產生之廢棄物，皆依法設置貯存場分類放置，並依公告應回收、再利用及事業廢棄物等類別，委託環保署許可之回收、代清除處理業者執行回收清理作業，並由修護工廠權責單位定期追蹤，以確保最終處理之合法性，且依法於民國 100 年更新廢棄物清理計畫書，今後仍將每年檢討實際產生量適時提出修正申報，並依最新法規及廢棄物產出量於 100 年下半年開始申報土壤及地下水整治費。

(7)採購作業：

修護工廠所採購、使用之毒性化學物質，皆已取得相關核可證，且妥善貯存及有效標示、管理、定期申報，並隨時依照最新環保法規執行改善、增設相關設備及依實際需求適時提出修正申請，以符合規定。

(8)機場噪音防治：

為掌控機坪作業人員暴露於噪音環境之暴露劑量，定期委託專業檢測機構於桃園及高雄國際機場實施作業環境噪音檢測。為維護機坪作業人員聽力免於受損，購置防音防護具分發機坪作業人員配戴。

(三)依 95 年 4 月 13 日臺證上字第 0950007006 號函揭露 RoHS(歐盟有害物質限用指令)資訊：本公司為航空運輸業，並不適用 RoHS 規範。

(四)本年度及未來三年度預計之環保資本支出：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2	103	104	105
環保設備操作及維修保養費用(不含折舊)		2,652	2,800	3,000	3,000
廢水設備申請代檢機構執行定期採樣檢測及證照費用		124	70	70	70
廢棄物清除處理費用		2,268	2,500	2,500	2,500
航空噪音防治費(依機型、架次數繳交航站)		161,130	165,000	165,000	165,000
環境管理系統建置與策略研究專案費用		4,199	4,873	4,900	4,900
綠色採購		8,013	8,013	8,013	8,013

(五)環保支出對盈餘之影響：無明顯影響。

(六)環保支出對競爭地位之影響：

由於環保績效之良窳，已成為企業展現社會責任的重要指標之一，又於綠色消費主義盛行之趨勢下，積極投入環保工作，預期對本公司之競爭地位將可帶來正面影響及形象加值之效應。

五、勞資關係

(一)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情形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勞資關係和諧：

77年5月4日，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產業工會奉勞委會勞資一字11590號成立，為全國總工會直屬會員工會之一。100年7月29日因配合工會法修訂，經勞委會准予更名為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企業工會。工會成立以來，勞資雙方溝通良好，已發揮促進勞資關係和諧之功能。

2.退休制度與退休金準備：

(1)勞基法舊制退休金：本公司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於76年6月奉臺北市政府北市社二字43791號函成立，歷年來勞基法舊制退休金之提撥、支付均依勞基法辦理。

(2)勞工退休金條例新制退休金：本公司依據政府93年6月30日總統華總(一)義字第09300121821號令頒佈之勞工退休金條例，自94年7月起均依該條例之規定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按月提繳新制退休金至勞保局。

3.勞資溝通：

員工人數較多之內部單位如修護工廠、地勤服務處、空服處、航務處、台北分公司及高雄分公司等，皆定期舉辦溝通會議，另由員工票選及工會選舉代表參加每月全公司性質之勞資會議，以增進內部瞭解與溝通。

4.福利措施：

(1)自87年8月開辦「員工持股信託」，員工依個人意願參加，分別按職等自員工每月薪資中扣繳一定金額。截至103年3月底止，在會人數共計2,101人。

(2)本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於56年12月奉臺北市政府北市職福字第038號函成立，並依法由公司及員工提撥福利金，辦理下列福利事項：

結婚補助、喪葬補助、災害補助、旅遊補助、員工子女品學兼優獎學金、重陽敬老慰問、康樂體育活動、福利餐點、節慶禮券、急難及購物貸款、生日禮金、生育補助等。

5.簽訂團體協約：

本公司團體協約已於 101 年 1 月 17 日簽訂續約，翌日生效，同年 3 月 29 日勞委會發文核准備查。條文內容全文的電子版已公布於『華航企業資訊網站』中週知。申訴管道之利用方面：101 年 5 月至 102 年 3 月底，共處理 16 件申訴案。102 年 4 月至 103 年 3 月底共處理 37 件申訴案。

6.心理諮商部份：

101 年 5 月至 102 年 3 月底，共 67 人次、130 小時之個別諮商；102 年 4 月至 103 年 3 月底，共 79 人次，149.25 小時之個別諮商。

7.藉由各項培育制度與教育訓練之推展、鼓勵學習，強化人員的知識與技能外，同時持續蓄積公司內部知識並充分交流，以朝學習型組織邁進，如管理人才培育制度之推展以及依華航大講堂訓練架構辦理策略職能、管理職能、專業職能、共通職能等訓練課程。

- 鼓勵員工參加勞委會職訓局『產業人才投資方案』中各項課程自主學習，將同仁通過之各種學分班或非學分班課程，登錄於 E-Learning 學習系統外訓紀錄中，並對參訓同仁自費額部分予以補助。
- 爭取勞委會職訓局『企業人力資源提升計畫』訓練補助，職訓局對 102 全年訓練補助經費新臺幣 35 萬 4,450 元。
- 爭取航發會 102 年訓練補助經費新臺幣 250 萬元。
- 推展辦理策略職能、管理職能、專業職能、共通職能等課程共約 160 班次與 7,277 人次。
- 營銷類訓練：含營業策略、客運作業、貨運作業及相關 OJT 訓練等，共計辦理 274 班次，受訓人次計 19,197 人。
- 專業技術類：含企業安全/檢核作業、航務作業、聯管作業及修護作業等，共計辦理 1,092 班次，受訓人次 45,916 人。
- 服務類：含服務品保、公關通識、服務作業、地服運務作業及空中用品相關作業之訓練，共計辦理 758 班次，受訓人次達 55,077 人。
- 其他類：含投資管理單位作業、法保、財務、資訊技術、人力管理規劃等，共辦理 179 班次，受訓人次計 6,960 人。

(二)公司訂有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並於員工新進時安排有關「員工權利與義務」之課程說明，本公司「員工行為準則」主要內容如下：

本公司「員工行為準則」係將本公司所著重之品德精神及企業價值，依實際的標準，以條列式的文字說明來規範員工於職場及日常之行為舉止。

「員工行為準則」分為「服務理念與職業道德」、「安全及平等的職場環境」、「個人品德與操守」、「媒體互動及公眾形象」、「利益衝突及迴避」、「反托拉斯和公平競爭」、「交際及餽贈反貪腐規範」、「保護公司資產及智慧財產權」、「舉報之責任與義務」及「環境友善承諾」10 大方向，強調員工須重視榮譽與誠信，對於與自身業務相關之國家法令及公司規範除了要能夠瞭解、熟悉外，並且要能遵守且據之落實於自己業務上。同時，公司更要求每位員工須具公正文化的精神，即時反映可能存有潛在風險及疏失之人事物，以避免所有違安、違法或違紀的事情發生。

(三)本公司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之辦理情形：

1.設置安全衛生管理單位，並規劃管理事宜：

(1)管理單位：依據法令規定，於桃園地區、臺北地區、高雄地區及修護園區分別設置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單位及配置安全衛生管理人員，且依其職責分別向各地區勞動檢查主管機關完成申報核備，並公告於公共網站中，以遵照法令規範事項，規劃辦理安全衛生相關業務管理事宜。

(2)規劃管理：建置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制定職業安全衛生管理手冊，訂定職業安全衛生政策、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規章及各階管理文件等，每年訂定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及安全衛生自動檢查計畫，督促各單位依法令規定及年度計畫項目實施有關事宜。

2.承攬業務安全衛生管理：

依據法令規定，針對承攬商實施協議組織會議、作業前危害告知、高危險作業管制、每日作業安全檢查、作業安全輔導與監督，協助實施承攬商所屬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等。

3.配置各項安全衛生設施：

依據工作場所之特性，分別設置必要之安全衛生設備，例如：兩座航機整體維修施工架、航機噴漆與維修專用之斯達卡式起重機、航機噴漆整體換氣裝置、各型高空工作車、局部換氣裝置、局限空間作業正壓呼吸器及通聯裝備、環境檢測警報儀器、噪音作業區隔離裝備、粉塵隔離作業、機械安全防護設備、消防安全設備、緊急避難逃生設備、漏電斷路器、地線接地電阻及個人安全帶...等，以提供安全舒適的工作環境。

4.定期實施自動檢查：

各式車輛、動力機械、鍋爐、壓力容器、升降機、起重機、堆高機及局部排氣裝置等，均依年度自動檢查計畫，定期實施自動檢查，以確保各項設備之操作使用安全。

5.定期實施作業環境測定：

針對作業環境之噪音、粉塵、特定化學物質、室內二氧化碳及游離輻射等危害因子，依法令實施作業環境測定，並依測定結果辦理工程及管理改善措施，以確保作業環境符合法令規範。

6.辦理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及緊急應變訓練：

針對新進員工及在職員工，分別實施必要之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各一、二、三級主管人員、安全衛生委員成員、安全衛生管理人員、起重機、鍋爐、堆高機、有機溶劑、特化、粉塵、特殊作業、局限空間作業...等作業人員，均依法令規定施以相關安全衛生訓練，並定期在職訓練。為普及所有員工在職教育訓練，研製E-learning安全衛生相關教材(人力搬運作業、電器火災預防、噪音作業人員聽力保護、安全防禦駕駛、承攬業務管理、各級主管人員等)；另每半年實施一次自衛消防編組訓(演)練，以提升災害發生時之應變能力。

7.實施定期健康檢查：

定期實施空勤人員及一般作業人員之健康檢查，每年實施特定作業人員之特殊健康檢查，並依檢查結果實施健康管理及推展健康促進活動，以確保員工身體健康。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或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損失之估計金額：

102年1月1日起至103年4月20日因勞資糾紛所受之損失為新臺幣1,840,000元(行政罰鍰6件)。由於訴訟案係個案判決，不易預知訴訟結果和估計未來可能發生之損失。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租賃契約	International Lease Finance Corporation	95/02-107/02	機型：A330-300/編號：B-18351	-
租賃契約	Whitney Leasing Limited	96/02-108/02	機型：A330-300/編號：B-18352	-
租賃契約	Whitney Leasing Limited	97/05-109/05	機型：A330-300/編號：B-18353	-
租賃契約	IGAF MSN 769 B.V.	97/12-107/12	機型：A330-300/編號：B-18312; 97.12.16 售予 CALTEC 後由 IGAF MSN 769 B.V. 租予本公司 10 年	-
租賃契約	Bluesky 6 Leasing Company	99/11-111/11	機型：A330-300/編號：B-18355	-
租賃契約	Bluesky 7 Leasing Company	100/12-112/12	機型：A330-300/編號：B-18356	-
租賃契約	Bluesky 7 Leasing Company	101/01-113/01	機型：A330-300/編號：B-18357	-
租賃契約	Panamera Aviation Leasing	101/10-113/10	機型：A330-300/編號：B-18358	-
租賃契約	Celestial Aviation Trading 35 Limited	101/12-113/12	機型：A330-300/編號：B-18359	-
租賃契約	Celestial Aviation Trading 21 Limited	102/12-114/12	機型：A330-300/編號：B-18360	-
租賃契約	Wilmington Trust SP Services	102/04-110/04	機型：737-800/編號：B-18651	-
租賃契約	Wilmington Trust SP Services	102/05-110/05	機型：737-800/編號：B-18652	-
租賃契約	Wilmington Trust SP Services	102/06-110/06	機型：737-800/編號：B-18653	-
租賃契約	Eleusis FSCII, Ltd.	90/04-102/01	機型：747-400F/編號：B-18707	-
租賃契約	Ragusa, Ltd.	90/11-106/01	機型：747-400F/編號：B-18708	-
租賃契約	Tanah Merah Leasing Ltd.	91/02-103/02	機型：747-400F/編號：B-18709	-
租賃契約	仲翔租賃(股)公司	95/06-107/06	機型：A330-300/編號：B-18308	-
租賃契約	仲航(股)公司	95/06-107/06	機型：A330-300/編號：B-18309	-
租賃契約	仲航(股)公司	96/04-108/04	機型：A330-300/編號：B-18315	-
租賃契約	仲翔租賃(股)公司	96/11-103/11	機型：A340-300/編號：B-18801、B-18802、B18803	-
租賃契約	仲航(股)公司	95/12-107/12	機型：747-400F/編號：B-18723	-
租賃契約	仲航(股)公司	97/10-104/10	備份引擎	-
借款合同	東方匯理銀行(ECA 保證)	90/07-102/07	機型：A340-300/編號：B-18805	-
借款合同	東方匯理銀行(ECA 保證)	90/10-102/10	機型：A340-300/編號：B-18806	-
借款合同	第一銀行	96/05-108/05	機型：A330-300/編號：B-18316	-
借款合同	彰化商業銀行	91/04-103/04	機型：747-400F/編號：B-18710	-
借款合同	國泰世華銀行	96/08-108/08	機型：747-400F/編號：B-18725	-
借款合同	花旗銀行(EXIM 保證)	92/07-104/07 92/12-104/12	機型：747-400F/編號：B-18712、B-18715 機型：747-400F/編號：B-18716	-
借款合同	東方匯理銀行(ECA 保證)	93/06-105/06	機型：A330-300/編號：B-18301	-
借款合同	東方匯理銀行(ECA 保證)	93/07-105/07	機型：A330-300/編號：B-18302	-
借款合同	東方匯理銀行(ECA 保證)	93/12-105/12	機型：A330-300/編號：B-18303	-
借款合同	花旗銀行(EXIM 保證)	93/08-105/05	機型：747-400F/編號：B-18717	-
借款合同	花旗銀行(EXIM 保證)	93/08-105/05	機型：747-400F/編號：B-18718	-
借款合同	臺灣銀行	93/12-105/12	機型：747-400/編號：B-18210	-
借款合同	法國巴黎銀行團(EXIM 保證)	94/01-106/01	機型：747-400F/編號：B-18719	-
借款合同	彰化銀行	94/03-106/01	機型：747-400/編號：B-18211	-
借款合同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94/04-106/04	機型：747-400/編號：B-18212	-
借款合同	臺灣銀行	94/05-106/05	機型：747-400/編號：B-18215	-
借款合同	法國巴黎銀行團(EXIM 保證)	94/05-106/05	機型：747-400F/編號：B-18720	-
借款合同	東方匯理銀行(ECA 保證)	94/06-106/06	機型：A330-300/編號：B-18305	-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借款合同	東方匯理銀行(ECA 保證)	94/07-106/07	機型：A330-300/編號：B-18306	-
借款合同	法國巴黎銀行團(EXIM 保證)	94/08-106/08	機型：747-400F/編號：B-18721	-
借款合同	東方匯理銀行(ECA 保證)	94/09-106/09	機型：A330-300/編號：B-18307	-
借款合同	兆豐票券	95/02-105/02	機型：A330-300/編號：B-18310	-
借款合同	華南商業銀行	95/06-105/06	機型：A330-300/編號：B-18311	-
借款合同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95/07-107/07	機型：747-400F/編號：B-18722	-
借款合同	合作金庫銀行	97/02-109/02	機型：A330-300/編號：B-18317	-
借款合同	中國工商銀行(澳門)	99/01-106/01	機型：747-400/編號：B-18208	-
借款合同	臺中商業銀行	98/03-103/03	機型：737-800/編號：B-18615	-
借款合同	合作金庫銀行/第一銀行/土地銀行	97/11-105/11	機型：747-400/編號：N168CL	-
借款合同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團	98/12-104/12	機型：747-400F/編號：B-18706	-
借款合同	國泰世華銀行	101/06-107/06	機型：747-400/編號：B-18203 & B18206	-
借款合同	台北富邦銀行	101/10-108/10	機型：737-800：B-18610 & B18617	-
借款合同	第一銀行	102/06-107/06	機型：737-800/編號 B18605&B18606	-
借款合同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103/01-108/01	機型：747-400/編號：B-18201 & B18202	-
借款合同	台中商業銀行	97/10-102/10	信用借款	-
借款合同	第一銀行	97/10-102/10	信用借款	-
借款合同	第一銀行	97/05-102/05	信用借款	-
借款合同	臺灣銀行	100/12-103/12	信用借款	-
借款合同	合作金庫銀行	98/03-103/03	信用借款	-
借款合同	元大銀行	101/04-104/04	信用借款	-
借款合同	華南銀行	101/05-106/05	信用借款	-
借款合同	土地銀行	101/09-103/09	信用借款	-
借款合同	玉山銀行	101/10-104/10	信用借款	-
契約書	中華票券公司等九家	100/09-103/10	FRCP 聯合承銷新臺幣 50 億元	-
契約書	中華票券公司等七家	101/06-104/06	FRCP 聯合承銷新臺幣 55 億元	-
契約書	中華票券公司等八家	102/09-105/09	FRCP 聯合承銷新臺幣 43 億元	-
契約書	中華票券公司	100/03-105/03	商業本票	-
契約書	兆豐票券公司	100/03-105/03	商業本票	-
契約書	國際票券公司	102/09-105/09	商業本票	-
契約書	國際票券公司	98/03-106/03	機型：737-800/編號：B-18601 商業本票	-
借款合同	兆豐商業銀行	102/09-105/09	信用借款	-
借款合同	兆豐商業銀行	99/07-102/07	信用借款	-
借款合同	永豐銀行	100/11-103/11	信用借款	-
借款合同	永豐銀行	99/09-102/09	信用借款	-
借款合同	彰化銀行	99/10-102/10	信用借款	-
借款合同	台北富邦銀行	99/10-102/10	信用借款	-
借款合同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	99/10-106/10	試車臺融資	-
借款合同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	100/04-107/04	試車臺融資	-
借款合同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	100/06-105/06	三機棚廠	-
借款合同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	100/09-105/06	三機棚廠	-
借款合同	台新銀行	100/11-103/11	信用借款	-
借款合同	中國信託	100/12-103/12	信用借款	-
借款合同	彰化銀行	100/12-103/12	信用借款	-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借款合同	台中商業銀行	100/12-103/12	信用借款	-
借款合同	日盛銀行	100/09-103/09	信用借款	-
借款合同	大眾銀行	100/12-102/12	信用借款	-
借款合同	臺灣工業銀行	100/07-103/07	信用借款	-
借款合同	華南銀行	100/05-105/05	信用借款	-
借款合同	第一銀行	102/09-107/09	信用借款	-
借款合同	合作金庫銀行	102/12-107/12	信用借款	-
借款合同	第一銀行	102/10-107/10	信用借款	-
借款合同	大眾銀行	103/01-105/01	信用借款	-
借款合同	台北富邦銀行	103/02-106/02	信用借款	-
借款合同	台中商業銀行	103/03-108/03	信用借款	-
借款合同	遠東商業銀行	103/03-106/03	信用借款	-
借款合同	中國信託	103/03-106/03	信用借款	-
借款合同	永豐銀行	103/03-106/03	信用借款	-
借款合同	臺灣銀行	103/03-108/03	信用借款	-
台北華航大樓設定地上權契約	財政部國有財產局 臺灣北區辦事處	85/12/3-105/12/30	依原契約約定同意續約 20 年(第二期)依據地政機關公告土地現值及公告地價調整租金，依年租率 5%計收。	-
台北華航大樓房屋租賃契約	臺灣富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99/09/01-115/12/30	租賃標的物： 座落臺北市南京東路三段 131 號華航大樓的部份地下 1 樓面積 169.6 坪；地上 1 樓面積 110.5 坪；10-13 樓等 4 層面積共計 2,145.0 坪。 以上面積總計 2425.10 坪。 租用地下 1 樓 9 個停車位。	-
南崁園區土地租賃契約	好市多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期： 101/01-101/07。 起租日：承租人開始於承租人之建築物上對外營業之日，或自開工日起算屆滿一年之翌日 租賃期間：自起租日起算 20 年。	租賃標的物： 桃園縣蘆竹鄉錦中段 705 地號土地一筆及第 705-1 地號面臨南崁路之道路用地總面積 8,382.05 坪(27,709.21 平方公尺)。	依公證載明文字
華航園區房屋租賃契約	華航園區公司	102/01/01-102/12/31 每年續約	租賃標的物：企業總部行政中心大樓、組派及訓練中心大樓、飛航訓練中心大樓、地下室(停車場)，總面積 24,655 坪。	-
高雄華航大樓房屋租賃契約	臺灣富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101/12/31-121/12/30	租賃標的物： 座落高雄市前金區中華三路 81 號，華航大樓；地下 1 樓 115.91 坪；地上 1 樓面積 101.89 坪；夾層面積 24.07 坪，2-12 樓等 11 層面積共計 1,083.94 坪，屋頂透出面積 35.45 坪，以上面積總計 1,361.26 坪。	-
台北華航大樓房屋租賃契約	華旅網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103/01/01-115/12/30 為期 13 年。	租賃標的物： 座落臺北市南京東路三段 131 號華航大樓第 1/2 樓層等部份面積作為辦公室使用，地上 1 樓面積 48 坪；第二樓層面積計 37.5 坪。共計面積 85.5 坪。	-

財務概況

- 一、簡明財務報表
- 二、財務分析
- 三、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 四、個體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 五、公司及關係企業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及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 六、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財務概況

一、簡明財務報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103年3月31日財務資料(註2)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流動資產		-	-	-	30,977,730	37,085,072	37,497,05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	161,024,343	149,662,068	146,837,584
無形資產		-	-	-	425,000	489,412	542,370
其他資產		-	-	-	26,872,622	33,739,347	35,195,945
資產總額		-	-	-	219,299,695	220,975,899	220,072,95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	-	-	52,051,044	61,906,028	63,979,377
	分配後	-	-	-	52,051,044	61,906,028	63,979,377
非流動負債		-	-	-	113,957,742	106,179,511	105,942,62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	-	-	166,008,786	168,085,539	169,921,997
	分配後	-	-	-	166,008,786	168,085,539	169,921,997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	-	-	51,459,772	50,806,464	48,044,352
股本		-	-	-	52,000,000	52,000,000	52,000,000
資本公積		-	-	-	1,405,394	1,924,015	1,924,015
保留盈餘	分配前	-	-	-	(1,841,688)	(3,161,115)	(5,888,043)
	分配後	-	-	-	(1,841,688)	(3,161,115)	(5,888,043)
其他權益		-	-	-	(60,562)	86,936	51,752
庫藏股票		-	-	-	(43,372)	(43,372)	(43,372)
非控制權益		-	-	-	1,831,137	2,083,896	2,106,604
權益總額	分配前	-	-	-	53,290,909	52,890,360	50,150,956
	分配後	-	-	-	53,290,909	52,890,360	50,150,956

註1：101、102年度財務資料業經動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註2：103年第1季財務資料業經動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核閱完竣。

(二)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臺幣仟元；每股盈餘(淨損)為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103年3月31日財務資料(註2)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營業收入		-	-	-	140,972,139	141,702,545	35,246,873
營業毛利		-	-	-	9,878,771	9,539,290	1,673,978
營業損益		-	-	-	(279,951)	(761,827)	(873,03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	-	107,946	400,647	(1,638,886)
稅前淨利(損)		-	-	-	(172,005)	(361,180)	(2,511,925)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	-	-	(220,158)	(948,880)	(2,702,431)
停業單位損失		-	-	-	0	0	0
本期淨利(損)		-	-	-	(220,158)	(948,880)	(2,702,43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	(611,568)	121,723	(35,45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831,726)	(827,157)	(2,737,882)
淨利(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	-	-	(418,356)	(1,274,046)	(2,726,928)
淨利(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198,198	325,166	24,49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	-	-	(972,318)	(1,171,929)	(2,762,11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140,592	344,772	24,230
每股盈餘(淨損)		-	-	-	(0.08)	(0.25)	(0.52)

註1：101、102年度財務資料業經動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註2：103年第1季財務資料業經動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核閱完竣。

(三)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103年3月31日財務資料(註2)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流動資產		-	-	-	26,291,653	31,333,434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	151,677,995	139,946,013	-
無形資產		-	-	-	408,222	473,064	-
其他資產		-	-	-	31,440,804	39,304,463	-
資產總額		-	-	-	209,818,674	211,056,974	-
流動負債	分配前	-	-	-	50,800,740	59,940,257	-
	分配後	-	-	-	50,800,740	59,940,257	-
非流動負債		-	-	-	107,558,162	100,310,253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	-	-	158,358,902	160,250,510	-
	分配後	-	-	-	158,358,902	160,250,510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	-	-	51,459,772	50,806,464	-
股本		-	-	-	52,000,000	52,000,000	-
資本公積		-	-	-	1,405,394	1,924,015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	-	-	(1,841,688)	(3,161,115)	-
	分配後	-	-	-	(1,841,688)	(3,161,115)	-
其他權益		-	-	-	(60,562)	86,936	-
庫藏股票		-	-	-	(43,372)	(43,372)	-
非控制權益		-	-	-	0	0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	-	-	51,459,772	50,806,464	-
	分配後	-	-	-	51,459,772	50,806,464	-

註1：101、102年度財務資料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註2：本公司無編製103年第1季個體財務報表。

(四)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臺幣仟元；每股盈餘(淨損)為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103年3月31日財務資料(註2)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營業收入		-	-	-	132,135,468	131,752,677	-
營業毛利		-	-	-	8,101,923	6,819,707	-
營業損益		-	-	-	(776,590)	(1,771,877)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	-	317,827	827,540	-
稅前淨利(損)		-	-	-	(458,763)	(944,337)	-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	-	-	(418,356)	(1,274,046)	-
停業單位損失		-	-	-	0	0	-
本期淨利(損)		-	-	-	(418,356)	(1,274,046)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	(553,962)	102,117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972,318)	(1,171,929)	-
每股盈餘(淨損)		-	-	-	(0.08)	(0.25)	-

註1：101、102年度財務資料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註2：本公司無編製103年第1季個體財務報表。

(五)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流動資產		25,575,873	30,942,934	32,922,503	28,317,304	-
基金及投資		9,195,399	9,537,742	10,013,614	9,696,649	-
固定資產		155,034,008	142,193,441	140,532,375	133,555,450	-
無形資產		905,719	546,293	503,997	467,358	-
其他資產		20,953,076	19,888,940	18,717,107	18,288,053	-
資產總額		211,664,075	203,109,350	202,689,596	190,324,814	-
流動負債	分配前	55,524,380	48,406,146	55,781,932	45,583,604	-
	分配後	55,524,380	50,258,795	55,781,932	45,583,604	-
長期負債		102,117,186	91,985,011	87,096,002	80,214,485	-
其他負債		12,754,510	14,055,493	12,752,584	12,385,494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70,396,076	154,446,650	155,630,518	138,183,583	-
	分配後	170,396,076	156,299,299	155,630,518	138,183,583	-
股本		45,722,490	46,316,224	46,316,224	52,000,000	-
資本公積		629,150	392,822	422,101	1,405,394	-
保留盈餘(註2)	分配前	(4,034,018)	7,996,300	4,189,380	4,248,184	-
	分配後	(4,034,018)	7,810,651	4,189,380	4,248,184	-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162,526)	(64,422)	50,010	(182)	-
累積換算調整數		(130,206)	(3,370,031)	(1,598,197)	(2,599,694)	-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1,550,808)	(2,621,974)	(2,325,184)	(2,917,215)	-
股東權益分配前		41,267,999	48,662,700	47,059,078	52,141,231	-
總額分配後		41,267,999	46,810,051	47,059,078	52,141,231	-

註1：98-101年度財務資料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註2：上稱分配後數字，係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六)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單位：新臺幣仟元；每股盈餘(淨損)為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營業收入		102,779,079	138,140,460	132,240,469	132,608,831	-
營業毛利		11,657,021	24,586,379	7,225,039	9,182,377	-
營業損益		(1,695,725)	14,765,055	(1,564,864)	343,090	-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4,168,019	2,172,150	1,697,282	2,116,262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6,411,760	5,317,094	2,480,652	2,324,009	-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3,939,466)	11,620,111	(2,348,234)	135,343	-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3,804,912)	10,622,094	(1,954,271)	58,804	-
停業部門損益		0	0	0	0	-
非常損益		0	0	0	0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0	0	0	0	-
本期損益		(3,804,912)	10,622,094	(1,954,271)	58,804	-
每股盈餘(淨損)		(1.04)	2.31	(0.42)	0.01	-

註1：98-101年度財務資料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

(七)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98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瑞展、張日炎	標準式無保留意見
99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瑞展、張日炎	標準式無保留意見
100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瑞展、張日炎	標準式無保留意見
101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瑞展、陳麗琦	標準式無保留意見
102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瑞展、陳麗琦	標準式無保留意見

二、財務分析

(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當年度截至 103年3月31日 財務分析(註2)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財務 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	-	-	-	75.70	76.07	77.2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	-	-	103.87	106.29	106.30
償債 能力%	流動比率	-	-	-	-	59.51	59.91	58.61
	速動比率	-	-	-	-	45.30	47.96	46.62
	利息保障倍數	-	-	-	-	89.91	77.14	(362.41)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	-	-	-	15.89	18.50	18.02
	平均收現日數	-	-	-	-	22.97	19.73	20.25
	存貨週轉率(次)	-	-	-	-	-	-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	-	-	-	-	-	-
	平均銷貨日數	-	-	-	-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	-	-	-	0.84	0.91	0.95
	總資產週轉率(次)	-	-	-	-	0.62	0.64	0.64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	-	-	-	0.83	0.37	(4.14)
	權益報酬率(%)	-	-	-	-	(0.44)	(1.79)	(20.98)
	稅前純益(淨損)占實收資本比率(%)	-	-	-	-	(0.33)	(0.69)	(19.32)
	純益率(%)	-	-	-	-	(0.16)	(0.67)	(7.67)
	每股盈餘(淨損)(元)	-	-	-	-	(0.08)	(0.25)	(0.52)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	-	-	34.58	34.71	11.6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	-	-	83.83	129.04	200.12
	現金再投資比率(%)	-	-	-	-	6.43	7.50	2.59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	-	-	-	(62.01)	(22.50)	(4.13)
	財務槓桿度	-	-	-	-	0.10	0.26	0.63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 獲利能力：因102年度本期淨損增加，致各項大幅減少。
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因102年度全年度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大幅增加，致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增加。
3. 營運槓桿度及財務槓桿度：102年度營業淨損增加，較101年營業淨損有顯著差距，使營運槓桿度降低、財務槓桿度增加。

(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當年度截至 103年3月31日 財務分析(註3)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財務 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	-	-	-	75.47	75.93	-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	-	-	104.84	107.98	-
償債 能力%	流動比率	-	-	-	-	51.75	52.27	-
	速動比率	-	-	-	-	37.67	40.36	-
	利息保障倍數	-	-	-	-	78.36	49.95	-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	-	-	-	15.14	17.26	-
	平均收現日數	-	-	-	-	24.10	21.14	-
	存貨週轉率(次)	-	-	-	-	-	-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	-	-	-	-	-	-
	平均銷貨日數	-	-	-	-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	-	-	-	0.84	0.90	-
	總資產週轉率(次)	-	-	-	-	0.61	0.63	-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	-	-	-	0.75	0.20	-
	權益報酬率(%)	-	-	-	-	(0.86)	(2.49)	-
	稅前純益(淨損)占實收資本比率(%)	-	-	-	-	(0.88)	(1.82)	-
	純益率(%)	-	-	-	-	(0.32)	(0.97)	-

	每股盈餘(淨損) (元)	-	-	-	(0.08)	(0.25)	-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	-	-	32.95	33.43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	-	-	79.69	135.16	-
	現金再投資比率 (%)	-	-	-	6.25	7.31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	-	-	(20.73)	(8.67)	-
	財務槓桿度	-	-	-	0.24	0.46	-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1. 利息保障倍數：因 102 年度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減少，致使利息保障倍數減少。
2. 獲利能力：因 102 年度本期淨損增加，致獲利能力各項目大幅減少。
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因 102 年度全年度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大幅增加，致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增加。
4. 營運槓桿度及財務槓桿度：102 年度營業淨損增加，較 101 年營業淨損有顯著差距，使營運槓桿度降低、財務槓桿度增加。

註 1：101、102 年度財務資料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

註 2：103 年第 1 季財務資料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核閱完竣。

註 3：本公司無編製 103 年第 1 季個體財務報表。

財務比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三)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80.50	76.04	76.78	72.60	-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92.49	98.91	95.46	99.10	-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46.06	63.92	59.02	62.12	-
	速動比率		36.08	49.83	42.82	42.43	-
	利息保障倍數		(14.89)	537.52	(4.61)	106.26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9.85	11.31	12.05	15.20	-
	平均收現日數		37.05	32.37	30.30	24.02	-
	存貨週轉率 (次)		-	-	-	-	-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	-	-	-	-
	平均銷貨日數		-	-	-	-	-

	固定資產週轉率 (次)	0.66	0.97	0.94	0.99	-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49	0.68	0.65	0.70	-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0.57)	6.18	(0.04)	0.94	-
	股東權益報酬率 (%)	(10.58)	23.62	(4.08)	0.12	-
	占實收資本比率	(3.70)	31.88	(3.38)	0.66	-
	(%)	(8.62)	25.09	(5.07)	0.26	-
	稅前純益(淨損)	(3.70)	7.69	(1.48)	0.04	-
	純益率 (%)	(1.04)	2.31	(0.42)	0.01	-
	每股盈餘(淨損) (元)	(26.25)	41.28	6.45	24.75	-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24.68	60.00	55.36	57.56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6.36)	8.41	0.73	4.58	-
	現金再投資比率 (%)	(5.29)	1.72	(6.13)	34.68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0.33	1.22	0.41	(0.19)	-
	財務槓桿度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因 102 年度已無採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比率資料，故無法分析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註 1：98-101 年度財務資料業經動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

財務比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三、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請詳附錄一。

四、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請詳附錄二。

五、公司及關係企業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及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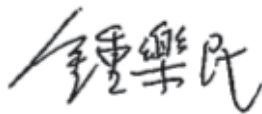
六、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民國一〇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黃瑞展、陳麗琦會計師查核完竣，並於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二十七日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在案，暨(二)民國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書與虧損撥補表，經本審計委員會予以查核，並無不符情事，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提出報告。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鍾樂民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三 年 三 月 二 十 七 日

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 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 一、財務狀況
- 二、財務績效
- 三、現金流量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評估
- 七、其他重要事項

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合併)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變動之相關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流 動 資 產	37,085,072	30,977,730	6,107,342	20
不 動 產、廠 房 及 設 備	149,662,068	161,024,343	(11,362,275)	(7)
無 形 資 產	489,412	425,000	64,412	15
其 他 資 產	33,739,347	26,872,622	6,866,725	26
資 產 總 額	220,975,899	219,299,695	1,676,204	1
流 動 負 債	61,906,028	52,051,044	9,854,984	19
非 流 動 負 債	106,179,511	113,957,742	(7,778,231)	(7)
負 債 總 額	168,085,539	166,008,786	2,076,753	1
股 本	52,000,000	52,000,000	0	0
資 本 公 積	1,924,015	1,405,394	518,621	37
保 留 盈 餘	(3,161,115)	(1,841,688)	(1,319,427)	-
其 他 權 益	86,936	(60,562)	147,498	-
庫 藏 股 票	(43,372)	(43,372)	0	-
非 控 制 權 益	2,083,896	1,831,137	252,759	14
權 益 總 額	52,890,360	53,290,909	(400,549)	(1)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 1.流動資產：主要係發行應付公司債及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綜合影響。
- 2.其他資產：主要係 102 年度預付購機款增加所致。
- 3.資本公積：主要係 102 年度發行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權益組成項目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
- 4.保留盈餘：主要係 102 年度虧損所致。
- 5.其他權益：主要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之兌換差額及現金流量避險公允價值變動。

二、財務績效(合併)

財務績效分析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2 年度	101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 業 收 入	141,702,545	140,972,139	730,406	1
營 業 成 本	132,163,255	131,093,368	1,069,887	1
營 業 毛 利	9,539,290	9,878,771	(339,481)	(3)
營 業 費 用	10,301,117	10,158,722	142,395	1
營 業 淨 利 (損)	(761,827)	(279,951)	(481,876)	-
營 業 外 收 入 及 支 出	400,647	107,946	292,701	271
稅 前 淨 利 (損)	(361,180)	(172,005)	(189,175)	-
所 得 稅 費 用 (利 益)	587,700	48,153	539,547	1,120
本 期 淨 利 (損)	(948,880)	(220,158)	(728,722)	-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淨 額)	121,723	(611,568)	733,291	-
本 期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827,157)	(831,726)	4,569	-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 1.營業成本：主要係引進營業租賃客機增加相關租機費用及修護準備金所致。
- 2.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主要係因投資性不動產減損迴升利益 5.79 億元；本期處分權益法投資利益約 7 億元及美金升值使兌換利益較

去年同期減少所致。

3.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係投資抵減失效及提列虧損扣除額備抵所致。

4.其他綜合損益(淨額)：主要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之兌換利益、備供出售未實現利益及現金流量避險公允價值變動產生利益所致。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兩年度現金流動分析表(合併)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 度	102 年度	101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項 目				
年 初 現 金 及 約 當 現 金 餘 額	10,831,131	11,113,772	(282,641)	(3)
營 業 活 動 之 淨 現 金 流 入 (出)	21,485,902	18,001,567	3,484,335	19
投 資 活 動 之 淨 現 金 流 入 (出)	(12,382,231)	(9,327,371)	(3,054,860)	-
籌 資 活 動 之 淨 現 金 流 入 (出)	(1,064,806)	(8,866,006)	7,801,200	-
匯 率 影 響 數	137,653	(90,831)	228,484	-
年 底 現 金 及 約 當 現 金 餘 額	19,007,649	10,831,131	8,176,518	75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主要係預付設備款增加及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致。

2.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主要係發行應付公司債 169 億、舉借長期借款 152 億及償還長期借款及應付租賃款 262 億所致。

3.匯率影響數：主要係匯率波動所致。

(二)本年度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合併)：無。

(三)未來一年度現金流動性分析(個體)

期初現金餘額 149 億元，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約 141 億元，投資活動現金流出 159 億元，籌資活動現金流出 348 億元，現金不足數預計以抵押借款、發行公司債及中期信用借款等約 317 億元支應之。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個體)

無；本公司重大資本支出主要係因應營運拓展之購機預付款支出。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情形

為支援航空本業及強化集團競爭力，本公司轉投資標的以航空相關產業為主，目前遍及航空運輸、地勤服務、物流倉儲、航空貨運站、空廚、洗滌、資訊網路、航太科技、觀光服務及投資與租賃等事業，以提供完整航空服務網及全方位的優質服務。102 年全年度，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轉投資收益合計約新臺幣 17 億元(個體)。

本公司未來一年將針對飛機修護進行投資評估。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及匯率之變動雖對本公司損益有一定之影響，但本公司持續有效控管，故其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尚屬有限。另因本公司行業特性，部份營業成本之變動可反映調整營業收入，

故受通貨膨脹影響程度不大。

2. 為避免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本公司整體財務造成風險，本公司透過財務避險工具，將本公司之主要成本項目，如匯率、利率及油料固定於一定之範圍，避免因市場價格變化，增加公司成本之變動，繼而衝擊盈餘，故於市場價格相對低檔時承作衍生性商品避險交易，並定期召開財務風險委員會，評估衍生性商品操作績效及適當之避險比率，即時掌握國內外經濟及金融情勢，控管避免因金融環境及油價變動所產生整體之財務風險，研擬規避財務風險之策略及因應措施，以落實風險管理。

3. 執行負責單位：

每季或視市場情況遇有巨幅波動時，召開財務風險委員會議，檢討公司避險操作部位，參酌外聘顧問意見研判未來匯率及利率走勢，研擬避險策略後，依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之規定，於授權額度內，由財務處業務相關部門辦理油價、匯率及利率之避險交易、交割及定期公告、績效評估等事項。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 102 年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

2. 本公司已訂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配合業務需要所從事之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作業，風險均據以嚴加評估控管，無導致本公司獲利或虧損之情形。

3. 本公司 102 年度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訂定遠期外匯及外匯選擇權合約，主要係為規避油價、利率及匯率市場波動風險，依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之規定從事有關衍生性商品交易，並定期評估，以控制本公司相關成本。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請參閱第 52 頁內容。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默默耕耘，持續累積正面形象。以 SOP+精神，落實各項服務細節。持續精進航務與航機修護，守護飛安。同時，積極投入社會公益，善盡企業公民之責；將環境管理納入營運重點，為這片土地盡一份心力。

若發生影響形象之不實負面新聞、訊息、事件，即在第一時間迅速反應，以召開記者會或發布澄清新聞稿方式，立即與媒體溝通，降低負面效應。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無。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無。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無。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

公司之影響及風險：無。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無。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1.

案號	案由	系爭事實	標的金額 (新臺幣)	事件始期	當事人	目前處理情形
1	返還溢付飛機租金仲裁案	民航局收回租予本公司使用之飛機加以標售，本公司計算有溢付租金新臺幣24億餘元。本公司聲請中華民國仲裁協會仲裁判斷民航局應返還之溢收租金。	24億餘元	97年3月	聲請人：華航 相對人：民航局	中華民國仲裁協會判斷民航局應償還本公司新臺幣15億2,991萬6,900元及自97年4月9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率5%計算之利息，民航局並應負擔百分之三十仲裁費用。 民航局不服中華民國仲裁協會之仲裁判斷，訴請法院撤銷仲裁判斷。 本公司據理法律事務所分析及建議，整體考量決定暫緩進行執行情序，待撤銷仲裁判斷訴訟結果確定後再議。
2	撤銷返還溢付飛機租金仲裁判斷案	民航局不服中華民國仲裁協會決定應給付本公司新臺幣15億2,991萬6,900元等之仲裁判斷，訴請法院撤銷仲裁判斷。	15億餘元	99年5月	原告：民航局 被告：華航	臺北地方法院一審判決駁回民航局之訴、臺灣高等法院二審判決駁回民航局上訴、最高法院判決發回臺灣高等法院更審、臺灣高等法院更一審判決撤銷本案仲裁判斷，本公司再行上訴至最高法院，目前案由最高法院審理中。
3	美國貨運反托拉斯法民事團體訴訟案	美國司法部於95年2月，針對全球主要貨運航空業者收取貨運燃油附加費一事展開反托拉斯法調查，因而衍生本件貨運民事賠償團體訴訟，已整合由紐約東區區域法院統一審理。	未有具體求償數字。求償內容為爭議期間對原告團體溢收之貨運燃油附加費乘上三倍之懲罰性賠償金。	99年2月	原告：全球貨運代理商團體 被告：華航等30餘家航空公司	本公司於99年2月被追加為共同被告，即加入其他被告共同抗辯團，審前之證據披露程序已於102年底完成。法院刻正就原告是否具備提起團體訴訟之「團體代表性」進行實體審查中。因 KE、SQ 及 CX 於102年底及103年初突然相繼脫離共同抗辯團，本公司依委任律師建議本案宜改採和解策略，並於第19屆董事會第12次會議獲授權以「以不高於 USD 90Million 及本案說明之原則進行和解」。
4	美國客運反托拉斯法民事團體訴訟案	本公司於96年12月，因全球主要客運航空業者收取客運運費及燃油附加費一事，及本公司屬於亞太航協（AAPA）成員，遭列為共同被告，本案現由加州舊金山區域法院審理。	未有具體求償數字。求償內容為爭議期間對原告團體溢收之客運燃油附加費乘上三倍之懲罰性賠償金。	96年12月	原告：全球旅客團體代表 被告：華航等10餘家航空公司	本公司現階段採積極抗辯策略，已加入其他被告共同抗辯團，審前之證據披露程序已於103年2月底完成。法院刻正就原告是否具備提起團體訴訟之「團體代表性」進行實體審查。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百分之十以上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1.為降低飛航操作風險，本公司依據民航法及國際民航組織(ICAO)之規範建立安全管理系統 SMS - Safety Management System，安全管理系統包含安全政策、風險管理、安全品保及安全提升等四大原則，本安全管理系統透過有效率的方式執行安全管理，為一系統化、明確、廣泛的安全風險管理程序，透過訂定安全目標、安全計畫、及安全績效指標衡量，將安全管理融入組織行為內，並內化成為組織文化。

- 2.有效之安全教育訓練、自我督察、風險管理、安全溝通確保安全品質的核心價值，藉由推動相關活動諸如法規宣導、企業安全種子培訓、安全管理系統(SMS)種子教師培訓、安全海報、安全徵文、航空保安講座全面提升「全員/整體安全」的企業文化。
- 3.本公司建立 Aviation Quality Database(AQD)系統，範圍包含 Crew Report、Ground Report、Cabin Report、Maintenance Report、Hazard Report、Mandatory Report 等各類報告，鼓勵全體員工對於會影響到安全的訊息皆負有報告的責任，所有與安全有關的事件皆須迅速及誠實的以適當的管道儘速通報，期防止或降低各項安全事件發生機率，安全報告推動實施迄今成效斐然。此系統除報告提報、處理功能之外，整合了稽核、風險分析的功能在內，使其安全資料能互相串聯使用，以達全面性的安全管理。
- 4.本公司依循安全管理系統的落實，獲得安全防護危險因子辨識與控制、確保維持可接受安全等級之必要改善措施已實施，持續監督與定期評估達到安全等級，持續增進整體性安全等級為目標。
- 5.風險管理之組織架構與執行負責單位

風險管理	負責部門	風險業務事項
財務風險、流動性風險、信用風險	財務處	為降低因市場因素如匯率、利率及油價之變動、資本結構變化及取得重大資產與重大投資之資本支出等所衍生財務風險。
策略及營運風險	企安室	策訂公司安全管理、安全品保、航空保安及環境保護政策與制度，推展飛安、保安教育訓練與業務、執行安全事件調查，提供改善意見、規劃並督導飛安、安保、地安、環境管理等業務。
法律風險	法律保險處	負責制定相關作業辦法，落實作業程序評估處理訴訟及非訴訟案件並研議採取法律行動、安排及執行航空等保險之相關作業、遵循法規協助審查確保交易契約及文件之周延及適法。

- 6.本公司為 ISO 9001:2008 國際標準驗證合格的航空公司，為求符合該國際標準所要求之各項規範，以及落實持續改善之精神，於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03 年 4 月 20 日間，對總公司包括空服、地服、航務、營業...等 20 個處室，以及台北及高雄分公司共 22 個單位，分別各執行至少一次內部稽核，另亦委請 DNV 驗證公司於 102 年 12 月 18 日至 20 日執行外部稽核一次，以檢視各單位作業的落實狀況，並針對缺失進行改善，及佈建相關預防措施。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特別記載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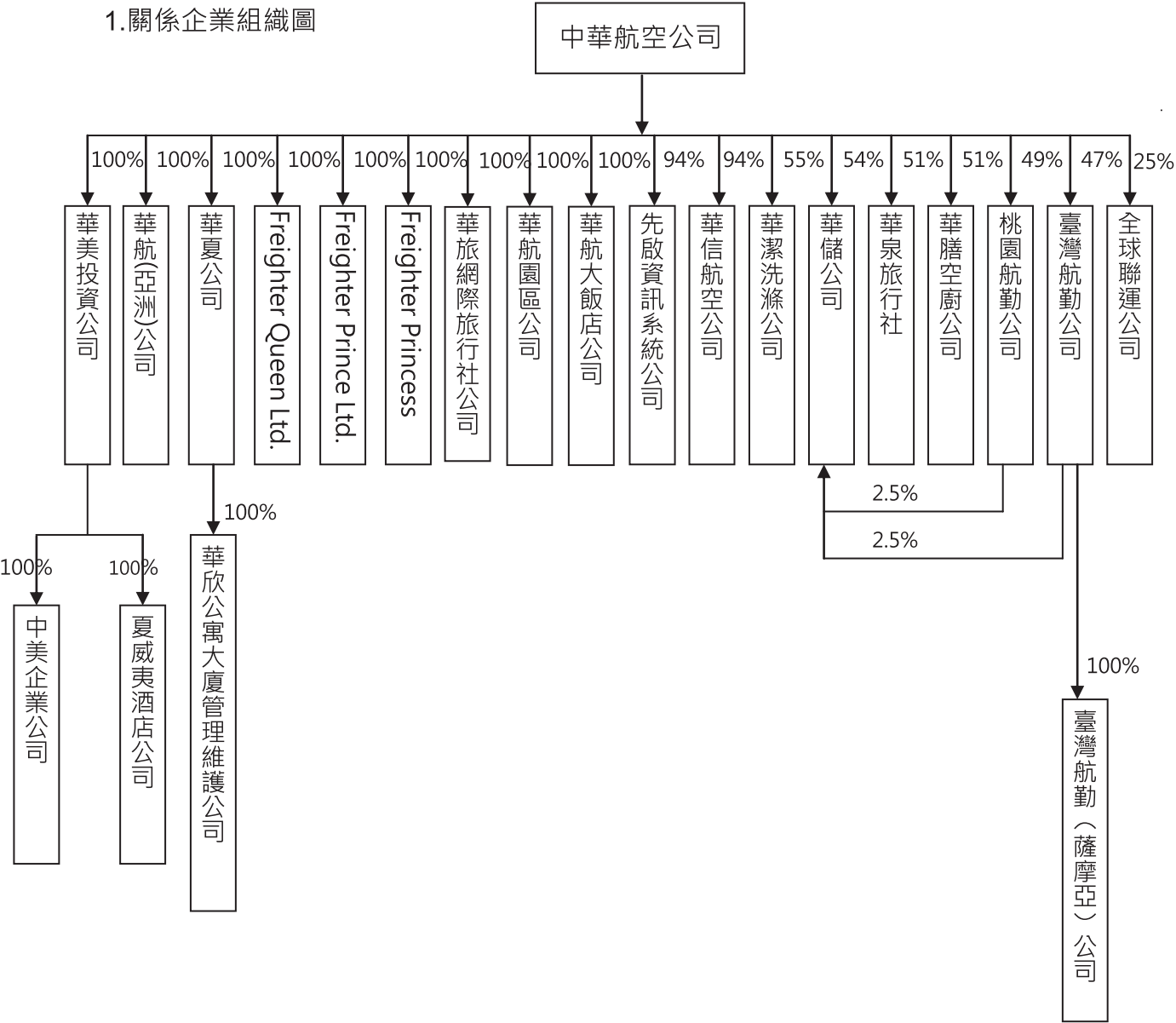
-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 五、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

1.關係企業組織圖



註：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係包括本公司直接或透過子公司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以上，或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之所有重大被投資公司。

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企 業 名 稱	設 立 日 期	地 址	實收資本 額(註)	主 要 營 業 或 生 產 品 項 目
1. 華美投資公司 CAL-Dynasty International, Inc.	80/07/01	200 Continental Blvd. Suite #101 El Segundo, CA90245, U.S.A.	778,125	控股與投資
1A 中美企業公司 Dynasty Properties Co., Ltd.	62/08/15	200 Continental Blvd. Suite #101 El Segundo, CA90245, U.S.A.	14,881	房地產投資、大樓管理與租賃
1B 夏威夷酒店股份公司 Dynasty Hotel of Hawaii, Inc.	62/12/10	1830 Ala Moana Blvd. Honolulu, Hawaii 96815, U.S.A.	119,048	旅館業務及當地旅遊事業
2. 華航（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CAL-Asia Investment Inc.	84/06/29	Arias Fabrega & Fabrega Trust Co. (BVI) Ltd. Wickham's Cay, Road Town, Tortola, BVI	1,399,292	控股與投資
3. 華夏股份有限公司	78/05/11	桃園縣大園鄉航勤南路 9 號	50,000	航空站地勤業、住宅及建築清潔服 務、病媒防治業
3A 華欣公寓大廈管理維護股份有限公司	92/11/28	桃園縣大園鄉航勤南路 9 號	10,000	公寓大廈一般事務管理服務
4. Freighter Queen Ltd.	90/03/15	Ugland House,P.O.Box 309,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British West	30	飛機租賃業務
5. Freighter Prince Ltd.	90/09/06	Ugland House,P.O.Box 309,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British West	30	飛機租賃業務
6. Freighter Princess Ltd.	91/01/11	Ugland House,P.O.Box 309,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British West	30	飛機租賃業務
7. 華旅網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90/01/18	臺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三段 131 號 1、2 樓	16,000	旅行業
8. 華航園區股份有限公司	95/09/06	桃園縣大園鄉航勤南路 1 號	1,500,000	不動產租賃、停車場經營
9. 華航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96/01/03	桃園縣大園鄉航勤南路 1-1 號	465,000	一般旅館業
10. 華信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80/04/29	臺北市敦化北路 405 巷 123 弄 3 號	2,001,825	民用航空運輸業與相關業務
11. 先啟資訊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79/10/09	臺北市復興北路 57 號 15 樓	138,618	電腦軟硬體之設計銷售與服務、電 腦終端機及週邊設備之租售與維護
12. 華潔洗滌股份有限公司	86/09/08	桃園縣蘆竹鄉坑口村 11 鄰三德街 54 巷 7 號	250,000	洗滌與相關業務
13. 華儲股份有限公司	88/12/22	桃園縣大園鄉埔心村 16 鄰航勤北路 10-1 號	2,500,000	航空貨物集散與倉儲
14. 華泉旅行社	69/10/28	5F, You Ei Ginza Second Building, 9-7, 1Chome, Ginza, Chuo-Ku, Tokyo, Japan	11,365	航空機票銷售與套裝旅遊
15. 華膳空廚股份有限公司	83/08/19	桃園縣蘆竹鄉海山路二段 156 巷 22 號	861,000	空廚與食品製造加工買賣
16. 桃園航勤股份有限公司	67/11/08	桃園縣大園鄉航勤北路 15 號	700,000	航空站地勤業
17. 臺灣航勤股份有限公司	55/07/19	臺北市敦化北路 340 號 3 樓	435,600	航空站地勤業
17A 臺灣航勤（薩摩亞）有限公司	93/03/22	TrustNet Chambers, Lotemau Centre, P. O. Box 1225, Apia, Samoa	174,910	控股與投資
18. 全球聯運股份有限公司	83/09/29	臺北市南京東路四段 186 號 8 樓之 3	10,000	航空貨運承攬與倉儲

註：實收資本額以 102 年期末匯率計算：1TWD=0.0336USD、3.5195JPY、0.2031CNY。

3.整體關係企業（含子公司及其他轉投資事業）經營業務所涵蓋行業之說明

本公司整體轉投資事業可分為 7 大事業群，與本公司營運依存度甚高，其中包含航空運輸類、地勤服務類、空運輔助類、航太科技類、物流倉儲類、觀光休閒類及投資與租賃類；謹分類說明如下：

分類	說明
航空運輸類	華信航空公司於國內、外航線提供客運及貨運服務，提昇於兩岸空運市場之競爭優勢。
地勤服務類	國內地勤業務由桃園航勤公司負責桃園機場與臺東機場、臺灣航勤公司負責高雄機場與其他國內機場；國外則投資香港怡中地勤公司，負責華航在香港之地勤代理業務。又地勤清潔、修護等業務由華夏公司負責，華欣公寓大廈管理維護股份有限公司則負責大樓清潔保養等業務。
空運輔助類	航空訂位系統運作，國內已投資先啟資訊系統公司並由其進行維護管理；國外部分則投資新加坡 ABACUS 公司。航空餐廚事業劃分為北部航班餐食由華膳空廚公司供應；南部則由高雄空廚公司負責。華潔洗滌公司負責航機內部布品衣物洗滌以及餐飲旅館業一般洗滌等業務。

倉儲物流類	倉儲業務國內主要由華儲公司負責國際桃園機場與高雄機場地區；大陸地區則間接投資廈門國際航空港空運貨站公司及廈門國際航空港航空貨物服務公司負責處理。物流服務業務由國內所投資全球聯運公司、中華快遞公司及科學城物流公司負責；國外於香港間接投資東聯國際貨運公司。
航太科技類	航太科技業務於國內投資華普飛機引擎科技公司負責維修 PW4000 型引擎等高附加價值附件；國外部分，於大陸地區投資廈門太古起落架公司提供飛機起落架之生產維修、晉江太古勢必銳複合材料公司則提供複合材料維修業務。於香港地區投資中國飛機服務公司，提昇華航在香港之飛機維修能力。
觀光休閒類	國內投資華旅國際旅行社及華航大飯店公司；國外於美國間接投資夏威夷酒店公司、日本地區投資華泉旅行社。
投資與租賃事業群	成立華美投資公司，間接投資中美企業公司從事房地產投資與租賃管理；華航（亞洲）公司、臺灣航勤（薩摩亞）公司從事一般控股投資。另尚有 Freighter Queen、Freighter Prince、Freighter Princess 等公司則係因融資架構需要所成立之特殊目的公司。

4.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股；%

企 業 名 稱	職 稱	姓 名 或 代 表 人	持 有 股 份	
			股 數	持股比例%
1. 華美投資公司 CAL-Dynasty International, Inc.	董事長	孫洪祥（註 1）	2,614,500 (每股 USD10 元)	100
	董事	陳康瑞（註 1）		
	董事（兼總經理）	俞智（註 1）		
1A 中美企業公司 Dynasty Properties Co., Ltd.	董事長	俞智（註 2）	5,000 (每股 USD100 元)	100
	董事	林鵬良、陳康瑞（註 2）		
	總經理	俞智（法人股東華美投資公司指派）		
1B 夏威夷酒店股份公司 Dynasty Hotel of Hawaii, Inc.	董事長	俞智（註 2）	400,000 (每股 USD10 元)	100
	董事	陳康瑞（註 2）		
	董事（兼總經理）	董希文（註 1）		
2. 華航（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CAL-Asia Investment Inc.	董事長	孫洪祥（註 1）	47,016,200 (每股 USD1 元)	100
	董事	林鵬良（註 1）		
	董事（兼總經理）	韓梁中（註 1）		
3. 華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黃鴻鈞（註 1）	50,000	100
	董事	程鼎原、黃純俊、吳文國（註 1）		
	監察人	鍾婉君（註 1）		
	董事（兼總經理）	楊高生（註 1）		
3A 華欣公寓大廈管理維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黃鴻鈞（法人股東華夏公司代表）	1,000,000	100
	董事	程鼎原、吳文國（法人股東華夏公司代表）		
	監察人	鍾婉君（法人股東華夏公司代表）		
	總經理	楊高生（法人股東華夏公司指派）		
4. Freighter Queen	董事	張燭滄、韓梁中（註 1）	1,000 (每股 USD1 元)	100
5. Freighter Prince	董事	張燭滄、韓梁中（註 1）	1,000 (每股 USD1 元)	100
6. Freighter Princess	董事	張燭滄、韓梁中（註 1）	1,000 (每股 USD1 元)	100
7. 華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余劍博（註 1）	1,600,000	100
	董事	羅皓明、張志潔（註 1）		
	監察人	鍾婉君（註 1）		
	總經理	劉雅苓（註 1）		
8. 華航園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孫洪祥（註 1）	150,000,000	100
	董事	林鵬良（註 1）		
	監察人	吳文國（註 1）		
	董事（兼總經理）	韓梁中（註 1）		
9. 華航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孫洪祥（註 1）	46,500,000	100
	董事	林鵬良、韓梁中、余劍博、楊辰（註 1）		
	監察人	吳文國、陳康瑞（註 1）		
10. 華信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何漢業（註 1）	188,154,025	93.99
	董事	林鵬良、高星漢、余劍博、楊辰、王華宇（註 1）		
	監察人	韓梁中（註 1）		
11. 先啟資訊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劉永祥（註 1）	13,021,042	93.93

企 業 名 稱	職 稱	姓 名 或 代 表 人	持 有 股 份	
			股 數	持股比例%
	董事	陳兆麟、羅皓明、張志潔（註1）	609,000	4.39
	董事	林清全（法人股東 AIPL 公司代表）		
	監察人	樂大信（註3）		
12. 華潔洗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伍國光（註1）	13,750,000	55
	董事	吳文國（註1）	3,750,000	15
	董事	邵世昌（法人股東 Hendriz Holding 代表）		
	董事	李彼得（法人股東 Heathlee Int'l 代表）	3,750,000	15
	監察人	尹美芳（法人股東 Merton Lake 代表）	3,750,000	15
	監察人	鍾婉君（註3）		
	監察人			
13. 華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謝世謙（註1）	135,000,000	54
	副董事長	陳致遠（法人股東遠達實業代表）	6,000,000	2.4
	董事	余劍博、韓梁中、劉得涼（註1）	20,000,000	8
	董事	李維潔（法人股東美商優比速公司代表）		
	董事	謝逸文（法人股東欣楓公司代表）	7,000,000	2.8
	監察人	張揚（法人股東臺勤公司代表）	6,250,000	2.5
	監察人	陳吉夫（法人股東長春貨櫃公司代表）	15,000,000	6
	總經理	巫元章（法人股東中華航空公司指派）		
14. 華泉旅行社	社長	國廣傑（註1）	408	51
	取締役	張志潔、石炳煌（註1）	392	49
	取締役	小泉和久、山田惠介（法人股東小泉集團代表）		
	監查役	陳康瑞（註1）		
	監查役	石原徹（法人股東小泉集團代表）		
15. 華膳空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賴瑟珍（註1）	43,911,000	51
	董事	尉毅君（註1）	42,189,000	49
	董事	尹美芳、簡泰偉（法人股東香港商奧迪公司代表）		
	監察人	張邱春（註3）		
	監察人	羅穎怡（法人股東香港商奧迪公司代表）		
	總經理	彭宗漢（法人股東中華航空公司指派）		
16. 桃園航勤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林正峰（交通部代表）	31,500,000	45
	常務董事（兼總經理）	吳治富（註1）	34,300,000	49
	董事	林鵬良、吳文國、鍾明志、張明璋（註1）	4,200,000	6
	董事	范植谷、鄭賜榮、曾大仁、毛振飛（交通部代表）		
	董事	李維潔（法人股東美商優比速公司代表）		
	監察人	魏幸雄、李仲一（註3）		
17. 臺灣航勤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揚（註1）	20,626,644	47.35
	董事	陳康瑞（註1）	7,405,200	17
	董事	王鍾銘（法人股東國產實業建設公司代表）		
	董事	鍾鼎君（法人股東日鑫資產管理公司代表）	7,405,200	17
	監察人	吳文國（註1）	1,306,800	3
	監察人	林安宙（法人股東勇誼公司代表）		
	總經理	顧約翰（法人股東中華航空公司指派）		
17A 臺灣航勤（薩摩亞）有限公司	代表簽署人	張揚（法人股東臺勤公司代表）	5,876,976 (每股 USD1 元)	100
18. 全球聯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重輝	50,000	5
	董事	林銘琇、鍾剛、張程皓（註1）	250,000	25
	董事	鮑學超	20,000	2
	董事	黃南生	50,000	5
	董事	魏慶利	20,000	2
	董事	蕭禹新	20,000	2
	董事	鍾美志（法人股東立盟公司代表）	20,000	2
	監察人	黃子驥（註1）	50,000	5
	監察人	朱思清（法人股東鴻霖公司代表）		
	總經理	馬國慶（法人股東中華航空公司指派）		

註1：係法人股東中華航空公司之代表人。

註2：係法人股東華美投資公司之代表人。

註3：係為自然人身份。

5.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每股盈餘為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每股盈餘
1. 華美投資公司	778,125	715,139	3,589	711,550	287,717	27,763	15,399	5.89
1A 中美企業公司	14,881	762,959	349,783	413,176	78,006	18,415	8,026	1,605.27
1B 夏威夷酒店股份公司	119,048	499,907	157,485	342,422	210,069	7,510	590	1.48
2. 華航（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1,399,292	1,277,556	2,243	1,275,313	0	(4,848)	763,477	16.24
3. 華夏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205,623	117,898	87,725	324,544	27,754	29,929	598.57
3A 華欣公寓大廈管理維護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25,091	5,121	19,970	31,086	9,017	8,212	7.98
4. Freighter Queen	30	30	0	30	0	0	0	0.00
5. Freighter Prince	30	30	0	30	0	0	0	0.00
6. Freighter Princess	30	30	0	30	0	0	0	0.00
7. 華旅網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16,000	66,078	29,725	36,353	46,358	15,930	13,588	8.49
8. 華航園區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	4,565,500	3,085,881	1,479,619	295,207	60,624	9,699	0.06
9. 華航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465,000	327,172	116,898	210,274	501,250	12,984	16,641	0.36
10. 華信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01,825	3,902,229	2,650,810	1,251,419	7,417,337	(317,106)	(93,296)	(0.47)
11. 先啟資訊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138,618	551,744	104,380	447,364	342,148	186,530	161,895	11.68
12. 華潔洗滌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	360,025	61,742	298,283	224,824	62,004	51,823	2.07
13. 華儲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	4,086,487	1,576,565	2,509,922	1,310,284	685,492	416,581	1.67
14. 華泉旅行社	11,365	160,309	98,990	61,319	975,946	8,206	3,527	4,408.75
15. 華膳空廚股份有限公司	861,000	1,979,616	634,916	1,344,700	2,075,547	367,188	311,347	3.62
16. 桃園航勤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	2,354,562	1,120,868	1,233,694	2,496,211	196,815	190,307	2.72
17. 臺灣航勤股份有限公司	435,600	1,020,887	487,441	533,446	895,021	61,378	86,166	1.98
17A 臺灣航勤（薩摩亞）有限公司	174,910	379,087	11,648	367,439	0	(2,029)	22,370	3.81
18. 全球聯運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40,064	14,180	25,884	123,058	3,366	2,689	2.69

註 1：資本額、資產總值、負債總額、淨值以 102 年期末匯率計算。

註 2：營業收入、營業利益、本期損益以 102 年平均匯率計算。

註 3：102 年期末匯率為 1TWD=0.0336USD、3.5195JPY、0.2031CNY。

註 4：102 年平均匯率為 1TWD=0.0337USD、3.2474JPY、0.2076CNY。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附錄一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三)關係報告書：本公司非他公司之從屬公司，故無須編製關係報告書。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項 目	98 年第 2-2 次私募五年期券 發行日期：98 年 06 月 15 日					101 年第 1-1 次私募三年期券 發行日期：101 年 1 月 10 日				
私募有價證券種類	國內普通公司債					國內普通公司債				
股東會通過日期與 數額	董事會於民國 98 年 05 月 21 日通過， 發行無擔保公司債不超過 30 億元					董事會於民國 101 年 01 月 03 日通過， 發行無擔保公司債 57.85 億元				
價格訂定之依據及 合理性	不適用					不適用				
特定人選擇之方式	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六規定辦理					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六規定辦理				
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償還銀行借款					償還中長期借款				
價款繳納完成日期	民國 98 年 06 月 15 日					民國 101 年 01 月 10 日				
應募人資料	私募 對象	資格條件	認購 數量	與公司 關係	參與公司 經營情形	私募 對象	資格條件	認購 數量	與公司 關係	參與公司 經營情形
	新光人壽 保險	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 之六第一項第一款	700 張	無	無	臺灣人壽保險股 份有限公司	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 條之六第一項第一款	2000 張	無	無
	三商美邦 人壽保險	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 之六第一項第一款	100 張	無	無	三商美邦人壽保 險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 條之六第一項第一款	1000 張	無	無
						全國農業金庫股份 有限公司	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 條之六第一項第一款	500 張	無	無
						京城商業銀行股份 有限公司	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 條之六第一項第一款	500 張	無	無
						兆豐票券金融股份 有限公司	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 條之六第一項第一款	250 張	無	無
						財團法人中興工程 顧問社	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 條之六第一項第一款	200 張	無	無
						中央再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 條之六第一項第一款	200 張	無	無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 條之六第一項第一款	200 張	無	無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 限公司	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 條之六第一項第一款	100 張	無	無
						大中票券金融股份 有限公司	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 條之六第一項第一款	100 張	無	無
						新安東京海上產物保險 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 條之六第一項第一款	50 張	無	無
						大台北商業銀行股 份有限公司(註)	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 條之六第一項第一款	50 張	無	無
						醫療財團法人韋公 亮基金會	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 條之六第一項第一款	50 張	無	無
						臺中市大甲區農 會	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 條之六第一項第一款	50 張	無	無
						新竹縣橫山地區 農會	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 條之六第一項第一款	30 張	無	無
						臺中縣梧棲鎮農 會	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 條之六第一項第一款	30 張	無	無
						臺南市永康區農 會	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 條之六第一項第一款	20 張	無	無
						財團法人黃達夫醫 學教育促進基金會	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 條之六第一項第一款	15 張	無	無
						華信航空股份有 限公司	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 條之六第一項第一款	280 張	無	無

項 目	98 年第 2-2 次私募五年期券 發行日期：98 年 06 月 15 日					101 年第 1-1 次私募三年期券 發行日期：101 年 1 月 10 日				
						桃園航勤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六第一項第一款	100 張	無	無
						先啟資訊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六第一項第一款	60 張	無	無
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	為私募國內普通公司債，故不適用					為私募國內普通公司債，故不適用				
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與參考價格差異	為私募國內普通公司債，故不適用					為私募國內普通公司債，故不適用				
辦理私募對股東權益影響(如:造成累積虧損增加...)	為私募國內普通公司債，故不適用					為私募國內普通公司債，故不適用				
私募資金運用情形及計畫執行進度	依原計劃於 100 年度 Q3 執行完畢					已全數用於償還中長期借款，合計 57.85 億元				
私募效益顯現情形	公司現金餘額增加，流動比率好轉					公司現金餘額增加，增加現金流動性及提高流動比率				

(註)現已更名為瑞興銀行。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03 年 03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股；%

子公司名稱	實收資本額	資金來源	本公司持股比例	取得或處分日期	取得股數及金額	處分股數及金額	投資損益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持有股數及金額	本公司為子公司背書保證金額
華夏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仟元	自有資金	100%	-	-	-	-	814,152 股 9,770 仟元	-
華信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01,825 仟元	自有資金	93.99%	-	-	-	-	2,074,628 股 24,896 仟元	-

註：無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設定質權或本公司貸與子公司資金之情事。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02 年度（自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孫 洪 祥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黃 瑞 展



會計師 陳 麗 琦

黃瑞展 陳麗琦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3 年 3 月 27 日

(承前頁)

代 碼		102年度		101年度	
		金	%	金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九、二 六及三二）	(\$ 2,122,326)	(1)	(\$ 2,508,751)	(2)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 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 額（附註十三）	<u>450,361</u>	-	<u>416,721</u>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400,647</u>	-	<u>107,946</u>	-
7900	稅前淨損	(361,180)	-	(172,005)	-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五及 二七）	<u>587,700</u>	<u>1</u>	<u>48,153</u>	-
8200	本期淨損	(<u>948,880</u>)	(<u>1</u>)	(<u>220,158</u>)	-
8310	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附 註四及二五）	81,030	-	(81,645)	-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 現評價利益（損失） （附註四及二五）	4,108	-	(41,374)	-
8330	現金流量避險（附註四 及二五）	96,500	-	(22,133)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 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 合損益之份額（附註 四及二五）	(6,082)	-	(6,144)	-
8360	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 失（附註二四）	(23,940)	-	(582,244)	(1)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 分相關之所得稅（附 註二七）	(<u>29,893</u>)	-	<u>121,972</u>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 額）合計	<u>121,723</u>	-	(<u>611,568</u>)	(<u>1</u>)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u>827,157</u>)	(<u>1</u>)	(\$ <u>831,726</u>)	(<u>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2年度		101年度	
		金	%	金	%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274,046)	(1)	(\$ 418,356)	-
8620	非控制權益	<u>325,166</u>	-	<u>198,198</u>	-
8600		(\$ <u>948,880</u>)	(<u>1</u>)	(\$ <u>220,158</u>)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171,929)	(1)	(\$ 972,318)	(1)
8720	非控制權益	<u>344,772</u>	-	<u>140,592</u>	-
8700		(\$ <u>827,157</u>)	(<u>1</u>)	(\$ <u>831,726</u>)	(<u>1</u>)
9710	每股淨損（附註二八） 基本及稀釋	(\$ <u>0.25</u>)		(\$ <u>0.08</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孫洪祥



經理人：林鵬良



會計主管：鍾婉君



中華航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歸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非 控 制 權 益 (附 註 二 五)	權 益 總 額	
					其 他 權 益 其 他 項 目 (附 註 二 五)							
代 碼	實 本 公 積 (附 註 十 九 及 二 五)	保 留 盈 餘 (附 註 二 四 及 二 五)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附 註 二 四 及 二 五)	待 彌 補 虧 損 (附 註 二 五)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金 融 商 品 未 實 現 損 益	現 金 流 量 避 險	庫 藏 股 票 — 子 公 司 持 有	合 計			
												未 實 現 損 益
A1	\$46,316,224	\$ 422,101	\$ 799,630	\$ 5,162,071	(\$ 6,941,643)	\$ -	\$ 15,155	\$ 34,855	(\$ 43,372)	\$45,765,021	\$ 1,765,411	\$47,530,432
B1	-	-	(483,620)	-	483,620	-	-	-	-	-	-	-
B3	-	-	-	(1,288,702)	1,288,702	-	-	-	-	-	-	-
D1	-	-	-	-	(418,356)	-	-	-	-	(418,356)	198,198	(220,158)
D3	-	-	-	-	(443,390)	(60,381)	(31,821)	(18,370)	-	(553,962)	(57,606)	(611,568)
D5	-	-	-	-	(861,746)	(60,381)	(31,821)	(18,370)	-	(972,318)	140,592	(831,726)
E1	5,683,776	983,293	-	-	-	-	-	-	-	6,667,069	-	6,667,069
O1	-	-	-	-	-	-	-	-	-	-	(74,866)	(74,866)
Z1	52,000,000	1,405,394	316,010	3,873,369	(6,031,067)	(60,381)	(16,666)	16,485	(43,372)	51,459,772	1,831,137	53,290,909
B1	-	-	5,881	-	(5,881)	-	-	-	-	-	-	-
B3	-	-	-	52,924	(52,924)	-	-	-	-	-	-	-
C5	-	518,621	-	-	-	-	-	-	-	518,621	-	518,621
D1	-	-	-	-	(1,274,046)	-	-	-	-	(1,274,046)	325,166	(948,880)
D3	-	-	-	-	(45,381)	62,224	5,180	80,094	-	102,117	19,606	121,723
D5	-	-	-	-	(1,319,427)	62,224	5,180	80,094	-	(1,171,929)	344,772	(827,157)
O1	-	-	-	-	-	-	-	-	-	-	(92,013)	(92,013)
Z1	\$52,000,000	\$ 1,924,015	\$ 321,891	\$ 3,926,293	(\$ 7,409,299)	\$ 1,843	(\$ 11,486)	\$ 96,579	(\$ 43,372)	\$50,806,464	\$ 2,083,896	\$52,890,36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孫洪祥



經理人：林鵬良



會計主管：鍾婉君

(承前頁)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代 碼	102 年度	101 年度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 8,176,518	(\$ 282,641)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0,831,131	11,113,772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9,007,649	\$10,831,131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係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設立於民國 48 年，自民國 82 年 2 月 26 日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主要業務包括：(一)客運、貨運及郵運；(二)營業、運務之代理業務及代理修護；(三)飛機修護；(四)航空電腦作業承攬；(五)飛機零組件及航空器材之代理及銷售；及(六)飛機之出租及銷售等業務。

本公司之主要股東為財團法人中華航空事業發展基金會及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底對本公司之持股比例合計均為 45.9%。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本合併財務報表於民國 103 年 3 月 27 日經董事會核准通過發布。

三、尚未適用之新發布及修訂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一)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尚未發布下列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之生效日。／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於 103 年 1 月 28 日宣布之「我國全面升級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版本之推動架構」，上市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 104 年起由金管會認可之 2010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升級至 2013 年版 IFRSs(不含 IFRS 9「金融工具」)。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認可下列歸屬於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修訂準則



董事長：孫洪祥



經理人：林鵬良



會計主管：鍾婉君

及解釋，且尚未發布非屬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生效日。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已納入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準則及解釋	
IFRSs 之修正「IFRSs 之改善—對 IAS 39 之修正 (2009 年)」	2009 年 1 月 1 日或 2010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嵌入式衍生工具」	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以後結束之年度期間生效
「IFRSs 之改善 (2010 年)」	2010 年 7 月 1 日或 2011 年 1 月 1 日
「2009 年-2011 年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IFRS 7 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 年 7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 年 7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政府貸款」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 年 7 月 1 日
IFRS 10「合併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1「聯合協議」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2「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0、IFRS 11 及 IFRS 12 之修正「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過渡規定指引」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7 之修正「投資個體」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 年 7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員工福利」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27 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28 之修正「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32 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0「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 年 1 月 1 日
未納入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準則及解釋	
「2010 年-2012 年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註2)
「2011 年-2013 年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註3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註3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徵收款」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 3：IASB 將 IFRS 9 生效日暫定為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

度期間。
(二)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造成之會計政策重大變動說明

除下列說明外，首次適用新／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若合併公司係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且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符合前述條件之其他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就金融負債方面，其分類及衡量之主要改變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之後續衡量，該金融負債公允價值變動金額中歸因於該負債之信用風險變動者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不予重分類至損益，其剩餘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則列報於損益。若上述關於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之會計處理引發或加劇會計配比不當，則該負債之利益或損失全數列報於損益。

2. 合併、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相關揭露之新／修正準則

(1) IFRS 10「合併財務報表」

此準則將取代 IAS 27「合併及單獨財務報表」，同時亦取代 SIC 12「合併：特殊目的個體」。合併公司考量對其他個體是否具有控制，據以決定應納入合併之個體。當合併公司有(i)對被投資者之權力、(ii)因對被投資者之參與而產生變動報酬之曝險或權利，且(iii)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該等報酬金額之能力時，則合併公司對被投資者具控制。此外，針對較為複雜之情況下投資者是否具有控制之判斷，新準則提供較多指引。

(2) IFRS 11「聯合協議」

此準則將取代 IAS 31「合資權益」及 SIC 13「聯合控制個體—合資控制者之非貨幣性投入」。合併公司依照協議中各方之權利及義務，將聯合協議區分為聯合營運或合資。合併公司對合資係採權益法。適用新準則前，合併公司係將聯合協議區分為聯合控制個體、聯合控制資產及聯合控制營運，對聯合控制個體之權益係以比例合併法處理。

(3)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新準則係針對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規定較為廣泛之揭露內容。

(4) IAS 28「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訂

依修訂之準則規定，合併公司僅將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條件之投資關聯企業轉列為待出售，未分類為待出售之任

何股權繼續採權益法。適用該修訂前，當投資關聯企業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條件時，合併公司係將投資關聯企業全數轉列待出售，並全數停止採用權益法。

此外，依照修訂之準則規定，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部分投資係透過創業投資組織子公司持有時，透過創業投資組織子公司持有之股權係按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其餘非由創業投資組織子公司持有之股權係採權益法。適用該修訂前，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無論是否透過創業投資組織子公司持有，對關聯企業之全部持股係採權益法。

3.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此外，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現行準則更為廣泛，例如，現行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值三層級揭露，依照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

4. IAS 1「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之修正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為(1)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者及(2)後續（於符合條件時）將重分類至損益者。相關所得稅亦應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5. IAS 19「員工給付」之修訂

該修訂準則規定確定給付義務變動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變動係於發生時認列，因而排除過去得按「緩衝區法」處理之選擇，並加速前期服務成本之認列。該修訂規定所有精算損益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俾使已認列之淨退休金資產或負債反映計畫短絀或剩餘之整體價值。此外，「淨利息」將取代適用修訂準則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並以淨確定給付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

6. IAS 36「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之修正

IASB 於發布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時，同時修正 IAS 36「資產減損」之揭露規定，導致合併公司須於每一報導期間增加揭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本次 IAS 36 之修正係釐清合併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當期揭露該等可回收金額。此外，若可回收金額係以現值法計算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合併公司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7. IFRIC 21「徵收款」

IFRIC 21 對政府依法所徵收之各類款項（簡稱徵收款）應於何時認列為負債提供指引，包含徵收時點與金額均已確定者，及徵收時點或金額尚不確定之負債準備。合併公司於應納徵收款之交易或活動發生時，始應估列相關負債。因此，若支付義務係隨時間經過而發生（例如隨著企業收入之產生），相關負債亦應逐期認列；若支付義務係於達到特定門檻（例如營收達到特定金額）時產生，相關負債應於達到門檻時認列。

(三)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報表影響之說明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依據金管會於民國 98 年 5 月 14 日宣布之「我國企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 102 年起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稱「IFRSs」）編製財務報告。

本合併財務報表為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之首份 IFRSs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合併公司轉換至 IFRSs 日為 101 年 1 月 1 日。轉換至 IFRSs 對合併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影響說明，係列於附註三七。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編制。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參閱下列會計政策之說明），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合併公司於轉換至 IFRSs 日之初始資產負債表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認列與衡量，除該準則所規定禁止追溯適用部分 IFRSs 之規定，以及對部分 IFRSs 之規定給予豁免選擇外（合併公司之豁免選擇參閱附註三七），合併公司係追溯適用 IFRSs 之規定。合併公司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四) 合併基礎

1. 合併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之財務報表。控制係指母公司有主導某一個體之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權力，以從其活動中獲取利益。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適當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用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

對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與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分開表達。

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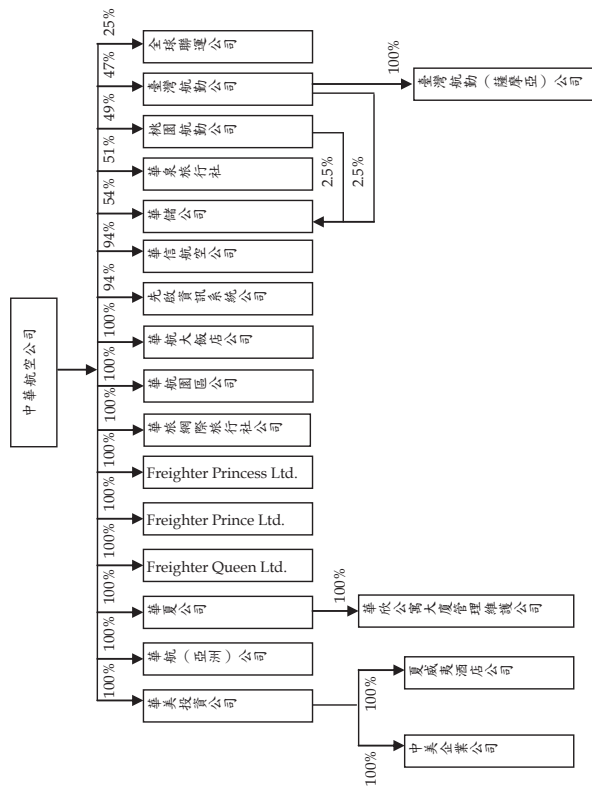
2. 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102年 12月31日	101年 12月31日	101年 1月1日
本公司	華美投資(亞洲) 公司	控股公司	100%	100%	100%
本公司	華航(亞洲) 公司	一般投資業務	100%	100%	100%
本公司	華夏公司	客機維修用品之清潔洗滌及機械維護	100%	100%	100%
本公司	華航國際旅行社公司	旅行業	100%	100%	100%
本公司	華航園區公司	不動產租賃及國際貿易	100%	100%	100%
本公司	華航大飯店公司	旅館業	100%	100%	100%
本公司	先施資訊系統公司	電腦軟體總經銷及維護業務	94%	94%	94%
本公司	先施航空公司	航空運送業務	94%	94%	94%
本公司	華聯航空公司	航空運送業務	59%	59%	59%
本公司	華美銀行社	航空運送業務	51%	51%	51%
本公司	桃園航勤公司	飛行業務	49%	49%	49%
本公司	全島航勤公司	機場地勤業務	47%	47%	47%
本公司	美利航勤公司	航空貨運及飛及倉儲業務	25%	25%	25%
本公司	Freight Prince Ltd	飛機租賃業務	100%	100%	100%
本公司	Freight Queen Ltd	飛機租賃業務	100%	100%	100%
本公司	中美企業公司	房地產管理	100%	100%	100%
本公司	華美投資(美國) 公司	旅館餐飲服務	100%	100%	100%
本公司	夏威夷酒店公司	人力派遣業務	-	-	100%
本公司	桃園航勤(薩摩亞) 公司	機場地勤服務及投資業務	100%	100%	100%
本公司	臺灣航勤(香港) 公司	客機大庫管理維護業務	100%	100%	100%
本公司	華美投資(香港) 公司	客機大庫管理維護業務	100%	100%	100%

註：桃園航勤公司於民國 100 年 10 月決議解散桃友公司，該公司已於民國 101 年 3 月完成清算，並產生清算利益 128 仟元。（帳列其他利益（損失）—處份子公司利益）。

除桃園航勤公司、臺灣航勤公司及全球聯運公司係本公司對其具有實質控制能力外，其餘均係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以上之被投資公司。上述公司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之帳目，按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報告編入。

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底止，本公司與子公司之投資關係及
持股比例如下列圖表：



(五) 外幣

編製合併公司之個體財務報表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按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除下列項目外，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1. 為供未來生產使用之在建資產相關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屬於外幣借款利息成本之調整，係納入該等資產成本；
2. 為規避部分匯率風險而進行避險交易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例如權益工具），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合併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臺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適當分配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在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並構成對該國外營運機構喪失控制、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時，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可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將重分類為損益。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自投資日起 3 個月內到期之商業本票，其帳面價值近似公平價值。

(七) 存貨

包括營業上供內部使用非以出售為目的之消耗性及非消耗性零配件、材料、物料等及機上銷售之商品，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八)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權益之企業。重大影響係指參與被投資公司財務及營運政策決策之權力，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該等政策。

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

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合併公司係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規定，以決定對關聯企業是否認列額外之減損損失。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規定，比較可回收金額（使用價值或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高者）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係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規定認列。

(九) 合資權益－聯合控制個體

合併公司與他公司依合約協議設立另一個體，且對該個體之經濟活動具有聯合控制時，該個體為合併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聯合控制個體。

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認列聯合控制個體之權益。權益法下，投資聯合控制個體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聯合控制個體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合併公司可享有聯合控制個體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聯合控制個體減損損失之評估，認列迴轉之會計處理與關聯企業相同。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用於商品或勞務之生產或提供、出租予他人或供管理目的而持有且預期使用超過一期之有形項目，於符合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以及成本可靠衡量之條件時，以成本衡量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

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即於資產預計耐用年限內平均分攤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餘額，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以推延方式處理。

融資租賃所持有之資產與自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會計處理採相同基礎，於預期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較耐用年限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一)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尚未決定未來用途之土地，故將其視為獲取資本增值所持有。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即於投資性不動產預計耐用年限由平均分攤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餘額。

於處分或永久性不再使用且預期無法由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投資性不動產除列。除列投資性不動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當期損益。

(十二)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以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即於資產預計耐用年限內平均分攤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餘額，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除合併公司預期於該無形資產經濟年限屆滿前處分該資產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估計為零。會計估計

變動之影響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以推延方式處理。

(十三)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共用資產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時，則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反之，則分攤至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進行減損測試，或於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係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稅前折現率加以折現，該折現率係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尚未用以調整未來現金流量估計數之資產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四)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慣例交易係指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其交付期間係在因法規或市場慣例所訂之期間內者。

(1) 衡量種類

金融資產係分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四類。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該認列於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包含於投資當年度收到者）。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一。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於活絡市場無市場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

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異認列於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

C.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票據及帳款、現金及約當現金、其他應收款等）係採用有限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 60 天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異。

若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顯著或永久性下跌時，將被認為是一項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 a.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b. 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c.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
- d.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於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衍生性工具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

一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一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5. 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利率交換及外幣及油料選擇權，用以管理合併公司之利率及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十五) 避險會計

合併公司從事部分衍生性商品交易，係為管理利率、匯率及油價等之資產負債管理活動。合併公司所從事之避險交易，係屬現金流量避險。在開始從事避險交易時，合併公司備有正式書面文件，載明避險工具及被避險項目之避險關係、風險管理目標、避險策略及評估避險有效性之方法。

指定且符合現金流量避險之避險工具，其公允價值變動屬有效避險部分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屬避險無效部分則立即認列於損益。

當被避險項目認列於損益時，原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將於同一期間重分類至損益，並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於與被避險項目相關之項目下。然而，當預期交易之避險將認列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時，原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將從權益轉列為該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之原始成本。

當合併公司取消指定避險關係、避險工具到期、出售、解約、執行或不再符合避險會計時，即推延停止避險會計。先前於避險有效期間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於預期交易發生前仍列於權益，當預期交易最終認列為損益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則重分類至損益或列為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之原始成本。當預期交易不再預期會發生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將立即認列於損益。

(十六) 負債準備

合併公司因過去事件負有現時義務（法定或推定義務），且很有可能須清償該義務，並對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產生之現時義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若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衡量，其帳面金額係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

1. 虧損性合約

因虧損性合約產生之現時義務，係認列並衡量為負債準備。當合併公司有一項合約，其義務履行所不可避免之成本，超過預期從該合約獲得之經濟效益時，則為虧損性合約。

2. 租機合約

租機合約到期將返還出租人時，應評估是否具有現存義務而需於簽訂租約時認列負債準備。

(十七) 收入之認列

1. 勞務之提供

客、貨運收入係於實際載運客貨提供勞務時方認列收入，出售機票時，由於載運義務尚未履行，收入之款項以預收款項列帳，俟旅客實際搭乘時始承認收入。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八)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融資租賃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融資租賃係以各期最低租賃給付現值總額或租賃開始日租賃資產公允價值較低者作為成本入帳，並同時認列應付租賃款負債。

最低租賃給付係分配予財務費用及降低租賃負債，以使按負債餘額計算之期間利率固定。每期所支付租賃款中之隱含利息列為當期之財務費用，財務費用可直接歸屬於符合要件之資產者，則予以資本化。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2. 營業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除非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更能代表出租資產使用效益消耗之時間型態。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除非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更能代表使用者效益之時間型態。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簽訂營業租賃所取得之租賃誘因係認列為負債。誘因利益總額按直線基礎認列為租金費用之減項，除非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更能代表使用者效益之時間型態。

3. 售後租回租賃

售後租回交易若符合實質上租賃資產所有權之全部風險及報酬已移轉至承租人之條件，則售後租回之類型為融資租賃；若租賃資產所有權之部分重大風險與報酬仍屬於出租人（買方），則售後租回之類型為營業租賃。

(1) 屬融資租賃類型：

此交易實質上並未將資產處分，會計處理視同交易未發生，並以出售前之資產帳面價值持續認列該資產。

(2) 屬營業租賃型：

若出售價格等於公平價值，則視為普通銷售交易，應立即認列處分損益；若出售價格高於公平價值，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之差額，應立即認列處分損益；惟出售價格高於公平價值之部分，則須遞延並於租賃期間內分期攤銷。

(十九)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退休金，提供福利之成本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確定福利義務產生之所有精算損益於發生期間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於福利已既得之範圍內立即認列，非屬已既得之部分則於福利成為既得前之平均期間內，以直線基礎攤銷。

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代表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調整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並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後之金額。任何依此方式計算所產生之資產，不得超過累積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加上該計畫之可得退還資金及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發生縮減或清償時，認列縮減或清償之損益。

(二十)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即必須經一段相當長期間始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為損益。

(二一) 飛行常客獎勵計畫

本公司經營「華夏哩程酬賓計畫」，提供會員累積哩程，並可將哩程轉換為座艙升等或免費機票等會員回饋。哩程之公允價值於原始銷售交易時不認為收入，而係予以遞延，至哩程被兌換且本公司之義務已履行，或哩程效期失效時認為收入。

(二二)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合併公司給予員工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對員工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係以給予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

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按給予日所決定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權益工具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予日立即既得，係於給予日全數認列為費用。

(二三) 稅捐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當期應付所得稅係以當期課稅所得為基礎。因部分收益及費損係其他期間之應課稅或可減除項目，或依相關稅法非屬應課稅或可減除項目，致課稅所得不同於合併綜合損益表所報導之淨利。合併公司當期所得稅相關負債係按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

依所得稅法規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合併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期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二四) 維修及大修費用

日常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符合固定資產資本化條件之自有或融資租賃飛機及發動機的大修費用作為飛機及發動機的替換件進行資本化，並按預期大修週期年度以直線法計提折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附註四所述之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有關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相關資訊，管理階層必須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係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視為攸關之因素。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估計與基本假設係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會計估計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估計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以下係有關未來所作主要假設之資訊，以及於財務報導結束日估計不確定性之其他主要來源，該等假設及估計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

(一) 所得稅

合併公司估計所得稅時需仰賴重大評估，最終稅款與原始認列金額若產生差異，將影響當期所得稅與遞延所得稅項目之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售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二)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合併公司每月複核應收款項組合以評估減損，於決定是否認列減損損失時，主要係判斷是否有任何可觀察證據顯示可能產生減損。此證據可能包含可觀察資料指出債務人付款狀態之不利變動，

或與債務拖欠有關之國家或當地經濟情況。分析預期現金流量時，管理階層之估計係基於具類似信用風險特徵資產之過去損失經驗。合併公司定期複核預期現金流量金額與時點之方法與假設，以減少預估與實際損失金額之差異。

(三) 衍生工具及其他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運用判斷以選定用以估計於活絡市場無市場報價金融工具之適當評價技術。合併公司係採用市場參與者所通用之評價技術。對衍生金融工具之假設係基於市場利率、匯率及評價並依該工具之特性予以調整。其他金融工具係採用現金流量折現方式估計，而所使用假設係基於可觀察之市場價格或利率（若可行），所選定之評價技術及假設均可能影響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耐用年限—飛行設備

飛行設備係以取得成本扣除殘值後，依其耐用年限按直線法折舊，相關耐用年限及殘值之估計係依合併公司歷史經驗及參酌航空產業使用情形作推估。

(五) 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合併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六) 營業租賃飛機修護準備

營業租賃飛機修護準備係按租賃合約規定之必要維修費用及退租時可能發生之修理費用進行估計。這些估計在相當程度上是根據過去相同或類似飛機維修經驗、實際發生的大修費用，以及飛機使用狀況的歷史數據進行的，不同的判斷或估計對預計的維修準備有重大影響。

(七) 飛行常客計畫遞延收入之估列

如附註四(二一)所述，哩程對應之公允價值於原始銷售交易時不認列收入，至哩程被兌換或過期放棄時，始轉列收入，計算預期放

棄兌換哩程之比例係按歷史兌換經驗作推估，該兌換率或每哩公平價值之變化均會影響遞延收入之估列。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131,370	\$ 123,926	\$ 132,24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5,396,373	5,892,800	5,463,349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內之銀行定期存款	11,091,301	4,174,972	4,279,060
附買回短期票券	<u>1,388,605</u>	<u>639,433</u>	<u>1,239,123</u>
	<u>\$19,007,649</u>	<u>\$10,831,131</u>	<u>\$11,113,772</u>

銀行存款及附買回短期票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銀行存款	0%~2%	0%~2.5%	0%~1.17%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內之銀行定期存款	0.8%~6.5%	0.27%~4.45%	0.15%~4.23%
附買回短期票券	0.58~0.6%	0.70%~0.83%	0.73%~0.87%

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分別為 793,050 仟元、1,713,212 仟元及 1,667,954 仟元，市場利率區間分別為 0.94%-3.18%、0.35%-4%及 0.3%-4.123%，係分類為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七)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流動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 23,254	\$ -	\$ -
透過外匯合約			
非衍生金融資產	\$ 192,419	\$ 838,137	\$ 3,662,138
基金受益憑證	-	653,211	274,517
上市股票	<u>192,419</u>	<u>1,491,348</u>	<u>3,936,655</u>
	<u>\$ 215,673</u>	<u>\$ 1,491,348</u>	<u>\$ 3,936,655</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流動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 2,799	\$ -	\$ -
透過外匯合約			

本公司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相關資訊如下：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轉換公司債			
中國人壽保險	\$ -	\$ -	\$ 374,085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4 月 19 日將上述強制將轉換公司債面額 250,000 仟元，全數以轉換價格 8.58 元轉換中國人壽保險公司普通股 29,137,529 股，並轉列至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項下，並已於 102 年 3 月前陸續全部處分完畢。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幣別	到期	合約金額（仟元）
買入遠期外匯	新臺幣兌美金	103/1/3~103/7/8
		NTD2,078,418/USD70,500

合併公司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合併公司持有之部分遠期外匯合約未指定為避險工具，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帳列金額	持股比例%	持股比例%
國外上市公司普通股	\$ 75,504	-	\$ 65,392
France Telecom			-
國內上市公司	28,768	-	34,771
復興航空	<u>\$ 104,272</u>	<u>\$ 100,163</u>	<u>\$ 141,537</u>
流動	\$ 75,504	\$ 65,392	\$ 100,197
非流動	<u>28,768</u>	<u>34,771</u>	<u>41,340</u>
	<u>\$ 104,272</u>	<u>\$ 100,163</u>	<u>\$ 141,537</u>

九、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現金流量避險

利率交換

遠期外匯合約

外幣選擇權

油料選擇權

流動

非流動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現金流量避險

利率交換

遠期外匯合約

外幣選擇權

油料選擇權

流動

非流動

合併公司係以金融機構之報價做為個別合約之公允價值。

現金流量避險

(一) 利率交換

為減低合併公司因浮動利率借款產生之現金流量曝險，所有換入固定利率換出浮動利率之利率交換合約均被指定為現金流量避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未到期之利率交換合約如下：

102年12月31日			
合約金額 (仟元)	到期日	支付利率區間	收取利率區間
新臺幣5,240,000	103.8.24~106.6.22	0.9%~1.14%	6165 page 3M CP rate

101年12月31日

合約金額 (仟元)	到期日	支付利率區間	收取利率區間
新臺幣6,080,000	102.4.11~106.6.22	0.7%~2.42%	6165 page 3M CP rate

101年1月1日

合約金額 (仟元)	到期日	支付利率區間	收取利率區間
新臺幣3,335,000	101.4.26~105.11.28	0.99%~2.60%	6165 page 3M CP rate

利率交換合約係每季進行交割。利率交換合約之浮動利率為路透社 6165 頁 90 天期商業本票利率 (6165 page 3M CP rate)。合併公司將依固定及浮動利率間利息之差異進行淨額交割。

(二) 遠期外匯

合併公司另簽訂遠期外匯合約，以減少匯率波動對美金油料款及美金租機支出所產生之現金流量曝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102年12月31日：無。

101年12月31日

幣別	到期日	合約金額 (仟元)
新臺幣兌美金	102.1.10~102.4.11	NTD1,085,297/USD37,000

買入遠期外匯

101年1月1日

幣別	到期日	合約金額 (仟元)
新臺幣兌美金	101.1.20~101.6.15	NTD1,079,105/USD36,000

買入遠期外匯

(三) 外幣選擇權

合併公司另簽訂外幣選擇權合約，以減少匯率波動對美金油料款之現金流量曝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未到期之選擇權合約如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幣		別	到 期 日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買入美金買權	日幣兌美金		103.1.10~103.4.30	JPY2,440,000/USD24,000
賣出美金賣權	日幣兌美金		103.1.10~103.4.30	JPY2,340,450/USD24,000

101 年 12 月 31 日

幣別	到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買入美金買權	102.1.8~102.6.7	JPY1,918,450/USD23,500
賣出美金賣權	102.1.8~102.6.7	JPY1,840,745/USD23,500

101 年 1 月 1 日

幣別	到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買入美金買權	101.1.6~101.5.25	JPY1,832,900/USD23,000
賣出美金賣權	101.1.6~101.5.25	JPY1,716,570/USD23,000

(四) 油料選擇權

合併公司另簽訂油料選擇權合約，以減少油料價格波動對營運成本之影響。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未到期之油料選擇權合約如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幣別	到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買入遠期油料買權	103.1.31~103.11.30	NTD 107,970
賣出遠期油料賣權	103.1.31~103.11.30	NTD 21,598

101 年 12 月 31 日

幣別	到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買入遠期油料買權	101.7.1~102.3.31	NTD 13,764
賣出遠期油料賣權	101.7.1~102.3.31	NTD 3,464

101 年 1 月 1 日

幣別	到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買入遠期油料買權	101.3.31~101.6.30	NTD 93,597
賣出遠期油料賣權	101.3.21~101.6.30	NTD 41,517

油料選擇權合約因僅有名目數量，故自民國 98 年起依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發行公司按月公告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資訊申報作業規定，以合約公平價值之絕對值為其合約金額。

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避險工具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之利益（損失），係包含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下列單行項目：

	102 年度	101 年度
營業成本減少	\$ 136,089	\$ 84,786
財務成本增加	(9,954)	(19,002)
其他利益—兌換淨利益	93,206	14,110
	<u>\$ 219,341</u>	<u>\$ 79,894</u>

十、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帳 列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帳 列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帳 列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未上市（櫃）公司普通股						
Abacu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 297,946	14	\$ 297,946	14	\$ 297,946	14
怡中機場地勤服務	56,023	15	56,023	15	56,023	15
廈門太古起落架維修服務	73,665	8	69,683	8	40,005	8
巨邦創業投資	2,066	5	2,066	5	2,066	5
晉江太古勢必親複合材料	21,378	5	20,223	5	20,665	5
中華快遞	11,000	11	11,000	11	11,000	11
華懋國際廣告	5,925	7	5,925	7	5,925	7
遠東航空	-	6	-	6	-	6
	<u>468,003</u>		<u>462,866</u>		<u>433,630</u>	
未上市（櫃）公司特別股						
Abacu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473	-	473	-	473	-
	<u>\$ 468,476</u>		<u>\$ 463,339</u>		<u>\$ 434,103</u>	
依金融資產衡量種類區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 468,476</u>		<u>\$ 463,339</u>		<u>\$ 434,103</u>	

本公司因發展航空周邊事業所需於民國 101 年 5 月透過華航（亞洲）公司參與廈門太古起落架維修服務公司之現金增資，投入金額為美金 1,040 仟元。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衡量。

十一、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收票據	\$ 294,511	\$ 283,411	\$ 313,636
應收帳款	7,538,081	7,292,035	10,002,413
減：備抵呆帳淨額	(57,862) 7,480,219	(64,093) 7,227,942	(136,802) 9,865,611
合計	\$ 7,774,730	\$ 7,511,353	\$10,179,247

合併公司對客戶銷售之授信期間為 7 至 55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報導期間結束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備抵呆帳變動表

	102年度	101年度
期初餘額	\$ 64,093	\$ 136,802
認列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85	5,854
本年度因無法回收而沖銷之金額	(6,712)	(78,538)
本年度回收之金額	(6)	-
匯率影響數	402	(25)
期末餘額	\$ 57,862	\$ 64,093

十二、存貨－淨額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飛行設備器材	\$ 6,359,575	\$ 6,336,195	\$ 6,153,586
機上消耗品及販售品	403,380	360,616	352,997
在修品盤存	27,043	134,493	157,356
其他	1,455	1,290	1,116
	\$ 6,791,453	\$ 6,832,594	\$ 6,665,055

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之營業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149,430 仟元及 112,174 仟元。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投資關聯企業	\$ 1,838,330	\$ 1,730,142	\$ 1,682,108
投資聯合控制個體	849,425	815,302	766,146
	\$ 2,687,755	\$ 2,545,444	\$ 2,448,254

(一) 投資關聯企業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列示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非上市（櫃）公司			
中國飛機服務	\$ 407,725	\$ 381,819	\$ 381,187
高雄空廚	225,221	228,777	239,741
華普飛機引擎科技	244,486	233,647	230,666
科學城物流	192,175	189,301	177,404
廈門國際航空港空運貨站	518,904	454,826	431,545
廈門國際航空港航空貨物服務	215,606	210,780	194,724
東聯國際貨運（香港）	34,213	30,992	26,841
楊子江快運航空	-	-	-
	\$ 1,838,330	\$ 1,730,142	\$ 1,682,108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關係企業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中國飛機服務	20%	20%	20%
高雄空廚	36%	36%	36%
華普飛機引擎科技	25%	25%	25%
科學城物流	28%	28%	28%
廈門國際航空港空運貨站	28%	28%	28%
廈門國際航空港航空貨物服務	28%	28%	28%
東聯國際貨運（香港）	35%	35%	35%
楊子江快運航空	-	25%	2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本公司對其享有之份額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除東聯國際貨運（香港）公司外，其餘係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惟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子公司財務報告倘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之調整。

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 99 年 8 月決議處分楊子江快速航空，原預計於民國 101 年完成處分程序，且預期出售價款高於帳面價值，故按其帳面價值轉列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因前述交易於 1 年未完成處分，故於民國 101 年 9 月 30 日將其轉回至採權益法之投資。惟合併公司於民國 102 年 7 月重新簽訂出售合約，故再將其重分類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該項股權交易已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23 日完成交割，並收足出售價款人民幣 153,061 仟元，並認列處分利益 742,286 仟元。

投資關聯企業之成本中包括以前年度因取得關聯企業所產生之商譽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分別為 182,223 仟元、175,286 仟元及 177,945 仟元。商譽之變動列示如下：

	商	譽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77,945	
匯率影響數	(2,659)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75,286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75,286	
匯率影響數	6,937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82,223	

關聯企業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2 年度	101 年度
中國飛機服務	\$ 28,183	\$ 21,069
華普飛機引擎科技	95,711	99,849
高雄空廚	47,306	40,921
科學城物流	27,562	25,190
廈門國際航空港空運貨站	37,293	32,733
廈門國際航空港航空貨物服務	19,923	20,243
東聯國際貨運（香港）	7,093	7,332
楊子江快速航空	-	-
	<u>\$263,071</u>	<u>\$247,337</u>

(二) 投資聯合控制個體

本公司之聯合控制個體列示如下：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華騰空廚	\$ 685,797	\$ 658,232	\$ 619,404
華潔洗滌	<u>163,628</u>	<u>157,070</u>	<u>146,742</u>
	<u>\$ 849,425</u>	<u>\$ 815,302</u>	<u>\$ 766,146</u>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關係企業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華騰空廚	51%	51%	51%
華潔洗滌	55%	55%	55%

本公司與太古集團簽訂合資協議共同投資華騰空廚公司與華潔洗滌公司，依該協議，雙方於董事會均具重大議案否決權，因此本公司對其不具控制。

關於合併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聯合控制個體權益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流動資產	\$ 594,412	\$ 505,338	\$ 445,465
非流動資產	\$ 612,753	\$ 642,430	\$ 629,009
流動負債	\$ 216,257	\$ 215,248	\$ 192,776
非流動負債	\$ 141,483	\$ 117,218	\$ 115,552

聯合控制個體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2 年度	101 年度
華騰空廚	\$158,787	\$145,248
華潔洗滌	<u>28,503</u>	<u>24,136</u>
	<u>\$187,290</u>	<u>\$169,384</u>

採用權益法之聯合控制個體及合併公司對其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成本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房屋及建築	\$ 938,392	\$ 926,159	\$ 945,726
飛行設備	13,078,656	12,968,483	12,990,954
租賃資產	222,573,614	207,516,311	206,176,079
機器設備	38,691,367	51,940,712	52,270,176
辦公設備	8,725,560	8,523,526	7,833,196
出租資產	968,680	1,011,699	999,504
租賃改良	135,403	150,160	171,039
未完工程	2,664,470	2,595,453	2,277,502
	<u>1,007,237</u>	<u>296,130</u>	<u>574,914</u>
	<u>\$288,783,379</u>	<u>\$285,928,633</u>	<u>\$284,239,090</u>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 4,298,391	\$ 3,816,200	\$ 3,449,428
飛行設備	108,380,142	90,657,915	80,255,451
租賃資產	18,198,277	22,693,471	20,309,434
機器設備	5,816,956	5,485,072	5,209,231
辦公設備	689,167	677,244	610,855
出租資產	120,420	132,504	150,199
租賃改良	1,617,958	1,441,884	1,325,488
	<u>\$139,121,311</u>	<u>\$124,904,290</u>	<u>\$111,310,086</u>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物	45年至55年
主建物	10年至25年
其他附屬設備	
機器設備	25年
機電動力設備	3年至13年
其他	
飛行設備及租賃資產	
飛機機身	20年至25年
客機內艙	7年至13年
發動機	20年
機身大修	6年至8年
發動機大修	3年至10年
起落架翻修	7年至10年
週轉性航材	7年至15年
辦公設備	3年至15年
租賃改良	
建築物改良	5年
其他	3年至5年
出租資產	3年至5年

成本	房屋及建築	飛行設備	租賃資產	其他	計
101年1月1日	\$ 12,990,954	\$ 206,176,079	\$ 52,270,176	\$ 11,856,155	\$284,239,090
本期增加	43,699	3,648,379	561,209	569,408	4,834,425
本期減少	(9,500)	(29,316)	(890,673)	(448,664)	(4,029,357)
本期折舊	(7,463)	-	-	(27,030)	(34,493)
淨變換金額	(21,297)	343,057	-	(630,579)	981,167
101年12月31日	<u>\$ 12,968,483</u>	<u>\$207,516,311</u>	<u>\$ 51,940,712</u>	<u>\$ 12,576,968</u>	<u>\$285,928,633</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1年1月1日	\$ (3,449,428)	\$ (80,255,451)	\$ (20,309,434)	\$ (7,295,773)	\$ (111,310,086)
本期增加	(389,670)	(12,419,559)	(3,244,371)	(874,390)	(16,927,990)
本期減少	10,451	1,968,505	860,334	430,904	3,270,194
本期折舊	-	-	-	625	625
淨變換金額	12,415	48,590	-	228	48,850
101年12月31日	<u>(3,816,200)</u>	<u>(90,657,915)</u>	<u>(22,693,471)</u>	<u>(7,796,704)</u>	<u>(124,904,290)</u>
成本					
102年1月1日	\$ 12,968,483	\$207,516,311	\$ 51,940,712	\$ 12,576,968	\$285,928,633
本期增加	53,401	3,987,410	771,874	1,153,541	5,966,226
本期減少	(10,833)	(2,279,769)	(759,287)	(218,867)	(3,388,756)
本期折舊	(396)	(5,682)	(69,074)	(57,387)	(188,042)
淨變換金額	47,243	13,355,344	(13,261,932)	1,395	74,366
102年12月31日	<u>\$ 13,078,656</u>	<u>\$222,573,614</u>	<u>\$ 38,691,367</u>	<u>\$ 13,501,350</u>	<u>\$288,783,379</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2年1月1日	\$ (3,816,200)	\$ (90,657,915)	\$ (22,693,471)	\$ (7,796,704)	\$ (124,904,290)
本期增加	(392,091)	(12,570,864)	(2,999,325)	(882,267)	(17,344,547)
本期減少	10,321	1,981,752	755,335	215,348	2,962,756
本期折舊	(391)	(5,682)	(6,739,184)	(93,587)	(12,435,523)
淨變換金額	(2,361)	(6,738,797)	(8,721,127)	(827)	(18,188,827)
102年12月31日	<u>(4,298,391)</u>	<u>(108,380,142)</u>	<u>(18,198,277)</u>	<u>(8,244,501)</u>	<u>(139,121,311)</u>

合併公司飛行設備及租賃資產中，主要係有飛機機身、客機內艙、發動機、機身大修、發動機大修、起落架翻修及週轉性航材等重大組成項目。

合併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選擇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於該日辨識房屋及建築之重估價值作為認定成本。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房屋及建築、機器設備飛行設備及租賃資產金額，請詳附註三三。

十五、投資性不動產

帳面金額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投資性不動產	<u>\$ 2,076,740</u>	<u>\$ 1,498,004</u>	<u>\$ 1,498,283</u>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主要係南崁土地及台北地區之建物，均已出租予他人，建物部分係以直線基礎按耐用年數 55 年計提折舊。

合併公司持有位於桃園南崙之土地，於民國 99 年底依鑑價報告之淨公平價值 1,468,433 仟元與帳面值 2,047,448 仟元之差異，提列減損損失 579,015 仟元。民國 102 年 9 月經重新評估減損已有迴轉，取具安信不動產卓明京估價師及群益不動產陳聯興估價師之鑑價報告，該土地之淨公平價值分別為 2,316,300 仟元及 2,449,699 仟元，均已超過原投資成本 2,047,488 仟元，故將減損損失全數予以迴轉，帳列其他收入－其他。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於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2,348,759 仟元、1,500,892 仟元及 1,501,606 仟元，該公允價值係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參考市場交易情形，自行評估所得。

合併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及 減 損	淨 額
101 年 1 月 1 日	\$ 1,503,350		(\$ 5,067)	\$ 1,498,283
新 增	-		(279)	(279)
101 年 12 月 31 日	<u>\$ 1,503,350</u>		<u>(\$ 5,346)</u>	<u>\$ 1,498,004</u>
102 年 1 月 1 日	\$ 1,503,350		(\$ 5,346)	\$ 1,498,004
新 增	-		(304)	(304)
重 分 類	25		-	25
減損回升利益	<u>579,015</u>		-	<u>579,015</u>
102 年 12 月 31 日	<u>\$ 2,082,390</u>		<u>(\$ 5,650)</u>	<u>\$ 2,076,740</u>

十六、其他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成本	累 計 攤 銷	淨 額
101 年 1 月 1 日	\$ 793,223	(\$ 392,663)	\$ 400,560
獨立取得	69,100	-	69,100
攤銷費用	-	(44,660)	(44,660)
101 年 12 月 31 日	<u>\$ 862,323</u>	<u>(\$ 437,323)</u>	<u>\$ 425,000</u>
102 年 1 月 1 日	\$ 862,323	(\$ 437,323)	\$ 425,000
獨立取得	115,135	-	115,135
攤銷費用	-	(50,723)	(50,723)
102 年 12 月 31 日	<u>\$ 977,458</u>	<u>(\$ 488,046)</u>	<u>\$ 489,412</u>

上述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 2 至 12 年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十七、其他資產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其他流動資產			
其他金融資產	\$ 793,050	\$ 1,713,212	\$ 1,667,954
暫付款	486,260	1,082,396	782,717
預付款	604,163	564,574	568,027
受限制資產	21,214	-	-
其他	<u>561,232</u>	<u>350,810</u>	<u>245,892</u>
	<u>\$ 2,465,919</u>	<u>\$ 3,710,992</u>	<u>\$ 3,264,590</u>
其他非流動資產			
預付購機款	\$15,397,766	\$ 8,708,335	\$ 5,115,314
長期預付款	2,318,009	1,432,395	1,307,754
存出保證金	1,106,855	1,335,954	1,626,527
受限制資產	507,209	564,809	721,604
其他金融資產	14,040	13,660	12,980
其他	<u>1,098</u>	<u>22,855</u>	<u>14,069</u>
	<u>\$19,344,977</u>	<u>\$12,078,008</u>	<u>\$ 8,798,248</u>

預付購機款係本公司 A350-900 及 777-300ER 購機案之預付訂金及利息資本化等，購機案相關說明，請詳附註三四。

十八、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銀行短期信用借款	\$ 204,036	<u>\$ 1,600,000</u>	<u>\$ -</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分別為 1.36%~1.60%、1.150%~1.230%及 1.038%~1.13%。

(二) 長期借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	\$ 21,368,167	\$ 20,755,926	\$ 21,633,000
有擔保銀行借款	36,522,857	47,869,954	59,169,672
應付商業本票融資	20,655,000	15,305,000	10,255,000
發行金額	40,481	31,134	23,252
減：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78,505,543	83,899,746	91,034,420
	25,265,961	16,932,026	18,230,972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53,239,582	\$ 66,967,720	\$ 72,803,448

有擔保銀行借款係以合併自有土地、建築物及飛行設備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三三）。

銀行借款係以新臺幣、美金或日圓每季、每半年償付不等之金額或到期一次償付，合併公司之銀行長期借款合同到期日列示如下：

原幣	借新	臺幣	款美	幣金	日	別
102年12月底	\$	45,609,666	\$	411,975	\$	71,112
101年12月底		49,178,080		669,004		-
101年1月1日		53,051,014		899,884		1,240,000
折合臺幣						
102年12月底		45,609,666		12,261,153		20,205
101年12月底		49,178,080		19,447,800		-
101年1月1日		53,051,014		27,269,224		482,434
利率區間						
102年12月底		1.2830%-3.6%		0.2376%-4.39%		1.975%
101年12月底		1.287%-2.638%		0.308%-4.79%		-
101年1月1日		0.7%-3.15%		0.3911%-4.77%		0.6957%
契約起迄						
102年12月底		91/4/11-113/4/1		92/7/22-106/9/21		102/9/1-105/8/1
101年12月底		91/4/11-118/2/4		90/4/20-106/9/21		-
101年1月1日		91/4/11-118/2/4		89/7/6-106/9/21		96/12/26-101/12/26

本公司另與金融機構分別訂立發行商業本票融資（NIF）保證契約，至民國106年12月底前分別償清，年貼現率民國102年12月31日暨101年12月31日及1月1日分別為1.302%~2.121%、1.375%~2.125%及1.341~2.102%。

十九、應付公司債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5 年期有擔保公司債－按面額發行			
96 年 11 月發行，年息為指標利率加 0.4%，			
99 年 11 月、100 年 11 月、101 年 11 月分三次還本，每季付息一次	\$ -	\$ -	\$ 1,200,000
99 年 1 月發行，年息為指標利率加 1.5%，102 年 1 月、103 年 1 月、104 年 1 月分三次還本，每季付息一次	910,000	1,300,000	1,300,000
99 年 2 月發行，年息為指標利率加 1.5%，102 年 2 月、103 年 2 月、104 年 2 月分三次還本，每季付息一次	1,610,000	2,300,000	2,300,000
100 年 5 月發行，年息 1.35%，103 年 5 月、104 年 5 月、105 年 5 月分三次還本，每季付息一次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3 年期私募無擔保公司債－按面額發行			
98 年 4 月發行，年息 3.4%，101 年 4 月到			
期一次還本，每半年付息一次	-	-	8,800,000
98 年 6 月發行，年息 3.4%，101 年 6 月到			
期一次還本，每半年付息一次	-	-	2,200,000
99 年 5 月發行，年息 2.8%，102 年 5 月到			
期一次還本，每半年付息一次	-	4,380,000	4,380,000

(接次頁)

(一) 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5 月發行民國 99 年度第一次私募無擔保公司債

50.5 億元，私募對象包含子公司桃園航勤公司、華信航空公司、先啟資訊系統公司、及華夏公司，共持有面額 670,000 仟元，並於編製合併報表時予以沖銷，另聯合控制個體華聯空廚公司亦認購 40,000 仟元。

(二)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 月所發行民國 101 年第一次私募無擔保公司債 57.85 億元，私募對象包含子公司桃園航勤公司、華信航空公司及先啟資訊系統公司，其持有面額 440,000 仟元，並於編製合併報表時予以沖銷。

(三)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26 日發行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60 億元，票面利率為 0，其有效利率為 1.8245%。發行條件如下：

1. 債權人得於公司債到期時請求本公司以現金一次還本。
2. 債權人得於公司債發行後屆滿 2 年及 3 年之前 30 日，以債券面額賣回。
3. 若符合約定條件時，本公司得於公司債發行滿 1 個月之翌日至債券到期前 40 日止，按債券面額以現金向債權人要求贖回公司債。

4. 債權人於公司債發行之日起滿 1 個月後，至到期日前 10 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等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當時之轉換價格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依本公司債之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原始轉換價格為 12.24 元，惟若因無償配股或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 1.5% 時，應依轉換價格計算公式調整之。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未調整轉換價格且未有轉換之情事發生。

前述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項目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有效利率為 1.8245%，初始發行之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列示如下：

發行價款	\$ 6,000,000
權益組成部分	(<u>518,621</u>)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	<u>\$ 5,481,379</u>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101 年 1 月發行，年息 2%，104 年 1 月到期一次還本，每半年付息一次	\$ 5,345,000	\$ 5,345,000	\$ -
5 年期私募無擔保公司債－按面額發行			
98 年 4 月發行，年息 3.6%，103 年 4 月到一次還本，每半年付息一次	1,100,000	1,100,000	1,100,000
98 年 6 月發行，年息 3.6%，103 年 6 月到一次還本，每半年付息一次	800,000	800,000	800,000
102 年 1 月發行，年息 1.6%，106 年 1 月及 107 年 1 月分兩次還本，每年付息一次	5,400,000	-	-
7 年期私募無擔保公司債－按面額發行			
102 年 1 月發行，年息 1.85%，108 年 1 月及 109 年 1 月分兩次還本，每年付息一次	5,500,000	-	-
5 年期可轉換公司債－折價發行			
102 年 12 月發行，折現率 1.8245%，到期一次還本	<u>5,483,023</u>	-	-
減：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	<u>32,148,023</u>	<u>21,225,000</u>	<u>28,080,000</u>
	<u>4,780,000</u>	<u>5,460,000</u>	<u>12,200,000</u>
	<u>\$27,368,023</u>	<u>\$15,765,000</u>	<u>\$15,880,000</u>

上述指標利率係為 3 個月期商業本票利率。

二十、應付租賃款

最低租賃給付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1年以內	\$ 4,399,137	\$ 5,314,096	\$ 3,784,232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8,021,198	9,388,480	13,477,381
超過5年	629,630	3,634,103	4,936,414
	13,049,965	18,336,679	22,198,027
減：未來財務費用	(9,092)	(10,187)	(14,959)
最低租賃給付現值	<u>\$13,040,873</u>	<u>\$18,326,492</u>	<u>\$22,183,068</u>

最低租賃給付現值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1年以內	\$ 4,399,039	\$ 5,313,935	\$ 3,784,053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7,984,991	9,383,585	13,471,870
超過5年	656,843	3,628,972	4,927,145
	<u>\$13,040,873</u>	<u>\$18,326,492</u>	<u>\$22,183,068</u>
流動	\$ 4,399,039	\$ 5,313,935	\$ 3,784,053
非流動	<u>8,641,834</u>	<u>13,012,557</u>	<u>18,399,015</u>
	<u>\$13,040,873</u>	<u>\$18,326,492</u>	<u>\$22,183,068</u>

本公司以售後租回融資租賃承租 A340-300 等飛機及 16 具發動機，租約期間為民國 90 年 4 月至民國 107 年 12 月。於租賃期間，本公司保留附屬於飛機及發動機之所有風險及報酬，並享有與交易前實質相同之權利。

另華儲公司簽訂「一期航空貨運站營運契約書」承租臺灣桃園及高雄國際機場貨運站土地、建物及動產等，租約相關內容請詳附註三四。

融資租賃義務之利率係為浮動利率，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之利率區間分別為 1.306%~2.244%及 1.296%~2.273%。

二一、其他應付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飛行油料	\$ 4,326,230	\$ 3,623,771	\$ 4,657,021
地勤委託費用	860,275	980,111	1,439,557
修護費用	468,454	521,967	1,158,029
利息費用	372,140	228,256	261,163
員工短期福利	1,300,322	1,314,020	1,844,327
場站使用費	606,499	591,275	447,231
佣金費用	566,609	512,673	569,553
其他	5,838,553	3,514,222	3,235,987
	<u>\$14,339,082</u>	<u>\$11,286,295</u>	<u>\$13,612,868</u>

二二、遞延收入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飛行常客計畫	\$ 2,587,188	\$ 2,636,952	\$ 2,182,695
預收機票款	8,172,945	7,622,694	9,190,999
	<u>\$10,760,133</u>	<u>\$10,259,646</u>	<u>\$11,373,694</u>
流動	\$ 8,850,384	\$ 8,291,996	\$ 9,662,017
非流動	<u>1,909,749</u>	<u>1,967,650</u>	<u>1,711,677</u>
	<u>\$10,760,133</u>	<u>\$10,259,646</u>	<u>\$11,373,694</u>

二三、負債準備—非流動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營業租賃飛機之負債準備	\$ 3,302,484	2,628,134	2,066,466
虧損性合約之負債準備	-	780,995	770,402
	<u>\$ 3,302,484</u>	<u>\$ 3,409,129</u>	<u>\$ 2,836,868</u>

(一) 營業租賃之負債準備：

本公司與華信航空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飛行設備，其租賃合約到期將返還出租人時，須按合約依飛機飛行小時數、起落次數及發動機轉數進行修護，具有現存義務而需於簽訂租約或於租賃期間時認列負債準備。

(二) 虧損性合約負債準備：

華儲公司與民航局簽訂之貨運站改建工程，因評估其所不可避免之成本超過預期改建產生之經濟效益，認列虧損性合約之負債準備，另於民國 102 年 7 月，因已取得民航局同意延長特許營運期間，經重新評估，不可避免成本應低於預期產生之經濟效益，故

將原認列之相關虧損性合約之負債準備予以迴轉。合約內容詳附註三四。

	租 機 合 約	虧 損 性 合 約	合 計
101年1月1日餘額	\$ 2,066,466	\$ 770,402	\$ 2,836,868
本期新增	862,048	-	862,048
本期沖銷	(268,915)	-	(268,915)
折現轉回影響數	-	7,945	7,945
匯率影響數	(31,465)	2,648	(28,817)
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2,628,134</u>	<u>\$ 780,995</u>	<u>\$ 3,409,129</u>
102年1月1日餘額	\$ 2,628,134	\$ 780,995	\$ 3,409,129
本期新增	1,082,003	-	1,082,003
本期沖銷	(426,740)	-	(426,740)
迴轉影響數	-	(780,995)	(780,995)
匯率影響數	19,087	-	19,087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3,302,484</u>	<u>\$ -</u>	<u>\$ 3,302,484</u>

二四、退職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於美國及日本之員工，依屬美國、日本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該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合併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所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其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基數）計算。合併公司按月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臺灣銀行之專戶。

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精算評價於衡量日之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折 現 率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1.625-2.000%	1.25%-1.75%	1.50%-1.75%
薪資預期增加率	1.920-2.000%	1.54%-2.00%	1.68%-2.00%
	1.500-2.500%	1.50%-2.50%	1.50%-2.50%

有關確定福利計畫所認列之損益金額列示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326,537	\$355,779
利息成本	218,397	219,689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69,456)	(86,898)
當年度認列之精算（利益）損失	59,136	59,136
前期服務成本	12,184	5,803
	<u>\$546,798</u>	<u>\$553,509</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419,027	\$374,075
營業費用	<u>127,771</u>	<u>179,434</u>
	<u>\$546,798</u>	<u>\$553,509</u>

於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合併公司分別認列 23,940 仟元及 582,244 仟元精算損益於其他綜合損益。截至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精算損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金額分別為 606,184 仟元及 582,244 仟元。

本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14,902,893	\$15,387,523	\$15,071,689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4,472,814)	(4,726,756)	(4,667,245)
提撥短絀	10,430,079	10,660,767	10,404,444
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	(19,172)	(84,110)	(149,048)
應計退休金負債	<u>\$10,410,907</u>	<u>\$10,576,657</u>	<u>\$10,255,396</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年初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15,387,523	\$15,071,689
當期服務成本	326,537	355,779
利息成本	218,397	219,689
精算(利益)損失	12,838	540,506
福利支付數	(1,048,784)	(800,140)
當期既得前期服務成本	6,382	-
年底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u>\$14,902,893</u>	<u>\$15,387,523</u>

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年初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4,726,756	\$4,667,245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69,456	86,898
精算利益(損失)	(11,102)	(41,738)
雇主提撥數	635,698	713,756
福利支付數	(947,994)	(699,405)
年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4,472,814</u>	<u>\$4,726,756</u>

計畫資產之主要類別於資產負債表日公允價值之百分比列示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權益工具	38.25	40.75	40.75
債務工具	40.69	19.19	19.19
其他	21.06	40.06	40.06
	<u>100.00</u>	<u>100.00</u>	<u>100.00</u>

整體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精算師對於相關義務存續期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於考量最低收益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合併公司選擇以轉換至 IFRSs 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14,902,893	\$15,387,52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 4,472,814)</u>	<u>(\$ 4,726,756)</u>
提撥短絀	\$10,430,079	\$10,660,767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u>(\$ 12,838)</u>	<u>(\$ 540,506)</u>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u>(\$ 11,102)</u>	<u>(\$ 41,738)</u>

合併公司預期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以後 1 年內對確定福利計畫提撥金額為 623,735 仟元。

二五、權益

(一) 股本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普通股			
額定股數(仟股)	6,000,000	6,000,000	5,200,000
額定股本	<u>\$60,000,000</u>	<u>\$60,000,000</u>	<u>\$52,000,000</u>
已發行股本	\$52,000,000	\$52,000,000	\$46,316,224
發行溢價	<u>1,391,536</u>	<u>1,391,536</u>	<u>391,867</u>
	<u>\$53,391,536</u>	<u>\$53,391,536</u>	<u>\$46,708,091</u>

本公司為因應營運資金需求及償還借款，於民國 100 年 6 月之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公開發行新股現金增資，以每股 11.73 元發行普通股 568,378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上述現金增資案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於民國 100 年 8 月 10 日核准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 101 年 2 月 10 日為發行新股基準日，且於民國 101 年 2 月 20 日完成變更登記。

(二) 資本公積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發行股票溢價	\$ 1,391,536	\$ 1,391,536	\$ 391,867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權	518,621	-	-
已失效員工認股權	11,747	11,747	-
員工認股權	-	-	28,123
因長期股權投資而發生	955	955	955
庫藏股票交易	<u>1,156</u>	<u>1,156</u>	<u>1,156</u>
	<u>\$ 1,924,015</u>	<u>\$ 1,405,394</u>	<u>\$ 422,101</u>

本公司依公司法規定保留上述公開發行現金增資股數之 10% 由員工認購，並於民國 100 年 12 月決定認購股數及價格，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會計處理採用公平價值法，並於給與日認列為酬勞成本。

民國 101 年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101年現金增資		
員工認股	單位 (仟股)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
給與單位數	56,838	\$ 11.73
執行單位數	(33,097)	11.73
放棄單位數	(23,741)	11.73
	<u> </u>	
	<u> </u>	
本期給與之每股認股權利加權平均公平價值	\$ 0.4948	

本公司採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認 股 權 利
給與日股價	12.15 元
行使價格	11.73 元
預期股價波動率	39.89%
預期存續期間	5 天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0.7687%

民國 100 年 12 月現金增資之員工認股權所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28,123 仟元，並於民國 101 年 2 月就員工參與增資部分 16,376 仟元認列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員工放棄認股部分 11,747 仟元認列資本公積－已失效員工認股權。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價（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長期股權投資及員工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經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後，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提列或迴轉當年度之特別盈餘公積後，如有餘額先提撥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三，再以不低於百分之五十之額度內，由董事會

考量本公司未來機隊計畫及資金需求等，擬訂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以股票股利或以股票及現金股利（現金股利不低於全部股利之百分之三十）方式分派之。惟當年度稅前盈餘經依上述方式計算扣減後，如其可分配之數額不足時，得以累積未分配盈餘支應。

有關盈餘之分配應於翌年召開股東常會予以承認通過，並於該年度入帳。

1. 分配民國 101 年度之盈餘

分配民國 101 年度之盈餘係以原一般公認財務會計準則為計算基礎，民國 101 年度無可供分配盈餘，故未估列應付員工紅利。應付員工紅利之估列係依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至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於分配民國 101 年度以前之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股東權益減項（含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累積換算調整數及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如有未實現利益可合併計算）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另依相關規定，上市、上櫃公司應就子公司在年底因持有母公司股票市價低於帳面價值之差異，依持股比例計算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評價如有回升之部分，上市、上櫃公司得就該部分金額依持股比例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6 月 15 日之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民國 100 年度之虧損撥補案，民國 100 年度稅後純損 1,954,271 仟元，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 181,950 仟元並依據章程規定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1,288,702 仟元後，尚有累計虧損為 483,620 仟元，並依法定盈餘公積 483,620 仟元彌補虧損。另民國 100 年度為稅後純損，故未配發員工紅利。

本公司股東會於民國 102 年 6 月 25 日決議通過民國 101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法定盈餘公積	\$ 5,881
特別盈餘公積	<u>52,924</u>
	<u>\$ 58,805</u>

提列上述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後，民國 101 年已無可供分配之盈餘。

2. 分配民國 102 年度以後之盈餘

本公司民國 102 年度無可分配盈餘，故未估列應付員工紅利，自民國 102 年度起，依金管會於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1 年 01 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 IFRSs 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惟本公司於轉換日係產生保留盈餘減少數，故不予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 103 年 3 月 27 日決議通過民國 102 年度之虧損撥補案，本年度稅後純損 1,274,046 仟元，及其他保留盈餘調整 45,380 仟元，加計期初累積虧損 6,089,873 仟元並依據章程規定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3,926,293 仟元後，尚有累計虧損為 3,483,005 仟元，擬以法定盈餘公積 321,891 仟元彌補虧損。另民國 102 年度為稅後純損，故未配發員工現金紅利。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分配屬於民國 87 年度（含）以後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四) 其他權益項目

其他權益項目之變動數如下：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之 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現金流量避險	合計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0,381)	(\$ 16,666)	\$ 16,485	(\$ 60,562)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 淨資產所產生之 兌換差額	74,968	-	-	74,968
備供出售資產未實 現損益	-	7,244	-	7,244
現金流量避險中因 公允價值變動產 生之損益	-	-	315,841	315,841
重分類至損益之避 險工具公允價值 變動產生之損益	-	-	(219,341)	(219,341)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 企業之份額	-	(416)	-	(416)
所得稅之影響數	(12,744)	(1,648)	(16,406)	(30,798)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 額	\$ 1,843	(\$ 11,486)	\$ 96,579	\$ 86,936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15,155	\$ 34,855	\$ 50,010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 淨資產所產生之 兌換差額	(72,748)	-	-	(72,748)
備供出售資產未實 現損益	-	(37,831)	-	(37,831)
現金流量避險中因 公允價值變動產 生之損益	-	-	57,761	57,761
重分類至損益之避 險工具公允價值 變動產生之損益	-	-	(79,894)	(79,894)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 企業之份額	-	333	-	333
所得稅之影響數	12,367	5,677	3,763	21,807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 額	(\$ 60,381)	(\$ 16,666)	\$ 16,485	(\$ 60,562)

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自其功能性貨幣換算為合併公司表達貨幣（即新臺幣）所產生之相關兌換差額，係直接認為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係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累計利益及損失，其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減除當該等資產處分或減損而重分類至損益之金額。

與現金流量避險相關之其他權益項目，係現金流量避險中，公允價值變動屬有效避險部分之累計利益或損失，此累計利益或損失僅當避險交易影響損益時重分類為損益。

(五) 非控制權益

年度初餘額	102年度	101年度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1,831,137	\$1,765,411
本年度淨利	325,166	198,198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062	(8,89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3,136)	(3,543)
所得稅影響數	(7,159)	10,636
確定福利計劃之精算損益	23,839	(55,802)
獲配子公司現金股利	(92,013)	(74,866)
	<u>\$2,083,896</u>	<u>\$1,831,137</u>

(六) 庫藏股票

收 回 原 因	期 初 股 數	本 期 增 減	期 末 股 數
102年度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			
自長期股權投資轉列庫藏股票	2,889	-	2,889
101年度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			
自長期股權投資轉列庫藏股票	2,889	-	2,889

(單位：仟股)

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持有本公司股票之相關資訊如下：

子 公 司 名 稱	持 有 股 數 (仟 股)	帳 面 金 額	市 價
102年12月31日			
華信航空	2,075	\$ 22,717	\$ 22,717
華 夏	814	8,915	8,915
		<u>\$ 31,632</u>	<u>\$ 31,632</u>
101年12月31日			
華信航空	2,075	\$ 24,895	\$ 24,895
華 夏	814	9,770	9,770
		<u>\$ 34,665</u>	<u>\$ 34,665</u>
101年1月1日			
華信航空	2,075	\$ 27,385	\$ 27,385
華 夏	814	10,747	10,747
		<u>\$ 38,132</u>	<u>\$ 38,132</u>

上述子公司係基於投資規劃考量，於以前年度購入本公司之股票。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除不得參與本公司之現金增資及無表決權外，其餘與一般股東權利相同。

二六、本期淨利

(一) 其他收入

	102年度	101年度
利息收入	\$ 361,433	\$ 243,325
補助款收入	182,025	119,843
股利收入	65,631	187,354
其 他	994,484	658,581
	<u>\$1,603,573</u>	<u>\$1,209,103</u>

(二) 其他利益（損失）

	102年度	101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6,008	\$ 20,111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利益	132,701	475,129
處分子公司利益	-	128
淨外幣兌換利益	160,565	1,060,594
處分權益法投資利益	742,286	-
其 他	(572,521)	(565,089)
	<u>\$ 469,039</u>	<u>\$ 990,873</u>

(三) 財務成本

利息費用	102年度	101年度
應付公司債	\$ 553,910	\$ 627,378
銀行借款	1,361,164	1,609,336
融資租賃義務利息	197,298	245,090
虧損性合約折現轉回數	-	7,945
指定為現金流量避險關		
係之衍生工具自權益		
重分類至損益之公允		
價值損失	<u>9,954</u>	<u>19,002</u>
	<u>\$ 2,122,326</u>	<u>\$ 2,508,751</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 90,300
利息資本化利率	1.91%-2.26%

(四)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02年度	101年度
應收帳款	<u>\$ 85</u>
應收帳款減損損失迴轉	<u>(\$ 6)</u>

(五) 折舊與攤銷費用

102年度	101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7,244,547
投資性不動產	304
無形資產	<u>50,723</u>
折舊及攤銷費用合計	<u>\$ 17,295,574</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6,523,374
營業費用	<u>721,477</u>
	<u>\$ 17,244,851</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967
營業費用	<u>49,756</u>
	<u>\$ 50,723</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02年度	101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229,456	\$ 220,693
確定福利計畫	<u>546,798</u>	<u>553,509</u>
	<u>\$ 776,254</u>	<u>\$ 774,202</u>
其他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14,973,410	\$ 14,772,239
其他用人費用	<u>3,250,309</u>	<u>2,482,822</u>
	<u>\$ 18,223,719</u>	<u>\$ 17,255,061</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5,359,535	\$ 14,725,130
營業費用	<u>3,640,438</u>	<u>3,304,133</u>
	<u>\$ 18,999,973</u>	<u>\$ 18,029,263</u>

二七、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186,650	\$ 143,776
以前年度調整	605	1,323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u>400,445</u>	<u>(96,946)</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587,700</u>	<u>\$ 48,153</u>
會計所得與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	<u>(\$ 361,180)</u>	<u>(\$ 172,005)</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利益（17%）	(\$ 61,401)	(\$ 29,241)
於其他轄區營運之子公司不		
同稅率之影響	(123,129)	(9,977)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決定課稅所得時不可減		
除之費損	309,138	31,455
暫時性差異	728,946	91,240
免稅所得	(257,461)	(101,405)

(接次頁)

(承前頁)

	102年度	101年度
基本稅額應納差額	\$ 41,720	-
當期抵用之虧損扣抵	(485,287)	-
當期產生之虧損扣抵	-	101,740
國外所得稅費用	34,124	59,964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	(253,634)	(147,787)
當年度喪失之投資抵減	165,684	111,418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	488,395	(60,577)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1,323
於本期之調整	605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587,700</u>	<u>\$ 48,153</u>

(二) 直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2年度	101年度
遞延所得稅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 15,909)	\$ 13,550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1,648)	5,677
— 為現金流量避險而釐訂之避險工具公允價值再衡量	(16,406)	3,763
— 確定福利計劃之精算損益	<u>4,070</u>	<u>98,982</u>
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合計	<u>(\$ 29,893)</u>	<u>\$121,972</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102年度	101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計劃	\$ 1,792,478	(\$ 51,526)
租賃資產	731,148	(731,148)
哩程酬賞計畫	458,870	(10,253)
重大組成項目折舊	346,159	716,078
修護準備	454,733	111,394
	-	-
	-	-
	-	1,062,237
	-	566,127

(接次頁)

(承前頁)

	102年度	101年度
年初餘額	\$ 200,860	\$ 114,947
主要備品折舊	(\$ 85,913)	-
存貨跌價損失	46,728	-
其他	29,730	(624)
虧損扣抵	(1,011,592)	-
投資抵減	(148,073)	-
	<u>\$10,252,297</u>	<u>\$ 9,916</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租賃資產	\$ 790,369	\$ -
未實現兌換利益	237,048	-
固定資產折舊差異	144,529	-
確定福利計劃	(16,667)	-
其他	(13,144)	16,864
	81,103	22,945
	<u>\$ 734,130</u>	<u>\$ 3,227</u>
	<u>\$ 1,319,914</u>	<u>\$ 39,809</u>

	101年度	100年度
年初餘額	\$ 1,717,805	\$ 98,982
確定福利計劃	(\$ 24,309)	-
租賃資產	731,148	-
哩程酬賞計畫	82,780	-
重大組成項目折舊	172,884	-
修護準備	353,092	-
主要備品折舊	164,219	-
存貨跌價損失	177,673	-
其他	564,567	(60,526)
虧損扣抵	5,295,468	27,238
投資抵減	198,913	(50,840)
	<u>\$ 9,020,711</u>	<u>\$ 1,122,107</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租賃資產	\$ -	\$ 790,369
未實現兌換利益	2,110	234,938
固定資產折舊差異	146,009	(1,480)
其他	164,390	1,334
	<u>\$ 312,509</u>	<u>\$ 1,025,161</u>
	<u>\$ 1,122,107</u>	<u>(\$ 5,854)</u>
	<u>\$ 10,252,297</u>	<u>\$ 1,319,914</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暫時性差異		
租賃資產	\$ -	\$ 790,369
未實現兌換利益	2,110	234,938
固定資產折舊差異	146,009	(1,480)
其他	164,390	1,334
	<u>\$ 312,509</u>	<u>\$ 1,025,161</u>
	<u>\$ 1,122,107</u>	<u>(\$ 5,854)</u>
	<u>\$ 10,252,297</u>	<u>\$ 1,319,914</u>

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虧損扣抵及未使用投資抵減金額。

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虧損扣抵及未使用投資抵減金額。

(承前頁)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虧損扣抵			
106年度	\$ -	\$ 3,582	\$ 27,263
107年度	197,226	199,934	289,469
108年度	3,396,913	217,527	244,968
109年度	120,029	120,029	137,976
110年度	80,080	80,080	80,402
111年度	125,604	125,466	-
112年度	214,365	-	-
	<u>\$ 4,134,217</u>	<u>\$ 746,618</u>	<u>\$ 780,078</u>
投資抵減			
人才培訓	\$ -	\$ 82,844	\$ 143,421
自動設備	<u>125,487</u>	<u>60,254</u>	<u>61,949</u>
	<u>\$ 125,487</u>	<u>\$ 143,098</u>	<u>\$ 205,370</u>

(四) 截至民國 102 年底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尚未使用之投資抵減稅額如下：

法令依據	抵減項目	可抵減總額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年度
本公司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六條	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及國內外產製自動化設備投資抵減	\$ 40,542	\$ 40,542	103
		<u>24,691</u>	<u>24,691</u>	104
		<u>\$ 65,233</u>	<u>\$ 65,233</u>	
華儲公司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六條	投資設備技術支出	<u>\$ 64,277</u>	<u>\$ 60,254</u>	103

(五) 截至民國 102 年底止，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得用以扣抵以後年度課稅所得之虧損金額如下：

最後扣抵年度	尚未扣抵餘額
本公司	
107	\$ 5,317,848
108	19,338,075
110	2,899,496
111	<u>598,471</u>
	<u>\$ 28,153,890</u>

(接次頁)

最後扣抵年度	尚未扣抵餘額
華信航空公司	
107	\$ 394,452
108	192,508
112	<u>224,234</u>
	<u>\$ 811,194</u>
華航大飯店公司	
108	\$ 97,720
109	101,471
110	45,157
111	<u>9,617</u>
	<u>\$ 253,965</u>
華航園區公司	
108	\$ 2,939
109	<u>18,558</u>
	<u>\$ 21,497</u>
華儲公司	
110	\$ 34,923
111	115,988
112	<u>102,248</u>
	<u>\$ 253,159</u>

(六)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225,815	\$ 111,570	\$ 24,942

本公司民國 102 及 101 年底均為累積虧損，故無盈餘分配之稅額比率。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民國 87 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

(七) 所得稅核定情形

除下列事項外，本公司及其餘子公司截至民國 100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業經稽徵機關核定。

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華儲公司截至民國 91 年底止已為負數之股東可扣抵帳戶須予以補為正數，金額計 183,741 仟元，惟華儲公司對上述核定不服，經依法提起復查、訴願及行政訴訟等程序均遭駁回，華儲公司依法提起上訴，歷經多次上訴、駁回及再審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4 日判決敗訴確定，華儲公司已依判決全數估列損失，歷年已認列損失 183,741 仟元。

華儲公司原已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民國 90 年度所得稅申報案，復經原核定機關以超額分配該年度股東可扣抵稅額計 129,350 仟元，而要求需予以回補，並處一倍罰鍰，華儲公司對該核定尚有不服，經依法提起復查、訴願及行政訴訟等程序均遭駁回，華儲公司已依法提起上訴，最高行政法院於民國 99 年 12 月 9 日判決，其結果為華儲公司需回補該年度超額分配股東可扣抵稅額 129,350 仟元，並撤銷一倍之罰鍰之處分，稅捐稽徵機關應重為裁罰，惟稅捐稽徵機關不服該判決，已於民國 99 年 12 月 29 日提出再審之訴。另華儲公司亦不服應補繳超額分配可扣抵稅額 129,350 仟元之判決，業已於民國 100 年 1 月 12 日提出再審之訴，最高行政法院已於民國 100 年 12 月 8 日駁回兩造之再審之議，另關於稅捐稽徵機關另加計 1 倍罰鍰之處分，華儲公司不服，故於民國 101 年 12 月 21 日向財政部提起訴願，於民國 102 年 8 月 1 日經稅捐機關修正為 0.8 倍罰鍰，惟華儲公司對更審復查仍有未服，再次向財政部提起訴願。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有判決結果，華儲公司估列該超額分配稅款及罰鍰為 147,810 仟元。

二八、每股淨損

基本及稀釋每股淨損	102年度	101年度
	(\$ 0.25)	(\$ 0.08)

用以計算每股淨損之淨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損	102年度	101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淨損之淨損	(\$1,274,046)	(\$ 418,356)
股數		單位：仟股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淨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5,197,111	5,134,993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九、營業租賃協議

本公司、華信航空公司及華儲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飛機及維護棚廠等，租期至民國 113 年 1 月前陸續到期。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租賃飛行設備及維護棚廠並無優惠承購權。

關於本公司及華信公司之飛機租賃協議，租金計價方式部分屬於浮動租金，若屬浮動租金則按約定之指標利率，每三個月或半年修訂租金，相關飛機均不得再行分租，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與華信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 10 架 A330-300 客機、3 架 737-800 客機及 8 架 ERJ190 客機，租期 8 年至 12 年，本公司及華信公司有選擇權決定是否延長租期。

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合併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存出保證金分別為 716,552 仟元、626,924 仟元及 730,138 仟元。

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之未來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一年內	\$ 3,786,257	\$ 3,692,557	\$ 4,313,677
超過1年但未超過5年	13,492,847	13,053,978	9,575,839
超過5年	14,483,470	16,323,006	6,127,591
	<u>\$31,762,574</u>	<u>\$33,069,541</u>	<u>\$20,017,107</u>

本期認為費用之租賃給付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最低租賃給付	<u>\$ 3,543,880</u>	<u>\$ 2,150,535</u>

三十、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其他權益項目及非控制權益）組成。

由於本公司須維持大量資本，以支應日常營業活動及購機支出所需。因此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劃，以支應未來 12 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三一、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除下表所列外，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所列之帳面金額趨近公允價值：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 32,148,073	\$ 33,242,397	\$ 21,225,000	\$ 21,340,597	\$ 28,080,000	\$ 28,844,150
長期借款	78,505,543	78,642,338	83,899,746	83,527,989	91,034,420	91,231,254

應付租賃負債及部分長期借款係浮動利率之金融負債，故其帳面價值即為目前之公平價值。固定利率之長期借款及私募應付公司債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

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所使用之折現率分別為 0.486%-1.4554%、0.868%-0.9051%及 1.1281%-1.25%。

2. 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下表提供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分析，衡量方式係其於公允價值之可觀察程度分為第一至第三等級。

(1) 第一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以來自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二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3) 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102年12月31日				計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	\$ -	\$ 23,254	\$ -	\$ -	\$ 23,254
國內貨幣市場型基金	192,419	-	-	-	192,419
	<u>\$ 192,419</u>	<u>\$ 23,254</u>	<u>\$ -</u>	<u>\$ -</u>	<u>\$ 215,673</u>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公司股票	\$ 28,768	\$ -	\$ -	\$ -	\$ 28,768
國外上市公司股票	75,504	-	-	-	75,504
	<u>\$ 104,272</u>	<u>\$ -</u>	<u>\$ -</u>	<u>\$ -</u>	<u>\$ 104,272</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	\$ -	\$ 2,799	\$ -	\$ -	\$ 2,799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	\$ -	\$ 140,620	\$ -	\$ -	\$ 140,620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	\$ -	\$ 24,879	\$ -	\$ -	\$ 24,879

	101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國內貨幣市場型基金	\$ 838,137	\$ -	\$ -	\$ 838,137
國內上市公司股票	<u>653,211</u>	<u>-</u>	<u>-</u>	<u>653,211</u>
	<u>\$ 1,491,348</u>	<u>\$ -</u>	<u>\$ -</u>	<u>\$ 1,491,348</u>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公司股票	\$ 34,771	\$ -	\$ -	\$ 34,771
國外上市公司股票	<u>65,392</u>	<u>-</u>	<u>-</u>	<u>65,392</u>
	<u>\$ 100,163</u>	<u>\$ -</u>	<u>\$ -</u>	<u>\$ 100,163</u>
<u>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u>	<u>\$ -</u>	<u>\$ 53,526</u>	<u>\$ -</u>	<u>\$ 53,526</u>
<u>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u>	<u>\$ -</u>	<u>\$ 35,132</u>	<u>\$ -</u>	<u>\$ 35,132</u>

	101年1月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662,138	\$ -	\$ -	\$ 3,662,138
國內上市公司股票	<u>274,517</u>	<u>-</u>	<u>-</u>	<u>274,517</u>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374,085</u>	<u>-</u>	<u>-</u>	<u>374,085</u>
	<u>\$ 4,310,740</u>	<u>\$ -</u>	<u>\$ -</u>	<u>\$ 4,310,740</u>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公司股票	\$ 41,340	\$ -	\$ -	\$ 41,340
國外上市公司股票	<u>100,197</u>	<u>-</u>	<u>-</u>	<u>100,197</u>
	<u>\$ 141,537</u>	<u>\$ -</u>	<u>\$ -</u>	<u>\$ 141,537</u>
<u>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u>	<u>\$ -</u>	<u>\$ 108,667</u>	<u>\$ -</u>	<u>\$ 108,667</u>
<u>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u>	<u>\$ -</u>	<u>\$ 72,401</u>	<u>\$ -</u>	<u>\$ 72,401</u>

本年度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3.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之決定，係使用下列方法及假設為之：

- (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避險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屬避險之衍生性金融商品者，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係為本公司

公司向金融機構取得，就個別合約到期日分別計算公允價值，並一致性採用。

- (2) 長期投資中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屬未上市（櫃）公司者，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允價值，因此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 (3) 上櫃應付公司債因有市場價格可循，故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

因部分金融商品及非金融商品無須列示其公允價值，是以上表所列之公平價值總數並不代表本公司之總價值。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金融資產</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 215,673	\$ 1,491,348	\$ 1,491,348	\$ 4,310,74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104,272</u>	<u>100,163</u>	<u>100,163</u>	<u>141,537</u>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	<u>140,620</u>	<u>53,526</u>	<u>53,526</u>	<u>108,667</u>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468,476</u>	<u>463,339</u>	<u>463,339</u>	<u>434,103</u>	
放款及應收款（註1）	<u>29,806,215</u>	<u>22,438,700</u>	<u>22,438,700</u>	<u>25,990,192</u>	
	<u>\$ 30,735,256</u>	<u>\$ 24,547,076</u>	<u>\$ 24,547,076</u>	<u>\$ 30,985,239</u>	
<u>金融負債</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u>	\$ 2,799	\$ -	\$ -	\$ -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	<u>24,879</u>	<u>35,132</u>	<u>35,132</u>	<u>72,401</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u>135,161,328</u>	<u>138,459,341</u>	<u>138,459,341</u>	<u>156,506,414</u>	
	<u>\$135,189,006</u>	<u>\$138,494,473</u>	<u>\$138,494,473</u>	<u>\$156,578,815</u>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應收款項－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其他金融資產及受限制資產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及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其他應付款、應付公司債及長期借款、應付租賃負債、部分其他流動負債、部分其他非流動負債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所從事之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主要係因應國、內外經濟環境、金融及油價市場等變化，隨時衡估調整。為降低利率、匯率及油價等變動對本公司整體財務造成之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合併公司以依股東會通過之「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處理程序」規定，透過財務避險工具，將該等成本以適當之避險比率固定於一定之範圍，以降低因市場價格變化對盈餘的衝擊。

此外，本公司董事會下設有財務風險委員會，定期召開會議，以評估衍生性商品操作績效及適當之避險比率，並於外聘財務風險顧問協助下，即時掌握國內外經濟及金融情勢，控管避免因金融環境及油價變動所產生整體之財務風險，研擬規避財務風險之策略及因應措施，以落實風險管理。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主要暴露於外幣匯率變動及利率變動等市場風險，並使用衍生性金融工具以管理相關風險。合併公司訂定遠期外匯、外幣選擇權及利率交換合約，以與被避險項目公平價值變動呈高度負相關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作為避險工具，並作定期評估。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訂定外幣選擇權合約，規避匯率波動之風險；訂定遠期外匯合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負債及承諾因匯率變動產生之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計價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資 產			
美 金	\$ 4,640,919	\$ 2,375,009	\$ 4,326,485
歐 元	713,966	594,762	562,935
港 幣	1,301,084	1,084,376	1,403,578

(承前頁)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日 國 幣	\$ 950,527	\$ 857,477	\$ 764,126
負 人 民 幣	11,604,538	6,329,004	5,696,389
債 金			
美 元	18,331,727	\$26,635,417	\$37,052,377
歐 幣	306,431	270,483	393,279
港 幣	314,869	253,553	265,795
日 圓	1,269,617	1,189,635	1,512,342
人 民 幣	1,709,514	1,547,641	1,214,393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貨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以下詳細說明當新臺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新臺幣對美金升貶一元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及指定為現金流量避險之遠期外匯合約，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一元予以調整。敏感度分析之範圍包括資產及負債借款中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者。當新臺幣相對美金升值一元時，在其他所有變數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102年度之稅前淨利增加 23,902 仟元；於民國101年度之稅前淨利增加 604,542 仟元。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訂定利率交換合約主要係為規避淨負債利率波動之風險。

因本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曝險。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以及使用利率交換合約與遠期利率合約來管理利率風險。合併公司定期評估避險活動，使其與利率觀點及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接次頁)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曝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負債	\$ 31,285,991	\$ 19,627,309	\$ 23,926,691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負債	92,612,484	105,423,929	117,370,797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曝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0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 10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 102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 700,000 仟元。

若利率增加 10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 101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 968,000 仟元。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購買航空燃油而產生航空燃油價格曝險。

合併公司係以訂定油料選擇權合約，規避油價波動之風險。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航空油價曝險之衍生性工具進行。

	102年度		101年度	
	稅前利益 增	其他綜合 損益增加 (減少)	稅前利益 增	其他綜合 損益增加 (減少)
油價上漲 5%	\$ 21,417	\$ 91,940	\$ 12,381	\$ 18,590
油價下跌 5%	(13,132)	(84,966)	(13,940)	(10,300)

2.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投資活動產生之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合併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

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評等、合併公司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合併公司亦會在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以降低特定客戶的信用風險。

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合併公司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針對衍生金融工具所作之流動性分析，就採淨額交割之衍生工具，係以未折現之合約淨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就採總額交割之衍生工具，係以未折現之總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當應付或應收金額不固定時，揭露之金額係依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所推估之預計利率決定。

102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有 效利率（%）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2 年	2 至 5 年	5 年 以上	
應付租賃款	\$ 831,745	\$ 3,567,392	\$ 2,411,223	\$ 5,609,974	\$ 629,630	
浮動利率工具	2,948,546	21,808,169	14,068,334	34,186,654	3,904,705	
固定利率工具	102,972	389,895	545,441	1,085,625	-	
衍生工具	2,201	21,879	394	403	-	
	<u>\$ 3,885,464</u>	<u>\$ 25,787,336</u>	<u>\$ 17,025,392</u>	<u>\$ 40,892,658</u>	<u>\$ 4,534,335</u>	

101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有 效利率（%）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2 年	2 至 5 年	5 年 以上	
應付租賃款	\$ 1,248,340	\$ 4,291,374	\$ 2,718,551	\$ 7,065,507	\$ 3,671,645	
浮動利率工具	4,056,735	13,442,505	27,354,926	33,832,759	5,474,640	
固定利率工具	1,719,955	354,917	455,626	1,040,599	-	
衍生工具	19,203	7,474	2,910	5,046	-	
	<u>\$ 7,044,233</u>	<u>\$ 18,296,220</u>	<u>\$ 30,532,013</u>	<u>\$ 41,943,911</u>	<u>\$ 9,146,285</u>	

101 年 1 月 1 日

	加權平均有 效利率（%）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2 年	2 至 5 年	5 年 以上	
應付租賃款	\$ 1,246,171	\$ 2,834,627	\$ 5,326,776	\$ 8,698,169	\$ 5,027,041	
浮動利率工具	3,937,456	14,836,271	17,784,643	46,114,432	8,512,110	
固定利率工具	186,021	478,923	428,758	1,265,859	222,238	
衍生工具	29,858	35,297	5728	1,468	-	
	<u>\$ 5,399,506</u>	<u>\$ 18,175,118</u>	<u>\$ 23,545,955</u>	<u>\$ 56,079,928</u>	<u>\$ 13,761,389</u>	

融資額度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尚未動用之無擔保 銀行借款額度	\$14,854,000	\$10,442,000	\$13,881,000

三二、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消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營業交易

	銷 貨 進 貨			
	102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關聯企業	\$ 113,392	\$ 249,000	\$ 531,293	\$ 442,825
合 資	\$ 13,877	\$ 13,121	\$ 1,278,542	\$ 1,224,036
本公司主要股東	\$ 26,001	\$ 38,486	\$ 53,014	\$ 62,275

資產負債日之應收關係人餘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關聯企業	\$ 5,447	\$ 16,251	\$ 29,301
合 資	594	1,117	1,083
本公司主要股東	<u>8,476</u>	<u>3,340</u>	<u>3,697</u>
	<u>\$ 14,517</u>	<u>\$ 20,708</u>	<u>\$ 34,081</u>

資產負債日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關聯企業	\$ 108,889	\$ 70,303	\$ 88,682
合 資	317,284	302,779	275,726
本公司主要股東	<u>6,362</u>	<u>5,800</u>	<u>7,303</u>
	<u>\$ 432,535</u>	<u>\$ 378,882</u>	<u>\$ 371,711</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且將以現金清償，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帳款之收付期限自 30 天至 2 個月不等，並無逾授信期間之情形。

（二）資產租賃

本公司為訓練機師所需，與財團法人中華航空事業發展基金會簽訂租賃合約，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飛行訓練器及模擬機，係以使用時數支付租金，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分別為 53,014 仟元及 62,275 仟元。

(三) 背書及保證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總額	動用額	總額	動用額	總額	動用額
本公司						
華航團體	\$ 3,400,000	\$ 3,071,000	\$ 3,400,000	\$ 3,237,000	\$ 3,400,000	\$ 3,320,000
華航保險	1,080,000	361,800	1,080,000	-	-	-
Freighter Princess Ltd.	-	-	-	-	29,520	29,520
Freighter Prince Ltd.	285,564	300,478	300,478	-	334,243	334,243
Freighter Queen Ltd.	-	244,982	244,982	-	297,216	297,216
華航大飯店	180,000	19,029	180,000	118,497	180,000	146,379
華航(亞洲)						
晉江太古勞務總務合計	16,229	15,323	15,852	15,329	16,524	13,005
料						

(四) 應付公司債－關係人

華膳空廚公司參與本公司發行之 99 年度第一次無擔保私募公司債（詳附註十八）之認購，已於民國 102 年 5 月全數償付，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該公司持有本公司之公司債餘額均為 40,000 仟元。

(五) 資產交易

本公司為活化自有資產並促進集團資源分享，於民國 101 年 12 月將坐落於台中市台中港路之土地及建築物出售予華信航空。交易價格為 29,320 仟元，處分利益為 126 仟元，相關款項已全數收足。

(六)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勵

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5,415	\$ 43,324
退職後福利	4,353	4,069
	<u>\$ 39,768</u>	<u>\$ 47,393</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三、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經質、抵押作為長、短期借款及其他業務保證等之擔保品：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0,044,021	\$136,203,861	\$150,997,123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已質押定存單	181,209	191,239	181,260
美國國庫券	<u>487,649</u>	<u>545,460</u>	<u>660,979</u>
合計	<u>\$110,712,879</u>	<u>\$136,940,560</u>	<u>\$151,839,362</u>

上述美國國庫券係作為 Freighter Prince Ltd.、Freighter Queen Ltd.及 Freighter Princess Ltd.融資租賃業務之擔保品。

三四、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負債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重大承諾及或有負債如下列：

重大承諾

(一) 本公司於民國 97 年 1 月與空中巴士公司簽約訂購十四架 A350-900 客機及額外取得選購六架飛機之權利，十四架訂購機總價約為美金 3,933,235 仟元，六架選購機總價約為美金 1,802,645 仟元，預計於民國 105 年至 107 年交機。

各期購機款支付情形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SD 315,859 仟元	<u>USD 237,194 仟元</u>	<u>USD 119,197 仟元</u>	

(二)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2 月與波音公司簽約訂購六架 777-300ER 客機及取得額外選購六架飛機之權利，六架訂購機總價約為美金 2,067,261 仟元，六架選購機總價約為美金 2,213,015 仟元，預計於民國 104 年至 105 年交機。本公司董事會另已決議將確認訂單之 6 架客機於交機時，移轉購買權予租機公司，再將其租回。

各期購機款支付情形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USD 163,786 仟元	<u>USD 26,673 仟元</u>	

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底止，華儲公司累計已支付之顧問服務費及工程設備款分別為 395,950 仟元(含營業稅)及 3,748,392 仟元(含營業稅)；其中 258,778 仟元(含營業稅)及 2,301,204 仟元(含營業稅)已分別於完工驗收時轉列各項固定資產項下，其餘累計已支付款項 1,584,360 仟元(含營業稅)扣除民國 101 年快速進口倉場陷沖銷 141 仟元後，帳列未完工程項下。

上述貨運站整體改善、設備購置及後續之設備增置與重置所取得之資產，於特許期間屆滿時將無償移轉予政府。另隨特許期間屆滿而終止之土地、建物及動產租約，其租賃土地及營運資產亦將原狀返還政府。

(五) 華儲公司應於特許期間，支付權利金予民航局，權利金以年度營業總額之金額(包括營業收入與營業外收入，但不包括華儲公司依契約規定轉租交接區及專區使用者作業場地之租金收入)為基礎結算，且民航局得自移轉營運權之日起依華儲公司之實際營業收入及支出等每 3 年檢討調整權利金之比率，該權利金比率業經民航局桃機貨字第 1000021973 號函同意自民國 101 年度 4 月起仍維持原營運契約所訂，其比率列示如下：

年營業總額(新臺幣元)	金 額	比 率	金額比率(調整前)
未滿 20 億		6%	6.66%
20 億以上未滿 40 億		8%	8.88%
40 億以上未滿 60 億		10%	11.10%
60 億以上未滿 80 億		12%	13.32%
80 億以上未滿 100 億		14%	15.54%
100 億以上未滿 120 億		16%	17.76%
120 億以上		18%	19.98%

(六) 華航園區公司於民國 95 年 9 月 20 日與民航局簽訂「臺灣桃園國際機場航空事業營運中心(含機場旅館)興建營運契約」。惟自民國 99 年 11 月 1 日起，該契約及主辦機關由桃園機場股份有限公司(桃園機場公司)繼承之。自簽訂本契約日開始起算，包括興建營運之期間，共計 50 年。另於本契約期限屆滿前 3 年，華航園區公司得經桃園機場公司同意優先續約一次，其期間以 20 年為限。

(三) 為提供旅客戶更多元化之選擇，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13 日決議與新加坡商欣豐虎航空有限公司(Tiger Airways Singapore Pte. Ltd.)合資成立低成本航空(Low Cost Carrier, LCC)，暫訂名為台灣虎航股份有限公司，該公司資本額預計為 20 億元，本公司及華信航空預計出資 18 億元並取得 90%之持股。該公司業已取得交通部民航局許可籌設，預計於民國 103 年底前正式開始營運。

(四) 華儲公司業於民國 89 年 1 月 14 日與民航局簽訂「一期航空貨運站營運契約書」，特許期間自民航局移轉營運權予華儲公司之日起，20 年期滿。預計將於未來 10 年內於中正機場貨運站及高雄貨運站進行建築物之改擴建、機具設備之導入及更新，前述改擴建主體工程計畫之規模業經民國 92 年度董事會同意，並經交通部民航局函覆原則同意辦理。該改擴建工程支出預估總金額為 84.9 億元，自民國 93 年起進行設計，且已於民國 97 年開始發包施工。華儲公司於 102 年向民航局申請延長特許期間，並已取得延長 10 年特許期間之核准。

前述改擴建主體工程計畫原支出總金額為 84 億 9 仟萬餘元，但經本公司於民 101 年度申請仲裁修改合約，將改擴建工程總金額修正變更為 68 億 4 仟萬餘元。

依前述改擴建工程計畫，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華儲公司與非關係人簽訂以下合約：

廠 商 名 稱	合 約 名 稱	合 約 金 額 (含營業稅)
台灣世曦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航空貨運站改擴建工程案計畫總顧問契約書	\$ 636,493
西門子股份有限公司	航空貨運站改擴建工程第一階段工程合約	1,892,400
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航空貨運站改擴建工程第一階段工程合約	1,491,938
國記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航空貨運站改擴建工程仲裁後修正計畫工程合約	371,200
立華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航空貨運站改擴建工程仲裁後修正計畫工程合約	303,200

業務經營範圍為提供民用航空運輸業、旅館、服務航空事業及其相關產業暨其他符合本基地法令許可用途經桃園機場公司同意之必要性服務所使用之辦公及相關作業空間。

華航園區公司應於營運中心地上權登記完成之日起計付土地租金，並依約按興建期間及營運期間分別計收。華航園區公司應參照「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公有土地出租及設定地上權租金優惠辦法」第二條，興建期間土地租金，以土地依法應納之地價稅另加計營業稅及其他費用繳付租金；營運期間土地租金，以國有出租基地租金計收標準六折另加計營業稅及其他費用繳付租金。

華航園區公司依約應繳付包含興建及營運之履約保證金為一億元（帳列存出保證金，以定期存單存出）。另待華航園區公司開始營運之日起3個月內，如華航園區公司未有任何違約情事，由民航局先行無息返還半數，其餘半數待興建營運期限屆滿時完成資產移轉之日起3個月內返還。截至民國102年12月底止，華航園區公司已收回桃園機場公司無息返還履約保證金五仟萬元。

自華航園區公司開始營運之日起，迄至50年之興建營運期限屆滿日止之期間，華航園區公司依其投資執行計畫書之財務計畫中所預估之營業收入提出每年應繳付之定額權利金。另若每年於「營業人銷售額與稅額申報書（401報表）」所申報銷售額之金額超過投資執行計畫書之財務計畫中所預估之營業收入達10%以上時，應就其超過部分繳付10%之營運權利金。

華航園區公司應於興建營運期限屆滿前5年提出資產移轉計畫，並開始協商簽訂「資產移轉契約」，於興建營運期限屆滿前3年完成「資產移轉契約」之簽訂。若經民航局通知營運資產不予移轉時，華航園區公司應於興建營運期限屆滿之日起3個月內將建物及相關設備拆除清理完畢，再將基地移轉予民航局。

或有負債

(一) 本公司遭美國貨運代理商追加為美洲地區貨運燃油附加費違反托拉斯法案之共同被告，本公司遂加入被告共同抗辯團；如同亞洲各被告航空公司之因應，因本案自始對原告之團體訴訟是否成案並未

確立，本公司自始即委任律師採積極抗辯之訴訟立場，持續觀察與評估本案發展以採取適當措施。2013年底以至2014年初，本案整體態勢有具體明顯變化，致本公司於權衡訴訟成本及本案未來對本公司之可能影響後，進一步調整本公司所採取策略，俾使本案發展對本公司影響降至最低。

由於本案仍在進行，本公司尚難就全部潛在負債作出精確評估，惟已於2013年底暫先根據現有資訊及事態發展之研判估列，餘其他詳細資訊，可能將嚴重影響訴訟之進行，本公司將俟此事件有更明確發展時，適時予以揭露。

(二) 旅客於美國舊金山區域法院對亞太航協(Association of Asia Pacific Airlines)之成員提起反托拉斯團體訴訟案，本公司已參與被告間共同抗辯團積極應訴。本案仍處於審前證據揭露程序，原告迄未能對其指控提出具體佐證。

(三) 財團法人證券投資人及期貨交易人保護中心（以下簡稱投保中心）以遠東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民國94年第3季至96年第3季財務報告內容涉嫌虛偽不實，遂依證券交易法第20條、第20條之1、公司法第23條第2項、民法第28條、第184條及第185條等規定，於民國98年間對遠東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董、監事提起民事訴訟，請求自然人董監事及法人董監事其指派之法人代表連帶賠償遠航投資人共計新臺幣297,061仟元，後於民國99年1月追加法人董監事(含本公司)為共同被告，被告人數計達36人。本公司與投保中心達成和解，投保中心已於民國102年5月28日撤回本件訴訟，本案為本公司董監事責任險承保範圍，本公司僅負擔自負額美金50,000元，餘皆由保險理賠，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三五、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五。
9. 被投資公司名稱資訊：附表六。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附註九。

(三) 大陸投資資訊：附表七。

(四)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附表八。

三六、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一) 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營運部門僅有航空運輸部門，該部門主要經營業務為旅客及貨物航空運輸，另有未達量化門檻之其他營運部門，主要係地勤、倉儲及其他航空運輸週邊業務。營運部門所使用之會計政策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並無重大不一致。

合併公司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有關營運部門財務資訊列示如下：

	102 年度				
	航 空	運 輸	其 他	調 整 及 沖 銷	合 計
營業收入	\$ 139,170,014	\$ 7,594,716		(\$ 5,062,185)	\$ 141,702,545
部門損益	(\$ 2,088,984)	\$ 1,290,657		\$ 36,500	(\$ 761,827)
利息收入					361,43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					450,361
公司一般收入					2,200,890
利息費用					(2,122,326)
公司一般費用					(489,711)
稅前純損					(\$ 361,180)
可辨認資產	\$ 142,417,586	\$ 9,379,067		(\$ 57,845)	\$ 151,738,80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687,755
公司一般資產					66,549,336
資產合計					\$ 220,975,899

101 年度

航 空	運 輸	其 他	調 整 及 沖 銷	合 計
營業收入	\$ 139,401,781	\$ 6,695,865	(\$ 5,125,507)	\$ 140,972,139
部門損益	(\$ 854,316)	\$ 537,865	\$ 36,500	(\$ 279,951)
利息收入				243,325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				416,721
公司一般收入				2,527,216
財務成本				(2,508,751)
公司一般費用				(570,565)
稅前純損				(\$ 177,002)
可辨認資產	\$ 153,633,917	\$ 8,982,774	(\$ 94,345)	\$ 162,522,346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545,444
公司一般資產				54,231,905
資產合計				\$ 219,299,695

(二) 地區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有關地區別財務資訊列示如下：

102 年度									
美 元	港 幣	新 台 幣	日 元	人 民 幣	台 幣	美 元	港 幣	新 台 幣	日 元
營業收入	\$ 4,541,289	\$ 23,326,666	\$ 1,127,261	\$ 17,246	\$ 146,620,485	\$ 4,541,289	\$ 23,326,666	\$ 1,127,261	\$ 17,246
部門損益	(\$ 328,669)	(\$ 1,800,012)	(\$ 208,593)	(\$ 2,261)	(\$ 146,620,485)	(\$ 328,669)	(\$ 1,800,012)	(\$ 208,593)	(\$ 2,261)
利息收入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									
公司一般收入									
利息費用									
稅前純損									
可辨認資產	\$ 1,292,453	\$ 1,127,261	\$ 208,593	(\$ 2,261)	\$ 146,620,485	\$ 1,292,453	\$ 1,127,261	\$ 208,593	(\$ 2,26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公司一般資產									
資產合計									

101 年度									
美 元	港 幣	新 台 幣	日 元	人 民 幣	台 幣	美 元	港 幣	新 台 幣	日 元
營業收入	\$ 4,541,289	\$ 23,326,666	\$ 1,127,261	\$ 17,246	\$ 146,620,485	\$ 4,541,289	\$ 23,326,666	\$ 1,127,261	\$ 17,246
部門損益	(\$ 328,669)	(\$ 1,800,012)	(\$ 208,593)	(\$ 2,261)	(\$ 146,620,485)	(\$ 328,669)	(\$ 1,800,012)	(\$ 208,593)	(\$ 2,261)
利息收入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									
公司一般收入									
利息費用									
稅前純損									
可辨認資產	\$ 1,292,453	\$ 1,127,261	\$ 208,593	(\$ 2,261)	\$ 146,620,485	\$ 1,292,453	\$ 1,127,261	\$ 208,593	(\$ 2,26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公司一般資產									
資產合計									

三七、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一) IFRSs 資訊之編製基礎

合併公司民國 102 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為首份 IFRSs 合併財務報表，其編製基礎除了遵循附註四說明之重大會計政策外，合併公司亦遵循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

(二) 轉換至 IFRSs 之影響

轉換至 IFRSs 後，對合併公司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影響如下：

1.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表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科目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準則金額	說明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2,774,182	\$ 11,113,772	現金及約當現金 1
其他應收款	(640,681)	(634,027)	其他應收款 2
存貨－淨額	8,762,581	6,665,055	存貨－淨額 2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5,855	-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15
其他	16,536,173	17,630,919	其他 2
流動資產合計	38,689,472	36,043,733	流動資產合計
長期投資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666,487	781,767	採權益法之投資 11
其他	854,783	(5,255)	其他
長期投資合計	2,521,270	776,512	長期投資合計
固定資產淨額	151,441,357	21,487,64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3、4、13
-	-	1,498,283	投資性不動產 5
無形資產	713,480	(312,020)	無形資產
其他資產			
存出保證金	10,904,400	(9,277,873)	存出保證金 3
-	-	6,423,068	長期預付款項 4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6,993,895	2,026,816	遞延所得稅資產 15
其他	1,589,087	(840,434)	其他 5
其他資產合計	19,487,382	17,818,959	其他資產合計
資產總計	\$ 212,852,961	\$ 231,988,361	資產總計 11
流動負債			
應付費用	\$ 13,632,651	(\$ 19,783)	其他應付款 3、14
應付租賃款－流動	9,190,999	9,662,017	應付租賃款－流動 14
其他流動負債	1,221,178	3,784,053	應付租賃款－流動 3
流動負債合計	33,729,471	125,047	其他流動負債 2
長期負債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	1,374,429	17,024,586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 3
其他	88,671,695	37,078	其他 2
長期負債合計	90,046,124	17,061,664	長期負債合計
其他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	7,549,554	2,705,842	應計退休金負債 7
-	-	2,836,868	負債準備－非流動 8
未實現售後租回利益	5,312,853	(5,211,895)	未實現售後租回利益 3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	312,509	遞延所得稅負債 15
其他	1,923,220	1,711,677	遞延收入－非流動 14
其他負債合計	14,785,627	16,436,685	其他負債合計
負債合計	162,606,050	21,851,879	負債合計 11

(接次頁)

(承前頁)

(接次頁)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科目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準則金額	說明
股東權益			
普通股股本	\$ 46,316,224	\$ 46,316,224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422,101	(429,101)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4,189,580	(5,169,322)	保留盈餘 10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12、15
系債其調整數	1,598,197	1,598,197	-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2,325,184)	2,325,184	-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50,010	50,010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未實現貨幣增值	(41,298)	(41,298)	-
庫藏股票－子公司持有	(36,354)	(43,322)	庫藏股票－子公司持有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3,868,652	6,638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合計	47,059,078	45,765,02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3,187,833	(1,422,422)	非控制權益 11
少數股權	50,346,911	(2,716,479)	權益總計
股東權益合計	\$ 212,852,961	\$ 231,988,361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2.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資產負債表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科目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準則金額	說明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2,636,270	\$ 10,836,13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
其他應收款	455,287	(7,414)	其他應收款 1
存貨－淨額	8,672,979	6,832,594	存貨－淨額 2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216,404	-	遞延所得稅資產 15
其他	11,680,083	12,861,132	其他 2
流動資產合計	33,661,023	30,977,730	流動資產合計
長期投資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732,849	812,595	採權益法之投資 11
其他	503,644	(4,775)	其他
長期投資合計	2,236,493	3,044,313	長期投資合計
固定資產淨額	144,417,565	16,102,34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3、4、5、9、13
-	-	1,498,004	投資性不動產 5
無形資產	589,098	(164,098)	無形資產
其他資產			
存出保證金	10,563,511	(9,227,557)	存出保證金 3
長期預付款項	-	10,140,730	長期預付款項 4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7,002,751	10,252,297	遞延所得稅資產 15
其他	1,345,591	(601,324)	其他 5
其他資產合計	18,911,853	22,330,305	其他資產合計
資產總計	\$ 199,816,032	\$ 219,299,695	資產總計 11
流動負債			
應付費用	\$ 11,416,774	\$ 11,286,295	其他應付款 3、14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	7,622,694	8,291,096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 14
應付租賃款－流動	871,063	5,313,935	應付租賃款－流動 4
其他流動負債	26,962,565	196,253	其他流動負債 2
流動負債合計	46,873,096	5,177,948	流動負債合計
長期負債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	430,862	13,012,558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 3
其他	82,744,149	-	其他
長期負債合計	83,175,011	12,585,166	長期負債合計

(承前頁)

(三) 轉換至 IFRSs 之重大調節說明如下：

1. 存款期間超過 3 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

依照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可隨時解約且不損及本金之定期存款，列於現金項下。

轉換至 IFRSs 後，定期存款期間超過 3 個月以上者，通常不列為現金及約當現金。該存款因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有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故存款期間超 3 個月以上者，須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截至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及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依其性質將原帳列現金及約當現金項下之定期存款依其性質重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分別為 1,667,954 仟元及 1,713,212 仟元。

2. 個別重大組成項目、重大檢修及翻修成本

(1) 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規定，應辨認飛行設備個別重大組成項目，並依個別耐用年限提列折舊。

(2) 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規定，若一項飛行設備需要定期進行重大檢驗或翻修，在符合資產認列原則（相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及成本能可靠衡量）之情況下，相關成本支出應作為重置成本認列為飛行設備帳面金額的一部分，另外，前次的檢修成本須予以除列；若前次的檢修成本未單獨辨認為資產時，則以本次的檢修成本估列前次的檢修成本後予以除列。

(3)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並未明文規定備品及維修設備之會計處理，實務上係作存貨處理，並於耗用時認列相關損益。轉換至 IFRSs 後，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規定，主要航空器材備品及維修設備，預期使用超過一個營業週期，則屬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並依耐用年限提列折舊。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金額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金額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視	明
其他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	\$ 2,470,013	\$ 10,576,657	應計退休金負債 7
一 未實現售後租回利益	3,409,129	3,409,129	負債重衡－非流動 8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4,640,229	86,446	未實現售後租回利益 3
一 遞延收入－非流動	1,319,914	1,319,914	遞延所得稅負債 15
其他 1,867,650	1,867,650	1,867,650	遞延收入－非流動 14
其他 841,239	841,239	841,239	其他 11
其他負債合計 3,712,649	3,712,649	3,712,649	其他負債合計 11
負債合計 144,536,493	144,536,493	144,536,493	負債合計 11
股東權益			
普通股股本 52,000,000	52,000,000	52,000,000	普通股股本 10
資本公積 1,405,394	1,405,394	1,405,394	資本公積 10
保留盈餘 4,288,184	4,288,184	4,288,184	保留盈餘 10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2,599,694	2,599,694	2,599,694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9、12、15
累積換算調整數 (2,917,215)	(2,917,215)	(2,917,215)	累積換算調整數 9、12、15
未認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182	182	182	未認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13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41,298	41,298	41,298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13
未實現庫存增值 36,554	36,554	36,554	未實現庫存增值 13
庫藏股票－子公司持有 5,512,547	5,512,547	5,512,547	庫藏股票－子公司持有 13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52,481,221	52,481,221	52,481,221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13
計 52,481,221	52,481,221	52,481,221	計 13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3,138,308	3,138,308	3,138,308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11
少數股權 55,279,539	55,279,539	55,279,539	少數股權 11
股東權益合計 199,816,092	199,816,092	199,816,092	股東權益合計 11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344,352,585	344,352,585	344,352,585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11

3. 民國 101 年度綜合損益表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金額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金額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金額	明細
營業收入淨額	\$ 143,432,702	\$ 140,972,139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成本 (131,985,369)	(131,985,369)	(131,093,368)	營業成本
營業毛利 11,447,333	11,447,333	9,884,771	營業毛利
營業費用 (10,501,421)	(10,501,421)	(10,158,720)	營業費用
營業淨利 945,912	945,912	279,949	營業淨損
營業外收益及費用 (519,957)	(519,957)	(107,945)	營業外收益及費用
稅前收益 445,955	445,955	(172,004)	稅前稅損
所得稅費用 (203,183)	(203,183)	(48,153)	所得稅費用
合併稅後收益 242,772	242,772	(220,157)	合併稅後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狀況換算之兌換差額	(80,460)	(80,46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狀況換算之兌換差額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	(41,374)	(41,37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
現金流量套期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22,134)	(22,134)	現金流量套期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確定福利義務之精算損益與其他綜合損益部分	(559,303)	(559,303)	確定福利義務之精算損益與其他綜合損益部分
當期其他綜合損益	97,847	97,847	當期其他綜合損益
當期綜合損益總額	(611,570)	(611,570)	當期綜合損益總額
	\$ 831,727	\$ 831,727	

截至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會計處理，調整減少存貨 2,140,098 仟元，增加固定資產一淨額 157,146 仟元；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因相關會計處理，調整減少存貨 1,928,339 仟元，減少固定資產一淨額 477,627 仟元，減少與修護相關其他資產 29,445 仟元，並增加長期預付款 610,037 仟元，另民國 101 年度營業收入及營業成本分別調整減少 19,106 仟元及 448,062 仟元，並調整增加營業外支出 271,378 仟元。

3. 租賃

依照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本公司售後租回之租賃機，因未符合應資本租賃之條件，故以營業租賃入帳。轉換至 IFRSs 後，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之規定，融資租賃或營業租賃係取決於交易實質而非合約形式，故本公司售後租回之租賃機及發動機，將依交易實質重新判斷係屬融資租賃亦或營業租賃。

截至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及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因租賃之會計處理，固定資產一淨額分別調整增加 23,206,351 仟元及 20,787,426 仟元；存出保證金均調整減少 9,225,000 仟元；應付租金費用分別調整減少 396,469 仟元及 396,901 仟元；應付租賃負債分別調整增加 19,561,400 仟元及 17,002,000 仟元；未實現售後租回利益分別調整減少 5,211,895 仟元及 4,649,228 仟元；民國 101 年度調整增加折舊費用 2,420,690 仟元，減少未實現售後租回利益攤銷 562,667 仟元，減少營業成本 2,844,638 仟元以及增加利息費用 283,041 仟元。

4. 預付設備款之表達

依照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購置設備之預付款通常列為固定資產項下之預付設備款。

轉換至 IFRSs 後，購置設備之預付款通常列為長期預付款項，並分類至非流動資產。

截至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及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依其性質將原帳列預付設備款依其性質重分類為長期預付款項分別為 5,738,999 仟元及 5,738,999 仟元。

5. 投資性不動產

依照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營業上供出租用途之不動產係帳列固定資產。轉換至 IFRSs 後，為賺取租金收入或資產增值或兩者兼具，而由所有者所持有之不動產，應帳列為投資性不動產。截至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及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依其性質將原帳列固定資產及其他資產項下之土地及出租資產，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之帳面價值分別為 1,498,283 仟元及 1,498,004 仟元。

6. 員工福利－短期可累積帶薪假

依照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短期支薪假給付未有明文規定，通常於實際支付時入帳。轉換至 IFRSs 後，對於可累積支薪假給付，應於員工提供勞務而增加其未來應得之支薪假給付時認列費用。

截至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及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因短期可累積帶薪假之會計處理分別調整增加其他應付款 680,707 仟元、562,372 仟元及 585,283 仟元；另民國 101 年度薪資費用調整減少 95,504 仟元。

7. 員工福利－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之精算損益

依照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所產生之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應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加以攤銷並列入淨退休金成本。轉換至 IFRSs 後，由於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過渡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相關影響數應一次認列並調整保留盈餘。

依照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精算損益係採用緩衝區法按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銷認列於損益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精算之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將選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於權益變動表認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予重分類至損益。

截至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因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規定重新精算確定福利計畫，並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分別調整增加應計退休金負債 2,878,099 千元及 2,632,117 千元；預付退休金調整減少 49 千元及 103 千元；遞延退休金成本調整減少 318,987 千元及 173,001 千元；未認列為退休金之淨損失調整減少 2,325,184 千元及 2,917,215 千元；非控制權益調整增加 94,527 千元及 135,705 千元；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39,335 千元及 37,331 千元；另民國 101 年度退休金成本調整減少 338,945 千元；另因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保留盈餘調整減少 582,244 千元。

8. 負債準備－非流動

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之規定，租機合約到期將返還出租人時，應評估是否具有現存義務而需於簽訂租約時認列負債準備。

轉換至 IFRSs 後，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之規定，本公司之子公司與民航局簽訂之貨運站改擴建工程，因評估其所不可避免之成本超過預期改擴建產生之經濟效益，認列相關負債準備。

截至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及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因負債準備之會計處理，分別調整增加負債準備－非流動 2,154,775 千元及 2,611,130 千元；民國 101 年度調整增加營業成本 445,762 千元以及增加利息費用 10,593 千元。

9. 國外營運機構－機隊

本公司以美金購買飛機並有舉借美金負債，且收入及支出貨幣主要為美金者，依前證期會（88）台財證（六）第 01665 號函之釋示，將航運機隊及相關負債視為「國外營運機構」，並就該等「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科目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換算，兩者換算所產生之差額，列入換算調整數，並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轉換至 IFRSs 後，因 IFRS 現無類似之規定，故不再適用。

截至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及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因前述規定，分別調整增固定資產－淨額 6,286,693 千元及 8,468,893 千元；累積換算調整數分別調整增加 1,976,066 千元及 3,107,016 千元；另民國 101 年度兌換利益調整增加 1,051,250 千元。

10.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開帳日保留盈餘及股東權益淨值之調節數

	101年1月1日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之股東權益淨值	\$47,059,078

保留盈餘調整項目

員工福利－確定福利退休金計劃之

精算損益

客戶忠誠計畫

負債準備－非流動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員工福利－短期可累積帶薪假

關聯企業轉換至 IFRSs 影響數

國外營運機構－飛機

其他

與開帳保留盈餘調節數組成項目相

關之所得稅影響數

保留盈餘調整影響數

其他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影響數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下之股東權益淨值

(5,127,274)
(2,114,868)
(1,800,104)
(1,984,858)
(539,188)
(92,921)
4,310,627
272,580
<u>1,906,684</u>
<u>(5,169,322)</u>

<u>3,875,265</u>
<u>\$45,765,021</u>

11. 合資權益

本公司持有之華膳公司及華潔公司，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1號「合資權益」規定，係屬聯合控制個體。轉換至IFRSs後，本公司並採用權益法認列華膳公司及華潔公司於聯合控制個體之權益。

截至民國101年1月1日及12月31日，本公司因合資權益之會計處理，分別調整減少合併總資產1,763,695千元及1,852,294千元；合併總負債分別調整減少230,918千元及216,210千元；非控制權益分別調整減少740,093千元及790,199千元，增加權益法之投資792,684千元及845,885千元；另民國101年度合併總純損增加155,100千元（含減少所得稅58,402千元）。

12. 累積換算調整數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轉換至IFRSs日，選擇將累積換算調整數認定為零，並調整民國101年1月1日之保留盈餘，故調整減少累積換算調整數50,529千元；另於民國101年12月31日，因上述豁免項目及本公司之子公司功能性貨幣改變等影響，分別調整減少累積換算調整數47,603千元。

13. 重估增值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規定，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轉換至IFRSs日對部分房屋選擇以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重估價值作為該日之認定成本，同時將原認列於股東權益其他項目之「未實現重估增值」，於轉換為IFRSs後，轉列為保留盈餘。

截至民國101年1月1日及12月31日，本公司將重估增值重分類至房屋及建築之金額均為41,298千元，另將股東權益其他項目之未實現重估增值重分類至保留盈餘之金額均為41,298千元。

14. 客戶忠誠計劃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並未明文規定獎勵積分點收入之會計處理，本公司係以增額成本之概念估列相關可能產生之費用。轉換至IFRSs後，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解釋第13號「客戶忠誠計劃」規定，本公司應將忠誠計劃所給予之獎勵積分點視為銷售交易中單獨可辨認之組成要素處理，原始銷售金額應分攤至獎勵積分點及其他銷售組成項目，本公司於履行相關獎勵義務後始可認列收入。

截至民國101年1月1日及12月31日，本公司因前述規定，遞延收入－流動分別調整增加471,018千元及669,302千元；遞延收入－非流動分別調整增加1,711,677千元及1,967,650千元；應付費用－酬賞負債分別調整減少67,827千元及2,361千元；民國101年度，營業收入調整減少454,257千元、營業費用調整增加65,466千元。

15. 所得稅

依照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評估其可實現性後，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轉換至IFRSs後，僅當所得稅利益很有可能實現時始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不再使用備抵評價科目。

此外，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轉換至IFRSs後，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且不得將資產及負債作互抵表達。

另依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所得稅」之規定，因轉換至IFRSs必須調整之所得稅影響而造成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截至民國101年1月1日及12月31日，分別調整減少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5,855千元及214,996千元，增加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2,026,816千元及3,249,546千元、增加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312,509千元及1,319,914千元、減少累積

換算調整數 327,341 仟元及 520,100 仟元，又因調整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民國 101 年度所得稅費用調整減少 96,629 仟元，另民國 101 年度減少確定福利之精算損失對保留盈餘之影響 98,935 仟元。

16. 合併綜合損益表之表達

轉換至 IFRSs 後，合併綜合損益表係包含當年度淨利及其他綜合損益。另本公司及子公司為配合 IFRSs 之財務報表表達方式，若干科目予以適當重分類。

(四) 轉換日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於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一〇一〇〇一八六五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 IFRSs 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惟本公司於轉換日係產生保留盈餘減少數，故不予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五) 本公司係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已翻譯並經金管會發布之民國 99 年 IFRSs 版本以及金管會於民國 100 年 12 月 22 日修正發布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上開評估之依據。惟查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已發布或刻正研修之準則，以及未來主管機關可能發布函令規範我國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配合採用 IFRSs 之相關事項，故本公司上述之評估結果，可能受前開已發布或研修中 IFRSs 及國內法令規定所影響，而與未來採用 IFRSs 所產生之會計政策實際差異有所不同。

(六) 民國 101 年度現金流量表重大調整說明

本公司依我國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按間接法編製之現金流量表，係將利息收現數、股利收現數及利息支付數作為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且未被要求單獨揭露利息收現數與股利收現數。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現金流量表」之規定，本公司利息收現數與股利收現數應單獨揭露，且依其性質將利息收現數、股利收現數及利息支付數表達為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除上述差異外，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現金流量表與依我國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者，並無其他重大差異。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附表一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 公司名稱	保證對象 關係	對單一企業背書 保證之金額 (註一)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動支金額	實際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淨值 之比率(%)	背書 最高 額 (註二)	保證 金額 (註二)	屬母公司對子 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 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 背書保證
0	本公司	華航園區	直接持有普通股 股權達 100% 之子公司	\$ 10,161,293	\$ 3,400,000	\$ 3,400,000	\$ 3,071,000	\$ -	6.69	\$ 25,403,232	25,403,232	是	-	-
0	本公司	華儲	直接持有普通股 股權達 54%之 子公司	10,161,293	1,080,000	1,080,000	361,800	-	2.13	25,403,232	25,403,232	是	-	-
0	本公司	Freighter Prince Ltd.	直接持有普通股 股權達 100% 之子公司	10,161,293	309,474	285,564	285,564	285,564	0.56	25,403,232	25,403,232	是	-	-
0	本公司	Freighter Queen Ltd.	直接持有普通股 股權達 100% 之子公司	10,161,293	203,295	-	-	-	-	25,403,232	25,403,232	是	-	-
0	本公司	華航大飯店	直接持有普通股 股權達 100% 之子公司	10,161,293	180,000	180,000	19,029	-	0.35	25,403,232	25,403,232	是	-	-
1	華航(亞洲)	晉江太古勢必 銳複合材料	採成本法衡量之 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	255,063	16,326	16,229	15,323	-	1.27	637,657	637,657	-	-	是

註一：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對個別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二：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背書保證之總額度以不超過公司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

註三：編制合併報告時，母子公司間交易業已全數沖銷。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股或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臺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股 數 /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市 價 / 股 權 淨 值	未 備	註
本公司	股票 France Telecom ABACU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普通股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95,587	\$ 72,440	-	\$ 72,440	-	註一及註四
	ABACU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特別股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59,368	297,946	13.59	233,454	-	註一及註四
	中華快遞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5,937	473	-	-	-	註一及註四
	怡中機場地勤服務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00,000	11,000	11.00	16,749	-	註一
	華懋國際廣告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000,000 592,500	56,023 5,925	15.00 6.22	34,577 1,248	-	註四 註三
華信航空	股票 中華航空	母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074,628	22,717	-	22,717	-	-
	France Telecom 公司債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8,274	3,064	-	3,064	-	-
	中華航空 101 年第一次無擔保公 司債	母公司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	280	280,000	-	280,000	-	-
桃園航勤	公司債 中華航空 101 年第一次無擔保公 司債	母公司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	100	100,000	-	100,000	-	-
華航（亞洲）	股票 廈門太古起落架維修服務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73,665	5.83	37,952	-	註二
	晉江太古勢必銳複合材料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21,378	5.45	7,549	-	註二
先啟資訊系統	受益憑證 未來資產所羅門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流動	265,726	3,276	-	3,276	-	-
	瀚亞威實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流動	2,941,566	39,091	-	39,091	-	-
	台新 1699 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流動	2,368,105	31,287	-	31,287	-	-
	元大萬泰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流動	2,910,773	43,103	-	43,103	-	-

（接次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目 類 別	期 股 數 /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市 價 / 股 權 淨 值	備 註
臺灣航勤	元大寶來得寶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58,151	\$ 6,557	-	\$ 6,557	—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100,962	62,412	-	62,412	—
	公司債 中華航空 101 年第一次無擔保公司債	母公司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	60	60,000	-	60,000	—
華 夏	股票 復興航空 巨邦創投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265,182 1,448,171	28,767 2,065	0.40 5.30	28,767 6,546	— —
	股票 中華航空	母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814,152	8,915	-	8,915	—
	受益憑證 台新 1699 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6,592	6,693	-	6,693	—

註一：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底止，該被投資公司包含普通股及特別股之股權淨值為 233,454 仟元。

註二：未發行股票。

註三：因未能取得被投資公司民國 102 年度自行結算之財務報表，故股權淨值係依民國 102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四：因未能取得被投資公司民國 102 年度自行結算之財務報表，故股權淨值係依民國 102 年度第 2 季自行結算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五：編制合併報告時，母子公司間交易業已全數沖銷。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股或單位，新臺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股數／單位數	初 額	買 股數／單位數	入 費 股數／單位數	售 股數／單位數	價 帳 面 成 本	分 損 益	出 期 股數／單位數	末 額
本公司	受益憑證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	—	12,332,965.40	\$ 200,000	23,393,785.19	\$ 380,000	\$ 35,726,750.59	\$ 580,770	\$ 770	-	-
	統一強棒貨幣市場基金	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15,603,545.13	200,000	35,022,892.78	450,000	50,626,437.91	650,738	738	-	-
	聯邦貨幣市場基金	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44,624,047.60	700,000	44,624,047.60	700,604	604	-	-
	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	—	-	-	66,568,415.70	880,000	66,568,415.70	880,760	760	-	-
	瀚亞成寶貨幣市場基金	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	-	-	-	-	-	-
股票	中國人壽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	—	16,424,127	430,312	-	-	16,424,127	466,052	35,740	-	-
	中國人壽	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	-	-	-	-	-	-

註一：另包含期末金融資產評價損益。

註二：編制合併報告時，母子公司間交易業已全數沖銷。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臺幣仟元

進(銷)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及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情形		
華 航	華 儲	子公司	進	\$ 268,440	0.22	30 天	\$	-	(\$ 41,332)	(1.37)
	華 航園區	子公司	進	213,019	0.17	2 個月		-	(159,764)	(5.28)
	華 信	子公司	銷	(2,373,391)	(1.55)	2 個月		-	422,956	5.04
	華 膳空廚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	進	303,434	0.25	2 個月		-	(286,863)	(9.48)
	桃園航勤	子公司	進	1,197,513	0.97	60 天		-	(303,544)	(10.03)
	中國飛機服務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	進	996,881	0.81	40 天		-	(307,188)	(10.15)
	臺灣航勤	子公司	進	206,347	0.17	30 天		-	(36,048)	(1.19)
	高雄空廚	子公司	進	376,613	0.31	40 天		-	(66,572)	(2.20)
	華 夏	子公司	進	129,058	0.10	40 天		-	(20,110)	(0.66)
	華 航	母公司	銷	272,415	0.22	2 個月		-	(50,658)	(1.67)
華 儲 華 航園區 華 信	華 航	母公司	銷	(268,440)	(20.49)	2 個月		-	41,332	46.59
	華 航	母公司	銷	(213,019)	(72.16)	2 個月		-	159,764	88.08
	華 航	母公司	進	2,043,020	28.33	2 個月		-	(422,956)	(41.66)
	華 膳空廚	母公司	銷	(303,434)	(4.09)	2 個月		-	286,863	68.40
	桃園航勤	母公司	銷	(1,197,513)	(57.70)	60 天		-	303,544	71.12
	中國飛機服務	對該公司採權益法之投資公司	銷	(996,881)	(39.94)	30 天		-	307,188	69.33
	華 航	母公司	銷	(206,347)	(13.28)	30 天		-	36,048	14.06
	華 航	母公司	銷	(376,613)	(42.08)	45 天		-	66,572	54.36
	華 航	對該公司採權益法之投資公司	銷	(129,058)	(9.14)	40 天		-	20,110	10.39
	華 夏	母公司	銷	(272,415)	(76.60)	2 個月		-	50,658	88.32

註：編制合併報告時，母子公司間交易業已全數沖銷。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臺幣仟元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對 象	與 交 易 人 之 關 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 轉 率	逾 期 金	逾 期 應 收 額	關 處 理 方	項 式	應收後收回金額	提 示	列 帳	備 抵 額
本公司	華信航空	子公司	\$ 422,956	6.23	\$	-	-		\$ 226,108	\$		-
華信航空	中華航空	母公司	286,863	1.17		-	-		209,562			-
桃園航勤	中華航空	母公司	307,188	3.51		-	-		306,202			-
華膳空廚	中華航空	母公司	303,544	4.03		-	-		197,045			-
華航園區	中華航空	母公司	159,765	1.33		-	-		55,918			-

註：編制合併報告時，母子公司間交易業已全數沖銷。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股或單位，為新臺幣仟元

附表六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本期	投資 期未	實 期金	額 期未	末 期股	末 期數	比率 (%)	持 帳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損 益	本 期 認 列 之 損 益	註 備
本公司	華航區 華信航空	桃園縣大園鄉航勤南路1號 台北市敦化北路405巷123弄 3號2樓	不動產租賃 航空運輸業務	\$ 1,500,000	\$ 2,042,368	\$ 1,500,000	2,042,368	150,000,000	188,154,025	100.00	\$ 1,479,619	\$ 9,699	9,699	—
華 儲	桃園縣大園鄉航勤北路10-1號		航空貨運倉儲	1,350,000		1,350,000		135,000,000		54.00		416,581	224,954	—
華美投資	9841 Airport Blvd., #828, Los Angeles CA 90045 U.S.A.		為控股公司，主要投資於房地產管理、旅館餐飲服務、飛機租賃及貨運代理商	USD 26,145	USD 26,145	USD 26,145		2,614,500		100.00		15,399	15,399	註二
華騰空廚	桃園縣蘆竹鄉海山路二段156巷22號		提供國內外航線之空中餐點食品及倉儲業務	439,110		439,110		43,911,000		51.00		311,347	158,787	—
桃園航勤 華航（亞洲）	桃園縣大園鄉航勤北路15號 Arias Fabrega & Fabrega Trust Co. (BVI) Ltd. Wickham's Cay, Road Town, Tortola, BVI		機場航勤業務 一般投資業務	147,000 USD 47,016	USD 46,516	147,000 USD 46,516		34,300,000 47,016,200		49.00 100.00		190,307 763,477	93,250 763,477	— —
先啟資訊系統	台北市復興北路57號15樓		電腦軟硬體之銷售與維護業務	52,200		52,200		13,021,042		93.93		161,895	152,054	—
中國飛機服務 華普飛機引擎科技	香港國際機場 桃園縣觀音鄉觀音工業區工業三路1號		機場航勤業務 飛機引擎之研發、製造及維修	58,000 77,322	HKD 77,322	58,000 77,322		28,400,000 7,732,200		20.00 24.50		140,915 411,034	28,183 95,711	— —
臺灣航勤 高雄空廚	台北市敦化北路340號3樓 高雄市中山四路2-10號		機場航勤業務 提供國內外航線之空中餐點食品業務	12,289 140,240	12,289 140,240	12,289 140,240		20,626,644 14,329,759		47.35 35.78		86,166 132,207	40,787 47,306	— —
華航大飯店 科學城物流	桃園縣大園鄉航勤南路1-1號 台南縣台南科學園區大業一路8號		觀光旅館業 倉儲及報關業務等	465,000 150,654	465,000 150,654	465,000 150,654		46,500,000 13,293,000		100.00 28.48		16,641 96,889	16,641 27,562	— —
華潔洗滌	桃園縣蘆竹鄉坑口村11鄰三德街54巷7號		航空公司、旅館、餐廳及健身俱樂部所用布巾洗滌及租賃	137,500		137,500		13,750,000		55.00		51,823	28,503	—
華 夏	桃園縣大園鄉航勤南路9號		客機服務用品之清潔洗滌與機具之維護	50,000		50,000		50,000		100.00		29,929	29,929	註一
華旅國際旅行社	台北市南京東路三段9號10樓		旅行社業	26,265		26,265		1,600,000		100.00		13,588	13,588	—
華泉旅行社	Ginza 3-chome Daichi Seimei Bldg 2F, 3-8-13 Ginza, Chuo-ku, Tokyo, 104-0061, Japan		旅行社業	JPY 20,400	JPY 20,400	JPY 20,400		408		51.00		3,527	1,799	—
全球聯運	台北市復興北路35號9樓		航空貨運承攬與倉儲業務	2,500		2,500		250,000		25.00		6,471	672	—

（接次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本 期 期	投 始 期 期	資 上 期 期	金 期 期	額 未 股	末 數 比 率 (%)	持 帳 面 金 額 本 期 期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期 損 益	本 期 期 認 列 之 資 損 益	備 註
華航 (亞洲)	Freighter Princess Ltd.	Ugland House, P.O. Box 309,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British West	飛機租賃業務	USD	1	USD	1	1,000	100.00	\$	30	\$	-
	Freighter Prince Ltd.	Ugland House, P.O. Box 309,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British West	飛機租賃業務	USD	1	USD	1	1,000	100.00	30	-	-	-
	Freighter Queen Ltd.	Ugland House, P.O. Box 309,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British West	飛機租賃業務	USD	1	USD	1	1,000	100.00	30	-	-	-
臺灣航勤	廈門國際航空港空運貨站	廈門市高崎國際機場	航空貨運集散站承攬倉儲業	USD	4,118	USD	4,118	-	14.00	260,142	133,149	18,652	註三
	廈門國際航空港航空貨物服務	廈門市高崎國際機場	航空貨運集散站承攬倉儲業	USD	1,947	USD	1,947	-	14.00	107,684	71,138	9,964	註三
	東聯國際貨運 (香港)	Unit 1007, 10/F., Tower II, Enterprise Square, 9 Sheung Yuet Rd., Hong Kong	航空貨運承攬及倉儲業務	HKD	3,329	HKD	3,329	1,050,000	35.00	34,213	20,239	7,093	註四
華夏臺灣航勤 (薩摩亞)	臺灣航勤 (薩摩亞)	TrustNet Chabers, Loteman Centre, P.O. Box 1225, Apia, Samoa	機場輔助服務及投資業務	USD	5,877	USD	5,877	-	100.00	367,259	22,370	22,370	註三
	華欣公寓大廈管理維護	桃園縣大園鄉航勤南路9號	公寓大廈管理服務業	USD	10,000	USD	10,000	1,000,000	100.00	19,970	8,212	8,212	-
	廈門國際航空港空運貨站	廈門市高崎國際機場	航空貨運集散站承攬倉儲業	USD	3,950	USD	3,950	-	14.00	258,763	133,149	18,641	註三
臺灣航勤 (薩摩亞)	廈門國際航空港航空貨物服務	廈門市高崎國際機場	航空貨運集散站承攬倉儲業	USD	1,927	USD	1,927	-	14.00	107,922	71,138	9,959	註三

註一：係按庫藏股票處理準則認列投資損益。

註二：係國外控股公司，且當地法令以合併報表為主要報表，故僅揭露該控股公司資訊。

註三：未發行股票。

註四：係被投資公司未能及時提供報告，由投資公司自行估列投資損益。

註五：編制合併報告時，母子公司間交易業已全數沖銷。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人民幣仟元／美元仟元

附表七

本公司

大陸被投公司名稱	投資編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	額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損）益帳面	期末投資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廈門國際航空港空運貨站	航空貨運集散站承攬倉儲業	航空貨運集散站承攬倉儲業	\$ 1,105,268 (RMB 224,480)	現金入股（註一）	\$ 122,555 (USD 4,118)	\$ -	\$ 133,149	\$ 122,555 (USD 4,118)	14%	\$ 18,652 (RMB 3,868)	\$ 260,142 (RMB 52,835)	\$ 56,018 (USD 1,888)（註四）
廈門國際航空港空運貨物服務	航空貨運集散站承攬倉儲業	航空貨運集散站承攬倉儲業	689,312 (RMB 14,000)	現金入股（註一）	57,960 (USD 1,947)	-	71,138	57,960 (USD 1,947)	14%	9,964 (RMB 2,067)	107,684 (RMB 21,871)	
廈門太古起落架維修服務	航機起落架維修及週邊業務	航機起落架維修及週邊業務	1,097,917 (USD 36,890)	現金入股（註一）	64,024 (USD 2,151)	-	153,497	64,024 (USD 2,151)	5.83%	73,665 (RMB 14,961)	73,665 (RMB 14,961)	
晉江太古勢必銳複合材料修護及製造業務	複合材料航空貨運、郵運承攬及倉儲業務	複合材料航空貨運、郵運承攬及倉儲業務	407,100 (RMB 82,682)	現金入股（註一）	18,929 (USD 636)	-	33,391	18,929 (USD 636)	5.45%	21,378 (RMB 4,342)	21,378 (RMB 4,342)	
揚子江快速航空	飛機維修	飛機航線修理業務	2,461,841 (RMB 500,000)	現金入股（註一及九）	1,154,648 (USD 38,796)	-	-	1,154,648 (USD 38,796)	-	-	7,381 (USD 248)	
上海東方飛機維修公司	飛機航線修理業務	飛機航線修理業務	92,262 (USD 3,100)	現金入股（註二）	7,381 (USD 248)	-	-	7,381 (USD 248)	8%	5,104 (USD 172)	5,104 (USD 172)	
上海東悅國際航空運公司	航空及海洋貨運承攬	航空及海洋貨運承攬	29,762 (USD 1,000)	現金入股（註三）	5,104 (USD 172)	-	-	5,104 (USD 172)	17.15%	-	-	

本期期末大陸地處	累計自台灣匯出金額	經濟部核准投資金額	會經經濟部核准投資金額	現定投資上限
\$1,430,601 (USD48,068)		\$1,436,535 (註五)	\$31,734,216 (註六)	

臺灣航勤

大陸被投公司名稱	投資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	額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損）益帳面	期末投資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廈門國際航空港空運貨站	航空貨運集散站承攬倉儲業	航空貨運集散站承攬倉儲業	\$ 1,105,268 (RMB 224,480)	現金入股（註七）	\$ 117,566 (USD 3,950)	\$ -	\$ 117,566 (USD 3,950)	\$ 117,566 (USD 3,950)	14%	\$ 18,641 (RMB 3,870)	\$ 258,763 (RMB 52,555)	\$ 74,590 (USD 2,506)
廈門國際航空港空運貨物服務	航空貨運集散站承攬倉儲業	航空貨運集散站承攬倉儲業	68,932 (RMB 14,000)	現金入股（註七）	57,344 (USD 1,927)	-	57,344 (USD 1,927)	71,138 (USD 2,151)	14%	9,956 (RMB 2,068)	107,922 (RMB 21,919)	12,654 (USD 425)

本期期末大陸地處	累計自台灣匯出金額	經濟部核准投資金額	會經經濟部核准投資金額	現定投資上限
\$174,910 (USD5,877)		\$174,910 (USD5,877)	\$320,068 (註六)	

註一：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華航（亞洲）轉投資大陸地區。

註二：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中國飛機服務轉投資大陸地區。

註三：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東聯國際貨運（香港）轉投資大陸地區。

註四：擬投資公司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共匯回 USD1,887,816。

註五：係 USD47,035,573 及 NTD36,666,667 元之合計數。

註六：依據投審會「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之限額為本公司淨值或合併淨值之 60%，其較高者。

註七：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臺灣航勤（薩摩亞）轉投資大陸地區。

註八：上述人民幣及美金之資產及損益金額分別依路透社期末匯率及平均匯率換算新臺幣。

註九：華航（亞洲）已處分揚子江快速航空，惟尚未將處分款項匯回。

註十：編製合併報表時，母子公司間交易業已全數沖銷。

(承前頁)

編號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一)	交 科	易 目	往 金額(註二)	來 交易 條件	情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形 或收%
	本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 1,141	與一般交易同		-
		華信航空	儲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422,956	與一般交易同		0.19
		先啟資訊系統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589	與一般交易同		-
		華夏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2,953	與一般交易同		-
		全球聯運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3,899	與一般交易同		-
		華旅網際旅行社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163	與一般交易同		-
		華航大飯店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	與一般交易同		-
		全球聯運		1	應收股利		-	與一般交易同		-
		華夏		1	應收股利		-	與一般交易同		-
		桃園航勤		1	應收股利		-	與一般交易同		-
		臺灣航勤		1	應收股利		-	與一般交易同		-
		華旅網際旅行社		1	應收股利		-	與一般交易同		-
		華儲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41,316	與一般交易同		0.02
		華信航空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286,863	與一般交易同		0.13
		桃園航勤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307,188	與一般交易同		0.14
		華美投資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1,454	與一般交易同		-
		先啟資訊系統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29	與一般交易同		-
		臺灣航勤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66,572	與一般交易同		0.03
		華夏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50,658	與一般交易同		0.02
		華旅網際旅行社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3,232	與一般交易同		-
		華航大飯店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6,221	與一般交易同		-
		華航園區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159,764	與一般交易同		0.07
		全球聯運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	與一般交易同		-
		華信航空		1	應付利息		2,670	與一般交易同		-
		桃園航勤		1	應付利息		953	與一般交易同		-
		先啟資訊系統		1	應付利息		572	與一般交易同		-
		華夏		1	應付利息		-	與一般交易同		-
		華信航空		1	其他流動負債		-	與一般交易同		-
		先啟資訊系統		1	其他流動負債		-	與一般交易同		-
1	華儲			2	銷貨收入		268,440	與一般交易同		0.19
		中華航空		3	營業成本		13,618	與一般交易同		0.01
		臺灣航勤		3	營業成本		-	與一般交易同		-
		桃園航勤		2	營業成本		13,022	與一般交易同		0.01
		中華航空		3	營業成本		12,552	與一般交易同		0.01
		華夏		2	營業費用		2,556	與一般交易同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一）	交割科目	易目	往金額（註二）	來交易條件	情形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2	華信航空	桃園航勤 中華航空 臺灣航勤 桃園航勤 中華航空 中華航空 中華航空 臺灣航勤 桃園航勤 中華航空		3 2 3 3 2 2 2 3 3 2	營業費用		\$ -	與一般交易同	-
					應收帳款－關係人	41,316	與一般交易同	0.02	
					應付帳款－關係人	-	與一般交易同	-	
					應付帳款－關係人	-	與一般交易同	-	
					應付帳款－關係人	1,141	與一般交易同	-	
					應付股利	-	與一般交易同	-	
					空運收入	303,434	與一般交易同	0.21	
					空運成本	1,877,736	與一般交易同	1.33	
					場站及運務成本	96,369	與一般交易同	0.07	
					場站及運務成本	38,577	與一般交易同	0.03	
3	桃園航勤	華信航空 中華航空 中華航空 臺灣航勤 桃園航勤 華信航空 中華航空 中華航空 中華航空 中華航空		2 2 3 3 2 2 2 2 2 2	營業費用		165,284	與一般交易同	0.12
					利息收入	5,585	與一般交易同	-	
					應收帳款－關係人	286,863	與一般交易同	0.1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與一般交易同	-	
					應收利息	2,670	與一般交易同	-	
					應付票據及帳款－關係人	422,956	與一般交易同	0.19	
					應付票據及帳款－關係人	14,431	與一般交易同	0.01	
					應付帳款－關係人	-	與一般交易同	-	
					地勤收入	38,577	與一般交易同	0.03	
					地勤收入	-	與一般交易同	-	
4	華美投資	中華航空 中華航空 中華航空 中華航空 中華航空 華信航空 中華航空 中華航空 中華航空 中華航空		2 2 2 2 2 3 3 2 2 2	營業成本		996,881	與一般交易同	0.70
					營業費用	-	與一般交易同	-	
					利息收入	2,843	與一般交易同	-	
					利息收入	1,995	與一般交易同	-	
					應收關係人款	307,188	與一般交易同	0.14	
					應收關係人款	-	與一般交易同	-	
					應收關係人款	-	與一般交易同	-	
					應收利息	953	與一般交易同	-	
					應付股利	-	與一般交易同	-	
					營業收入	41,425	與一般交易同	0.03	
5	先啟資訊系統	中華航空 中華航空 中華航空 中華航空 中華航空		2 2 2 2 2	營業成本		1,454	與一般交易同	-
					應收帳款	-	與一般交易同	-	
					營務收入	2,530	與一般交易同	-	
					營業費用	6,901	與一般交易同	-	
					利息收入	1,197	與一般交易同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人 之 關 係 (註 一)	交 易 科 目	往 金 額 (註 二)	交 易 條 件	情 佔 合 併 總 營 收 或 總 資 產 之 比 率 %	形
6	先啟資訊系統	臺灣航勤	中華航空	2	應收關係人款	\$ 29	與一般交易同	-	-
				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與一般交易同	-	-
				2	應收利息	572	與一般交易同	-	-
				2	應付關係人款	589	與一般交易同	-	-
				2	營業收入	376,613	與一般交易同	-	-
				3	營業收入	13,618	與一般交易同	0.27	-
7	華航（亞洲）	中華航空	3	營業收入	96,369	與一般交易同	0.01	0.01	
			2	營業費用	11,893	與一般交易同	0.01	0.01	
			2	應收關係人款	66,572	與一般交易同	0.03	0.03	
			3	應收關係人款	-	與一般交易同	-	-	
			3	應收關係人款	14,431	與一般交易同	0.01	0.01	
			2	應付股利	-	與一般交易同	-	-	
8	華夏	中華航空	2	營業收入	-	與一般交易同	-	-	
			2	營業費用	-	與一般交易同	-	-	
			2	營業收入	-	與一般交易同	-	-	
			2	營業收入	272,415	與一般交易同	0.19	0.19	
			3	營業收入	12,552	與一般交易同	0.01	0.01	
			2	營業費用	10,242	與一般交易同	0.01	0.01	
9	華泉旅行社	中華航空	2	利息收入	-	與一般交易同	-	0.02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50,658	與一般交易同	-	-	
			2	應收利息	-	與一般交易同	-	-	
			2	應付款關係人款項	2,953	與一般交易同	-	-	
			2	應付股利	-	與一般交易同	-	-	
			2	營業收入	46,085	與一般交易同	0.03	0.03	
10	全球聯運	中華航空	2	營業費用	2,884	與一般交易同	-	-	
			2	營業成本	97,292	與一般交易同	0.07	0.07	
			2	營業費用	2,030	與一般交易同	-	-	
			2	應付關係人款項	3,899	與一般交易同	-	-	
			2	應付股利	-	與一般交易同	-	-	
			2	應收帳款	-	與一般交易同	-	-	
11	華旅網際旅行社	中華航空	2	營業收入	8,683	與一般交易同	0.01	0.01	
			2	營業費用	2,427	與一般交易同	-	-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3,232	與一般交易同	-	-	
			2	應付關係人款項	10,163	與一般交易同	-	-	
			2	應付股利	-	與一般交易同	-	-	
			2	應收帳款	-	與一般交易同	-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一)	交 科	目	往 金 額 (註 二)	來 交 易 條 件	情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形 或
12	華航園區		中華航空 華航大飯店	2	營業收入		\$ 213,019	與一般交易同	0.15	
			中華航空	3	營業收入		82,188	與一般交易同	0.06	
			中華航空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159,764	與一般交易同	0.07	
13	華航大飯店		華航大飯店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21,592	與一般交易同	0.01	
			中華航空	2	營業收入		71,210	與一般交易同	0.05	
			中華航空	2	營業費用		4,952	與一般交易同	-	
			華航園區	3	營業成本		82,188	與一般交易同	0.06	
			中華航空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6,221	與一般交易同	-	
			中華航空	2	應付關係人款項		-	與一般交易同	-	
			華航園區	3	應付關係人款項		21,592	與一般交易同	0.01	

註一：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

1. 母公司對子公司；2. 子公司對母公司；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二：編製合併報表時，母子公司間交易業已沖銷。

(承前頁)

編號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一）	交易科目	往來金額（註二）	交易條件	情況	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先啟資訊系統	1	利息費用	\$ 2,850	與一般交易同		-
		華夏	華信航空	1	利息費用	280	與一般交易同		-
		華信航空	華信航空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1,910	與一般交易同		-
		華信航空	華信航空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338,513	與一般交易同		0.17
		華信航空	華信航空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590	與一般交易同		-
		先啟資訊系統	華信航空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658	與一般交易同		-
		華信航空	華信航空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527	與一般交易同		-
		華信航空	華信航空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446	與一般交易同		-
		華信航空	華信航空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4,364	與一般交易同		-
		華信航空	華信航空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18,056	與一般交易同		0.01
		華信航空	華信航空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402	與一般交易同		-
		華信航空	華信航空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33,684	與一般交易同		0.02
		華信航空	華信航空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230,578	與一般交易同		0.12
		華信航空	華信航空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261,255	與一般交易同		0.13
		華信航空	華信航空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968	與一般交易同		-
		華信航空	華信航空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290,416	與一般交易同		0.15
		華信航空	華信航空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205	與一般交易同		-
		華信航空	華信航空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62,406	與一般交易同		0.03
		華信航空	華信航空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12,364	與一般交易同		0.01
		華信航空	華信航空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48,929	與一般交易同		0.02
		華信航空	華信航空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2,108	與一般交易同		-
		華信航空	華信航空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6,564	與一般交易同		-
		華信航空	華信航空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159,764	與一般交易同		0.08
		華信航空	華信航空	1	應付利息	3,797	與一般交易同		-
		華信航空	華信航空	1	應付利息	1,920	與一般交易同		-
		華信航空	華信航空	1	應付利息	129	與一般交易同		-
		華信航空	華信航空	1	應付利息	765	與一般交易同		-
		華信航空	華信航空	1	應付利息	38	與一般交易同		-
1	華信航空	華信航空	華信航空	2	銷貨收入	258,818	與一般交易同		0.18
	華信航空	華信航空	華信航空	3	銷貨收入	8,799	與一般交易同		0.01
	華信航空	華信航空	華信航空	3	營業成本	111,465	與一般交易同		0.08
	華信航空	華信航空	華信航空	3	營業成本	49,551	與一般交易同		0.03
	華信航空	華信航空	華信航空	2	營業成本	18,375	與一般交易同		0.01
	華信航空	華信航空	華信航空	3	營業成本	16,081	與一般交易同		0.01
	華信航空	華信航空	華信航空	3	營業費用	7,621	與一般交易同		0.01
	華信航空	華信航空	華信航空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33,684	與一般交易同		0.02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一）	交 易 目 的	往 來 條 件	情 形					
2	華信航空			臺灣航勤	應付帳款－關係人	3	\$ 19,414	與一般交易同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中華航空	應付帳款－關係人	2	1,910	與一般交易同	0.01		
				中華航空	空運收入	2	286,280	與一般交易同	-		
				中華航空	空運成本	2	1,572,484	與一般交易同	0.20		
				臺灣航勤	場站及運務成本	3	84,308	與一般交易同	1.10		
				桃園航勤	場站及運務成本	3	37,803	與一般交易同	0.06		
				華信儲	場站及運務成本	3	8,799	與一般交易同	0.03		
				中華航空	營業費用	2	404,396	與一般交易同	0.01		
				中華航空	利息收入	2	13,862	與一般交易同	0.28		
				中華航空	應收帳款－關係人	2	230,578	與一般交易同	0.01		
3	桃園航勤			中華航空	應收利息	2	3,797	與一般交易同	0.12		
				中華航空	應付帳款－關係人	2	338,513	與一般交易同	-		
				臺灣航勤	應付帳款－關係人	3	12,048	與一般交易同	0.17		
				桃園航勤	應付帳款－關係人	3	6,802	與一般交易同	0.01		
				華信航勤	地勤收入	3	37,803	與一般交易同	-		
				華信儲	地勤收入	3	57,172	與一般交易同	0.03		
				中華航空	地勤收入	2	974,717	與一般交易同	0.04		
				中華航空	營業成本	2	2,432	與一般交易同	0.68		
				中華航空	利息收入	2	10,351	與一般交易同	-		
				中華航空	應收帳款－關係人	2	261,255	與一般交易同	0.01		
4	華美投資			華信航空	應收帳款－關係人	3	6,802	與一般交易同	0.13		
				中華航空	應收利息	2	1,920	與一般交易同	-		
				中華航空	營業收入	2	27,440	與一般交易同	-		
				中華航空	應收帳款	2	968	與一般交易同	0.02		
				中華航空	營業收入	2	1,149,900	與一般交易同	-		
				華潔洗滌	營業成本	3	10,933	與一般交易同	0.80		
				中華航空	營業費用	2	6,421	與一般交易同	0.01		
				中華航空	利息收入	2	1,120	與一般交易同	-		
				中華航空	應收帳款－關係人	2	290,416	與一般交易同	-		
				中華航空	應收利息	2	129	與一般交易同	0.15		
6	先啟資訊系統			中華航空	應付費用	2	590	與一般交易同	-		
				中華航空	勞務收入	2	2,430	與一般交易同	-		
				中華航空	營業費用	2	6,939	與一般交易同	-		
				中華航空	利息收入	2	2,850	與一般交易同	-		
				中華航空	應收帳款－關係人	2	205	與一般交易同	-		
				中華航空	應收利息	2	765	與一般交易同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人 之 關 係 (註 一)	交 易 目 的	往 來 金 額 (註 二)	交 易 條 件	情 形	佔 合 併 總 資 產 之 比 率 %
7	臺灣航勤		中華航空 中華航空 華信航空 中華航空 中華航空 華信航空 中華航空 						

(接次頁)

(承前頁)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一）	交 易		往 金 額 （註二）	來 交 易 條 件	情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形 或 收 入
				交 科	目				
15	華航大飯店		2	營業收入		\$ 81,118	與一般交易同	0.06	
		中華航空	2	營業費用		5,218	與一般交易同	-	
		華潔洗滌	3	營業成本		10,529	與一般交易同	0.01	
		華航園區	3	營業成本		82,165	與一般交易同	0.06	
		中華航空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6,564	與一般交易同	-	
		中華航空	2	應付帳款－關係人		402	與一般交易同	-	
		華航園區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21,568	與一般交易同	0.01	

註一：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

1. 母公司對子公司；2. 子公司對母公司；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二：編製合併報表時，母子公司間交易業已沖銷。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2年12月31日、民國101年12月31日及1月1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與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之編製係屬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有關法令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2年12月31日、民國101年12月31日及1月1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2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告相關資訊一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麗琦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0920123784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0920123784號

中 華 民 國

1 0 3 年

3 月

2 7 日

董事長：茹洪祥

經理人：林鶴良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會計主管：陳婉雲



民國102年12月31日及1月1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惟
每股面額為元

代 碼	非 流 動 資 產	金 額	%	101年12月31日 金 額	%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4,970,817	7	\$ 8,947,397	4
1110	遞增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五、七及三一)	23,254	-	3,278,739	2
1115	備用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五、八及三一)	72,440	-	961,311	-
1125	遞延之衍生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五、九及三一)	135,003	-	108,667	-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四、五及十一)	7,364,392	4	9,723,621	4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三二)	456,218	-	282,809	-
1200	其他應收款	506,379	-	503,435	-
1220	當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七)	7,794	-	5,577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二二)	6,677,081	3	6,513,721	3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七)	1,120,056	1	1,244,291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31,333,434	15	30,696,388	14
1510	非流動資產				
1511	遞增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五、七及三一)	-	-	374,085	-
1512	遞延之衍生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五、九及三一)	5,617	-	-	-
151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三)	371,367	-	371,367	-
1514	採買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五、十四及三三)	9,828,118	5	8,526,000	4
151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五、十四及三三)	139,946,013	66	163,753,397	74
1516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及三三)	2,047,448	1	1,468,433	1
1517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六)	473,064	-	383,726	-
1518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七)	8,641,671	4	8,420,472	4
1519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七、三三及三四)	18,410,232	9	7,801,910	3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79,723,540	85	191,153,330	86
1XXX	資 產 總 計	\$ 211,056,974	100	\$ 221,849,728	100
2100	流動負債				
2101	短期借款(附註十八)	\$ -	-	\$ 1,600,000	1
2120	遞增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五、七及三一)	-	-	-	-
2125	遞延之衍生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五、九及三一)	2,799	-	-	-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22,853	-	23,702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三二)	678,649	-	337,538	-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一及三二)	1,309,054	1	1,185,343	-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七)	39,111	6	9,706,332	5
2313	遞延收入—流動(附註四、五及二二)	-	-	-	-
2321	遞延收入—非流動(附註四、五及二二)	8,437,388	4	7,837,700	4
2322	一年內到期應付公司債(附註十九、三一及三三)	4,780,000	2	6,130,000	3
2323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十八、三一及三三)	25,001,950	12	16,671,452	8
2355	應付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二一、三一及三三)	4,368,184	2	5,279,608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2,252,321	1	2,029,065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59,940,237	28	58,853,683	26
2510	非流動負債				
2511	遞延之衍生金融負債—非流動(附註四、五、九及三一)	2,026	-	11,430	-
2512	應付公司債(附註十九、三一及三三)	27,808,023	13	16,205,000	8
2513	長期借款(附註十八、三一及三三)	49,676,138	24	63,749,392	30
2514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四、五及三三)	2,591,678	1	1,799,620	1
2515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七)	460,134	-	1,183,790	1
2516	遞延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二一、三一及三三)	8,449,000	4	12,811,264	8
2517	遞延收入—非流動(附註四、五及二二)	1,909,749	1	1,717,677	1
2518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五及二四)	8,879,355	4	8,968,721	4
2519	其他非流動負債	534,130	1	1,161,972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00,310,253	48	117,231,074	53
2XXX	負債總計	160,250,510	76	176,084,757	79
3110	權益(附註二五)				
3111	普通股股本	52,000,000	25	46,316,224	21
3200	資本公積	1,924,015	1	422,101	-
3210	保留盈餘	-	-	-	-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21,891	-	316,010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926,293	2	3,873,469	2
3330	特別盈餘公積—未實現外幣兌換	(7,402,299)	(4)	(6,031,067)	(3)
3340	特別盈餘公積—未實現外幣兌換	(3,161,115)	(2)	(1,841,688)	(1)
3400	其他權益	86,926	-	60,562	-
3500	庫藏股票	(43,372)	-	(43,372)	-
3XXX	權益總計	50,806,464	24	45,765,021	21
4XXX	負債與權益總計	\$ 211,056,974	100	\$ 221,849,728	100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惟
每股淨損為元

代 碼	102 年度	101 年度	
	金 額	%	金 額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三二）			
4621 客運收入	\$ 87,573,928	66	\$ 86,167,009
4622 貨運收入	38,983,676	30	40,808,925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5,195,073	4	5,159,534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131,752,677	100	132,135,468
營業成本（附註九、十二、二 六、三二及三四）			
5623 空運成本	88,182,486	67	85,691,995
5624 場站及運務成本	19,207,426	15	19,328,660
5625 旅客服務成本	8,499,498	6	8,227,064
5670 維修成本	6,264,507	5	7,951,890
5800 其他營業成本	2,779,053	2	2,833,936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124,932,970	95	124,033,545
營業毛利	6,819,707	5	8,101,923
營業費用（附註二六）			
6100 推銷費用	6,173,781	4	6,320,066
6200 管理費用	2,417,803	2	2,558,447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8,591,584	6	8,878,513
營業淨損	(1,771,872)	(1)	(776,59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六）	1,343,415	1	990,564
7020 其他利益（損失）（附註 九、二六及三二）	(162,309)	-	1,095,584
7050 財務成本（附註九及二 六）	(2,047,047)	(2)	(2,446,604)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 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 額（附註十三）	1,693,481	1	678,28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827,540	-	317,827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2 年度	101 年度	
	金 額	%	金 額
7900 稅前淨損	(\$ 944,337)	(1)	(\$ 458,763)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四、 五及二七）	329,709	-	(40,407)
8200 本期淨損	(1,274,046)	(1)	(418,356)
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 四及二五）	67,654	-	(70,014)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 現評價利益（損失）（附 註四及二五）	9,701	-	(33,393)
8330 現金流量避險（附註四及 二五）	96,500	-	(22,133)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 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 合損益之份額（附註四 及二五）	(6,154)	-	(78,973)
8360 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 失（附註二四）	(41,911)	-	(447,297)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 分相關之所得稅（附註 二七）	(23,673)	-	97,848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 額）合計	102,117	-	(553,96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171,929)	(1)	(\$ 972,318)
每股淨損（附註二八） 基本及稀釋	(\$ 0.25)		(\$ 0.08)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孫洪祥

經理人：林鵬良



會計主管：鍾婉君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 碼	其 他 權 益	其 他 權 益											
		其 他 權 益											
		其 他 權 益											
股 份	本 資 本	公 積 金	保 留 盈 餘	未 分 配 盈 餘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差 額	備 用 金	未 實 現 損 益	現 金 流 量 避 險	庫 藏 股 票	一 子 公 司 持 有 權 益 總 額			
A1	\$46,316,224	\$ 422,101	\$ 799,630	\$ 5,162,071	(\$ 6,941,643)	\$ -	\$ 15,155	\$ 34,855	(\$ 43,372)	\$45,765,021			
B1	-	-	(483,620)	-	483,620	-	-	-	-	-			
B3	-	-	-	(1,288,702)	1,288,702	-	-	-	-	-			
D1	-	-	-	-	(418,356)	-	-	-	-	(418,356)			
D3	-	-	-	-	(443,390)	(60,381)	(31,821)	(18,370)	-	(553,962)			
D5	-	-	-	-	(861,746)	(60,381)	(31,821)	(18,370)	-	(972,318)			
E1	5,683,776	983,293	-	-	-	-	-	-	-	6,667,069			
Z1	52,000,000	1,405,394	316,010	3,873,369	(6,031,067)	(60,381)	(16,666)	16,485	(43,372)	51,459,772			
B1	-	-	5,881	-	(5,881)	-	-	-	-	-			
B3	-	-	-	52,924	(52,924)	-	-	-	-	-			
C5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												
	成 部分												
D1	-	518,621	-	-	-	-	-	-	-	518,621			
D3	-	-	-	-	(1,274,046)	-	-	-	-	(1,274,046)			
D5	-	-	-	-	(45,381)	62,224	5,180	80,094	-	102,117			
Z1	52,000,000	1,924,015	321,891	3,926,293	(7,409,299)	1,843	(11,486)	96,579	(43,372)	50,806,464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損益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 碼	102年度	10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損失	(\$ 944,337)	(\$ 458,763)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6,485,432	16,169,497
A20200 攤銷費用	43,077	38,818
A20400 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淨 利益	(133,683)	(472,167)
A20400 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淨 損失	2,799	-
A21200 利息收入	(275,404)	(180,921)
A21300 股利收入	(65,403)	(186,901)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 資損益之份額	(1,693,481)	(678,283)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3,725)	(52,864)
A23700 存貨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318,081	294,188
A24100 外幣兌換淨損失 (利益)	194,074	(1,159,794)
A29900 財務成本	2,047,047	2,446,604
A29900 提列負債準備	882,876	627,596
A29900 未實現售後租回利益攤銷	(14,512)	(14,512)
A29900 遞延貸項攤銷	(48,986)	(66,414)
A29900 投資性不動產減損迴升利益	(579,015)	-
A30000 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減少	1,364,044	2,871,376
A3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 (增加) 減少	(269,793)	2,617,777
A31160 應收款項－關係人增加	(71,160)	(102,249)
A31180 其他應收款減少 (增加)	(104,075)	302,753
A31200 存貨增加	(10,898)	(154,042)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135,381	235,714
A3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增加	272,633	198,428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	123,711	219,748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減少)	2,932,982	(2,737,961)
A32210 遞延收入增加 (減少)	541,786	(1,148,626)
A32200 負債準備減少	(116,580)	(181,834)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188,648	263,232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減少	(131,277)	(198,358)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1,070,242	18,492,042

(承前頁)

代 碼

收取之利息
收取之股利
支付之利息
支付之所得稅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102年度
\$ 259,686
640,066
(1,900,216)
(33,977)
20,035,801101年度
\$ 183,917
502,442
(2,374,743)
(65,343)
16,738,315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存出保證金增加
存出保證金減少
預付設備款增加
電腦軟體成本增加
受限制資產減少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4,999,109)
(14,535)
30,306
(103,945)
364,516
(7,327,815)
(107,919)
77,732
(12,080,769)(4,402,833)
(30,409)
403,205
(378,319)
649,660
(4,813,742)
(61,314)
90,535
(8,543,217)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 (減少) 增加
發行應付公司債
償還公司債
舉借長期借款
償還長期借款及應付租賃負債
收取存入保證金
存入保證金返還
發行本公司新股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1,600,000)
16,900,000
(6,130,000)
14,520,000
(25,826,529)
149,584
(169,075)
-
(2,156,020)1,600,000
5,785,000
(12,200,000)
12,700,000
(22,637,507)
106,231
(112,899)
6,667,069
(8,092,106)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160,441
5,959,453
9,011,364
\$14,970,817(39,025)
63,967
8,947,397
\$ 9,011,364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接次頁)

董事長：孫洪祥

經理人：林鵬良

會計主管：鍾婉君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係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設立於民國 48 年，自民國 82 年 2 月 26 日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主要業務包括：(一)客運、貨運及郵運；(二)營業、運務之代理業務及代理修護；(三)飛機修護；(四)航空電腦作業承攬；(五)飛機零組件及航空器材之代理及銷售；及(六)飛機之出租及銷售等業務。

本公司之主要股東為財團法人中華航空事業發展基金會及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民國 102 及 101 年 12 月底對本公司之持股比例合計均為 45.9%。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表於民國 103 年 3 月 27 日經董事會核准通過發布。

三、尚未適用之新發布及修訂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一)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本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尚未發布下列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之生效日。／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於 103 年 1 月 28 日宣布之「我國全面升級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版本之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 104 年起由金管會認可之 2010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升級至 2013 年版 IFRSs(不含 IFRS 9「金融工具」)。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認可下列歸屬於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且尚未發布非屬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生效日。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已納入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準則及解釋	
IFRSs 之修正「IFRSs 之改善－對 IAS 39 之修正(2009 年)」	2009 年 1 月 1 日或 2010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嵌入式衍生工具」	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以後結束之年度期間生效
「IFRSs 之改善(2010 年)」	2010 年 7 月 1 日或 2011 年 1 月 1 日
「2009 年-2011 年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IFRS 7 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 年 7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 年 7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政府貸款」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 年 7 月 1 日
IFRS 10「合併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1「聯合協議」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2「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0、IFRS 11 及 IFRS 12 之修正「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過渡規定指引」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7 之修正「投資個體」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 年 7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員工福利」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27 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28 之修正「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32 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0「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 年 1 月 1 日
未納入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準則及解釋	
「2010 年-2012 年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註 2)
「2011 年-2013 年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註 3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註 3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IFRIC 21「徵收款」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4 年 1 月 1 日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 3：IASB 將 IFRS 9 生效日暫定為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二)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造成之會計政策重大變動說明

除下列說明外，首次適用新／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若本公司係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且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符合前述條件之其他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就金融負債方面，其分類及衡量之主要改變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之後續衡量，該金融負債公允價值變動金額中歸因於該負債之信用風險變動者認列於其他綜合

損益，後續不予重分類至損益，其剩餘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則列報於損益。若上述關於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之會計處理引發或加劇會計配比不當，則該負債之利益或損失全數列報於損益。

2. 合併、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相關揭露之新／修正準則

(1) IFRS 10「合併財務報表」

此準則將取代 IAS 27「合併及單獨財務報表」，同時亦取代 SIC 12「合併：特殊目的個體」。本公司考量對其他個體是否具有控制，據以決定應納入合併之個體。當本公司有(i)對被投資者之權力、(ii)因對被投資者之參與而產生變動報酬之曝險或權利，且(iii)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該等報酬金額之能力時，則本公司對被投資者具控制。此外，針對較為複雜之情況下投資者是否具有控制之判斷，新準則提供較多指引。

(2) IFRS 11「聯合協議」

此準則將取代 IAS 31「合資權益」及 SIC 13「聯合控制個體－合資控制者之非貨幣性投入」。本公司依照協議中各方之權利及義務，將聯合協議區分為聯合營運或合資。本公司對合資係採權益法。適用新準則前，本公司係將聯合協議區分為聯合控制個體、聯合控制資產及聯合控制營運，對聯合控制個體之權益係以比例合併法處理。

(3)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新準則係針對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規定較為廣泛之揭露內容。

(4) IAS 28「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訂

依修訂之準則規定，本公司僅將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條件之投資關聯企業轉列為待出售，未分類為待出售之任何股權繼續採權益法。適用該修訂前，當投資關聯企業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條件時，本公司係將投資關聯企業全數轉列待出售，並全數停止採用權益法。

此外，依照修訂之準則規定，當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部分投資係透過創業投資組織子公司持有時，透過創業投資組織子公司持有之股權係按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其餘非由創業投資組織子公司持有之股權係採權益法。適用該修訂前，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無論是否透過創業投資組織子公司持有，對關聯企業之全部持股係採權益法。

3.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此外，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現行準則更為廣泛，例如，現行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值三層級揭露，依照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

4. IAS 1「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之修正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為(1)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者及(2)後續(於符合條件時)將重分類至損益者。相關所得稅亦應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5. IAS 19「員工給付」之修訂

該修訂準則規定確定給付義務變動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變動係於發生時認列，因而排除過去得按「緩衝區法」處理之選擇，並加速前期服務成本之認列。該修訂規定所有精算損益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俾使已認列之淨退休金資產或負債反映計畫短絀或剩餘之整體價值。此外，「淨利息」將取代適用修訂準則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並以淨確定給付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

6. IAS 36「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之修正

IASB 於發布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時，同時修正 IAS 36「資產減損」之揭露規定，導致本公司須於每一報導期間增加揭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本次 IAS 36 之修正係

釐清本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當期揭露該等可回收金額。此外，若可回收金額係以現值法計算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本公司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7. IFRIC 21「徵收款」

IFRIC 21 對政府依法所徵收之各類款項(簡稱徵收款)應於何時認列為負債提供指引，包含徵收時點與金額均已確定者，及徵收時點或金額尚不確定之負債準備。本公司於應納徵收款之交易或活動發生時，始應估列相關負債。因此，若支付義務係隨時間經過而發生(例如隨著企業收入之產生)，相關負債亦應逐期認列；若支付義務係於達到特定門檻(例如營收達到特定金額)時產生，相關負債應於達到門檻時認列。

(三)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報表影響之說明

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依據金管會於民國 98 年 5 月 14 日宣布之「我國企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 102 年起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稱「IFRSs」)編製財務報告。

本個體財務報告為按 100 年 12 月 22 日修正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之首份個體財務報告。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有關法令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參閱下列會計政策之說明），本個體財務報表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當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當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12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四) 外幣

編製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表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本公司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按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除下列項目外，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1. 為供未來生產使用之在建資產相關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屬於外幣借款利息成本之調整，係納入該等資產成本；
 2. 為規避部分匯率風險而進行避險交易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例如權益工具），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臺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適當分配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在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並構成對該國外營運機構喪失控制、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時，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權益將重分類為損益。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自投資日起3個月內到期之商業本票，其帳面價值近似公平價值。

(六) 存貨

包括營業上供內部使用非以出售為目的之消耗性及非消耗性零件、材料、物料等及機上銷售之商品，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控制個體之投資。

1. 投資子公司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含特殊目的個體）。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

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異，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異，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2. 投資關聯企業及投資聯合控制個體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權益之企業。本公司與他公司依合約協議設立另一個體，且對該個體之經濟活動具有聯合控制時，該個體為本公司及他公司之聯合控制個體。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及投資聯合控制個體係採用權益法。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及投資聯合控制個體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及聯合控制個體）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及聯合控制個體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關聯企業及投資聯合控制個體發行新股時，本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及對聯合控制個體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及該聯合控制個體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及聯合控制個體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本公司對關聯企業及對聯合控制個體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及該聯合控制個體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及投資聯合控制個體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及該聯合控制個體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本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及聯合控制個體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及該聯合控制個體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於喪失重大影響之日及喪失聯合控制之日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原關聯企業及原聯合控制個體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重大影響當日及喪失聯合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及與該聯合控制個體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及聯合控制個體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及本公司與聯合控制個體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及對聯合控制個體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用於商品或勞務之生產或提供、出租予他人或供管理目的而持有且預期使用超過一期之有形項目，於符合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以及及成本能可靠衡量之條件時，以成本衡量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

本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以推延方式處理。

融資租賃所持有之資產與自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會計處理採相同基礎，於預期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較耐用年限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尚未決定未來用途之土地，故將其視為獲取資本增值所持有。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於處分或永久性不再使用且預期無法由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投資性不動產除列。除列投資性不動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以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即於資產預計耐用年限內平均分攤資產成本減除殘值之餘額，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除本公司預期於該無形資產經濟年限屆滿前處分該資產外，有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估計為零。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以推延方式處理。

(十一)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共用資產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時，則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

位，反之，則分攤至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進行減損測試，或於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係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稅前折現率加以折現，該折現率係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尚未用以調整未來現金流量估計數之資產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慣例交易係指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其交付期間係在因法規或市場慣例所訂之期間內者。

(1) 衡量種類

金融資產係分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四類。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

而決定。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該認列於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包含於投資當年度收到者）。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一。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於活絡市場無市場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

C.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票據及帳款、現金及約當現金、其他應收款等）係採用有有限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

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 60 天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若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顯著或永久性下跌時，將被認為是一項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 a.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b. 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c.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
- d.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衍生性工具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為損益。

4. 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5. 衍生工具

本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利率交換及外幣及油料選擇權，用以管理本公司之利率及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

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

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

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

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

為金融負債。

(十三) 避險會計

本公司從事部分衍生性商品交易，係為管理利率、匯率及油價等之資產負債管理活動。本公司所從事之避險交易，係屬現金流量避險。在開始從事避險交易時，本公司備有正式書面文件，載明避險工具及被避險項目之避險關係、風險管理目標、避險策略及評估避險有效性之方法。

指定且符合現金流量避險之避險工具，其公允價值變動屬有效避險部分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屬避險無效部分則立即認列於損益。

當被避險項目認列於損益時，原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將於同一期間重分類至損益，並於個體綜合損益表認列於與被避險項目相關之項目下。然而，當預期交易之避險將認列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時，原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將從權益轉列為該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之原始成本。

當本公司取消指定避險關係、避險工具到期、出售、解約、執行或不再符合避險會計時，即推延停止避險會計。先前於避險有效期間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於預期交易發生前仍列於權益，當預期交易最終認為損益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則重分類至損益或列為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之原始成本。當預期交易不再預期會發生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將立即認列於損益。

(十四) 負債準備

本公司因過去事件負有現時義務（法定或推定義務），且很有可能須清償該義務，並對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產生之現時義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若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衡量，其帳面金額係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

1. 虧損性合約

因虧損性合約產生之現時義務，係認列並衡量為負債準備。當本公司有一項合約，其義務履行所不可避免之成本，超過預期從該合約獲得之經濟效益時，則為虧損性合約。

2. 租機合約

租機合約到期將返還出租人時，應評估是否具有現存義務而需於簽訂租約時認列負債準備。

(十五) 收入之認列

1. 勞務之提供

客、貨運收入係於實際載運客貨提供勞務時方認列收入，出售機票時，由於載運義務尚未履行，收入之款項以預收款項列帳，俟旅客實際搭乘時始承認收入。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六)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融資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

融資租賃係以各期最低租賃給付現值總額或租賃開始日租賃資產公允價值較低者作為成本入帳，並同時認列應付租賃款負債。

最低租賃給付係分配予財務費用及降低租賃負債，以使按負債餘額計算之期間利率固定。每期所支付租賃款中之隱含利息列為當期之財務費用，財務費用可直接歸屬於符合要件之資產者，則予以資本化。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2. 營業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除非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更能代表出租資產使用效益消耗之時間型態。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除非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更能代表使用者效益之時間型態。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簽訂營業租賃所取得之租賃誘因係認列為負債。誘因利益總額按直線基礎認列為租金費用之減項，除非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更能代表使用者效益之時間型態。

3. 售後租回租賃

售後租回交易若符合實質上租賃資產所有權之全部風險及報酬已移轉至承租人之條件，則售後租回之類型為融資租賃；若租賃資產所有權之部分重大風險與報酬仍屬於出租人（買方），則售後租回之類型為營業租賃。

(1) 屬融資租賃類型：

此交易實質上並未將資產處分，會計處理視同交易未發生，並以出售前之資產帳面價值持續認列該資產。

(2) 屬營業租賃型：

若出售價格等於公平價值，則視為普通銷售交易，應立即認列處分損益；若出售價格高於公平價值，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之差額，應立即認列處分損益；惟出售價格高於公平價值之部分，則須遞延並於租賃期間內分期攤銷。

(十七)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退休金，提供福利之成本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確定福利義務產生之所有精算損益於發生期間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於福利已既得之範圍內立即認列，非屬已既得之部分則於福利成為既得前之平均期間內，以直線基礎攤銷。

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代表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調整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並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後之金額。任何依此方式計算所產生之資產，不得超過累積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加上該計畫之可得退還資金及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發生縮減或清償時，認列縮減或清償之損益。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結束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十八)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即必須經一段相當長期間始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九) 飛行常客獎勵計畫

本公司經營「華夏哩程酬賓計畫」，提供會員累積哩程，並可將哩程轉換為座艙升等或免費機票等會員回饋。哩程之公允價值於原始銷售交易時不認列為收入，而係予以遞延，至哩程被兌換且本公司之義務已履行，或哩程效期失效時認列為收入。

(二十)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本公司給予員工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對員工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係以給予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

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按給予日所決定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權益工具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予日立即既得，係於給予日全數認列為費用。

(二十一) 稅捐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當期應付所得稅係以當期課稅所得為基礎。因部分收益及費損係其他期間之應課稅或可減除項目，或依相關稅法非屬應課稅或可減除項目，致課稅所得不同於個體綜合損益表所報導之淨利。本公司當期所得稅相關負債係按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個體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

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關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有關稅所得得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關稅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本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期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二二) 維修及大修費用

日常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符合固定資產資本化條件之自有或融資租賃飛機及發動機的大修費用作為飛機及發動機的替換件進行資本化，並按預期大修週期年度以直線法計提折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附註四所述之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有關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相關資訊，管理階層必須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係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視為攸關之因素。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估計與基本假設係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會計估計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估計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以下係有關未來所作主要假設之資訊，以及於財務報導結束日估計不確定性之其他主要來源，該等假設及估計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

(一) 所得稅

本公司估計所得稅時需仰賴重大評估，最終稅款與原始認列金額若產生差異，將影響當期所得稅與遞延所得稅項目之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售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二)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本公司每月複核應收款項組合以評估減損，於決定是否認列減損損失時，主要係判斷是否有任何可觀察證據顯示可能產生減損。此證據可能包含可觀察資料指出債務人付款狀態之不利變動，或與債務拖欠有關之國家或當地經濟情況。分析預期現金流量時，管理階層之估計係基於具類似信用風險特徵資產之過去損失經驗。本公司定期複核預期現金流量金額與時點之方法與假設，以減少預估與實際損失金額之差異。

(三) 衍生工具及其他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公司管理階層運用判斷以選定用以估計於活絡市場無市場報價金融工具之適當評價技術。本公司係採用市場參與者所通用之評價技術。對衍生金融工具之假設係基於市場利率、匯率及評價並依該工具之特性予以調整。其他金融工具係採用現金流量折現方式估計，而所使用假設係基於可觀察之市場價格或利率（若可行），所選定之評價技術及假設均可能影響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耐用年限－飛行設備

飛行設備係以取得成本扣除殘值後，依其耐用年限，按直線法折舊，相關耐用年限及殘值之估計係依本公司歷史經驗及參酌航空產業使用情形作推估。

(五) 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六) 營業租賃飛機修護準備

營業租賃飛機修護準備係按租賃合約規定之必要維修費用及退租時可能發生之修理費用進行估計。這些估計在相當程度上是根據過去相同或類似飛機維修經驗、實際發生的大修費用，以及飛機使用狀況的歷史數據進行的，不同的判斷或估計對預計的維修準備有重大影響。

(七) 飛行常客計畫遞延收入之估列

如附註四(十九)所述，哩程對應之公允價值於原始銷售交易時不認列收入，至哩程被兌換或過期放棄時，始轉列收入，計算預期放棄兌換哩程之比例係按歷史兌換經驗作推估，該兌換率或每哩公平價值之變化均會影響遞延收入之估列。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25,312	\$ 112,610	\$ 123,396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4,611,834	4,713,159	4,256,564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內之銀行定期存款	9,334,516	3,985,688	3,767,682
附買回短期票券	899,155	199,907	799,755
	<u>\$14,970,817</u>	<u>\$ 9,011,364</u>	<u>\$ 8,947,397</u>

銀行存款及附買回短期票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銀行存款	0%~2%	0%~2.5%	0%~1.17%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內之銀行定期存款	0.8%~6.5%	0.27%~4.45%	0.15%~4.23%
附買回短期票券	0.58%~0.6%	0.755%~0.83%	0.78%~0.87%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流動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 23,254	\$ -	\$ -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600,404	3,004,222
上市股票	-	653,211	274,517
	<u>-</u>	<u>1,253,615</u>	<u>3,278,739</u>
	<u>\$ 23,254</u>	<u>\$ 1,253,615</u>	<u>\$ 3,278,739</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流動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 2,799	\$ -	\$ -

本公司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相關資訊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轉換公司債			
中國人壽保險	\$ -	\$ -	\$ 374,085

(承前頁)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4 月 19 日將上述強制將轉換公司債面額 250,000 仟元，全數以轉換價格 8.58 元轉換中國人壽保險公司普通股 29,137,529 股，並轉列至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項下，並已於 102 年 3 月前陸續全部處分完畢。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幣別	到期	合約金額 (仟元)
買入遠期外匯	103/1/3~103/7/8	NTD2,078,418/USD70,500

本公司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本公司持有之部分遠期外匯合約未指定為避險工具，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帳列金額	持 股 比例 %	帳 列 金 額	持 股 比例 %
國外上市公司普通股 France Telecom	\$ 72,440	\$ 62,738	\$ 96,131

九、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現金流量避險			
利率交換	\$ 5,617	\$ 759	\$ -
遠期外匯合約	-	47	9,674
外幣選擇權	27,033	38,956	5,396
油料選擇權	107,970	13,764	93,597
	<u>\$ 140,620</u>	<u>\$ 53,526</u>	<u>\$ 108,667</u>
流動	\$ 135,003	\$ 52,767	\$ 108,667
非流動	<u>5,617</u>	<u>759</u>	<u>-</u>
	<u>\$ 140,620</u>	<u>\$ 53,526</u>	<u>\$ 108,667</u>

(接次頁)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現金流量避險			
利率交換	\$ 2,026	\$ 15,167	\$ 26,578
遠期外匯合約	-	15,771	766
外幣選擇權	1,255	730	3,540
油料選擇權	21,598	3,464	41,517
	<u>\$ 24,879</u>	<u>\$ 35,132</u>	<u>\$ 72,401</u>
流動	\$ 22,853	\$ 23,702	\$ 47,076
非流動	<u>2,026</u>	<u>11,430</u>	<u>25,325</u>
	<u>\$ 24,879</u>	<u>\$ 35,132</u>	<u>\$ 72,401</u>

本公司係以金融機構之報價做為個別合約之公允價值。

現金流量避險

(一) 利率交換

為減低本公司因浮動利率借款產生之現金流量曝險，所有換入固定利率換出浮動利率之利率交換合約均被指定為現金流量避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未到期之利率交換合約如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合約金額 (仟元)	到 期 日	支付利率區間	收取利率區間
新臺幣 5,240,000	103.8.24~106.6.22	0.9%~1.14%	6165 page 3M CP rate
101 年 12 月 31 日			
合約金額 (仟元)	到 期 日	支付利率區間	收取利率區間
新臺幣 6,080,000	102.4.11~106.6.22	0.7%~2.42%	6165 page 3M CP rate
101 年 1 月 1 日			
合約金額 (仟元)	到 期 日	支付利率區間	收取利率區間
新臺幣 3,335,000	101.4.26~105.11.28	0.99%~2.60%	6165 page 3M CP rate

利率交換合約係每季進行交割。利率交換合約之浮動利率為路透社 6165 頁 90 天期商業本票利率 (6165 page 3M CPrate)。本公司將依固定及浮動利率間利息之差額進行淨額交割。

(二) 遠期外匯

本公司另簽訂遠期外匯合約，以減少匯率波動對美金油料款及美金租機支出所產生之現金流量曝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102 年 12 月 31 日

無。

101 年 12 月 31 日

幣別	到期	到期	合約金額 (仟元)
新臺幣兌美金	102.1.10~102.4.11		NTD1,085,297/USD37,000
買入遠期外匯			

101 年 1 月 1 日

幣別	到期	到期	合約金額 (仟元)
新臺幣兌美金	101.1.20~101.6.15		NTD1,079,105/USD36,000
買入遠期外匯			

(三) 外幣選擇權

本公司另簽訂外幣選擇權合約，以減少匯率波動對美金油料款之現金流量曝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未到期之選擇權合約如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幣別	到期	到期	合約金額 (仟元)
日幣兌美金	103.1.10~103.4.30		JPY2,440,000/USD24,000
日幣兌美金	103.1.10~103.4.30		JPY2,340,450/USD24,000
買入美金買權			
賣出美金賣權			

101 年 12 月 31 日

幣別	到期	到期	合約金額 (仟元)
日幣兌美金	102.1.8~102.6.7		JPY1,918,450/USD23,500
日幣兌美金	102.1.8~102.6.7		JPY1,840,745/USD23,500
買入美金買權			
賣出美金賣權			

101 年 1 月 1 日

幣別	到期	到期	合約金額 (仟元)
日幣兌美金	101.1.6~101.5.25		JPY1,832,900/USD23,000
日幣兌美金	101.1.6~101.5.25		JPY1,716,570/USD23,000
買入美金買權			
賣出美金賣權			

(四) 油料選擇權

本公司另簽訂油料選擇權合約，以減少油料價格波動對營運成本之影響。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未到期之油料選擇權合約如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幣別	到期	到期	合約金額 (仟元)
美金	103.1.31~103.11.30		NTD 107,970
美金	103.1.31~103.11.30		NTD 21,598
買入遠期油料買權			
賣出遠期油料賣權			

101 年 12 月 31 日

幣別	到期	到期	合約金額 (仟元)
美金	101.7.1~102.3.31		NTD 13,764
美金	101.7.1~102.3.31		NTD 3,464
買入遠期油料買權			
賣出遠期油料賣權			

101 年 1 月 1 日

幣別	到期	到期	合約金額 (仟元)
美金	101.3.31~101.6.30		NTD 93,597
美金	101.3.31~101.6.30		NTD 41,517
買入遠期油料買權			
賣出遠期油料賣權			

油料選擇權合約因僅有名目數量，故自民國 98 年起依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發行公司按月公告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資訊申報作業規定，以合約公平價值之絕對值為其合約金額。

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避險工具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之利益 (損失)，係包含於個體綜合損益表之下列單行項目：

	102 年度	101 年度
營業成本減少	\$ 136,089	\$ 84,786
財務成本增加	(9,954)	(19,002)
其他利益－兌換淨利益	93,206	14,110
	<u>\$ 219,341</u>	<u>\$ 79,894</u>

十、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帳列金額	持股比例%	帳列金額	持股比例%	帳列金額	持股比例%
未上市(櫃)公司普通股						
Abacu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 297,946	14	\$ 297,946	14	\$ 297,946	14
怡中機場地勤服務	56,023	15	56,023	15	56,023	15
中華快遞	11,000	11	11,000	11	11,000	11
華懋國際廣告	5,925	6	5,925	6	5,925	6
	<u>370,894</u>		<u>370,894</u>		<u>370,894</u>	
未上市(櫃)公司特別股						
Abacu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473	-	473	-	473	-
	<u>\$ 371,367</u>		<u>\$ 371,367</u>		<u>\$ 371,367</u>	
依金融資產衡量種類區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71,367		\$ 371,367		\$ 371,367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十一、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收票據	\$ 291,248	\$ 258,580	\$ 294,226
應收帳款	7,118,748	6,852,272	9,558,405
減：備抵呆帳	(45,604)	(52,034)	(129,010)
淨額	<u>7,073,144</u>	<u>6,800,238</u>	<u>9,429,395</u>
合計	<u>\$ 7,364,392</u>	<u>\$ 7,058,818</u>	<u>\$ 9,723,621</u>

本公司對客戶銷售之授信期間為 30 至 45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報導期間結束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備抵呆帳變動表

	102年度	101年度
期初餘額	\$ 52,034	\$ 129,010
本年度因無法回收而沖銷之金額	(6,430)	(76,976)
期末餘額	<u>\$ 45,604</u>	<u>\$ 52,034</u>

十二、存貨—淨額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飛行設備器材	\$ 6,246,657	\$ 6,213,227	\$ 6,003,368
機上消耗品及販售品	403,380	360,616	352,997
在修品盤存	<u>27,044</u>	<u>134,493</u>	<u>157,356</u>
	<u>\$ 6,677,081</u>	<u>\$ 6,708,336</u>	<u>\$ 6,513,721</u>

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之營業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149,430 千元及 112,174 千元。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投資子公司	\$ 7,909,086	\$ 6,784,417	\$ 6,780,856
投資關聯企業	1,069,607	1,033,544	1,028,998
投資聯合控制個體	<u>849,425</u>	<u>815,302</u>	<u>766,146</u>
	<u>\$ 9,828,118</u>	<u>\$ 8,633,263</u>	<u>\$ 8,576,000</u>

(一) 投資子公司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非上市(櫃)公司			
華 儲	\$ 1,355,357	\$ 1,137,396	\$ 1,290,975
華航園區	1,479,619	1,469,920	1,466,188
華信航空	1,102,073	1,183,101	1,123,584
華美投資	1,056,433	1,016,755	1,050,254
桃園航勤	604,510	509,672	419,864
華航(亞洲)	1,275,313	457,661	408,831
先啟資訊系統	420,209	410,112	398,588
臺灣航勤	252,587	255,200	272,023
華航大飯店	210,275	193,634	203,062
華 夏	78,810	74,625	76,259
華泉旅行社	30,986	35,787	37,612
華旅國際旅行社	36,353	33,543	26,350
全球聯運	6,471	6,924	7,176
Freighter Princess Ltd.	30	29	30
Freighter Prince Ltd.	30	29	30
Freighter Queen Ltd.	<u>30</u>	<u>29</u>	<u>30</u>
	<u>\$ 7,909,086</u>	<u>\$ 6,784,417</u>	<u>\$ 6,780,856</u>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華 儲	54%	54%	54%
華航園區	100%	100%	100%
華信航空	94%	94%	94%
華美投資	100%	100%	100%
桃園航勤	49%	49%	49%
華航（亞洲）	100%	100%	100%
先啟資訊系統	94%	94%	94%
臺灣航勤	47%	47%	47%
華航大飯店	100%	100%	100%
華 夏	100%	100%	100%
華泉旅行社	51%	51%	51%
華旅國際旅行社	100%	100%	100%
全球聯運	25%	25%	25%
Freighter Princess Ltd.	100%	100%	100%
Freighter Prince Ltd.	100%	100%	100%
Freighter Queen Ltd.	100%	100%	100%

本公司對桃園航勤、臺灣航勤及全球聯運之持股比例未達百分之五十，因本公司對其有實質控制力，故將其列為子公司。

本公司於民國90年及91年分別成立 Freighter Princess Ltd.、Freighter Prince Ltd.及 Freighter Queen Ltd.係為本公司飛機租賃業務目的而設立之子公司，本公司已按其交易之經濟實質，將該等公司與飛機租賃相關之固定資產及負債科目反應於本公司帳目。

華航（亞洲）為達營運所需，分別於民國102年1月及101年5月辦理現金增資14,535仟元及30,409仟元，由本公司全數認購。

民國102及101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投資收益	\$ 1,307,429	\$ 321,870

(二) 投資關聯企業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列示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非上市（櫃）公司			
中國飛機服務	\$ 407,725	\$ 381,819	\$ 381,187
高雄空廚	225,221	228,777	239,741
華普飛機引擎科技	244,486	233,647	230,666
科學城物流	192,175	189,301	177,404
	<u>\$ 1,069,607</u>	<u>\$ 1,033,544</u>	<u>\$ 1,028,998</u>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關係企業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中國飛機服務	20%	20%	20%
高雄空廚	36%	36%	36%
華普飛機引擎科技	25%	25%	25%
科學城物流	28%	28%	28%

民國102及101年度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投資關聯企業之成本中包括以前年度因取得關聯企業所產生之商譽，民國102年12月31日暨101年12月31日及1月1日皆為53,844仟元。商譽之變動列示如下：

	商 譽	因 母 子 公 司 間 交 易 產 生
102年1月1日餘額	\$ 53,844	\$ 84,910
本期減少	-	(32,868)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53,844</u>	<u>\$ 52,042</u>
101年1月1日餘額	\$ 53,844	\$ 117,778
本期減少	-	(32,868)
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53,844</u>	<u>\$ 84,910</u>

關聯企業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明細如下：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102年度	101年度
中國飛機服務	\$ 28,183	\$ 21,069
華普飛機引擎科技	95,711	99,849
高雄空廚	47,306	40,921
科學城物流	<u>27,562</u>	<u>25,190</u>
	<u>\$198,762</u>	<u>\$187,029</u>

(三) 投資聯合控制個體

本公司之投資聯合控制個體餘額列示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華膳空廚	\$ 685,797	\$ 658,232	\$ 619,404
華潔洗滌	<u>163,628</u>	<u>157,070</u>	<u>146,742</u>
	\$ <u>849,425</u>	\$ <u>815,302</u>	\$ <u>766,146</u>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關係企業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華膳空廚	51%	51%	51%
華潔洗滌	55%	55%	55%

本公司與太古集團簽訂合資協議共同投資華膳空廚公司與華潔洗滌公司，依該協議，雙方於董事會均具重大議案否決權，因此本公司對其不具控制。

關於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聯合控制個體權益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流動資產	\$ 594,412	\$ 505,338	\$ 445,465
非流動資產	<u>\$ 612,753</u>	<u>\$ 642,430</u>	<u>\$ 629,009</u>
流動負債	\$ 216,257	\$ 215,248	\$ 192,776
非流動負債	<u>\$ 141,483</u>	<u>\$ 117,218</u>	<u>\$ 115,552</u>
		102年度	101年度

認列於損益

一收 益

一費 損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188,922	\$ 1,128,437
	<u>\$ 1,001,632</u>	<u>\$ 959,053</u>
	\$ <u>4,714</u>	\$ <u>7,709</u>

採用權益法之聯合控制個體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聯合控制個體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成本			
土地	\$ 210,350	\$ 210,350	\$ 219,850
房屋及建築	7,368,106	7,286,415	7,301,389
飛行設備	222,507,866	207,456,231	206,021,290
租賃資產	38,078,519	51,327,865	51,305,619
機器設備	4,104,144	4,103,114	4,159,897
辦公設備	668,892	708,947	693,434
租賃改良	1,104,439	1,044,553	996,380
未完工程	<u>3,834</u>	<u>34,824</u>	<u>35,469</u>
	\$ <u>274,046,150</u>	\$ <u>272,172,299</u>	\$ <u>270,733,328</u>
累積折舊			
房屋及建築	\$ 3,181,061	\$ 2,911,004	\$ 2,735,168
飛行設備	108,498,875	90,799,422	80,326,571
租賃資產	17,767,630	22,293,677	19,619,778
機器設備	3,211,113	3,112,732	3,050,569
辦公設備	476,155	476,110	413,078
租賃改良	965,303	901,359	832,767
	\$ <u>134,100,137</u>	\$ <u>120,494,304</u>	\$ <u>106,977,931</u>
淨額	\$ <u>139,946,013</u>	\$ <u>151,677,995</u>	\$ <u>163,755,397</u>

	自 有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飛 行 設 備	租 賃 資 產	其 他	合 計
成本						
101年1月1日	\$ 219,850	\$ 7,301,389	\$ 206,021,290	\$ 51,305,619	\$ 5,885,180	\$ 270,733,328
增 添	-	21,707	3,629,146	561,209	4,402,833	190,771
處 分	(9,500)	(29,218)	(2,537,261)	(538,963)	(194,015)	(3,308,957)
重 分 類	-	7,463	343,056	-	9,502	345,095
101年12月31日	\$ 210,350	\$ 7,286,415	\$ 207,456,231	\$ 51,327,865	\$ 5,891,438	\$ 272,172,299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1年1月1日	\$ -	\$ 2,735,168	\$ 80,326,571	\$ 19,619,778	\$ 4,296,414	\$ 106,977,931
折舊費用	-	186,191	12,386,691	(3,210,190)	386,425	16,169,497
處 分	-	10,355	1,865,203	536,291	192,426	2,604,275
重 分 類	-	-	48,637	-	212	48,849
101年12月31日	\$ -	\$ 2,911,004	\$ 90,799,422	\$ 22,293,677	\$ 4,490,201	\$ 120,494,304
成本						
102年1月1日	\$ 210,350	\$ 7,286,415	\$ 207,456,231	\$ 51,327,865	\$ 5,891,438	\$ 272,172,299
增 添	-	45,281	3,970,726	771,874	211,228	4,999,109
處 分	-	(10,833)	(2,279,769)	(759,288)	(133,012)	(3,182,902)
重 分 類	-	47,243	13,360,678	(13,261,932)	(88,345)	57,644
102年12月31日	\$ 210,350	\$ 7,368,106	\$ 222,507,866	\$ 38,078,519	\$ 5,881,309	\$ 274,046,150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2年1月1日	\$ -	\$ 2,911,004	\$ 90,799,422	\$ 22,293,677	\$ 4,490,201	\$ 120,494,304
折舊費用	-	186,927	12,942,245	(2,968,472)	387,790	16,485,432
處 分	-	10,321	1,981,753	755,335	131,809	2,879,218
重 分 類	-	(93,451)	(6,738,963)	6,739,184	93,611	381
102年12月31日	\$ -	\$ 3,181,061	\$ 108,498,875	\$ 17,767,630	\$ 4,652,571	\$ 134,100,137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物	45年至55年
主建物	10年至25年
其他附屬設備	
機器設備	25年
機電動力設備	3年至13年
其他	
飛行設備及租賃資產	
飛機機身	20年至25年
客機內艙	7年至13年
發動機	20年
機身大修	6年至8年
發動機大修	3年至10年
起落架翻修	7年至10年
週轉性航材	7年至15年
辦公設備	3年至15年
租賃改良	
建築物改良	5年
其他	3年至5年
出租資產	3年至5年

本公司飛行設備及租賃資產中，主要係有飛機機身、客機內艙、發動機、機身大修、發動機大修、起落架翻修及週轉性航材等重大組成項目。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選擇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於該日辨識房屋及建築之重估價值作為認定成本。

本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房屋及建築、機器設備飛行設備及租賃資產金額，請詳附註三三。

十五、投資性不動產

帳面金額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投資性不動產	\$ 2,047,448	\$ 1,468,433	\$ 1,468,433

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係出租予他人之南崁土地。

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於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2,316,300 仟元、1,468,433 仟元及 1,468,433 仟元，該公允價值係依獨立不動產鑑價師進行評價。

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主要係南崁土地，並已出租予他人。

本公司持有位於桃園南崁之土地，於民國 99 年底依鑑價報告之淨公平價值 1,468,433 仟元與帳面值 2,047,448 仟元之差異，提列減損損失 579,015 仟元。民國 102 年 9 月經重新評估減損已有迴轉，取具安信不動產卓明京估價師及群益不動產陳聯興估價師之鑑價報告，該土地之淨公平價值分別為 2,316,300 仟元及 2,449,699 仟元，均已超過原投資成本 2,047,488 仟元，故將減損損失全數予以迴轉，帳列其他收入—其他。

本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

	成	本	累 計 減 損	淨 額
101 年 1 月 1 日	\$ 2,047,448	-	(\$ 579,015)	\$ 1,468,433
新增	-	-	-	-
101 年 12 月 31 日	\$ 2,047,448	-	(\$ 579,015)	\$ 1,468,433
102 年 1 月 1 日	\$ 2,047,448	-	(\$ 579,015)	\$ 1,468,433
減損回升利益	-	-	579,015	579,015
102 年 12 月 31 日	\$ 2,047,448	-	\$ -	\$ 2,047,448

十六、其他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成本	累 計 攤 銷	淨 額
101 年 1 月 1 日	\$ 726,522	(\$ 340,796)	\$ 385,726
獨立取得	61,314	-	61,314
攤銷費用	-	(38,818)	(38,818)
101 年 12 月 31 日	\$ 787,836	(\$ 379,614)	\$ 408,222
102 年 1 月 1 日	\$ 787,836	(\$ 379,614)	\$ 408,222
獨立取得	107,919	-	107,919
攤銷費用	-	(43,077)	(43,077)
102 年 12 月 31 日	\$ 895,755	(\$ 422,691)	\$ 473,064

上述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 2 至 12 年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十七、其他資產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其他流動資產			
暫付款	\$ 281,673	\$ 600,352	\$ 398,443
預付款	462,141	446,742	451,574
其他	376,242	314,354	384,274
	<u>\$ 1,120,056</u>	<u>\$ 1,361,448</u>	<u>\$ 1,234,291</u>
其他非流動資產			
預付購機款	\$ 15,397,766	\$ 8,708,335	\$ 5,115,314
長期預付款	1,767,537	1,085,101	715,842
存出保證金	743,250	971,933	1,296,794
受限制資產	487,649	545,460	660,980
其他金融資產	14,040	13,660	12,980
	<u>\$ 18,410,242</u>	<u>\$ 11,324,489</u>	<u>\$ 7,801,910</u>

預付購機款係本公司 A350-900 及 777-300ER 購機案之預付訂金及

利息資本化等，購機案相關說明，請詳附註三四。

十八、借款

(一) 短期借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銀行短期信用借款	\$ -	<u>\$ 1,600,000</u>	<u>\$ -</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為 1.15%-1.23%。

(二) 長期借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	\$ 19,875,000	\$ 20,637,428	\$ 21,486,620
有擔保銀行借款	34,188,569	44,509,550	55,715,003
應付商業本票融資			
發行金額	20,655,000	15,305,000	10,255,000
減：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40,481	31,134	23,251
	<u>74,678,088</u>	<u>80,420,844</u>	<u>87,433,372</u>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25,001,950	16,671,452	18,047,762
	<u>\$ 49,676,138</u>	<u>\$ 63,749,392</u>	<u>\$ 69,385,610</u>

有擔保銀行借款係以建築物、機器設備及飛行設備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三三)。

銀行借款係以新臺幣、美金或日圓每季、每半年償付不等之金額或到期一次償付，本公司之銀行長期借款合同約到期日列示如下：

原幣	新臺幣	美金	日圓
102年12月底	\$	41,844,455	\$ 410,562
101年12月底		45,816,983	664,951
101年1月1日		49,575,497	895,742
折合臺幣			1,240,000
102年12月底		41,844,455	12,219,114
101年12月底		45,816,983	19,329,995
101年1月1日		49,575,497	27,143,692
利率區間			482,434
102年12月底		1.283%-2.647%	-
101年12月底		1.287%-2.638%	-
101年1月1日		0.7%-2.6%	0.6957%
契約起迄			
102年12月底		91/4/11-109/2/26	92/7/22-106/9/21
101年12月底		91/4/11-109/2/26	90/7/20-106/9/21
101年1月1日		91/4/11-109/2/26	89/7/6-106/9/21
			96/12/26-101/12/26

本公司另與金融機構分別訂立發行商業本票融資 (NIF) 保證契約，至民國 106 年 11 月底前分別償清，年貼現率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分別為 1.302%-2.121%、1.375%-2.125% 及 1.341%-2.102%。

十九、應付公司債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5 年期有擔保公司債—按面額發行			
96 年 11 月發行，年息為指標利率加 0.4%，99 年 11 月、100 年 11 月、101 年 11 月分三次還本，每季付息一次	\$ -	\$ -	\$ 1,200,000
99 年 1 月發行，年息為指標利率加 1.5%，102 年 1 月、103 年 1 月、104 年 1 月分三次還本，每季付息一次			
	910,000	1,300,000	1,300,000

(接次頁)

(承前頁)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99年2月發行，年息為指標利率加1.5%，102年2月、103年2月、104年2月分三次還本，每季付息一次	\$ 1,610,000	\$ 2,300,000	\$ 2,300,000
100年5月發行，年息1.35%，103年5月、104年5月、105年5月分三次還本，每年付息一次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3年期私募無擔保公司債－按面額發行			
98年4月發行，年息3.4%，101年4月到期一次還本，每半年付息一次	-	-	8,800,000
98年6月發行，年息3.4%，101年6月到期一次還本，每半年付息一次	-	-	2,200,000
99年5月發行，年息2.8%，102年5月到期一次還本，每半年付息一次	-	5,050,000	5,050,000
101年1月發行，年息2%，104年1月到期一次還本，每半年付息一次	5,785,000	5,785,000	-
5年期私募無擔保公司債－按面額發行			
98年4月發行，年息3.6%，103年4月到期一次還本，每半年付息一次	1,100,000	1,100,000	1,100,000

(接次頁)

(承前頁)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98年6月發行，年息3.6%，103年6月到期一次還本，每半年付息一次	\$ 800,000	\$ 800,000	\$ 800,000
102年1月發行，年息1.6%，106年1月及107年1月分兩次還本，每年付息一次	5,400,000	-	-
7年期私募無擔保公司債－按面額發行			
102年1月發行，年息1.85%，108年1月及109年1月分兩次還本，每年付息一次	5,500,000	-	-
5年期可轉換公司債－折價發行			
102年12月發行，折現率1.8245%，到期一次還本	6,000,000	-	-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516,977	-	-
減：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	32,588,023	22,335,000	28,750,000
	4,780,000	6,130,000	12,200,000
	<u>\$ 27,808,023</u>	<u>\$ 16,205,000</u>	<u>\$ 16,550,000</u>

上述指標利率係為3個月期商業本票利率。

- (一) 本公司於民國99年5月發行民國99年度第一次無擔保私募公司債50.5億元，私募對象包含子公司桃園航勤公司、華信航空公司、先啟資訊系統公司、及華夏公司，共持有面額670,000仟元，另聯合控制個體華膳空廚公司亦認購40,000仟元。

- (二) 本公司於民國101年1月所發行民國101年第一次私募無擔保公司債57.85億元，私募對象包含子公司桃園航勤公司、華信航空公司及先啟資訊系統公司，其持有面額440,000仟元。

(三)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26 日發行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60 億元，票面利率為 0，其有效利率為 1.8245%。發行條件如下：

1. 債權人得於公司債到期時請求本公司以現金一次還本。
2. 債權人得於公司債發行後屆滿 2 年及 3 年之前 30 日，以債券面額贖回。
3. 若符合約定條件時，本公司得於公司債發行滿 1 個月之翌日至債券到期前 40 日止，按債券面額以現金向債權人要求贖回公司債。

4. 債權人於公司債發行之日起滿 1 個月後，至到期日前 10 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等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當時之轉換價格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依本公司債之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原始轉換價格為 12.24 元，惟若因無償配股或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 1.5% 時，應依轉換價格計算公式調整之。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未調整轉換價格且未有轉換之情事發生。

前述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項目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有效利率為 1.8245%，初始發行之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列示如下：

發行價款	\$ 6,000,000
權益組成部分	(<u>518,621</u>)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	<u>\$ 5,481,379</u>

二十、應付租賃款

最低租賃給付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1 年以內	\$ 4,368,184	\$ 5,279,608	\$ 3,745,039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7,853,000	9,249,264	13,321,067
超過 5 年	<u>596,000</u>	<u>3,562,000</u>	<u>4,816,000</u>
最低租賃給付	<u>\$ 12,817,184</u>	<u>\$ 18,090,872</u>	<u>\$ 21,882,106</u>
流動	\$ 4,368,184	\$ 5,279,608	\$ 3,745,039
非流動	<u>8,449,000</u>	<u>12,811,264</u>	<u>18,137,067</u>
	<u>\$ 12,817,184</u>	<u>\$ 18,090,872</u>	<u>\$ 21,882,106</u>

本公司以售後租回融資租賃承租 A340-300 等飛機及 16 具發動機，租約期間為民國 90 年 4 月至民國 107 年 12 月。於租賃期間，本公司保留附屬於飛機及發動機之所有風險及報酬，並享有與交易前實質相同之權利。

融資租賃義務之利率係為浮動利率，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之利率區間分別為 1.306%~2.244% 及 1.296%~2.273%。

二一、其他應付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飛行油料	\$ 4,137,233	\$ 3,450,813	\$ 4,462,222
地勘委託費用	860,276	980,111	1,407,292
修護費用	468,454	521,967	1,158,029
利息費用	376,335	228,256	261,163
員工短期福利	1,241,130	1,136,741	1,522,629
場站使用費用	606,499	591,275	447,231
佣金費用	566,609	512,673	569,553
其他	<u>4,791,412</u>	<u>2,284,496</u>	<u>2,466,848</u>
	<u>\$ 13,047,948</u>	<u>\$ 9,706,332</u>	<u>\$ 12,294,967</u>

二二、遞延收入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預收機票款	\$ 7,759,948	\$ 7,168,398	\$ 8,771,281
飛行常客計畫	<u>2,587,189</u>	<u>2,636,952</u>	<u>2,182,694</u>
	<u>\$ 10,347,137</u>	<u>\$ 9,805,350</u>	<u>\$ 10,953,975</u>
流動	\$ 8,437,388	\$ 7,837,700	\$ 9,242,298
非流動	<u>1,909,749</u>	<u>1,967,650</u>	<u>1,711,677</u>
	<u>\$ 10,347,137</u>	<u>\$ 9,805,350</u>	<u>\$ 10,953,975</u>

二三、負債準備－非流動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營業租賃飛機	<u>\$ 2,591,678</u>	<u>\$ 1,825,382</u>	<u>\$ 1,379,620</u>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飛行設備，其租機合約到期將返還出租人時，須按合約依飛機使用年份及飛行小時數、起落次數及發動機轉數進行修護，具有現存義務而需於簽訂租約或於租賃期間時認列負債準備。

有關確定福利計畫所認列之損益金額列示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211,368	\$242,114
利息成本	163,494	159,455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33,061)	(47,395)
前期服務成本攤銷數	<u>59,136</u>	<u>59,136</u>
	<u>\$400,937</u>	<u>\$413,310</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292,966	\$279,325
營業費用	<u>107,971</u>	<u>133,985</u>
	<u>\$400,937</u>	<u>\$413,310</u>

二四、退職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7%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臺灣銀行之專戶。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計畫資產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勞工退休基金之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精算評價於衡量日之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折現率	1.92%	1.54%	1.50%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1.92%	1.54%	2.00%
薪資預期增加率	1.50%	1.50%	1.50%

於民國102及101年度，本公司分別認列41,911仟元及447,297仟元精算損益於其他綜合損益。截至民國102年及101年12月31日止，精算損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金額分別為489,208仟元及447,297仟元。

本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11,390,715	\$11,727,654	\$11,549,012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2,511,360)	(2,699,797)	(2,710,959)
提撥短絀	8,879,355	9,027,857	8,838,053
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	-	(59,136)	(118,271)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8,879,355</u>	<u>\$ 8,968,721</u>	<u>\$ 8,719,782</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年初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11,727,654	\$11,549,012
當期服務成本	211,368	242,114
利息成本	163,494	159,455
精算損失	41,942	425,880
福利支付數	(753,743)	(648,807)
年底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u>\$11,390,715</u>	<u>\$11,727,654</u>

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年初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2,699,797	\$ 2,710,959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33,061	47,395
精算利益(損失)	31	(21,417)
雇主提撥數	451,862	520,715
福利支付數	(673,391)	(557,855)
年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 2,511,360</u>	<u>\$ 2,699,797</u>

計畫資產之主要類別於資產負債表日公允價值之百分比列示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權益工具	38.25	40.75	40.75
債務工具	40.69	19.19	19.19
其他	<u>21.06</u>	<u>40.06</u>	<u>40.06</u>
共	<u>100.00</u>	<u>100.00</u>	<u>100.00</u>

整體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精算師對於相關義務存續期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於考量最低收益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本公司選擇以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1,390,715	\$ 11,727,654	\$ 11,549,012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2,511,360)	(\$ 2,699,797)	(\$ 2,710,959)
提撥短絀	\$ 8,879,355	\$ 9,027,857	\$ 8,838,053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 41,942	\$ 425,880	\$ -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 31)	\$ 21,417	\$ -

本公司預期於民國 102 年度以後一年內對確定福利計畫提撥分別為 453,510 仟元。

二五、權益

(一) 股本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普通股			
額定股數(仟股)	6,000,000	6,000,000	5,200,000
額定股本	<u>\$ 60,000,000</u>	<u>\$ 60,000,000</u>	<u>\$ 52,000,000</u>
已發行股本	\$ 52,000,000	\$ 52,000,000	\$ 46,316,224
發行溢價	<u>1,391,536</u>	<u>1,391,536</u>	<u>391,867</u>
	<u>\$ 53,391,536</u>	<u>\$ 53,319,536</u>	<u>\$ 46,708,091</u>

本公司為因應營運資金需求及償還借款，於民國 100 年 6 月之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公開發行新股現金增資，以每股 11.73 元發行普通股 568,378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上述現金增資案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於民國 100 年 8 月 10 日核准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 101 年 2 月 10 日為發行新股基準日，且於民國 101 年 2 月 20 日完成變更登記。

(二) 資本公積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發行股票溢價	\$ 1,391,536	\$ 1,391,536	\$ 391,867
已失效員工認股權	11,747	11,747	-
員工認股權	-	-	28,123
因長期股權投資而發生	955	955	955
庫藏股票交易	1,156	1,156	1,156
應付公司債認股權	<u>518,621</u>	<u>-</u>	<u>-</u>
	<u>\$ 1,924,015</u>	<u>\$ 1,405,394</u>	<u>\$ 422,101</u>

本公司依公司法規定保留上述公開發行現金增資股數之 10% 由員工認購，並於民國 100 年 12 月決定認購股數及價格，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會計處理採用公平價值法，並於給與日認列為酬勞成本。

民國 101 年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101年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權	單位（仟股）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
給與單位數	56,838	\$ 11.73
執行單位數	(33,097)	11.73
放棄單位數	(23,741)	11.73
本期給與之每股認股權利加權平均公平價值		\$ 0.4948

本公司採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

參數如下：

	認 股 權 利
給與日股價	12.15 元
行使價格	11.73 元
預期股價波動率	39.89%
預期存續期間	5 天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0.7687%

民國 100 年 12 月現金增資之員工認股權所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28,123 仟元，並於民國 101 年 2 月就員工參與增資部分 16,376 仟元認列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員工放棄認股部分 11,747 仟元認列資本公積－已失效員工認股權。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價（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長期股權投資及員工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經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後，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提列或迴轉當年度之特別盈餘公積後，如有餘額先提撥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三，再以不低於百分之五十之額度內，由董事會

考量本公司未來機隊計畫及資金需求等，擬訂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以股票股利或以股票及現金股利（現金股利不低於全部股利之百分之三十）方式分派之。惟當年度稅前盈餘經依上述方式計算扣減後，如其可分配之數額不足時，得以累積未分配盈餘支應。

有關盈餘之分配應於翌年召開股東常會予以承認通過，並於該年度入帳。

1. 分配民國 101 年度之盈餘

分配民國 101 年度之盈餘係以原一般公認財務會計準則為計算基礎，民國 101 年度無可供分配盈餘，故未估列應付員工紅利。應付員工紅利之估列係依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至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於分配民國 101 年度以前之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股東權益減項（含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累積換算調整數及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如有未實現利益可合併計算）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另依相關規定，上市、上櫃公司應就子公司在年底因持有母公司股票市價低於帳面價值之差額，依持股比例計算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評價如有回升之部分，上市、上櫃公司得就該部分金額依持股比例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6 月 15 日之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民國 100 年度之虧損撥補案，民國 100 年度稅後純損 1,954,271 仟元，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 181,950 仟元並依據章程規定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1,288,702 仟元後，尚有累計虧損為 483,620 仟元，並以法定盈餘公積 483,620 仟元彌補虧損。另民國 100 年度為稅後純損，故未配發員工紅利。

本公司股東會於民國 102 年 6 月 25 日決議通過民國 101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 5,881
<u>52,924</u>
\$ 58,805

提列上述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後，民國 101 年已無可供分配之盈餘。

2. 分配民國 102 年度以後之盈餘

民國 102 年度無可分配盈餘，故未估列應付員工紅利，自民國 102 年度起，依金管會於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0101000128 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 IFRSs 時，就應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惟本公司於轉換日係產生保留盈餘減少數，故不予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 103 年 3 月 27 日決議通過民國 102 年度之虧損撥補案，本年度稅後純損 1,274,046 仟元，及其他保留盈餘調整 45,380 仟元，加計期初累積虧損 6,089,873 仟元並依據章程規定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3,926,293 仟元後，尚有累計虧損為 3,483,005 仟元，擬以法定盈餘公積 321,891 仟元彌補虧損。另民國 102 年度為稅後純損，故未配發員工現金紅利。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分配屬於民國 87 年度（含）以後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四) 其他權益項目

其他權益項目之變動數如下：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之 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現金流量 避險	合計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0,381)	(\$ 16,666)	\$ 16,485	(\$ 60,562)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 產生之兌換差額	67,654	-	-	67,654
備供出售資產未實現損益	-	9,701	-	9,701
現金流量避險中因公允價值 變動產生之損益	-	-	315,841	315,841
重分類至損益之避險工具公 允價值變動產生之損益	-	-	(219,341)	(219,341)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份 額	7,314	(2,873)	-	4,441
所得稅之影響數	(12,744)	(1,648)	(16,406)	(30,798)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843	(\$ 11,486)	\$ 96,579	\$ 86,936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15,155	\$ 34,855	\$ 50,010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 產生之兌換差額	(70,014)	-	-	(70,014)
備供出售資產未實現損益	-	(33,393)	-	(33,393)
現金流量避險中因公允價值 變動產生之損益	-	-	57,761	57,761
重分類至損益之避險工具公 允價值變動產生之損益	-	-	(79,894)	(79,894)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份 額	(2,734)	(4,105)	-	(6,839)
所得稅之影響數	12,367	5,677	3,763	21,807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60,381)	(\$ 16,666)	\$ 16,485	(\$ 60,562)

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自其功能性貨幣換算為本公司表達貨幣（即新臺幣）所產生之相關兌換差額，係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係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累計利益及損失，其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減除當該等資產處分或減損而重分類至損益之金額。

與現金流量避險相關之其他權益項目，係現金流量避險中，公允價值變動屬有效避險部分之累計利益或損失，此累計利益或損失僅當避險交易影響損益時重分類為損益。

(五) 庫藏股票

收 回 原 因	期 初 股 數	本 期 增 減	期 末 股 數
(單位：仟股)			
102年度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			
自長期股權投資轉列	2,889	-	2,889
庫藏股票			
101年度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			
自長期股權投資轉列	2,889	-	2,889
庫藏股票			

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持有本公司股票之相關資訊如下：

子 公 司 名 稱	持 有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市 價
102年12月31日			
華信航空	2,075	\$ 22,717	\$ 22,717
華 夏	814	8,915	8,915
		\$ 31,632	\$ 31,632
101年12月31日			
華信航空	2,075	\$ 24,895	\$ 24,895
華 夏	814	9,770	9,770
		\$ 34,665	\$ 34,665
101年1月1日			
華信航空	2,075	\$ 27,385	\$ 27,385
華 夏	814	10,747	10,747
		\$ 38,132	\$ 38,132

上述子公司係基於投資規劃，於以前年度購入本公司之股票。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除不得參與本公司之現金增資及無表決權外，其餘與一般股東權利相同。

二六、本期淨利

(一) 其他收入

	102年度	101年度
利息收入	\$ 275,404	\$ 180,921
補助款收入	182,025	119,843
股利收入	65,403	186,901
其 他	820,583	502,899
	<u>\$ 1,343,415</u>	<u>\$ 990,564</u>
(二) 其他利益 (損失)		
	102年度	101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3,725	\$ 52,864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利益	130,884	472,167
淨外幣兌換利益	82,971	1,058,116
其 他	(379,889)	(487,563)
	<u>(\$ 162,309)</u>	<u>\$ 1,095,584</u>

(三) 財務成本

	102年度	101年度
利息費用		
應付公司債	\$ 562,686	\$ 654,721
銀行借款	1,289,608	1,527,791
融資租賃義務利息	184,799	245,090
指定為現金流量避險關		
係之衍生工具自權益		
重分類至損益之公允		
價值損失	9,954	19,002
	<u>\$ 2,047,047</u>	<u>\$ 2,446,604</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 160,749	\$ 90,300
利息資本化利率	1.85%-1.91%	1.91%-2.26%

(四) 折舊與攤銷費用

	102年度	101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6,485,432	\$ 16,169,497
無形資產	43,077	38,817
折舊及攤銷費用合計	<u>\$ 16,528,509</u>	<u>\$ 16,208,314</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6,133,489	\$ 15,815,499
營業費用	351,943	353,998
	<u>\$ 16,485,432</u>	<u>\$ 16,169,497</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43,077</u>	<u>\$ 38,817</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2年度	101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120,016	\$ 114,198
確定福利計畫	400,937	413,309
	<u>\$ 520,953</u>	<u>\$ 527,507</u>
其他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11,309,878	\$ 11,438,960
其他用人費用	1,794,616	1,905,396
	<u>\$ 13,104,494</u>	<u>\$ 13,344,356</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1,167,044	\$ 11,368,015
營業費用	2,458,403	2,503,848
	<u>\$ 13,625,447</u>	<u>\$ 13,871,863</u>

二七、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76,217	\$ 59,997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u>253,492</u>	<u>(100,404)</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u>\$ 329,709</u>	<u>(\$ 40,407)</u>

會計所得與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之調節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	<u>(\$ 944,337)</u>	<u>(\$ 458,763)</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利益（17%）	(\$ 160,537)	(\$ 77,990)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決定課稅所得時不可減除之費損	8,389	762
暫時性差異	894,896	76,893
免稅所得	(257,461)	(101,405)
基本稅額應納差額	41,720	-
當期抵用之虧損扣抵	(485,287)	-
當期產生之虧損扣抵	-	101,740
國外所得稅費用	34,124	59,964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	(438,580)	(151,245)
當年度喪失之投資抵減	165,684	111,418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	526,389	(60,577)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u>372</u>	<u>33</u>
於本期之調整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u>\$ 329,709</u>	<u>(\$ 40,407)</u>

(二) 直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2年度	101年度
遞延所得稅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 12,744)	\$ 12,366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1,648)	5,677
— 為現金流量避險而簽訂之避險工具公允價值再衡量	(16,406)	3,763
— 確定福利計劃之精算損益	<u>7,125</u>	<u>76,041</u>
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合計	<u>(\$ 23,673)</u>	<u>\$ 97,847</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2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計劃	\$ 1,524,377	(\$ 22,012)	\$ 7,125
租賃資產	731,148	(731,148)	-
哩程酬資計畫	458,870	(10,253)	-
重大組成項目折舊	342,642	715,383	-
修護準備	310,315	130,270	-
主要備品折舊	200,860	(85,913)	-
存貨跌價損失	280,983	46,728	-
其他	372,473	138,678	(11,017)
虧損扣抵	5,272,752	(1,030,590)	-
投資抵減	148,073	(148,073)	-
	<u>\$ 9,642,493</u>	<u>(\$ 996,930)</u>	<u>(\$ 3,892)</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租賃資產	\$ 790,369	(\$ 790,369)	\$ -
未實現兌換利益	237,048	(2,651)	-
固定資產折舊差異	144,529	(16,667)	-
其他	11,844	66,250	19,781
	<u>\$ 1,183,790</u>	<u>\$ 743,437</u>	<u>\$ 19,781</u>

101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1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計劃	\$ 1,461,951	(\$ 13,615)	\$ 76,041
租賃資產	-	731,148	-
哩程酬資計畫	376,090	82,780	-
重大組成項目折舊	170,062	172,580	-
修護準備	234,535	75,780	-
主要備品折舊	164,219	36,641	-
存貨跌價損失	175,924	105,059	-
其他	428,863	(66,294)	9,904
虧損扣抵	5,209,915	62,836	-
投資抵減	198,913	(50,840)	-
	<u>\$ 8,420,472</u>	<u>\$ 1,136,075</u>	<u>\$ 85,945</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租賃資產	\$ -	\$ 790,369	\$ -
未實現兌換利益	2,110	234,938	-
固定資產折舊差異	146,009	(1,480)	-
其他	11,902	11,844	(11,902)
	<u>\$ 160,021</u>	<u>\$ 1,035,671</u>	<u>(\$ 11,902)</u>

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虧損扣抵及未使用投資抵減金額。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虧損扣抵			
108 年度	<u>\$ 3,200,000</u>	<u>\$ -</u>	<u>\$ -</u>
投資抵減			
人才培訓	\$ -	\$ 82,844	\$ 143,421
自動設備	<u>65,233</u>	<u>-</u>	<u>-</u>
	<u>\$ 65,233</u>	<u>\$ 82,844</u>	<u>\$ 143,421</u>

(四) 截至民國 102 年底止，本公司尚未使用之投資抵減稅額如下：

法令依據	抵減項目	可抵減總額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年度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六條	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及國內外產製自動化設備投資抵減	<u>\$ 40,542</u>	<u>\$ 40,542</u>	103
		<u>24,691</u>	<u>24,691</u>	104
		<u>\$ 65,233</u>	<u>\$ 65,233</u>	

(五) 截至民國 102 年底止，本公司得用以扣抵以後年度課稅所得之虧損金額如下：

最後扣抵年度	尚未扣抵餘額
107	<u>\$ 5,317,848</u>
108	<u>19,338,075</u>
110	<u>2,899,496</u>
111	<u>598,471</u>
	<u>\$ 28,153,890</u>

(六)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225,815</u>	<u>\$ 111,570</u>	<u>\$ 24,942</u>

民國 102 及 101 年底均為累積虧損，故無盈餘分配之稅額比率。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民國 87 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七)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民國 100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業經稽徵機關核定。

二八、每股淨損

基本及稀釋每股淨損	102年度 (\$0.25)	101年度 (\$0.08)
用以計算每股淨損之淨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損	102年度 (\$1,274,046)	101年度 (\$ 418,356)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淨損之淨損		
股數	102年度	單位：仟股 101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淨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5,197,111	5,134,993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九、營業租賃協議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飛機及修護棚廠等，租期至民國 113 年 1 月前陸續到期。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租賃飛行設備及修護棚廠並無優惠承購權。

關於飛機租賃協議，租金計價方式部分屬於固定租金，部分屬於浮動租金，若屬浮動租金則係按約定之指標利率，每三個月或半年修訂租金，相關飛機均不得再行分租。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 10 架 A330-300 客機及 3 架 737-800 客機，期為 8 年至 12 年，原租約到期後，本公司有選擇權決定是否延長租期。

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本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存出保證金分別為 499,645 仟元、513,271 仟元及 616,485 仟元，部分租賃飛機之保證金，係以開立信用狀之方式擔保。

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之未來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1 年內	\$ 2,973,463	\$ 2,903,354	\$ 3,016,840
超過 1 年但未超過 5 年	10,718,096	8,102,917	6,994,003
超過 5 年	11,667,231	9,385,992	6,127,591
	\$ 25,358,790	\$ 20,392,263	\$ 16,138,434

本期認為費用之租賃給付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最低租賃給付	\$ 2,967,896	\$ 2,150,535

三十、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本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其他權益項目及非控制權益）組成。

由於本公司須維持大量資本，以支應日常營業活動及購機支出所需。因此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劃，以支應未來 12 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三一、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除下表所列外，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所列之帳面金額趨近公允價值：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 32,588,023	\$ 33,210,597	\$ 21,330,022
長期借款	74,678,088	74,718,685	82,049,087
		\$ 22,335,000	\$ 28,750,000
		80,042,844	87,433,372
			\$ 28,844,150
			89,622,206

應付租賃負債及部分長期借款係浮動利率之金融負債，故其帳面價值即為目前之公平價值。固定利率之長期借款及私募應付公司債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民國102年12月31日暨101年12月31日及1月1日所使用之折現率分別為0.486%、0.868%-0.9051%及1.1281%-1.25%。

2. 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下表提供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分析，衡量方式係其於公允價值之可觀察程度分為第一至第三等級。

- (1) 第一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以來自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2) 第二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 (3) 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102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 -	\$ 23,254	\$ -	\$ 23,254
	\$ -	\$ 23,254	\$ -	\$ 23,25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公司股票	\$ 72,440	\$ -	\$ -	\$ 72,440
	\$ 72,440	\$ -	\$ -	\$ 72,44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 -	\$ 2,799	\$ -	\$ 2,799
	\$ -	\$ 2,799	\$ -	\$ 2,79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	\$ -	\$ 140,620	\$ -	\$ 140,620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	\$ -	\$ 24,879	\$ -	\$ 24,879

	101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貨幣市場型基金	\$ 600,404	\$ -	\$ -	\$ 600,404
國內上市公司股票	653,211	-	-	653,211
	\$ 1,253,615	\$ -	\$ -	\$ 1,253,61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外上市公司股票	\$ 62,738	\$ -	\$ -	\$ 62,738
	\$ 62,738	\$ -	\$ -	\$ 62,738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	\$ -	\$ 53,526	\$ -	\$ 53,526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	\$ -	\$ 35,132	\$ -	\$ 35,132

	101年1月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公司股票	\$ 3,004,222	\$ -	\$ -	\$ 3,004,222
	274,517	-	-	274,517
	\$ 3,278,739	\$ -	\$ -	\$ 3,278,73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外上市公司股票	\$ 96,131	\$ -	\$ -	\$ 96,131
	\$ 96,131	\$ -	\$ -	\$ 96,131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	\$ -	\$ 108,667	\$ -	\$ 108,667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	\$ -	\$ 72,401	\$ -	\$ 72,401

本年度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問題移轉之情形。

3.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之決定，係使用下列方法及假設為之：

- (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避險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屬避險之衍生性金融商品者，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係為本公司向金融機構取得，就個別合約到期日分別計算公允價值，並一致性採用。

(2) 長期投資中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屬未上市（櫃）

公司者，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允價值，因此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3) 上櫃應付公司債因有市場價格可循，故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

因部分金融商品及非金融商品無須列示其公允價值，是以上表所列之公平價值總數並不代表本公司之總價值。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 23,254	\$ 1,253,615	\$ 3,652,82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72,440	62,738	96,131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	140,620	53,526	108,66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71,367	371,367	371,367
放款及應收款（註1）	24,542,746	18,372,879	21,430,016
	<u>\$ 25,150,427</u>	<u>\$ 20,114,125</u>	<u>\$ 25,659,005</u>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	\$ 2,799	\$ -	\$ -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	24,879	35,132	72,401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135,336,140	134,068,940	152,511,764
	<u>\$135,361,018</u>	<u>\$134,104,072</u>	<u>\$152,584,165</u>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應收款項－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其他金融資產及受限制資產－非流動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及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其他應付款、應付公司債及長期借款、應付租賃負債、部分其他流動負債、部分其他非流動負債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所從事之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主要係因應國、內外經濟環境、金融及油價市場等變化，隨時銜估調整。為降低利率、匯率及油價等變動對本公司整體財務造成之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依股東會通過之「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處理程序」規定，透過財務避險工具，將該等成本以適當之避險比率固定於一定之範圍，以降低因市場價格變化對盈餘的衝擊。

此外，本公司董事會下設有財務風險委員會，定期召開會議，以評估衍生性商品操作績效及適當之避險比率，並於外聘財務風險顧問協助下，即時掌握國內外經濟及金融情勢，控管避免因金融環境及油價變動所產生整體之財務風險，研擬規避財務風險之策略及因應措施，以落實風險管理。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主要暴露於外幣匯率變動及利率變動等市場風險，並使用衍生性金融工具以管理相關風險。本公司訂定遠期外匯、外幣選擇權及利率交換合約，以與被避險項目公平價值變動呈高度負相關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作為避險工具，並作定期評估。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訂定外幣選擇權合約，規避匯率波動之風險；訂定遠期外匯合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負債及承諾因匯率變動產生之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計價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資 產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美金	137,638	59,054	123,586
歐元	17,007	14,950	13,462
港幣	338,315	289,355	360,576
日圓	2,728,839	2,202,309	1,517,912
人民幣	1,836,235	1,024,262	873,956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負 債			
美金	583,492	883,538	1,185,879
歐元	7,416	7,016	9,709
港幣	75,978	63,061	59,839
日圓	4,274,591	3,423,950	4,872,121
人民幣	324,472	308,515	236,237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貨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以下詳細說明當新臺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收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新臺幣對美金升貶一元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及指定為現金流量避險之遠期外匯合約，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一元予以調整。敏感度分析之範圍包括資產及負債借款中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者。當新臺幣相對美金升值一元時，在其他所有變數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102年度之稅前淨利增加91,377仟元；於民國101年度之稅前淨利增加643,649仟元。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訂定利率交換合約主要係為規避淨負債利率波動之風險。

因本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風險。本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

利率組合，以及使用利率交換合約與遠期利率合約來管理利率風險。本公司定期評估避險活動，使其與利率觀點及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曝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負債	\$ 31,618,152	\$ 20,737,309	\$ 24,596,691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負債	88,465,143	101,709,408	113,468,786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曝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00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100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102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700,000仟元。

若利率增加100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101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968,000仟元。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購買航空燃油而產生航空燃油價格曝險。

本公司係以訂定油料選擇權合約，規避油價波動之風險。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航空油價曝險之衍生性工具進行。

	102年度		101年度	
	稅前利益	其他綜合 損益增加 (減少)	稅前利益	其他綜合 損益增加 (減少)
油價上漲5%	\$ 21,417	\$ 91,940	\$ 12,381	\$ 18,590
油價下跌5%	(13,132)	(84,966)	(13,940)	(10,300)

2.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投資活動產生之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

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本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

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評等、本公司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本公司亦會在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以降低特定客戶的信用風險。

因航空業服務對象較為分散，客戶群廣大且無關聯，故信用風險集中度不高。

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另有對子公司提供銀行借款背書保證，相關保證情形請詳註三二(三)。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本公司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針對衍生金融工具所作之流動性分析，就採淨額交割之衍生工具，係以未折現之合約淨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就採總額交割之衍生工具，係以未折現之總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當應付或應收金額不固定時，揭露之金額係依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所推估之預計利率決定。

102年12月31日

	加權平均有 效利率(%)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2 年	2 至 5 年	5 年 以上
應付租賃款	1.4260%	\$ 823,934	\$ 3,544,250	\$ 2,379,000	\$ 5,474,000	\$ 596,000
浮動利率工具	1.4997%	2,863,853	21,717,407	13,856,184	33,679,859	1,106,852
固定利率工具	4.3739%	102,972	308,916	411,888	630,157	-
衍生工具	-	2,201	21,879	394	705	-
		<u>\$ 3,792,960</u>	<u>\$25,592,462</u>	<u>\$16,647,466</u>	<u>\$39,784,721</u>	<u>\$ 1,702,852</u>

101年12月31日

	加權平均有 效利率(%)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2 年	2 至 5 年	5 年 以上
應付租賃款	1.7331%	\$ 1,183,067	\$ 4,131,029	\$ 2,560,986	\$ 6,827,494	\$ 3,634,103
浮動利率工具	1.5651%	3,966,007	13,472,659	27,757,795	33,221,728	5,064,274
固定利率工具	4.2739%	1,719,955	354,917	455,626	1,040,599	-
衍生工具	-	19,703	7,474	2,910	5,046	-
		<u>\$ 6,888,732</u>	<u>\$17,966,079</u>	<u>\$30,177,517</u>	<u>\$41,094,867</u>	<u>\$ 6,698,377</u>

101年1月1日

	加權平均有 效利率(%)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2 年	2 至 5 年	5 年 以上
應付租賃款	1.7051%	\$ 1,169,604	\$ 2,614,628	\$ 5,110,667	\$ 8,366,714	\$ 4,936,414
浮動利率工具	1.5570%	3,929,651	14,660,865	17,587,615	45,470,464	5,935,269
固定利率工具	1.6540%	186,021	478,923	428,758	1,265,859	222,238
衍生工具	-	29,858	35,297	5,778	1,468	-
		<u>\$ 5,315,134</u>	<u>\$17,789,713</u>	<u>\$23,132,818</u>	<u>\$55,104,505</u>	<u>\$11,093,921</u>

融資額度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尚未動用之無擔保 銀行借款額度	\$ 14,854,000	\$ 10,442,000	\$ 13,881,000

三二、關係人交易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營業交易

	銷 貨 進 貨		
	102年度	101年度	101年度
關聯企業	\$ 2,313,453	\$ 2,425,572	\$ 2,993,968
合 資	\$ 13,877	\$ 13,121	\$ 1,278,542
本公司主要股東	\$ 26,001	\$ 38,486	\$ 62,275

資產負債日之應收關係人餘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關聯企業	\$ 447,148	\$ 380,601	\$ 278,029
合 資	594	1,117	1,083
本公司主要股東	\$ 8,476	\$ 3,340	\$ 3,697
	\$ 456,218	\$ 385,058	\$ 282,809

資產負債日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關聯企業	\$ 985,408	\$ 876,764	\$ 682,566
合 資	317,284	302,779	275,726
本公司主要股東	\$ 6,362	\$ 5,800	\$ 7,303
	\$ 1,309,054	\$ 1,185,343	\$ 965,595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且將以現金清償，帳款之收付期限為 30 天至 60 天不等，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二) 資產租賃

本公司於民國 97 年 12 月與華信航空簽訂航機租賃合約，本公司係以營業租賃方式出租飛機予華信航空，並依約按實際飛行小時

收取租金，自民國 99 年 8 月起調整租金費率，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收取之租金分別為 1,297,098 仟元及 1,183,607 仟元。

本公司因飛機調度所需，自民國 92 年 7 月起陸續與華信航空簽訂租賃合約，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飛機，係以實際飛行小時支付租金。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租金費用分別為 228,635 仟元及 237,688 仟元。

本公司為訓練機師所需，與航發會簽訂租賃合約，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飛行訓練器及模擬機，係以使用時數支付租金，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之租金費用分別為 53,014 仟元及 62,275 仟元。

本公司自民國 99 年 3 月起與華航園區簽訂「臺灣桃園國際機場航空事業營運中心房屋租賃契約」做為企業營運總部，每月固定支付租金 17,752 仟元，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之租金費用皆為 213,019 仟元。

(三) 背書及保證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總額	度	動用	總額	度	動用	總額	度	動用
本公司	\$ 3,400,000	\$ 3,071,000	\$ 3,400,000	\$ 3,237,000	\$ 3,400,000	\$ 3,400,000	\$ 3,400,000	\$ 3,400,000	\$ 3,400,000
華航園區	1,080,000	-	361,800	1,080,000	-	-	-	-	-
華 僑	-	-	-	-	-	-	-	-	-
Freighter Princess Ltd.	-	-	-	-	-	-	-	-	-
Freighter Prince Ltd.	285,564	285,564	300,478	300,478	300,478	300,478	300,478	300,478	300,478
Freighter Queen Ltd.	-	-	-	-	-	-	-	-	-
華航大飯店	180,000	19,029	180,000	118,497	180,000	180,000	180,000	180,000	180,000
華航（亞洲）	-	-	-	-	-	-	-	-	-
晉江太古寧波航運材料	16,229	15,323	15,852	15,329	16,524	13,005			

帳款之收付期限自 30 天至 2 個月不等，並無逾授信期間之情形。

(四) 應付公司債－關係人

關係企業參與本公司發行之民國 101 及 99 年度第一次無擔保私募公司債（詳附註十九）之明細如下：

關係企業	102年12月31日		面額／成交金額
	張	數	
101年度第一次無擔保私募公司債			
桃園航勤	100		\$ 100,000
華信航空	280		280,000
先啟資訊系統	60		60,000

101年12月31日

關係企業	張數	面額／成交金額
101年度第一次無擔保私募公司債		

司債

桃園航勤	100	\$ 100,000
華信航空	280	280,000
先啟資訊系統	60	60,000

99年度第一次無擔保私募公司債

司債

桃園航勤	300	\$ 300,000
華信航空	300	300,000
先啟資訊系統	60	60,000
華膳空廚	40	40,000
華夏	10	10,000

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利息費用金額為 8,776 仟元及 28,463 仟元，截至民國 102 及 101 年底止應付利息金額分別為 4,195 仟元及 6,649 仟元。

(五) 資產交易

本公司為活化自有資產並促進集團資源分享，於民國 101 年 12 月將坐落於台中市中港路之土地及建築物出售予華信航空。交易價格為 29,320 仟元，處分利益為 126 仟元，相關款項已全數收足。

(六)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勵

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5,415	\$ 43,324
退職後福利	4,353	4,069
	<u>\$ 39,768</u>	<u>\$ 47,393</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三、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經質、抵押作為長期借款及其他業務保證等之擔保品：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04,982,313	\$ 131,682,059	\$ 146,284,016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美國國庫券	487,649	545,460	660,980
合計	<u>\$ 105,469,962</u>	<u>\$ 132,227,519</u>	<u>\$ 146,944,996</u>

上述美國國庫券係作為 Freighter Prince Ltd.、Freighter Queen Ltd.及 Freighter Princess Ltd.融資租賃業務之擔保品，帳列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三四、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負債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重大承諾及或有負債如下：

重大承諾

(一) 本公司於民國 97 年 1 月與空中巴士公司簽約訂購十四架 A350-900 客機及額外取得選購六架飛機之權利，十四架訂購機總價約為美金 3,933,235 仟元，六架選購機總價約為美金 1,802,645 仟元，預計於民國 105 年至 107 年交機。

各期購機款支付情形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SD 315,859 仟元	USD 237,194 仟元	USD 119,197 仟元

(二)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2 月與波音公司簽約訂購六架 777-300ER 客機及取得額外選購六架飛機之權利，六架訂購機總價約為美金 2,067,261 仟元，六架選購機總價約為美金 2,213,015 仟元，預計於民國 104 年至 105 年交機。本公司董事會另已決議將確認訂單之 6 架客機於交機時，移轉購買權予租機公司，再將其租回。

各期購機款支付情形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USD 163,786 仟元	USD 26,673 仟元

(三) 為提供旅客客戶更多元化之選擇，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13 日決議與新加坡商欣豐虎航空有限公司 (Tiger Airways Singapore Pte. Ltd.) 合資成立低成本航空 (Low Cost Carrier, LCC)，暫訂名為台灣虎航股份有限公司，該公司資本額預計為 20 億元，本公司及華信航空預計出資 18 億元並取得 90% 之持股。該公司已取得交通部民航空局許可籌設，預計於民國 103 年底前正式開始營運。

或有負債

(一) 本公司遭美國貨運代理商追加為美洲地區貨運燃油附加費違反反托拉斯法案之共同被告，本公司遂加入被告共同抗辯團；如同亞洲各被告航空公司之因應，因本案自始對原告之團體訴訟是否成案並未確立，本公司自始即委任律師採積極抗辯之訴訟立場，持續觀察與評估本案發展以採取適當措施。2013 年底以至 2014 年初，本案整體態勢有具體明顯變化，致本公司於權衡訴訟成本及本案未來對本公司之可能影響後，進一步調整本公司所採取策略，俾使本案發展對本公司影響降至最低。

由於本案仍在進行，本公司尚難就全部潛在負債作出精確評估，惟已於 2013 年底暫先根據現有資訊及事態發展之研判估列，餘其他詳細資訊，可能將嚴重影響訴訟之進行，本公司將俟此事件有更明確發展時，適時予以揭露。

(二) 旅客於美國舊金山區域法院對亞太航協 (Association of Asia Pacific Airlines) 之成員提起反托拉斯團體訴訟案，本公司已參與被告間共同抗辯團積極應訴。本案仍處於審前證據揭露程序，原告迄未能對其指控提出具體佐證。

(三) 財團法人證券投資人及期貨交易人保護中心 (以下簡稱投保中心) 以遠東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94 年第 3 季至 96 年第 3 季財務報告內容涉嫌虛偽不實，遂依證券交易法第 20 條、第 20 條之 1、公司法第 23 條第 2 項、民法第 28 條、第 184 條及第 185 條等規定，於民國 98 年間對遠東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董、監事提起民事訴訟，請求自然董監事及法人董監事其指派之法人代表連帶賠償遠航投資入共計新臺幣 297,061 仟元，後於民國 99 年 1 月追加法人董監事 (含

本公司) 為共同被告，被告人數計達 36 人。本公司與投保中心達成和解，投保中心已於民國 102 年 5 月 28 日撤回本件訴訟，本案為本公司董監事責任險承保範圍，本公司僅負擔自負額美金 50,000 元，餘皆由保險理賠，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三五、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五。
9. 被投資公司名稱資訊：附表六。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附註九。

(三) 大陸投資資訊：附表七。

三六、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本公司係屬航空運輸業，主要經營業務為旅客、貨物航空運輸及其他服務，賺取收益之主要資產為由客運及貨運服務共同使用之機隊，因是本公司之報導部門為單一航運業務部門，另本營運部門財務資訊因包括倉儲及其他等非航運業務之收入，故將區分為航運及非航運業務部門，並業已依規定於本財務報表揭露相關營運部門資訊。

(一) IFRSs 資訊之編製基礎

本公司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日為 101 年 1 月 1 日。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對本公司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個體綜合損益表之影響如下：

(二) 轉換至 IFRSs 之影響

1.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表之調節

項 目	一 般 公 認 會 計 準 則 金 額	原 則 金 額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 際 財 務 報 導 準 則 金 額	項 目	說 明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	\$ 8,947,397	\$ 8,947,397	\$ -	\$ 8,947,397	其他應收款	
其他應收款	510,901	510,901	(5,466)	505,435	存貨－淨額	1
存貨－淨額	8,587,292	8,587,292	(2,073,571)	6,513,721	－ 其 他	13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152,994	152,994	-	-	流動資產合計	
其 他	14,723,919	14,723,919	5,916	14,729,835	採辦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流動資產合計	32,922,503	32,922,503	(2,220,113)	30,696,388	其 他	
長期投資					長期投資合計	
採辦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9,255,182	9,255,182	(679,182)	8,576,0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其 他	758,432	758,432	-	758,432	投資性不動產	
長期投資合計	10,013,614	10,013,614	(679,182)	9,334,432	無形資產	
固定資產淨額	140,332,372	140,332,372	(23,223,022)	116,375,397	其他資產	
－ 無形資產	-	-	1,468,433	1,468,433	存出保證金	
其他資產	503,997	503,997	(118,271)	385,726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	2
存出保證金	10,521,794	10,521,794	(9,225,000)	1,296,794	應付租賃款－流動	3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	5,831,156	5,831,156	其他流動負債	4
其 他	6,695,423	6,695,423	1,725,049	8,420,472	資產 總 計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499,890	1,499,890	(838,910)	660,980	流動負債合計	
其他資產合計	18,717,107	18,717,107	16,209,402	16,209,402	其 他	
資產 總 計	\$ 202,689,596	\$ 202,689,596	\$ 11,536,206	\$ 221,849,778	資產 總 計	
流動負債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	2
應付費用	\$ 12,253,634	\$ 12,253,634	41,333	12,294,967	其他應付款	2、5、12
預收款項	8,771,281	8,771,281	474,017	9,242,298	遞延收入－流動	12
應付租賃款－流動	1,185,639	1,185,639	2,559,400	3,745,039	負債準備－非流動	2
其他流動負債	33,571,378	33,571,378	-	33,571,378	應付租賃款－流動	13
流動負債合計	55,781,932	55,781,932	3,074,751	58,853,683	其他流動負債	4
長期負債					流動負債合計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	1,135,067	1,135,067	17,002,000	18,137,067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	2
其 他	85,960,935	85,960,935	-	85,960,935	其 他	
長期負債合計	87,096,002	87,096,002	17,002,000	104,098,002	長期負債合計	
其他負債					應計退休基金負債	6
應計退休基金負債	6,378,717	6,378,717	2,344,065	8,719,782	負債準備－非流動	7
－ 未實現售後租回利益	-	-	1,379,620	1,379,620	未實現售後租回利益	2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5,312,853	5,312,853	(5,211,895)	100,958	遞延所得稅負債	13
其 他	-	-	160,021	160,021	遞延收入－非流動	12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	-	1,711,677	1,711,677	其 他	
其他負債合計	1,061,014	1,061,014	-	1,061,014	負債合計	
負債合計	12,752,584	12,752,584	380,488	13,133,072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155,630,518	155,630,518	20,454,229	176,084,757	資本公積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	-	-	-	保留盈餘	
累積換算調整數	(1,598,197)	(1,598,197)	1,598,197	-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未認列為退休基金成本之淨損失	(2,325,184)	(2,325,184)	2,325,184	-	累積換算調整數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50,010	50,010	-	50,010	未認列為退休基金成本之淨損失	
未實現其他增值	(41,298)	(41,298)	-	-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庫藏股票－子公司持有	(36,554)	(36,554)	(43,372)	(43,372)	未實現其他增值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3,868,627)	(3,868,627)	6,638	6,638	庫藏股票－子公司持有	
合計	(1,294,082)	(1,294,082)	(3,875,285)	(3,875,285)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股東權益合計	47,059,078	47,059,078	45,765,021	45,765,021	合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202,689,596	\$ 202,689,596	\$ 19,160,187	\$ 221,849,778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2.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資產負債表之調節

項 目	一 般 公 認 會 計 準 則 金 額	原 則 金 額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 際 財 務 報 導 準 則 金 額	項 目	說 明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	\$ 9,011,364	\$ 9,011,364	\$ -	\$ 9,011,364	其他應收款	1
其他應收款	391,992	391,992	(5,406)	386,586	存貨－淨額	13
存貨－淨額	8,521,792	8,521,792	(1,813,456)	6,708,336	－ 其 他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212,169	212,169	-	-	流動資產合計	
其 他	5,380	5,380	(10,185,367)	10,179,987	採辦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流動資產合計	28,317,304	28,317,304	(2,025,651)	26,291,653	其 他	
長期投資					長期投資合計	
採辦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9,310,864	9,310,864	(677,601)	8,633,26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3、4、10、11
其 他	385,785	385,785	(14,418)	371,367	投資性不動產	4
長期投資合計	9,696,649	9,696,649	(692,019)	9,004,630	無形資產	
固定資產淨額	133,555,450	133,555,450	18,122,545	151,677,995	其他資產	
－ 無形資產	-	-	1,468,433	1,468,433	存出保證金	2
其他資產	467,358	467,358	(59,136)	408,222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	3
存出保證金	10,196,933	10,196,933	(9,225,000)	971,933	應付租賃款－流動	4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	9,793,436	9,793,436	其他流動負債	
其 他	6,834,273	6,834,273	2,808,220	9,642,493	流動負債合計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256,847	1,256,847	(696,968)	559,879	其 他	
其他資產合計	18,288,053	18,288,053	2,679,688	20,967,741	資產 總 計	
資產 總 計	\$ 190,324,814	\$ 190,324,814	(\$ 19,493,860)	\$ 209,818,674	其他應付款	2、5、12
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流動	12
應付費用	\$ 9,597,896	\$ 9,597,896	108,436	9,706,332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	2
預收款項	7,188,399	7,188,399	669,301	7,857,700	其他流動負債	
應付租賃款－流動	840,208	840,208	4,439,400	5,279,608	流動負債合計	
其他流動負債	27,977,101	27,977,101	-	27,977,101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	2
流動負債合計	45,583,404	45,583,404	5,217,137	50,800,740	其 他	
長期負債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	2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	248,664	248,664	12,562,600	12,811,264	其 他	
其 他	80,214,485	80,214,485	-	79,965,821	長期負債合計	
長期負債合計	80,214,485	80,214,485	-	79,965,821	應計退休基金負債	16
其他負債					負債準備－非流動	7
應計退休基金負債	6,900,732	6,900,732	2,067,989	8,968,721	未實現售後租回利益	2
－ 未實現售後租回利益	-	-	1,825,382	1,825,382	遞延所得稅負債	13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4,735,675	4,735,675	(4,649,229)	86,446	遞延收入－非流動	12
其 他	-	-	1,183,790	1,183,790	其 他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	-	1,967,650	1,967,650	其他負債合計	
其他負債合計	749,087	749,087	(2,995,582)	14,781,076	負債合計	
負債合計	138,183,583	138,183,583	20,175,318	158,358,902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52,000,000	52,000,000	-	52,000,000	資本公積	9
保留盈餘	1,405,394	1,405,394	-	1,405,394	待彌補虧損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841,688)	(1,841,688)	(6,089,872)	(6,089,872)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之換算差額	8、10、13
累積換算調整數	(2,599,694)	(2,599,694)	2,539,314	(60,380)	換算差額	
未認列為退休基金成本之淨損失	(2,917,215)	(2,917,215)	2,917,215	-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11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182)	(182)	-	-	未實現其他增值	
未實現其他增值	(41,298)	(41,298)	(43,372)	(43,372)	庫藏股票－子公司持有	
庫藏股票－子公司持有	(36,554)	(36,554)	(6,818)	(43,372)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5,512,347)	(5,512,347)	5,408,413	(103,934)	合計	
合計	(52,141,231)	(52,141,231)	(681,459)	(51,459,772)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90,324,814	\$ 190,324,814	(\$ 18,812,400)	\$ 209,818,674		

3. 民國 101 年度綜合損益表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附註	報章	車庫	明細
營業收入淨額	\$ 132,608,831	\$ 473,363				1、12
營業成本	(124,426,454)	(607,091)				1、2、5、6、7
營業毛利	9,182,377	1,080,454				
營業費用	(8,839,287)	(39,226)				5、6、12
營業淨利	343,090	1,120,490				
營業外收益及費損	(207,247)	525,574				1、2、7、8
稅前純益	135,843	(594,106)				
所得稅費用	(76,539)	40,407				13
本期淨利	\$ 58,804	\$ 477,16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0,014)				
		(33,393)				
		(22,133)				
		(78,973)				
		(447,297)				
		(97,848)				
		(553,962)				
		\$ 972,318				

(三) 轉換至 IFRSs 之重大調節說明如下：

1. 個別重大組成項目、重大檢修及翻修成本

(1) 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規定，

應辨認飛行設備個別重大組成項目，並依個別耐用年限提列折舊。

(2) 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規定，若一項飛行設備需要定期進行重大檢驗或翻修，在符合資產認列原則（相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及成本能可靠衡量）之情況下，相關成本支出應作為重置成本認列為飛行設備帳面金額的一部分，另外，前次的檢修成本須予以除列；若前次的檢修成本未單獨辨認為資產時，則以本次的檢修成本估列前次的檢修成本後予以除列。

(3)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並未明文規定備品及維修設備之會計處理，實務上係作存貨處理，並於耗用時認列相關損益。轉換至 IFRSs 後，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規定，主要航空器材備品及維修設備，預期使用超過一個營業週期，則屬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並依耐用年限提列折舊。

截至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會計處理，調整減少存貨 2,157,462 仟元，增加固定資產一淨額 313,724 仟元，增加長期預計款項 124,683 仟元，減少其他資產 247,750 仟元及增加其他流動資產 450 仟元；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因相關會計處理，調整減少存貨 1,943,208 仟元，減少固定資產一淨額 456,940 仟元，減少與修護相關其他資產 29,445 仟元，並增加長期預付款 624,906 仟元，另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營業收入及營業成本分別調整減少 19,106 仟元及 452,153 仟元，並調整增加營業外支出 271,378 仟元。

2. 租賃

依照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本公司售後租回之租賃機，因未符合應資本租賃之條件，故以營業租賃入帳。轉換至 IFRSs 後，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之規定，融資租賃或營業租賃係取決於交易實質而非合約形式，故本公司售後租回之租賃機及發動機，將依交易實質重新判斷係屬融資租賃或營業租賃。

截至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及 12 月 31 日，本公司因租賃之會計處理，固定資產一淨額分別調整增加 23,206,351 仟元及 20,787,426 仟元；存出保證金均調整減少 9,225,000 仟元；應付租金費用分別調整減少 396,469 仟元及 396,901 仟元；應付租賃負債分別調整增加 19,561,400 仟元及 17,002,000 仟元；未實現售後租回利益分別調整減少 5,211,895 仟元及 4,649,229 仟元；民國 101 年度，調整增加折舊費用 2,420,690 仟元，減少未實現售後租回利益攤銷 562,667 仟元，減少營業成本 2,844,638 仟元以及增加利息費用 283,041 仟元。

3. 預付設備款之表達

依照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購置設備之預付款通常列為固定資產項下之預付設備款。

轉換至 IFRSs 後，購置設備之預付款通常列為長期預付款項，並分類至非流動資產。

截至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及 12 月 31 日，本公司依其性質將原帳列預付設備款依其性質重分類為長期預付款項分別為 5,115,314 仟元及 8,706,035 仟元。

4. 投資性不動產

依照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營業上供出租用途之不動產係帳列固定資產。轉換至 IFRSs 後，為賺取租金收入或資產增值或兩者兼具，而由所有者所持有之不動產，應帳列為投資性不動產。截至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及 12 月 31 日，本公司依其性質將原帳列固定資產及其他資產項下之土地及出租資產，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之帳面價值均為 1,498,433 仟元。

5. 員工福利－短期可累積帶薪假

依照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短期支薪假給付未有明文規定，通常於實際支付時入帳。轉換至 IFRSs 後，對於可累積支薪假給付，應於員工提供勞務而增加其未來應得之支薪假給付時認列費用。

截至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及 12 月 31 日，本公司因短期可累積帶薪假之會計處理分別調整增加其他應付款 505,629 仟元及 507,698 仟元；另民國 101 年度薪資費用分別調整增加 2,069 仟元。

6. 員工福利－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之精算損益

依照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所產生之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應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加以攤銷並列入淨退休金成本。轉換至 IFRSs 後，由於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過渡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相關影響數應一次認列並調整保留盈餘。

依照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精算損益係採用緩衝區法按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銷認列於損益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精算之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將選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於權益變動表認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予重分類至損益。

截至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分別調整增加應計退休金負債 2,341,065 仟元及 2,067,989 仟元；遞延退休金成本調整減少 118,271 仟元及 59,136 仟元；未認列為退休金之淨損失調整減少 2,325,184 仟元及 2,917,215 仟元；增加採權益法之投資 133,899 仟元及 179,255 仟元另民國 101 年度退休金成本調整減少 338,945 仟元；另因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保留盈餘調整減少 443,391 仟元。

7. 負債準備－非流動

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之規定，租機合約到期將返還出租人時，應評估是否具有現存義務而需於簽訂租約時認列負債準備。

截至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及 12 月 31 日，本公司因負債準備之會計處理，分別調整增加負債準備－非流動 1,379,620 仟元及 1,825,382 仟元；民國 101 年度，分別調整增加營業成本 445,762 仟元。

8. 國外營運機構－機隊

本公司以美金購買飛機並有舉借美金負債，且收入及支出貨幣主要為美金者，依前證期會（88）台財證（六）第 01665 號函之釋示，將航運機隊及相關負債視為「國外營運機構」，並就該等「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科目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換算，兩者換算所產生之差額，列入換算調整數，並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轉換至 IFRSs 後，因 IFRS 現無類似之規定，故不再適用。

截至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及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因前述規定，分別調整增固定資產一淨額 6,286,693 仟元及 8,468,893 仟元；累積換算調整數分別調整增加 1,976,066 仟元及 3,107,016 仟元；另民國 101 年度，兌換利益分別調整增加 1,051,250 仟元。

9.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開帳日保留盈餘及股東權益淨值之調節數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之股東權益淨值	101年1月1日
保留盈餘調整項目	<u>\$ 47,059,078</u>
員工福利－確定福利退休金計劃之精算損益	(5,127,274)
客戶忠誠計畫	(2,114,868)
負債準備－非流動	(1,800,10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84,858)
員工福利－短期可累積帶薪假	(539,188)
關聯企業轉換至 IFRSs 影響數	(92,921)
國外營運機構－飛機其他	4,310,627
與開帳保留盈餘調節數組成項目相關之所得稅影響數	272,581
保留盈餘調整影響數	<u>1,906,682</u>
其他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影響數	(5,169,32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下之股東權益淨值	<u>3,875,265</u>
	<u>\$ 45,765,020</u>

10. 累積換算調整數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轉換至 IFRSs 日，選擇將累積換算調整數認定為零，並調整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之保留盈餘，故調整減少累積換算調整數 50,529 仟元；另於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因上述豁免項目及本公司之子公司功能性貨幣改變等影響，調整減少累積換算調整數 47,603 仟元。

11. 重估增值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規定，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轉換至 IFRSs 日對部分房屋選擇以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重估價值作為該日之認定成本，同時將原認列於股東權益其他項目之「未實現重估增值」，於轉換為 IFRSs 後，轉列為保留盈餘。

截至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及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將重估增值重分類至房屋及建築之金額均為 41,298 仟元，另將股東權益其他項目之未實現重估增值重分類至保留盈餘之金額均為 41,298 仟元。

12. 客戶忠誠計畫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並未明文規定獎勵積點收入之會計處理，本公司係以增額成本之概念估列相關可能產生之費用。轉換至 IFRSs 後，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解釋第 13 號「客戶忠誠計畫」規定，本公司應將忠誠計畫所給予之獎勵積點視為銷售交易中單獨可辨認之組成要素處理，原始銷售金額應分攤至獎勵積點及其他銷售組成項目，本公司於履行相關獎勵義務後始可認列收入。

截至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及 12 月 31 日，本公司因前述規定，遞延收入－流動分別調整增加 471,018 仟元及 669,302 仟元；遞延收入－非流動分別調整增加 1,711,677 仟元及 1,967,650 仟元；應付費用－酬賓負債分別調整減少 67,827 仟元及 2,361 仟元；民國 101 年度，營業收入分別調整減少 454,257 仟元、營業費用分別調整增加 65,466 仟元。

13. 所得稅

依照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評估其可實現性後，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轉換至 IFRSs 後，僅當所得稅利益很有可能實現時始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不再使用備抵評價科目。

此外，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轉換至 IFRSs 後，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且不得將資產及負債作互抵表達。

另依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所得稅」之規定，因轉換至 IFRSs 必須調整之所得稅影響而造成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

變動，截至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及 12 月 31 日，分別調整減少遞延所得稅資產一流動 152,994 仟元及 212,169 仟元，增加遞延所得稅資產一非流動 1,725,049 仟元及 2,808,220 仟元、增加遞延所得稅負債一非流動 160,021 仟元及 1,183,790 仟元、減少累積換算調整數 327,341 仟元及 520,100 仟元，又因調整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民國 101 年度，所得稅費用調整減少 116,946 仟元，另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減少確定福利之精算損失對保留盈餘之影響 76,041 仟元。

14. 個體綜合損益表之表達

轉換至 IFRSs 後，個體綜合損益表係包含當年度淨利及其他綜合損益。另本公司及子公司為配合 IFRSs 之財務報表表達方式，若干科目予以適當重分類。

(四) 轉換日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於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1-01-01-01 二八六五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 IFRSs 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惟本公司於轉換日係產生保留盈餘減少數，故不予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五) 本公司係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已翻譯並經金管會發布之民國 99 年 IFRSs 版本以及金管會於民國 100 年 12 月 22 日修正發布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上開評估之依據。惟查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已發布或刻正研修之準則，以及未來主管機關可能發布函令規範我國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配合採用 IFRSs 之相關事項，故本公司上述之評估結果，可能受前開已發布或研修中 IFRSs 及國內法令規定所影響，而與未來採用 IFRSs 所產生之會計政策實際差異有所不同。

(六) 民國 101 年度現金流量表重大調整說明

本公司依我國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按間接法編製之現金流量表，係將利息收現數、股利收現數及利息支付數作為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且未被要求單獨揭露利息收現數與股利收現數。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現金流量表」之規定，本公司利息收現數與股利收現數應單獨揭露，且依其性質將利息收現數、股利收現數及利息支付數表達為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除上述差異外，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現金流量表與依我國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者，並無其他重大差異。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臺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 保證之金額 (註一)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金額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 際 支 出 金 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 書 高 限 (註 二)	證 額 對 背 書 保 證 額	屬 母 子 公 司 對 背 書 保 證	屬 子 公 司 對 背 書 保 證	屬 對 大 陸 地 區 背 書 保 證
		被 背 書 公 司 名 稱	關 係												
0	本公司	華航園區	直接持有普通股 股權達 100% 之子公司	\$ 10,161,293	\$ 3,400,000	\$ 3,400,000	\$ 3,400,000	\$ 3,071,000	\$ -	6.69	\$ 25,403,232	是	-	-	-
0	本公司	華 儲	直接持有普通股 股權達 54%之 子公司	10,161,293	1,080,000	1,080,000	1,080,000	361,800	-	2.13	25,403,232	是	-	-	-
0	本公司	Freighter Prince Ltd.	直接持有普通股 股權達 100% 之子公司	10,161,293	309,474	309,474	285,564	285,564	285,564	0.56	25,403,232	是	-	-	-
0	本公司	Freighter Queen Ltd.	直接持有普通股 股權達 100% 之子公司	10,161,293	203,295	203,295	-	-	-	-	25,403,232	是	-	-	-
0	本公司	華航大飯店	直接持有普通股 股權達 100% 之子公司	10,161,293	180,000	180,000	180,000	19,029	-	0.35	25,403,232	是	-	-	-
1	華航(亞洲)	晉江太古勢必銳 複合材料	採成本法衡量之 被投資公司	255,063	16,326	16,326	16,229	15,323	-	1.27	637,657	-	-	-	是

註一：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對個別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二：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背書保證之總額度以不超過公司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股或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臺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股 數 /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市 價 / 股 權 淨 值	備 註
本公司	股票 France Telecom ABACU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普通股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95,587	\$ 72,440	-	\$ 72,440	－
	ABACU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普通股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59,368	297,946	13.59	233,454	註一及四
	ABACU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特別股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5,937	473	-	-	註一及四
	中華快遞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00,000	11,000	11.00	16,749	－
	怡中機場地勤服務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000,000	56,023	15.00	34,577	註四
華信航空	華懋國際廣告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92,500	5,925	6.22	1,248	註三
	股票 中華航空	母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074,628	22,717	-	22,717	－
	France Telecom 公司債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8,274	3,064	-	3,064	－
	中華航空 101 年第一次無擔保公 司債	母公司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	280	280,000	-	280,000	－
桃園航勤	公司債 中華航空 101 年第一次無擔保公 司債	母公司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	100	100,000	-	100,000	－
華航（亞洲）	股票 廈門太古起落架維修服務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73,665	5.83	37,952	註二
	晉江太古勢必銳複合材料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21,378	5.45	7,549	註二
先啟資訊系統	受益憑證 未來資產所羅門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流動	265,726	3,276	-	3,276	－
	瀚亞威實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流動	2,941,566	39,091	-	39,091	－
	台新 1699 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流動	2,368,105	31,287	-	31,287	－
	元大萬泰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流動	2,910,773	43,103	-	43,103	－

（接次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股 數 /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市 價 / 股 權 淨 值	未 備 註
臺灣航勤	元大寶來得寶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58,151	\$ 6,557	-	\$ 6,557	—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100,962	62,412	-	62,412	—
	公司債 中華航空 101 年第一次無擔保公司債	母公司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	60	60,000	-	60,000	—
	股票 復興航空 巨邦創投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265,182 1,448,171	28,767 2,065	0.40 5.30	28,767 6,546	— —
華 夏	股票 中華航空 受益憑證	母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814,152	8,915	-	8,915	—
	台新 1699 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6,592	6,693	-	6,693	—

註一：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底止，該被投資公司包含普通股及特別股之股權淨值為 233,454 仟元。

註二：未發行股票。

註三：因未能取得被投資公司民國 102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故股權淨值係依民國 102 年度自行結算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四：因未能取得被投資公司民國 102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故股權淨值係依民國 102 年第 2 季自行結算之財務報表計算。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股或單位，新臺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係屬開	期股數／單位數	金額	初買額股數／單位數	入賣股數／單位數	售價帳面成本	分損	出期股數／單位數	金額	末額
本公司	受益憑證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12,332,965.40	\$	200,000	23,393,785.19	\$	580,770	770	\$	-
	統一強棒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15,603,545.13		200,000	35,022,892.78		650,738	738		-
	聯邦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19,022,256.04		250,224	224		-
	台新 1699 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44,624,047.60		700,000	604		-
	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66,568,415.70		880,000	760		-
	瀚亞威實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		430,312	35,740		-
股票	中國人壽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16,424,127		430,312	-		466,052			-

註：另包含期末金融資產評價損益。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臺幣仟元

進（銷）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及		應 收（付）票 據、帳 款		備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價 值	信 期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 據及帳 款之比率（%）	
中華航空	華 儲	子公司	進	\$ 268,440	0.22	30 天	\$	-	-	(\$ 41,332)	(1.37)	-	
	華航園區	子公司	進	213,019	0.17	2 個月		-	-	(159,764)	(5.28)	-	
	華 信	子公司	銷	(2,043,020)	(1.55)	2 個月		-	-	422,956	5.04	-	
華膳空廚	桃園航勤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子公司	進	303,434	0.25	2 個月		-	-	(286,863)	(9.48)	-	
			進	1,197,513	0.97	60 天		-	-	(303,544)	(10.03)	-	
			進	996,881	0.81	40 天		-	-	(307,188)	(10.15)	-	
中國飛機服務	臺灣航勤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子公司	進	206,347	0.17	30 天		-	-	(36,048)	(1.19)	-	
			進	376,613	0.31	40 天		-	-	(66,572)	(2.20)	-	
			進	129,058	0.10	40 天		-	-	(20,110)	(0.66)	-	
華 夏	中華航空	子公司	進	272,415	0.22	2 個月		-	-	(50,658)	(1.67)	-	
			銷	268,440)	(20.49)	2 個月		-	-	41,332	46.59	-	
			銷	(213,019)	(72.16)	2 個月		-	-	159,764	88.08	-	
華 信	中華航空	母公司	進	2,043,020	28.33	2 個月		-	-	(422,956)	(41.66)	-	
			銷	(303,434)	(4.09)	2 個月		-	-	286,863	68.4	-	
			銷	(1,197,513)	(57.70)	60 天		-	-	303,544	71.12	-	
華膳空廚	桃園航勤	對該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公司	銷	(996,881)	(39.94)	30 天		-	-	307,188	69.33	-	
			銷			30 天		-	-			-	-
			銷	(206,347)	(13.28)			-	-	36,048	14.06	-	
中國飛機服務	臺灣航勤	對該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公司	銷	(376,613)	(42.08)	45 天		-	-	66,572	54.36	-	
			銷			40 天		-	-			-	-
			銷	(129,058)	(9.14)	2 個月		-	-	20,110	10.39	-	
高雄空廚	華 夏	對該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公司	銷	(272,415)	(76.6)			-	-	50,658	88.32	-	
			銷					-	-			-	-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臺幣仟元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金額	應收關係人款項式	應收後收回金額	提示	列帳	抵額
本公司		華信航空	子公司	\$ 422,956	6.23	\$	-	\$	226,108	\$	-
華信航空		中華航空	母公司	286,863	1.17	-	-	-	209,562	-	-
桃園航勤		中華航空	母公司	307,188	3.51	-	-	-	306,202	-	-
華膳空廚		中華航空	母公司	303,544	4.03	-	-	-	197,045	-	-
華航園區		中華航空	母公司	159,765	1.33	-	-	-	55,918	-	-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股或單位，新臺幣仟元

附表六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本期	投資 期未	實 期金	額 期未	末 數	比率 (%)	持 帳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損 益 額	本 期 認 列 之 損 益	備 註
本公司	華 儲	桃園縣大園鄉航勤北路10-1號	航空營運倉儲	\$	1,350,000	\$	1,350,000	135,000,000	54.00	\$	1,355,358	\$	224,954
	華航園區	桃園縣大園鄉航勤站南路1號	不動產租賃及國際貿易等		1,500,000		1,500,000	150,000,000	100.00		1,479,619		9,699
	華美投資	9841 Airport Blvd., #828, Los Angeles CA90045 U.S.A.	為控股公司，主要投資於房地產管理、旅館餐飲服務、飛機租賃及貨運代理商	USD	26,145	USD	26,145	2,614,500	100.00		1,056,433		15,399
華信航空	桃園航勤 華騰空廚	桃園縣蘆竹鄉海山路二段156巷22號	提供國內外航線之空中餐點食品及倉儲業務		439,110		439,110	43,911,000	51.00		685,797		158,787
		桃園縣蘆竹鄉海山路二段156巷22號	機場航勤業務		147,000		147,000	34,300,000	49.00		604,510		93,250
		桃園縣蘆竹鄉海山路二段156巷22號	機場航勤業務		439,110		439,110	43,911,000	51.00		685,797		158,787
中國飛機服務 華航（亞洲）	中國飛機服務 華航（亞洲）	香港國際機場	點食品及倉儲業務	HKD	58,000	HKD	58,000	28,400,000	20.00		407,725		28,183
		Arias Fabrega & Fabrega Trust Co. (BVI) Ltd. Wickham's Cay, Road Town, Tortola, BVI	一般投資業務	USD	47,016	USD	46,516	47,016,200	100.00		1,275,313		763,477
		台北市復興北路57號15樓	電腦軟硬體之銷售與維護業務		52,200		52,200	13,021,042	93.93		420,209		152,054
臺灣航勤 高雄空廚	臺灣航勤 高雄空廚	台北市敦化北路340號3樓	機場航勤業務		12,289		12,289	20,626,644	47.35		251,295		40,787
		高雄市中山四路2-10號	提供國內外航線之空中餐點食品業務		140,240		140,240	14,329,759	35.78		225,221		47,306
		台南縣台南科學園區大業一路8號	倉儲及棧房業務等		150,654		150,654	13,293,000	28.48		192,175		27,562
科學城物流 華普飛機引擎科技	科學城物流 華普飛機引擎科技	桃園縣觀音鄉觀音工業區三路1號	飛機引擎之研發、製造及維修		77,322		77,322	7,732,200	24.50		244,486		95,711
		桃園縣蘆竹鄉坑口村11鄰三德街54巷7號	航空公司、旅館、餐廳及健身俱樂部所用布巾洗滌及租賃		137,500		137,500	13,750,000	55.00		163,628		28,503
		桃園縣蘆竹鄉坑口村11鄰三德街54巷7號	客機服務用品之清潔洗滌與機具之維護		50,000		50,000	50,000	100.00		78,810		29,929
華 夏	華 夏	桃園縣大園鄉航勤南路9號	客機服務用品之清潔洗滌與機具之維護		50,000		50,000	50,000	100.00		78,810		29,929
		桃園縣大園鄉航勤南路9號	一般旅館業		465,000		465,000	46,500,000	100.00		210,275		16,641
		桃園縣大園鄉航勤南路9號	旅行業	JPY	20,400	JPY	20,400	408	51.00		30,986		1,799
華航大飯店 華泉旅行社	華航大飯店 華泉旅行社	桃園縣大園鄉航勤南路1-1號	一般旅館業		465,000		465,000	46,500,000	100.00		210,275		16,641
		Ginza3-chomeDaichiSeimeiBldg2 F3-8-13Ginza,Chuo-ku,Tokyo,104-0061 Japan	旅行業		26,265		26,265	1,600,000	100.00		36,353		13,588
		台北市南京東路三段9號10F	航空貨運承攬與倉儲業務		2,500		2,500	250,000	25.00		6,471		672
華航網際旅行社 全球聯運 Freighter Princess Ltd.	華航網際旅行社 全球聯運 Freighter Princess Ltd.	台北市復興北路35號9樓	飛機租賃業務	USD	1	USD	1	1,000	100.00		-		-
		Ugland House, P.O. Box 309,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BritishWest	飛機租賃業務		1		1	1,000	100.00		-		-
		Ugland House, P.O. Box 309,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BritishWest	飛機租賃業務		1		1	1,000	100.00		-		-
Freighter Prince Ltd. Freighter Queen Ltd.	Freighter Prince Ltd. Freighter Queen Ltd.	Ugland House, P.O. Box 309,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BritishWest	飛機租賃業務	USD	1	USD	1	1,000	100.00		-		-
		Ugland House, P.O. Box 309,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BritishWest	飛機租賃業務		1		1	1,000	100.00		-		-
		Ugland House, P.O. Box 309,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BritishWest	飛機租賃業務		1		1	1,000	100.00		-		-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本期	始期	投上	資期	金額	期未	股	末數	比率(%)	持帳	面金	有被投	資公司本期損益	認列之損益	備註
華航(亞洲)	廈門國際航空港空運貨站	廈門市高崎國際機場	航空貨運集散站承攬倉儲業	USD	4,118	USD	4,118	4,118	-	-	14.00	\$	260,142	\$	133,149	\$	18,652	註三
	廈門國際航空港空運貨物服務	廈門市高崎國際機場	航空貨運集散站承攬倉儲業	USD	1,947	USD	1,947	1,947	-	-	14.00		107,684		71,138		9,964	註三
	東聯國際貨運(香港)	Unit 1007, 10/F., Tower II, Enterprise Square, 9 Sheung Yuet Rd., Hong Kong	航空貨運承攬及倉儲業務	HKD	3,329	HKD	3,329	3,329	1,050,000		35.00		34,213		20,239		7,093	註四
臺灣航勤	臺灣航勤(薩摩亞)	TrustNet Chabers, Loteman Centre, P.O. Box 1225, Apia, Samoa	機場輔助服務及投資業務	USD	5,877	USD	5,877	5,877	-	-	100.00		367,259		22,370		22,370	註三
華夏臺灣航勤(薩摩亞)	華欣公寓大廈管理維護	桃園縣大園鄉航勤南路9號	公寓大廈管理服務業		10,000		10,000	10,000	1,000,000		100.00		19,970		8,212		8,212	—
	廈門國際航空港空運貨站	廈門市高崎國際機場	航空貨運集散站承攬倉儲業	USD	3,950	USD	3,950	3,950	-	-	14.00		258,763		133,149		18,641	註三
	廈門國際航空港空運貨物服務	廈門市高崎國際機場	航空貨運集散站承攬倉儲業	USD	1,927	USD	1,927	1,927	-	-	14.00		107,922		71,138		9,959	註三

註一：係按庫藏股票處理準則認列投資損益。

註二：係國外控股公司，且當地法令以合併報表為主要報表，故僅揭露該控股公司資訊。

註三：未發行股票。

註四：係被投資公司未能及時提供報告，由投資公司自行估列投資損益。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人民幣仟元／美元仟元

附表七

本公司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被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損益	期末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末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廈門國際航空港空運貨站	航空貨運集散站承攬倉儲業	\$ 1,105,268 (RMB 224,480)	現金入股 (註一)	\$ 122,555 (USD 4,118)	\$ -	\$ 122,555 (USD 4,118)	14%	\$ 18,652 (RMB 3,868)	\$ 260,142 (RMB 52,835)	\$ 56,018 (USD 1,888) (註四)
廈門國際航空港空運貨物服務	航空貨運集散站承攬倉儲業	689,312 (RMB 14,000)	現金入股 (註一)	57,960 (USD 1,947)	-	57,960 (USD 1,947)	14%	9,964 (RMB 2,067)	107,684 (RMB 21,871)	
廈門太古起落架維修服務	航機起落架維修及週邊業務	1,097,917 (USD 36,890)	現金入股 (註一)	64,024 (USD 2,151)	-	64,024 (USD 2,151)	5.83%		73,665 (RMB 14,961)	
晉江太古勢必銳複合材料	複合材料修護及製造業務	407,100 (RMB 82,682)	現金入股 (註一)	18,929 (USD 636)	-	18,929 (USD 636)	5.45%	-	21,378 (RMB 4,342)	
揚子江快速航空	航空貨運、郵運承攬及倉儲業務	2,461,841 (RMB 500,000)	現金入股 (註一及九)	1,154,648 (USD 38,796)	-	1,154,648 (USD 38,796)	-	-		
上海東方飛機維修公司	飛機航線修理業務	92,262 (USD 3,100)	現金入股 (註二)	7,381 (USD 248)	-	7,381 (USD 248)	8%	-	7,381 (USD 248)	
上海東悅國際貨運公司	航空及海洋貨運承攬	29,762 (USD 1,000)	現金入股 (註三)	5,104 (USD 172)	-	5,104 (USD 172)	17.15%	-	5,104 (USD 172)	

本期期末大陸地區累計台灣匯出金額	經核准	經濟部投資委員會核准金額	經濟部大陸地區投資審定額	定額
\$1,430,601 (USD48,068)		\$14,365,535 (註五)	\$31,734,216 (註六)	

臺灣航勤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被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損益	期末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末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廈門國際航空港空運貨站	航空貨運集散站承攬倉儲業	\$ 1,105,268 (RMB 224,480)	現金入股 (註七)	\$ 117,566 (USD 3,950)	\$ -	\$ 117,566 (USD 3,950)	14%	\$ 18,641 (RMB 3,870)	\$ 258,763 (RMB 52,555)	\$ 74,590 (USD 2,506)
廈門國際航空港空運貨物服務	航空貨運集散站承攬倉儲業	68,932 (RMB 14,000)	現金入股 (註七)	57,344 (USD 1,927)	-	57,344 (USD 1,927)	14%	9,956 (RMB 2,068)	107,922 (RMB 21,919)	12,654 (USD 425)

本期期末大陸地區累計台灣匯出金額	經核准	經濟部投資委員會核准金額	經濟部大陸地區投資審定額	定額
\$174,910 (USD5,877)		\$174,910 (USD5,877)	\$320,068 (註六)	

註一：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華航（亞洲）轉投資大陸地區。

註二：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中國飛機服務轉投資大陸地區。

註三：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東聯國際貨運（香港）轉投資大陸地區。

註四：被投資公司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共匯回 USD1,887,816。

註五：係 USD47,035,573 及 NTD36,666,667 元之合計數。

註六：依據投審會「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之限額為本公司淨值或合併淨值之 60%，其較高者。

註七：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臺灣航勤（薩摩亞）轉投資大陸地區。

註八：上述人民幣及美金之資產及損益金額分別依路透社期末匯率及平均匯率換算新臺幣。

註九：華航（亞洲）公司已處分揚子江快速航空，惟尚未將處分款項匯回。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孫洪祥





33758 桃園縣大園鄉航站南路1號

NO.1, HangZhan S. Rd., Dayuan Township, Taoyuan County 33758, Taiwan (R. O. C.)

Tel : 886-3-3998888 www.china-airlines.com